

中国古代文化常识

（插图修订第4版）

王 力 主编



世界图书出版公司

大学入门丛书 009

中国古代文化常识

（插图修订第4版）

王 力 主编

马汉麟 等执笔

叶圣陶 姜亮夫 等审校

刘乐园 修订

世界图书出版公司

北京·广州·上海·西安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古代文化常识:插图修订第4版/王力主编.--北京:世界图书出版公司北京公司,2008.1

(大学入门丛书)

ISBN 978-7-5062-8689-3

Ⅰ.中… Ⅱ.王… Ⅲ.文化史--中国--古代 Ⅳ.K20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7)第146105号

中国古代文化常识(插图修订第4版)

丛 书 名:大学入门丛书　　丛书策划:朱青生　吴兴元　　本书主编:王　力

执 笔 者:马汉麟　等　　审 校 者:姜亮夫　叶圣陶　等　　修 订 者:刘乐园

策划编辑:吴兴元　王华伟　　责任编辑:张跃明　马春华　　营销编辑:邹长斌

出　　版:世界图书出版公司北京公司

发　　行:世界图书出版公司北京公司

(北京朝内大街137号　邮编100010)

销　　售: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佳信达艺术印刷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幸福中路锦绣园公寓B座108室　邮编100072)

开　　本:787×1092毫米　1/16

印　　张:17　插页4

字　　数:120千　图片161幅

版　　次:2008年1月第1版

印　　次:2008年1月第1次印刷

读者咨询:onebook@263.net

编辑咨询:133-6631-2326

营销咨询:133-6657-3072　010-8161-6534

ISBN 978-7-5062-8689-3/C·18　　定价:25.00元

《大学入门丛书》

编辑旨意

大学之道,今非昔比。人类的精神已经三历变迁。上古以来,以物理学为基本,研究事物的本性,追求真理,将人的宗旨,归为独一无二的善。学问通往于至善,固执于本质,直到达尔文进化论出现。今天我们了解,此说虽然不能解释生物进化,但是其所揭示的方法已经成为人类理解的普遍精神。由达尔文思路带来了社会科学的新视角,以人口学为基本,人的存在,社会构成,以及信仰与观念、习俗与行为,其中并无一定而规的理由。差异于种群中出现,变化在遭遇里发生,众生平等,因果繁复,本体难于定论。而如何算计社会现象的变更作用并加以调节,如何观测群体种族之间的差别并做出解释,人的认识又在这些差异和变更中如何发生、演变、成就和相互冲突,皆成为学问的中心。然而到了20世纪70年代,对现代化的反思使人类对理性和语言本身的权力产生警惕和怀疑。话语可能就是暴力,天理迫灭人欲,也拆解和异化人的本身的完整。而现代性的强制和规范,正以统治全球的方式抹煞着文化的差异,忽视个人内在的柔软而脆弱的隐私。以艺术学为基本,揭示个人是独一无二的文化存在,诗的栖居,画的变现,解读一个文本,因人而异;观看一件作品,每次不同;而每个人的知识结构、体认方法、性情秉赋又会随着他的命运和际遇不断变化。学问在作品评论中展示了对真实的独立透悟,在艺术体验时突显出人的独孤的本质和自由的本性。而经济制度、文化都是人的问题,在与个人的关系中具有一一对应、不可重复的艺术学关系。

从物理学到人口学再到艺术学的精神变迁,并不是一一兴替,而是从单一到并列,再到三种同在。精神丰富的同时,认识的方法变得复杂;选择多元之后,学问的信心受到质疑和考验。更何况知识由于互联网的便利,对于每一个人来

说，已经多到完全可以遮蔽学习能力和覆盖理解水平的程度，知识成为人类异己的力量。所以，无论是对一位学者，还是对一位学生，在大学之道上，要想洞察宇宙，了悟人生，必须重思门径，梳理思路，概览方法，举一反三，从一个具体的学科入门。这就是大学入门丛书编辑的形势和任务。

大学入门丛书按学科分类，依照目前大学学科的通行的基本分类方法，有自然科学、人文科学、社会科学、文学艺术四类。数学和哲学本来应该别归其类，为简便计，将数学挂在以其为基础的自然科学一类，虽然社会科学用到的数学日益增多。哲学原本在一切分类之上，但是关于哲学历史的学问，讨论哲学观念演变的科目已将哲学学科习惯性地带入了人文学科之中，吾从众。

大学入门丛书约请的作者，一定是在本领域中的专家，并且同时又是对学科整体相当关心的学者。借重他们，把一个专业或其中的一个问题讲述给初学者和非本专业的读者，尽量少用专业性强的术语。每一部书基本上在12~18万字、12~18个章节之间，力图满足三个基本的期待，既让读者了解本专业或者本题目的基础知识框架，又让读者了解此种学术的主要思路和方法，还让读者借助启示，动用参考文献和附录，可以进一步觅得深入学习的途径。

大学之道，古今又是殊途而一致，接引在于入门。虽不敢妄称此丛书可以通达大学之道，然而不肯失责之心，天地可鉴。

目　　录

插图目录

第十四章 什物 231

第一章

天　文



1–1 “五星出东方利中国”彩锦护膊　汉魏　纵11.2厘米、横16.5厘米　1995年新疆民丰县尼雅遗址出土

出土这块彩锦的墓葬是一座男女合葬墓，时间为东汉末到魏晋。陪葬品中有一件陶器还带"王"字题记。这件彩锦织物出土时位于弓的旁边，说明它在使用弓的时候是系在射手的前臂上的。锦边缘缝的织物是绢。这块彩锦是五重平纹经锦(使用了蓝、绿、黄、红和白这五种颜色的经线)。锦上织有日月、云朵、孔雀、仙鹤、辟邪和虎的纹样以及"五星出东方利中国"文字。

这里的"五星"，是先秦所谓的太白、岁星、辰星、荧惑和镇星。在秦汉以后，由于五行说的普及，它们又被称为金星、木星、水星、火星和土星。

所谓"中国"，是星占学分野概念里的"中国"，泛指黄河流域的中原地区。而"中国"之外，就是"西方"、"夷狄"或者"外国"。

"五星出东方利中国"是古代星占学上很常见的占辞。《史记·天官书》上说："五星分天之中，积于东方，中国利；积于西方，外国用兵者利。"在《汉书》、《晋书》、《隋书》、《新唐书》天文志以及《开元占经》里都能见到类似的记载。

"五星积于东方"和"五星出东方"是指五大行星在某段时期内，在日出前同时出现在东方。这种天象非常罕见，所以引起古人格外的好奇与重视，把这种天象附会上某种"天意"。比如《文献通考》上就有"周将伐殷，五星聚房"之说。

五星聚合一般要几十年乃至上百年才能出现一次。中国上一次出现聚合(间距<30°)的时间是公元1921年。下一次出现五星聚合的时间则是公元2040年了。

因为这件彩锦护膊出土时正是中国政治、经济、文化腾飞壮大的时期，而新中国的国旗又是五星红旗，所以人们在不具备相应古代文化知识情况下，从这件护膊上读出的是直白的现代字面意义。这件护膊被定为一级甲等并受到格外的珍视当然也就很好理解。

在上古时代，人们把自然看得很神秘，认为整个宇宙有一个至高无上的主宰，就是帝或上帝。在上古文献里，天和帝常常成为同义词。古人又认为各种自然现象都有它的主持者，人们把它们人格化了，并赋予一定的名字，例如风师谓之飞廉，雨师谓之荓翳（屏翳。荓，读píng；翳，读yì），云师谓之丰隆，日御谓之羲（xī）和，月御谓之望舒（这里是举例性质，见《广雅·释天》），等等，就是这种观念的反映。这些带有神话色彩的名字，为古代作家所沿用，成了古典诗歌辞赋中的辞藻，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我国是世界上最早进入农耕生活的国家之一，农业生产要求有准确的农事季节，所以古人观测天象非常精勤，这就促进了古代天文知识的发展。根据现有可信的史料来看，殷商时代的甲骨刻辞早就有了某些星名和日食、月食的记载，《尚书》、《诗经》、《春秋》、《左传》、《国语》、《尔雅》等书有许多关于星宿的叙述和丰富的天象记录，《史记》有《天官书》，《汉书》有《天文志》。我们可以说远在汉代我国的天文知识就已经相当丰富了。

古人的天文知识也相当普及。明末清初的学者顾炎武说：

> 三代以上，人人皆知天文。“七月流火”，农夫之辞也。“三星在户”，妇人之语也。“月离于毕”，戍卒之作也。“龙尾伏辰”，儿童之谣也。后世文人学士，有问之而茫然不知者矣。（见《日知录》卷三十“天文”条。“七月流火”见《诗经·豳〈bīn〉风·七月》，“三星在户”见《诗经·唐风·绸缪〈móu〉》，“月离于毕”见《诗经·小雅·渐渐之石》，“龙尾伏辰”见《左传·僖公五年》。）

我们现在学习古代汉语当然不是系统学习我国古代的天文学，但是了解古书中一些常见的天文基本概念，对于提高阅读古书能力无疑是有帮助的。现在就七政、二十八宿、四象、三垣、十二次、分野等分别

加以叙述。

古人把日月和金木水火土五星合起来称为七政或七曜(yào)。金木水火土五星是古人实际观测到的五个行星，它们又合起来称为五纬。

金星古曰明星，又名太白，因为它光色银白，亮度特强。《诗经》"子兴视夜，明星有烂"(见《诗经·郑风·女曰鸡鸣》)，"昏以为期，明星煌煌"(见《诗经·陈风·东门之杨》)，都是指金星说的。金星黎明见于东方叫启明，黄昏见于西方叫长庚，所以《诗经》说"东有启明，西有长庚"(见《诗经·小雅·大东》)。木星古名岁星，迳(jìng)称为岁。古人认为岁星十二年绕天一周，每年行经一个特定的星空区域，并据以纪年(下文谈到十二次和纪年法时还要回到这一点上来)。水星一名辰星，火星古名荧惑，土星古名镇星或填星。值得注意的是，先秦古籍中谈到天象时所说的水并不是指行星中的水星，而是指恒星中的定星(营室，即室宿，主要是飞马座的 α、β 两星)，《左传·庄公二十九年》："水昏正而栽"，就是一个例子。所说的火也并不是指行星中的火星，而是指恒星中的大火(即心宿，特指心宿二，即天蝎座的 α 星。《史记·天官书》所说的火，才是指火星〈荧惑〉)，《诗经》"七月流火"，就是一个例子。

古人观测日月五星的运行是以恒星为背景的，这是因为古人觉得恒星相互间的位置恒久不变，可以利用它们做标志来说明日月五星运行所到的位置。经过长期的观测，古人先后选择了黄道赤道附近的二十八个星宿作为"坐标"，称为二十八宿。黄道是古人想像的太阳周年运行的轨道。地球沿着自己的轨道围绕太阳公转，从地球轨道不同的位置上看太阳，则太阳在天球上的投影的位置也不相同。这种视位置的移动叫做太阳的视运动，太阳周年视运动的轨迹就是黄道。这里所说的赤道不是指地球赤道，而是天球赤道，即地球赤道在天球上的投影。星宿这个概念不是指一颗一颗的星星，而是表示邻近的若干个星的集合。古人把比较靠近的若干个星假想地联系起来，给以一个特殊的名称如毕参箕斗等等，后世又名星官。二十八宿指的是：

东方苍龙七宿　角亢氐房心尾箕

北方玄武七宿 斗牛女虚危室壁

西方白虎七宿 奎娄胃昴(mǎo)毕觜(zī)参

南方朱雀七宿 井鬼柳星张翼轸(zhě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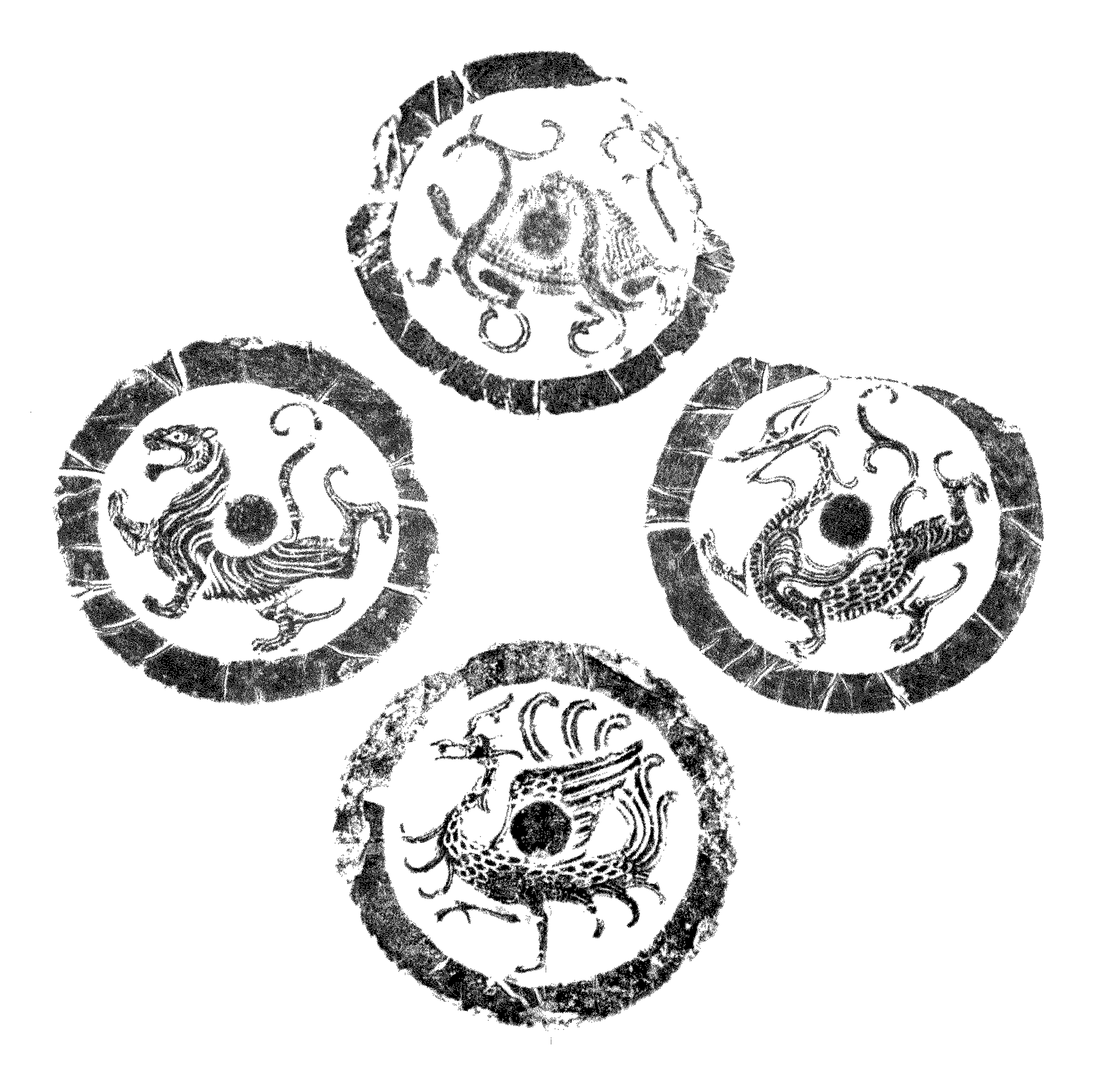
东方苍龙、北方玄武(龟蛇)、西方白虎、南方朱雀,这是古人把每一方的七宿联系起来想象成的四种动物形象,叫做四象。

以东方苍龙为例,从角宿到箕宿看成为一条龙,角像龙角,氐房像龙身,尾宿即龙尾。再以南方朱雀为例,从井宿到轸宿看成为一只鸟,柳为鸟嘴,星为鸟颈,张为嗉(sù),翼为羽翮(hé)。这和外国古代把某些星座想象成为某些动物的形象(如大熊、狮子、天蝎等)很相类似。

上文说过,古人以恒星为背景来观测日月五星的运行,而二十八宿都是恒星。了解到这一点,那么古书上所说的"月离于毕"、"荧惑守心"、"太白食昴"这一类关于天象的话就不难懂了。(其中《尚书·洪范》伪孔传:"月经于箕则多风,离于毕则多雨。""荧惑守心"见《论衡·变虚》篇;"太白食昴"见邹阳《狱中上梁王书》。)"月离于毕"意思是月亮附丽于毕宿(离,丽也);"荧惑守心"是说火星居于心宿;"太白食昴"是说金星遮蔽住昴宿。如此而已。苏轼在《前赤壁赋》里写道:"少焉,月出于东山之上,徘徊于斗牛之间。"也是用的二十八宿坐标法。

二十八宿不仅是观测日月五星位置的坐标,其中有些星宿还是古人测定岁时季节的观测对象。例如在上古时代,人们认为初昏时参宿在正南方就是春季正月,心宿在正南方就是夏季五月,等等。这是就当时的天象说的。《夏小正》:"正月初昏参中,五月初昏大火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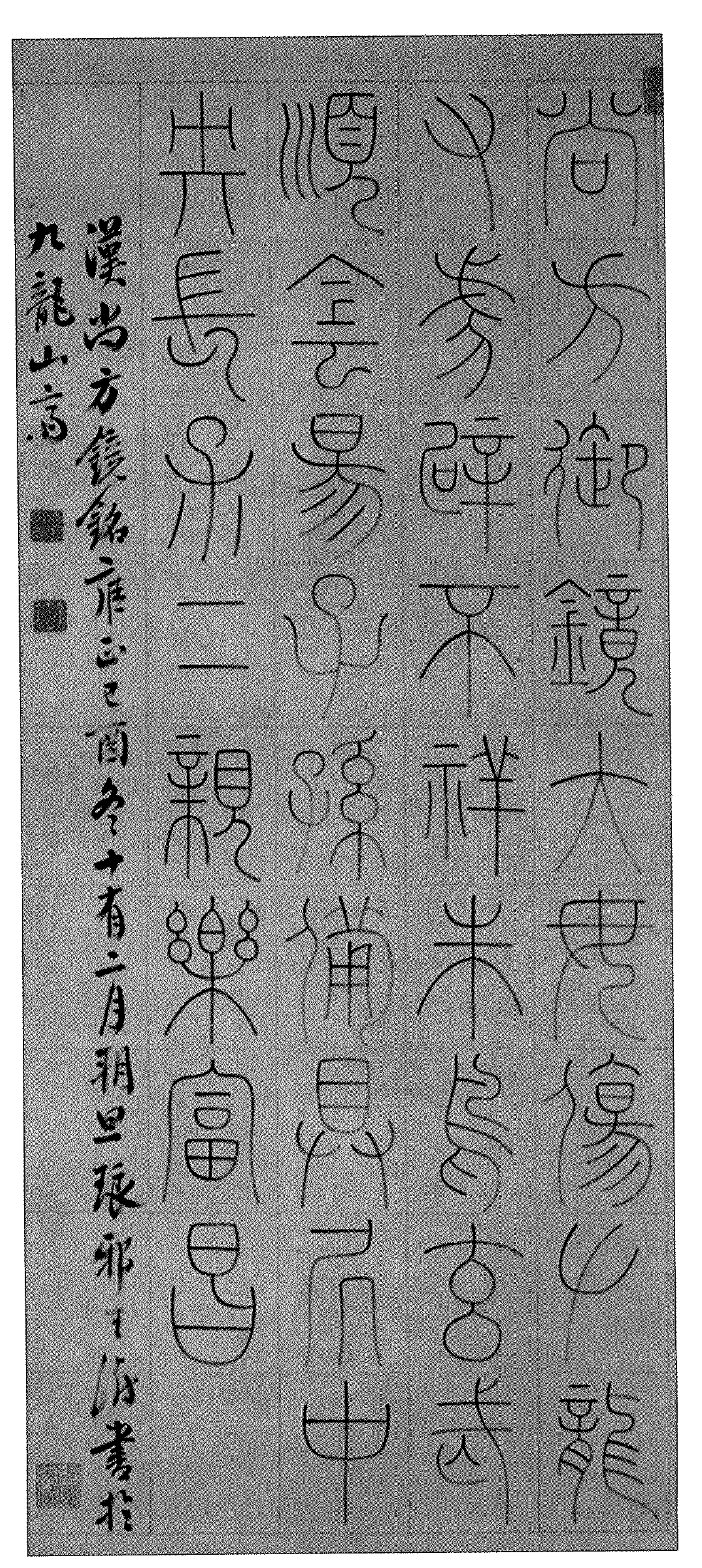
古人对于二十八宿是很熟悉的,有些星宿由于星象特殊,引人注目,成了古典诗歌描述的对象。《诗经》"维南有箕,不可以簸扬;维北有斗,不可以挹(yì)酒浆"(见《诗经·小雅·大东》),这是指箕宿和斗宿说的。箕斗二宿同出现于南方天空时,箕宿在南,斗宿在北。箕宿四星联系起来想象成为簸箕形,斗宿六星联系起来想象成为古代舀酒的斗形。《诗经》"三星在天"、"三星在隅"、"三星在户",则是指参宿而言(此从毛传),因为参宿有耀目的三星连成一线。至于乐府诗里所说的"青



1-2a 四神瓦——青龙、白虎、朱雀、玄武　西汉　面径18厘米　陕西西安汉长安城遗址出土　古陶文明博物馆藏

四神瓦流行于西汉。青龙、白虎、朱雀、玄武(蛇蟠龟)分别代表东西南北四个方向。对于四象的意义,从汉代青铜镜的镜铭上可以看到非常详尽的解释。比如汉代博局纹镜(TLV镜)镜铭中就有:"刻治六博中兼方,左龙右虎游四旁。朱雀玄武顺阴阳,八子九孙治中央。常葆父母利兄弟,应随四时合五行。"以及"左龙右虎掌四旁,朱雀玄武顺阴阳。八子九孙治中央,刻具博局去不祥。"六博局几乎涉及了汉代人所有的时空、宇宙、神人观念,系统而完备。(所谓"博局",指的是汉代一种棋类游戏"六博棋"的棋盘。)可惜六博玩法早已失传,我们也就一直未能完成对它的意义的全面理解。

四神瓦中以玄武最为稀见。四神形制亦各自并不恒定,不同时、地出土者亦有工拙蚩妍之辨。



1–2b 王澍(shù)篆书汉尚方镜镜铭

清代 纵 130.6 厘米、横 59.4 厘米 上海博物馆藏

王澍写的镜铭是："尚方御镜大毋(wú)伤，左龙右虎避不祥，朱鸟玄武顺阴阳，子孙备具启中央，长保二亲乐富昌。"

龙对道隅"(见《陇西行》),道指黄道,青龙则指整个苍龙七宿了。有的星宿,伴随着动人的神话故事,成为后世作家沿用的典故。脍炙人口的牛郎织女故事不必叙述。(但是织女不是指北方玄武的女宿,而是指天琴座的 α 星;牛郎也不是指北方玄武的牛宿,而是指天鹰座的 α 星,牛郎所牵的牛才是牛宿。)二十八宿中的参心二宿的传说也是常被后人当作典故引用的。《左传·昭公元年》说:

> 昔高辛氏有二子,伯曰阏伯,季曰实沈,居于旷林,不相能也,日寻干戈,以相征讨。后帝不臧(zāng),迁阏伯于商丘,主辰(主祀大火),商人是因,故辰为商星(即心宿);迁实沈于大夏(晋阳),主参(主祀参星),唐人是因,……故参为晋星(即参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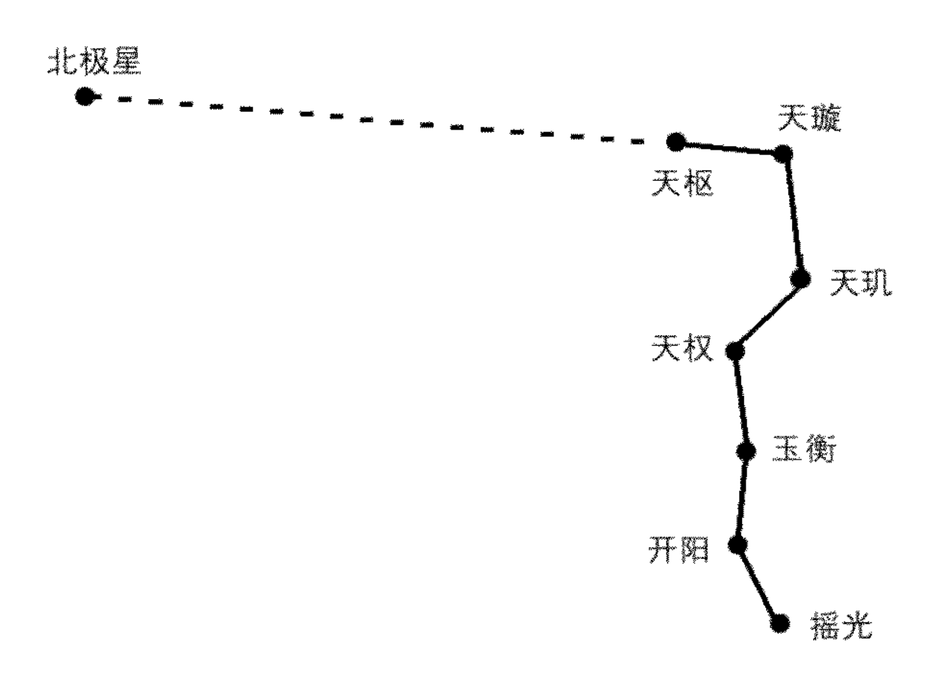
因此后世把兄弟不和睦比喻为参辰或参商。又因为参宿居于西方,心宿居于东方,出没两不相见,所以后世把亲朋久别不能重逢也比喻为参辰或参商。杜甫《赠卫八处士》所说的"人生不相见,动如参与商",就是这个意思。

随着天文知识的发展,出现了星空分区的观念。古人以上述的角亢氐房心尾箕等二十八个星宿为主体,把黄道赤道附近的一周天按照由西向东的方向分为二十八个不等份。在这个意义上说,二十八宿就意味着二十八个不等份的星空区域了。

古代对星空的分区,除二十八宿外,还有所谓三垣,即紫微垣、太微垣、天市垣。

古人在黄河流域常见的北天上空,以北极星为标准,集合周围其他各星,合为一区,名曰紫微垣。在紫微垣外,在星张翼轸以北的星区是太微垣;在房心尾箕斗以北的星区是天市垣,这里不一一细说。

现在说一说北斗。北斗是由天枢、天璇、天玑、天权、玉衡、开阳、摇光七星组成的,古人把这七星联系起来想像成为古代舀酒的斗形。天枢、天璇、天玑、天权组成为斗身,古曰魁;玉衡、开阳、摇光组成为斗



1-3 北斗星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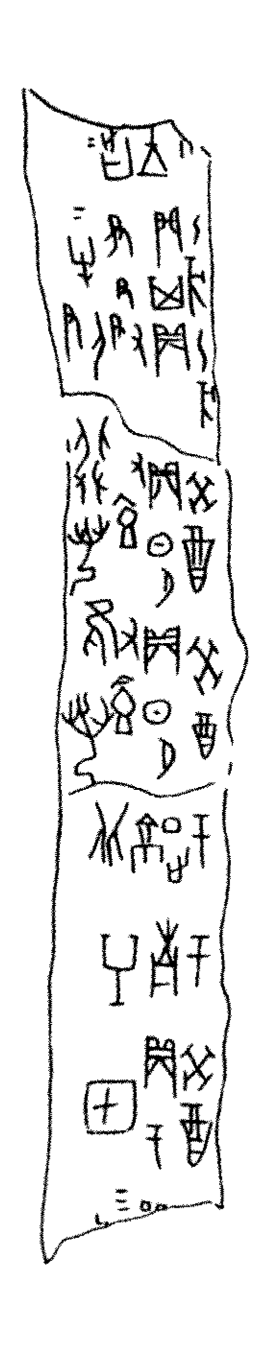
柄,古曰杓。北斗七星属于大熊座。

古人很重视北斗,因为可以利用它来辨方向,定季节。把天璇、天枢连成直线并延长约五倍的距离,就可以找到北极星,而北极星是北方的标志。北斗星在不同的季节和夜晚不同的时间,出现于天空不同的方位,人们看起来它在围绕着北极星转动,所以古人又根据初昏时斗柄所指的方向来决定季节:斗柄指东,天下皆春;斗柄指南,天下皆夏;斗柄指西,天下皆秋;斗柄指北,天下皆冬。

现在说到十二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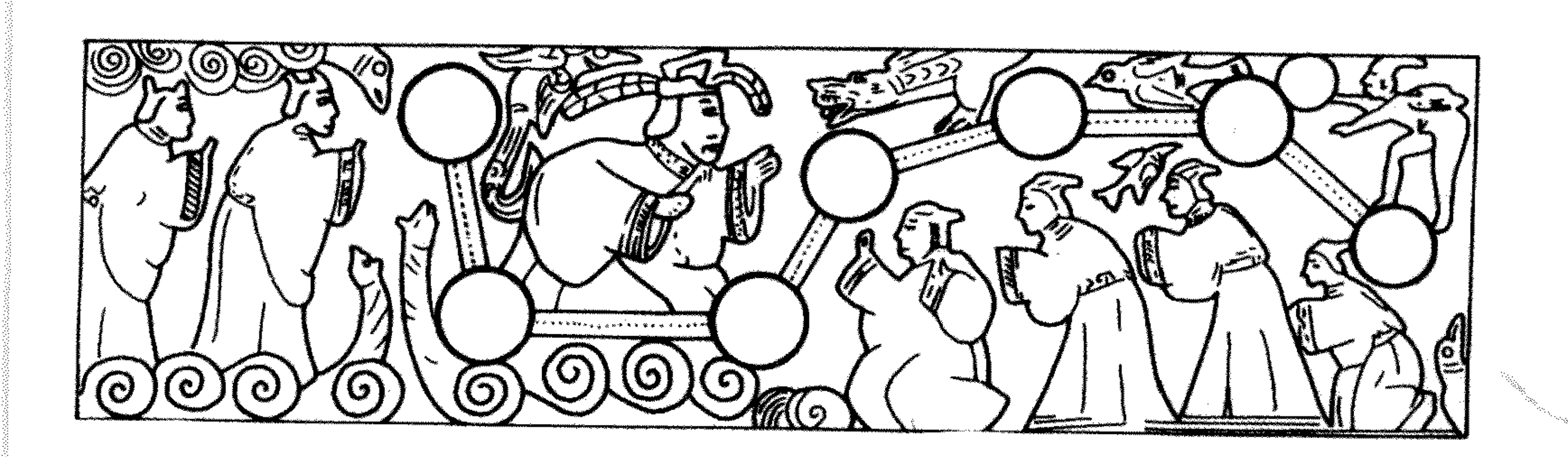
古人为了说明日月五星的运行和节气的变换,把黄道附近一周天按照由西向东的方向分为星纪、玄枵(xiāo)等十二个等份,叫做十二次。每次都有二十八宿中的某些星宿作为标志,例如星纪有斗牛两宿,玄枵有女虚危三宿,余皆仿此。但是十二次是等分的,而二十八宿的广狭不一,所以十二次各次的起讫界限不能和宿与宿的分界一致,换句话说,有些宿是跨属于相邻的两个次的。下表就说明了这种情况(此表是根据《汉书·律历志》作的,各次的名称、写法和顺序都根据《汉书·律历志》):

(下转第 15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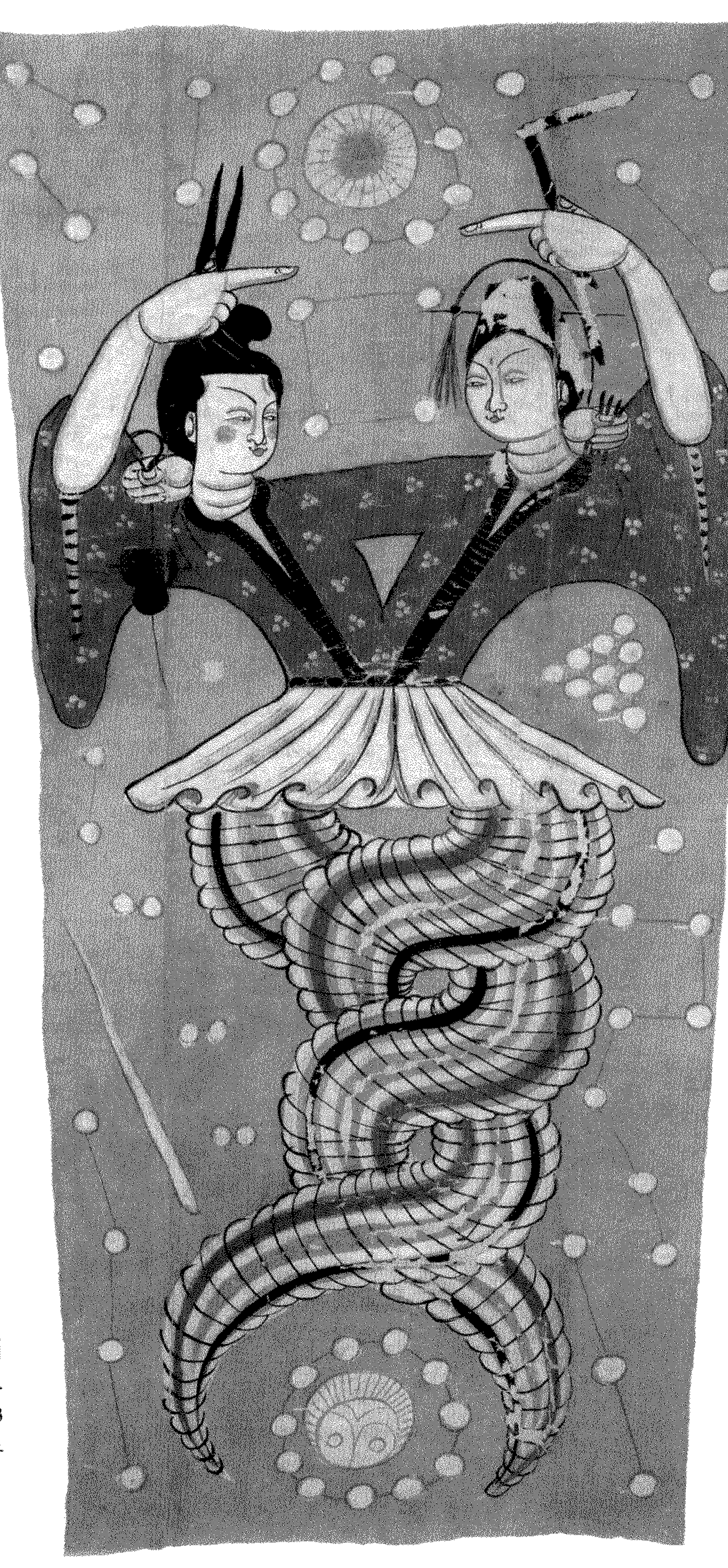


1-4 甲骨月食刻辞《甲骨文合集》第三三六九四片

武丁、文丁（公元前 1129-公元前 1084 年）时期月食甲骨文字：“（癸酉贞日夕又食）。”这片甲骨的刻辞无年月，有纪日干支。



1-5 画像石北斗图　东汉（传为 1786 年发现）山东嘉祥武氏祠



1-6a 伏羲女娲图
唐代 纵209厘米、上宽105厘米、下宽83厘米 1965年新疆吐鲁番市阿斯塔那出土



1-6b 北大赛克勒博物馆藏陶鸮面　新石器时代　面径 14 厘米　1958 年陕西华县泉护村出土

鸮(xiāo),就是猫头鹰。猫头鹰只在夜间活动,而且飞翔起来没有声音。先秦时期人们认为猫头鹰是和人的灵魂有关的鸟。

新疆阿斯塔那地区是唐代高昌故国。目前高昌遗址发现这种伏羲(xī)女娲(wā)图总数达三十幅以上。这些图一般都画在麻布或绢上,用木钉钉在墓室顶部,画面向下朝向被葬者的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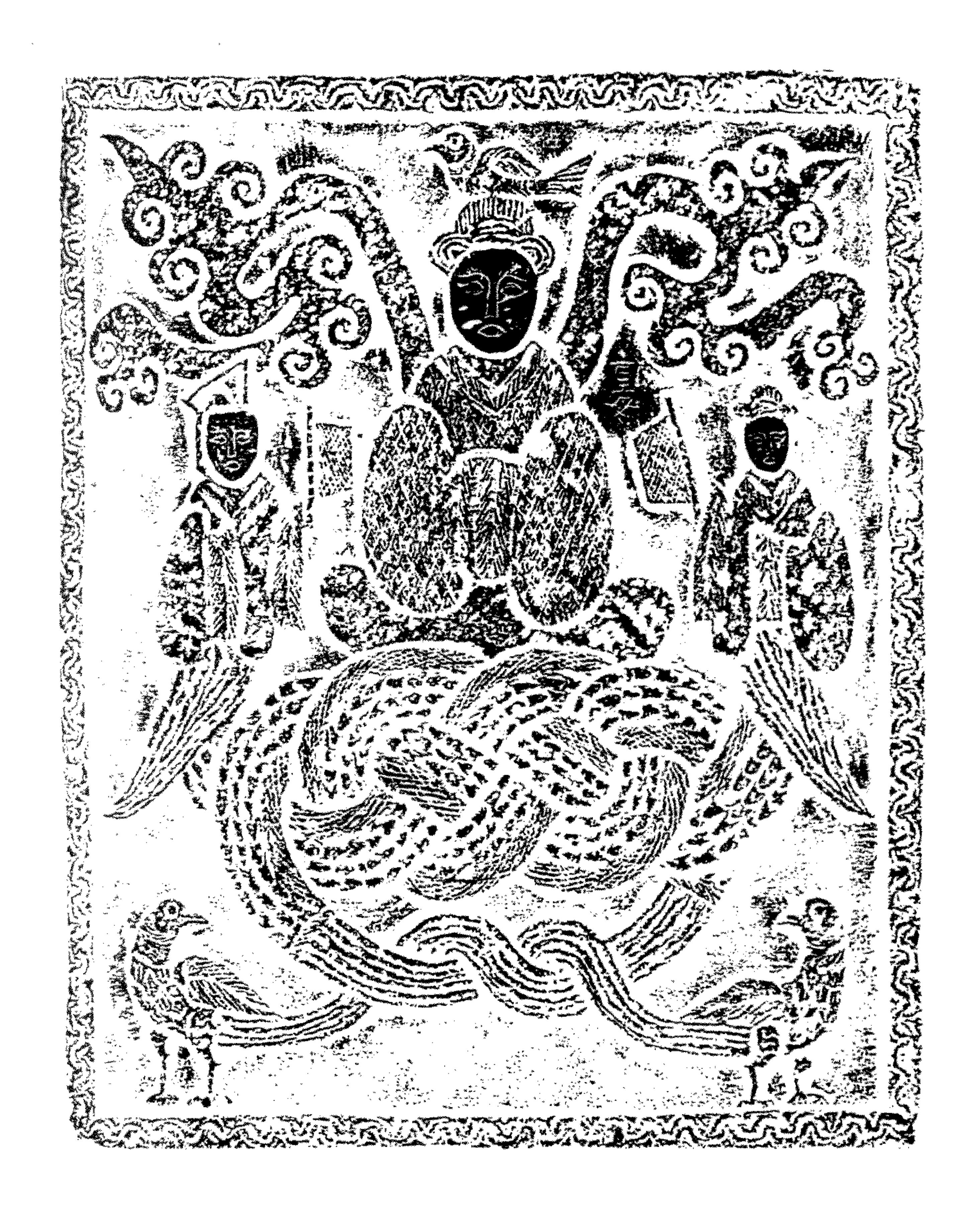
这幅伏羲女娲图最上方和最下方的正中央分别是群星围绕的太阳与月亮(月中绘有鸮面,即抽象的猫头鹰的脸,形制与北大赛克勒博物馆藏陕西出土新石器时代黑陶鸮面全同)。画中伏羲女娲下半身交缠在一起,周围画满星辰(还有一个彗星)。所绘星辰里除"斗"(北斗七星)之外,其他星辰都没有证据可以说明它是用来指代二十八宿中的某一宿。

画中左边的是女娲,右边的是伏羲。女娲右手执圆规,左手搭在伏羲肩上,手中握着四支算筹(做加减乘除数学计算的工具)。伏羲左手执矩(即直角尺,又称曲尺、角尺),右手则搭在女娲肩上。伏羲搭过女娲肩膀的手中还握有一件奇怪的难于辨认的东西,参考敦煌壁画中的伏羲女娲图,我们可以判断出伏羲右手中拿的应该是墨斗(木匠弹绘墨线的工具)。

画中伏羲女娲除手中工具和发饰外,看不出其他性征区别。女娲脸颊上点了胭脂,伏羲则是眉心点一记朱砂。女娲的高髻(jì)发式并不让人觉得奇特,但伏羲的幞头(头巾。幞,读 fú)以及怪异的发簪所代表的涵意我们目前仍找不到解答。

伏羲女娲穿的都是圆领(即现代衣饰概念中的"无领")对襟镶黑边的红底夹缬(xié)印花大袖上襦(襦,读 rú,是一种长袖小袄)。这种男女袖口同等宽大的上襦形式是晋末到齐梁期间形成的。伏羲女娲在腰部相接,腰间着百褶(zhě)短裙。

至于引申这幅画出现的其他空话解释,比如"规矩"、"阴阳"、"交媾"、"天圆地方"、"人性"、"繁衍子嗣"、"精神温暖"、"宇宙观"、"天人合一"、"同谐",等等,我们就不予考虑了。



1-6c 西王母、伏羲女娲画像石拓本 东汉永和四年(公元139年) 纵56.5厘米、横67厘米 山东微山县两城乡出土(具体出土时间不详)

画面正中人的侧边刻有“西王母”三字。西王母背后有舒展开的云朵。画面上有三只鸟。这三只鸟的名字在汉代传说中叫“青鸟”,它们是西王母的信使。后世用“青鸟”指代书信,用的就是这里的意思。西王母左侧是戴“进贤冠”的伏羲,右侧是戴花冠的女

娲。伏羲和女娲下半身为交缠的龙。

伏羲和女娲手上拿的都是扇子。这种扇子叫做“户扇”或者“便面”。举例来说，江陵马山一号西汉墓就出土有户扇的实物。户扇在今天仍然流行，我们常可以在小商品集贸市场以及超市中买到。

西王母和伏羲女娲的共同出现意味着这可能是汉代的“高禖(méi)神”。高禖神是一种和生育有关的神，高禖祭祀简单说来是“求子”行为，其具体细节非常复杂。祭祀高禖的活动类似于一种在树下的男女晚间群聚野合，最后生下孩子来往往连孩子父亲是谁都不知道。高禖这种祭祀活动可能可以被追溯到史前母系氏族社会制度，也可以被我们理解成古人解决不孕不育症的办法。有传说讲到孔丘就是高禖祭祀的产物。关于高禖的研究工作目前还很不充分。

图中伏羲女娲盘成典型的中国结结构。这种结在今天的定名是“双钱结”(双钱结的结构细节详见《衣饰》一章“双钱结的编结方法”的插图)。这件画像石是直接的证据，说明双钱结的结构在东汉已经非常成熟了。

通常伏羲女娲的图像都是成对出现，以下半身交缠的结构存在。大家都不能否认伏羲女娲图像带有婚姻或者交媾的意象。这让我们推测，双钱结与婚媾相关联，它很可能就是从汉代到唐代的诗文中随处可见的“同心结”。或者说，这种编结结构在汉代的名字就是“同心结”。

《孔雀东南飞》里说的“结发同枕席”，意思也很可能就是说婚礼中将夫妻二人的头发编连成同心结。结发是婚礼仪式的一部分。

南齐钱塘人苏小小也有诗讲到同心结。当时的人说：“钱塘苏小小，歌声上林鸟。腰细楚王宫，杨柳摇春风。”小小是有名的美人。有一天她乘油壁车出行，在西湖边遇到心仪的男子。她作诗说：“妾乘油壁车，郎骑青骢(cōng)马，何处结同心？西泠(líng)松柏下。”

可是这段空灵而美好的际遇还是让她失望了。她并没有活太久。“易求无价宝，难得有情郎”并不是日光下的新事：桃花流水杳(yǎo)然去，油壁香车不再逢。

（上接第9页）

十二次	二十八宿
1.星纪	斗牛女
2.玄枵	女虚危
3.诹訾(zōu zī)	危室壁奎
4.降娄	奎娄胃
5.大梁	胃昴毕
6.实沈	毕觜参井
7.鹑首	井鬼柳
8.鹑火	柳星张
9.鹑尾	张翼轸
10.寿星	轸角亢氐
11.大火	氐房心尾
12.析木	尾箕斗

（加有着重点的字是各次的主要星宿，这是参照《淮南子·天文训》。）

外国古代把黄道南北各八度以内的空间叫做黄道带，认为这是日月和行星运行所经过的处所。他们也按照由西向东的方向把黄道带分为白羊、金牛等十二个等份，叫做黄道十二宫。其用意和我国古代的十二次相同，但起讫界限稍有差异，对照起来，大致如下表所示：

十二次	黄道十二宫
星纪	摩羯宫
玄枵	宝瓶宫
诹訾	双鱼宫
降娄	白羊宫
大梁	金牛宫
实沈	双子宫

十二次	黄道十二宫
鹑首	巨蟹宫
鹑火	狮子宫
鹑尾	室女宫
寿星	天秤宫
大火	天蝎宫
析木	人马宫

我国古代创立的十二次主要有两种用途:第一,用来指示一年四季太阳所在的位置,以说明节气的变换,例如说太阳在星纪中交冬至,在玄枵中交大寒,等等。第二,用来说明岁星每年运行所到的位置,并据以纪年,例如说某年"岁在星纪",次年"岁在玄枵",等等。这两点,后面谈到历法时还要讨论。

有一件事值得提一提,上述十二次的名称大都和各自所属的星宿有关。例如大火,这里是次名,但在古代同时又是所属心宿的名称。又如鹑首、鹑火、鹑尾,其所以名鹑,显然和南方朱雀的星象有关,南方朱雀七宿正分属于这三次。《左传·僖公五年》"鹑火中",孔疏说"鹑火之次正中于南方",又说"鹑火星者谓柳星张也",可以为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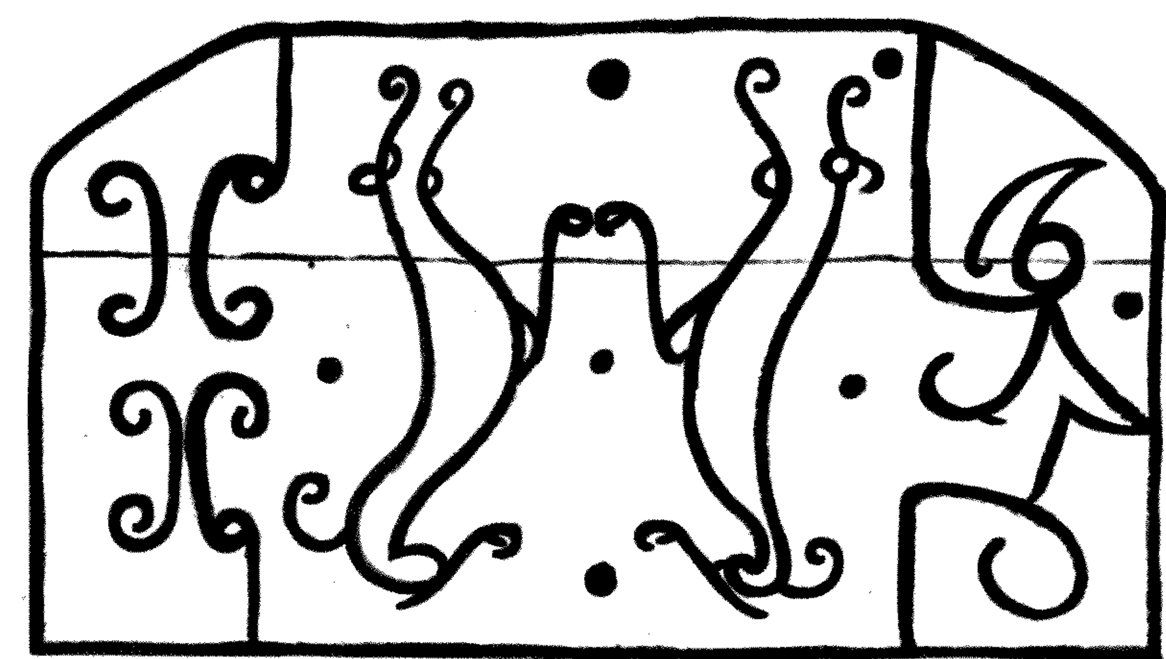
下面谈谈分野。

《史记·天官书》说"天则有列宿,地则有州域",可见古人是把天上的星宿和地上的州域联系起来看的。在春秋战国时代,人们根据地上的区域来划分天上的星宿,把天上的星宿分别指配于地上的州国,使它们互相对应,说某星是某国的分星,某某星宿是某某州国的分野;也有反过来说某地是某某星宿的分野的。例如《汉书·地理志》:"齐地,虚危之分野也。"这种看法,便是所谓分野的观念。

星宿的分野,一般按列国来分配,如根据《淮南子·天文训》作的表甲;后来又按各州来分配,如根据《史记·天官书》作的表乙:



1–7a 鲵鱼纹形陶瓶 新石器时代 高38厘米、直径7厘米 1958年甘肃甘谷县出土



1-7b 曾侯乙二十八宿衣箱展开图 战国 长 71 厘米、宽 47 厘米、高 40.5 厘米 1978 年湖北随县(今随州市)曾侯乙墓出土

衣箱顶上右边的动物是龙，左边的是虎。衣箱正中是篆书的“斗”字，围绕“斗”字顺时针排列写有二十八宿的名称。

“虎”形状与甲骨文中的“虎”字非常相似。虎左边的火焰，是“大火”星，也就是《诗经·豳(bīn)风·七月》中“七月流火，九月授衣”的火，亦即“心宿二”，在西方被标称为“天蝎座α星”。“火”是南天星斗，北半球仅在黄昏时能看到。

“龙”的形象，来源已久，可以与甘肃甘谷县出土的新石器时代鲵鱼纹彩陶瓶相印证。鲵(ní)鱼，即娃娃鱼，有四只脚，叫声像小孩啼哭。鲵鱼是水陆两栖动物，昼伏夜出。有的鲵鱼会长到非常大的个头。解放后湖北就曾数次捕获过60公斤以上的鲵鱼。

在衣箱的平面展开图中，我们看到箱盖下方的侧面图中有代表南宫的“朱雀”(鸟形)，而代表北宫的“玄武”(龟及蛇)应在的部位被涂成全黑。王建民等人认为，这代表着北方玄武(北方七宿)在地平线以下。

在二十八宿文字中，亢宿下方还有四个字甲寅三日。根据墓中出土镈钟铭文，可知曾侯乙死于公元前433年。从年表推算，甲寅三日是下葬当年的五月初三。那时的北方七宿的确处于地平线下，无法看到。另外，“甲寅三日”，也就是五月初三，天文学上北斗七星的斗柄应该正好指向二十八宿中亢宿的位置。王建民等人认为，所有这些奇异的、彼此吻合的天象表明，甲寅三日(公元前433年的五月初三)或许就是曾侯乙死的日子。

二十八宿起源于中国还是印度过去学界一直有争论。曾侯乙二十八宿衣箱证明，二十八宿是在中国产生的。

衣箱上二十八宿按顺时针排列，而天空中的二十八宿实际是按逆时针排列的。考古发掘者郭德维认为，衣箱可以被视为一个天象模型。假如把箱盖假想为人头顶的天空，人仰头看天，视线透过箱盖，则箱盖上的二十八宿就是逆时针排列的。

表甲	
宿	国
角亢	郑
氐房心	宋
尾箕	燕
斗牛	越
女	吴
虚危	齐
室壁	卫
奎娄	鲁
胃昴毕	魏
觜参	赵
井鬼	秦
柳星张	周
翼轸	楚

表乙	
宿	州
角亢氐	兖州
房心	豫州
尾箕	幽州
斗	江湖
牛女	扬州
虚危	青州
室壁	并州
奎娄胃	徐州
昴毕	冀州
觜参	益州
井鬼	雍州
柳星张	三河
翼轸	荆州

星宿的分野也有以十二次为纲，配以列国的，如根据《周礼·保章氏》郑玄注作的表丙：

表丙					
次	国	次	国	次	国
1.星纪	吴越	5.大梁	赵	9.鹑尾	楚
2.玄枵	齐	6.实沈	晋	10.寿星	郑
3.诹訾	卫	7.鹑首	秦	11.大火	宋
4.降娄	鲁	8.鹑火	周	12.析木	燕

古人所以建立星宿的分野，主要是为了观察所谓“机(jī)祥”的天象，以占卜地上所配州国的吉凶。例如《论衡·变虚篇》讲到荧惑守心的时候说：“荧惑，天罚也；心，宋分野也。祸当君。”显而易见，这是一种迷信。但是古人对于星宿分野的具体分配既然有了一种传统的了解，那么古典作家作品在写到某个地区时连带写到和这个地区相配的星宿，就完全可以理解了。庾(yǔ)信《哀江南赋》说“以鹑首而赐秦，天何为而此醉”，王勃《滕王阁序》说“星分翼轸”，李白《蜀道难》说“扪(mén)参历井”，就是在分野的意义上提到这些星宿的。

最后应该指出的是，古人的天文知识虽然已经相当丰富，但是由于科学水平和历史条件的限制，古代的天文学在很大程度上是和宗教迷信的占星术相联系的。古人对于某些异乎寻常的天象还不能作出科学的解释，于是在崇敬天帝的思想基础上，把天象的变化和人间的祸福联系起来，认为天象的变化预示着人事的吉凶。例如日食，被认为对最高统治者不利，所以《左传·昭公十七年》说：“日有食之，天子不举(不杀牲盛馔〈zhuàn〉)，伐鼓于社。”《礼记·昏义》也说：“日蚀则天子素服而修六官之职。”这是把日食看成是上天对最高统治者的警告。又如彗星(一名孛星，欃〈chán〉枪)的出现，被认为是兵灾的凶象，所以史书上常有记载。甚至行星运行的情况也被认为是吉凶的预兆。例如岁星正常运行到某某星宿，则地上与之相配的州国就五谷昌盛，而荧惑运行到这一星宿，这个国家就要发生种种祸殃，等等。占星家还认为某某星主水旱，某某星主饥馑，某某星主疾疫，某某星主盗贼，注意它们的隐现出没和光色的变化而加以占验。这些就不一一叙述了。

占星无疑是迷信，占星术后来被统治阶级所利用，成了麻醉人民的工具，我们阅读古书，对此应该有所了解。



1-8 敦煌卷子紫微垣(yuán)星图局部 五代 纸本 长299.5厘米、宽31厘米 敦煌莫高窟藏经洞出土

垣,本意为“墙”,引申为“区域”。天空中每个垣都有东西两藩(藩,读fān,篱笆)的星,左右环列像城墙一样。

紫微,意思是皇宫;太微,意思是政府;天市,意思是集贸市场。所以,如果有“客星犯紫微垣”的天象,大家都认为不是好兆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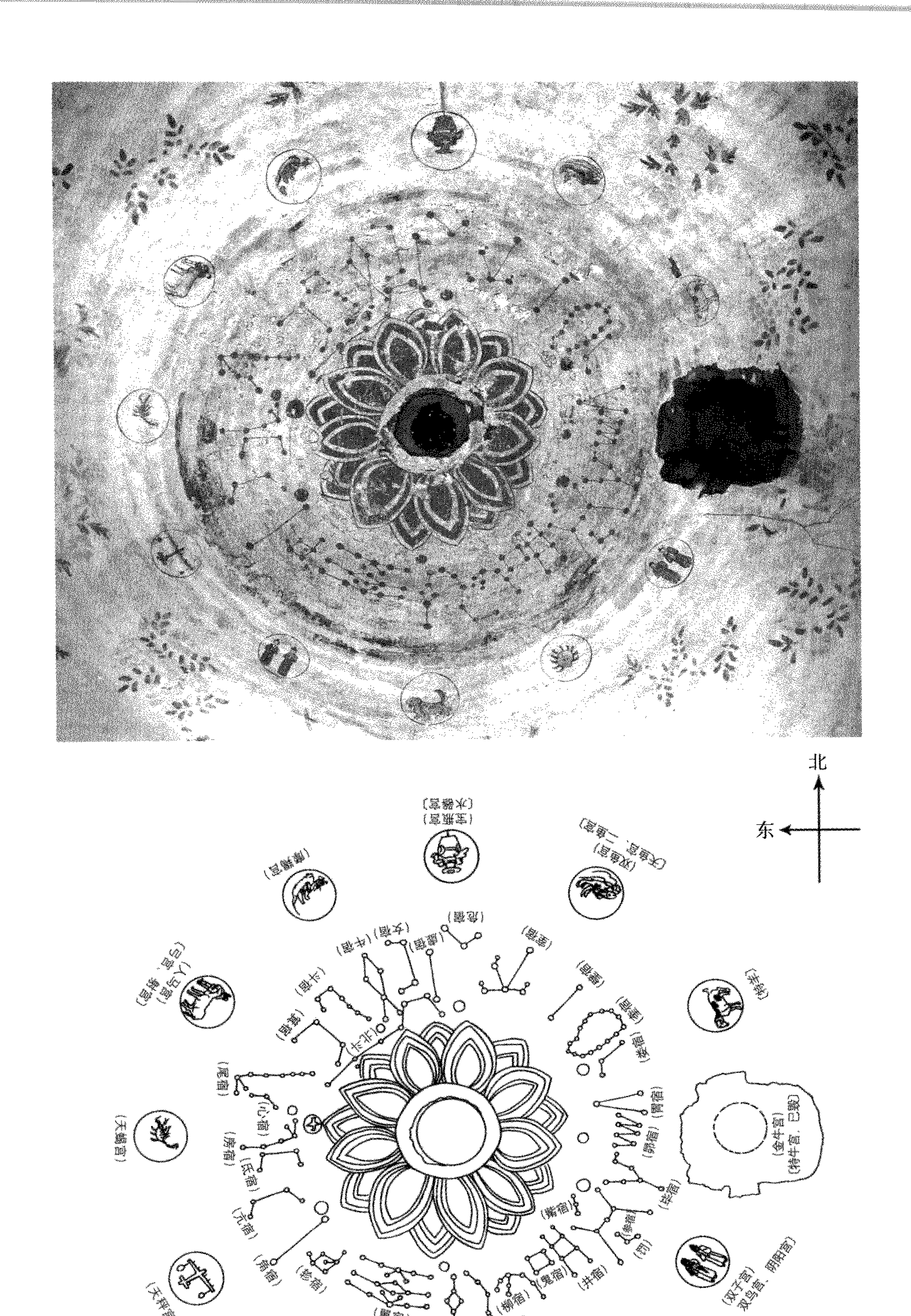
太微垣很多星名用官名命名,天市垣很多星名用货物或专门市场来命名。

三垣的正式文献纪录我们只能追溯到唐代成书的《开元占经》和《天象诗》,但《史记·天官书》中已有和三垣相当的星官名称。另外天市垣东西两藩的星都用战国时的国名命名,说明三垣的概念基本上始于战国时期。



1-9 星占图　唐代 新疆吐鲁番盗掘出土，已流失德国

这幅星占图残存二十八宿中轸(zhěn)、角、亢、氐、房、心、尾一共七个星宿以及黄道十二宫中双女、天称、天蝎(残)三个宫。这是现存最早的我国黄道十二宫图像。


北
东
(天秤宫)
(双女宫)
(室女宫)
(狮子宫)
(巨蟹宫)
(双子宫)
(夫妇宫、双鸟宫、阴阳宫)
(天蝎宫)
(张宿)
(星宿)
(翼宿)
(轸宿)
(角宿)
(亢宿)
(氐宿)
(房宿)
(心宿)
(尾宿)
(柳宿)
(鬼宿)
(井宿)
(觜宿)
0
50厘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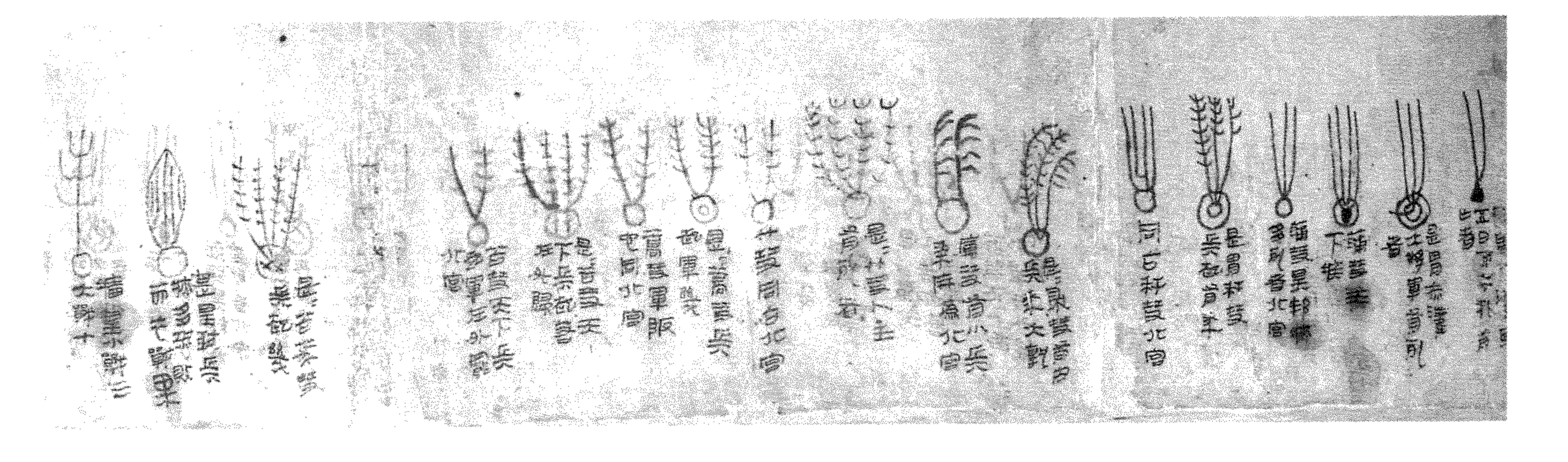
1-10 黄道十二宫彩绘星图　辽代　直径2.7米　1974年河北宣化辽代张世卿墓（下葬时间为公元1116年)出土

星图绘在墓后室半球形窟窿顶内部。星图正中圆形实际是一面嵌在砖上的铜镜，外绘莲瓣，可以与《营造法式·小木作制度三》相印证。

莲花外画着唐代的九曜(日、月、火、水、木、金、土、罗睺和计都。曜，读yào；睺，读hóu)及二十八宿。其中表示日的红星上还画有日中金乌(莲花正东位置，红色星中有一只鸟)。二十八宿最外一圈绘有西方古巴比伦天文系统中的黄道十二宫。这是典型的东西方文化交流的产物。

这里的黄道十二宫，就是我们今天常说的、由西方传来的十二星座。从图上我们很容易可以辨认出巨蟹宫、天蝎宫，等等。特异一点的是，双子宫中画的两个人从服饰上可以辨认出分别是一男一女，而室女宫中画的两个人都是女子。

十二星座传入中国居然是在一千多年前，在没有见到考古证据以前，大家一般是很难想象的。



1-11 彗星图《天文气象杂占》帛书(局部) 西汉 纵48厘米、横150厘米 1973年湖南长沙马王堆三号汉墓出土

帛书上有二十九幅彗星图,十九种彗星。古代彗星是大凶之兆。二十九幅彗星图的占辞几乎全是兵、丧的倒霉内容,如"兵兴,将军死"、"邦有反者"、"小人啼号"……惟一例外是"有内兵,年大熟"("有窝里斗的内战,但年成大丰收",还不是彻底地差)。这些彗星图中有的彗星名字在后世星占作品中仍然沿用,比如蚩尤旗(听名字就知道不是好东西)。

第二章

历 法



2-1 "太阳神鸟"金饰 商周时期 直径12.5厘米 2001年成都金沙遗址建筑工地拣选

这件古代蜀人的金饰不是严格意义上的考古发掘品，而是由建筑工地渣土中拣选出的，所以金饰埋藏的层位关系和准确用途等信息已不可获得(除非能再次科学发掘出类似的一件)。金饰经鉴定是用“自然砂金热锻为金箔”,再用尖硬物刻划切割制成。太阳神鸟的制作使用时代只能依据整个遗址的性质被笼统定为商周时期。

太阳神鸟金饰正中描绘的是顺时针旋转的太阳，一共放射出十二道光芒,象征十二个月。周围逆时针飞翔有四只鸟,象征一年中春夏秋冬四个季节,也象征东西南北四个方向。鸟的脚为三趾,即所谓“三足乌”,或许和“金乌负日”(金乌背着太阳在天上飞行)的传说有关。

商代巴人居住在今重庆一带,蜀人居住在今成都一带。巴蜀交战,巴为蜀所灭。《华阳国志》说蜀国的王朝兴废依次是蚕丛(图腾动物是长条眼睛的蚕,与甲骨文“蜀”〈“[illegible]”〉字可相印证)、柏灌、鱼凫(图腾动物是鱼鹰,即鹭鸶。凫,读 fú)、杜宇(图腾动物是杜鹃鸟)、开明(或说鳖灵),等等。杜鹃鸟啼血的故事就和杜宇、开明王朝的更迭有关。(李商隐的诗说:“庄生晓梦迷蝴蝶,望帝春心托杜鹃。”后半句的典故就是传说中蜀国“杜宇”王朝的政权被“开明”篡夺。于是“杜宇”的国君死了以后变成杜鹃鸟,夜夜悲鸣。这个被夺权的蜀国君主的“号”是“望帝”。因为这个传说,“杜宇”也成为了杜鹃鸟的名字之一。)

从太阳神鸟金饰中鸟的外形上看,这种鸟应为“鱼凫”之属。

金沙太阳神鸟图案的构型不是完全意义上的孤品。东汉时期在新疆龟兹(今库车)开凿的克孜尔千佛洞壁画中也能见到类似图案。图中四只白鸟围着太阳顺时针方向飞翔。在壁画所绘星空的另一边,则是四只白鸟绕着众星围拱的月亮飞翔。(龟兹按照字典读法,应读 qiū cí。但是实际上,它指的是新疆“库车”这个地名。按照新疆本地的读音,读 kù cī。这个读音一千多年来变化并不大。所以,今天提到“龟兹”,读 qiū cí 并不比读 guī zī 来得更正确。)

太阳神鸟金饰富于运动感,表现了古代蜀人的太阳崇拜。2005 年,这个图案被国家文物局用作中国文化遗产的标志。

古人经常观察到的天象是太阳的出没和月亮的盈亏，所以以昼夜交替的周期为一“日”，以月相变化的周期为一“月”（现代叫做朔<shuò>望月）。至于“年”的概念，最初大约是由于庄稼成熟的物候而形成的，《说文》说：“年，熟谷也。”如果说禾谷成熟的周期意味着寒来暑往的周期，那就是地球绕太阳一周的时间，现代叫做太阳年。以朔望月为单位的历法是阴历，以太阳年为单位的历法是阳历。我国古代的历法不是纯阴历，而是阴阳合历。平年十二个月，有六个大月各三十天，六个小月各二十九天（这是因为月相变比的周期在二十九到三十天之间，现代测得是 29.53 日），全年总共 354 天。但是这个日数少于一个太阳年。《尚书·尧典》说：“期三百有六旬有六日”，实际上四季循环的周期约为 $365\frac{1}{4}$ 日，比十二个朔望月的日数约多 $11\frac{1}{4}$ 日，积三年就相差一个月以上的时间，所以三年就要闰一个月，使历年的平均长度大约等于一个太阳年，并和自然季节大致调和配合。《尧典》说“以闰月定四时成岁”，就是这个意思。但要注意《尧典》这里说“岁”，不说“年”，这是用“岁”表示从今年某一节气（例如冬至）到明年同一节气之间的这一段时间，使之和“年”有分工，“年”表示从今年正月初一到明年正月初一之间的这一段时间。所以《周礼·春官·大史》说：“正岁年以序事”，岁年并举。

古人很重视置闰。《左传·文公六年》说：“闰以正时，时以作事，事以厚生，生民之道于是乎在矣。”三年一闰还不够，五年要闰两次，所以《说文》说“五年再闰”。五年闰两次又多了些，后来规定十九年共闰七个月。从现有文献看，殷周时代已经置闰，闰月一般放在年终，称为“十三月”。当时置闰尚无定制，有时一年再闰，所以会有“十四月”。春秋时代就没有一年再闰的情况了。汉初在九月之后置闰，称为“后九月”，这是因为当时沿袭秦制，以十月为岁首，以九月为年终的缘故，有关这一点，下文还要谈到。上古也有年中置闰，如闰三月、闰六月之类。当闰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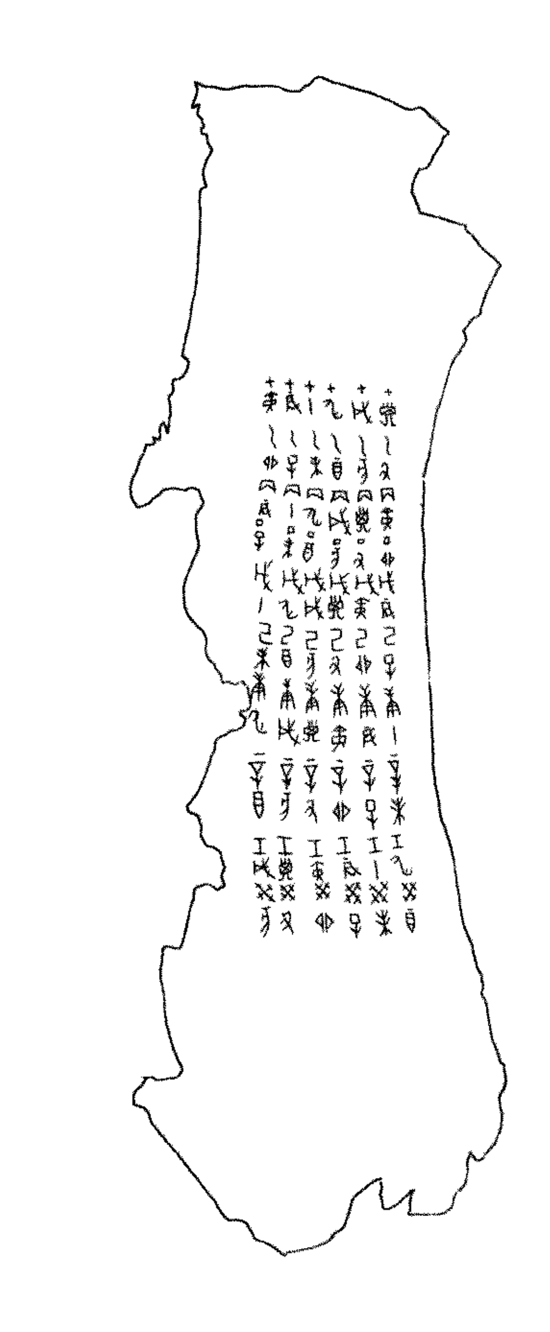


2-2 周公测景(yǐng)台 *唐代开元年间重建 总高198厘米 河南阳城*

景,通“影”。“测景”,就是测量太阳的影子。周公测景台实际就是一个石制日晷(guǐ),用来测量太阳影子的长短和方位。一年中影子最短的日子是夏至,最长的是冬至。均分冬至到夏至影子长短的差值,就可以定出一年的二十四节气。

2-3 商代甲骨文干支表《甲骨文合集》第三七八九六片

十个天干(甲、乙、丙……癸)和十二地支(子、丑、寅……亥)组合一共有六十种可能，干支组合用来纪日，就是由甲子、乙丑、丙寅等开始，直到辛酉、壬戌、癸亥为止。用来纪日，六十天完成一个循环。



2-4 清乾清宫日晷

日晷盘上有十二个时辰的刻度，中竖铜针。

日晷是靠影子辨识时间的工具，必须在有太阳的时候使用。也就是说，太阳落山后至日出之前的大约六个时辰（约十二个小时)，人们无法用日晷计时，与这些时辰相对应的日晷上的刻度也是彻底无用的摆设。



不闰叫做"失闰"。如何适当安插闰月,这是古代历法工作中的重要课题,这里没有必要叙述。

一年分为春夏秋冬四时(季),后来又按夏历正月、二月、三月等十二个月依次分为孟春、仲春、季春,孟夏、仲夏、季夏,孟秋、仲秋、季秋,孟冬、仲冬、季冬。这些名称,古人常用作相应的月份的代称。《楚辞·哀郢(yǐng)》"民离散而相失兮,方仲春而东迁",就是指夏历二月说的。但是在商代和西周前期,一年只分为春秋二时,所以后来称春秋就意味着一年。《庄子·逍遥游》:"蟪蛄(huì gū)不知春秋。"意思是蟪蛄生命短促不到一年。此外史官所记的史料在上古也称为春秋,这是因为"史之所记必表年以首事"(见杜预《春秋序》)。旧说春秋犹言四时(《诗经·鲁颂·閟官》郑玄笺),错举春秋以包春夏秋冬四时(杜预春秋序·孔颖达正义),似难置信。后来历法日趋详密,由春秋二时再分出冬夏二时,所以有些古书所列的四时顺序不是"春夏秋冬",而是"春秋冬夏",这是值得注意的。例如《墨子·天志中》"制为四时春秋冬夏,以纪纲之",《管子·幼官图》"修春秋冬夏之常祭",《礼记·孔子閒居》"天有四时,春秋冬夏",等等。

除了日月季年之外,还有更大的时间单位,这就是章、蔀、纪、元。十九年为一章,四章为一蔀(76年),二十蔀为一纪(1520年),三纪为一元(4560年)。

古人在长期的生产实践中逐步认识到季节更替和气候变化的规律,把周岁 $365\frac{1}{4}$ 日平分为立春、雨水、惊蛰、春分、清明、谷雨等二十四个节气。其中每个节气占 15.22 日弱。后代根据太阳移动的速度,有的节气占 14 日多(冬至前后),有的节气占 16 日多(夏至前后)。二十四节气用以反映四季、气温、降雨、物候等方面的变化,这是我国古代劳动人民掌握农事季节的经验总结,对农业生产的发展贡献很大。二十四节气系统是我国旧历特有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名称和顺序是:

正月　立春雨水　　二月　惊蛰春分　　三月　清明谷雨

四月	立夏小满	五月	芒种夏至	六月	小暑大暑
七月	立秋处暑	八月	白露秋分	九月	寒露霜降
十月	立冬小雪	十一月	大雪冬至	十二月	大寒小寒

这是依照后代的顺序；名称和《淮南子·天文训》相同。惊蛰古名启蛰，汉代避景帝讳改名惊蛰。又，二十四节气和阴历月份的搭配不是绝对固定年年一致的，因为节气跟太阳走，和朔望月没有关系。这里所列的是综合一般的情况。

古人最初把二十四节气细分为节气和中气两种。例如立春是正月节，雨水是正月中，惊蛰是二月节，春分是二月中，节气和中气相间，其余由此顺推。（由于一个节气加一个中气差不多是三十天半，大于一个朔望月，所以每月的节气和中气总要比上月推迟一两天，推迟到某月只有节气没有中气，后来就以这个月份置闰，所以古人说“闰月无中气”。阳历每月都有节气和中气，上半年每月六日和二十一日左右是交节日期，下半年每月八日和二十三日左右是交节日期。）

二十四节气是根据太阳在黄道上不同的视位置定的。前面讲天文时说过，古人把黄道附近一周天平分为星纪、玄枵(xiāo)等十二次，太阳运行到某次就交某某节气（实际上二十四个节气是表示地球在围绕太阳公转的轨道上的二十四个不同的位置）。试以《汉书·律历志》所载的二千多年前的天象为例。太阳运行到星纪初点交大雪，运行到星纪中央交冬至，运行到玄枵初点交小寒，运行到玄枵中央交大寒，等等。下表就说明了这种情况：

太阳视位置（日躔星次）	星纪		玄枵		诹訾		降娄		大梁		实沈	
	初	中	初	中	初	中	初	中	初	中	初	中
节　　气	大雪	冬至	小寒	大寒	立春	惊蛰	雨水	春分	谷雨	清明	立夏	小满
太阳视位置（日躔星次）	鹑首		鹑火		鹑尾		寿星		大火		析木	
	初	中	初	中	初	中	初	中	初	中	初	中
节　　气	芒种	夏至	小暑	大暑	立秋	处暑	白露	秋分	寒露	霜降	立冬	小雪

（注：太阳运行叫做躔（chán）。）

此表是根据《汉书·律历志》的顺序排的，惊蛰在雨水之前，清明在谷雨之后，和后代不同。《汉书·律历志》并指出交某节气时太阳所在的星宿及其度数，如冬至日在牵牛初度，即摩羯座 β 星附近。现代天象和古代不同，现在的冬至点在人马座（相当于古代的析木）。

二十四节气系统是逐步完备起来的。古人很早就掌握了二分二至这四个最重要的节气：《尚书·尧典》把春分叫做日中，秋分叫做宵中，《吕氏春秋》统名之曰日夜分，因为这两天昼夜长短相等；《尧典》把夏至叫做日永，冬至叫做日短，因为夏至白天最长，冬至白天最短，所以《吕氏春秋》分别叫做日长至、日短至。（《孟子》统名之曰日至。《孟子·告子上》"今夫麰麦，播种而耰之，其地同，树之时又同，浡然而生，至于日至之时皆熟矣"，这指夏至而言；《孟子·离娄下》"天之高也，星辰之远也，苟求其故，千岁之日至可坐而致也"，旧说指冬至而言。《左传》又称冬至为日南至。）《左传·僖公五年》说"凡分至启闭必书云物"，分指春分秋分，至指夏至冬至，启指立春立夏，闭指立秋立冬（据杜预注）。《吕氏春秋》则明确提到立春、立夏、立秋、立冬四个节气。到《淮南子》我们就见到和后世完全相同的二十四节气的名称了。

我们阅读古书，有必要了解古人记录时间的法则，下面就古代的纪日法（包括一天之内的纪时法）、纪月法和纪年法分别加以叙述。

古人用干支纪日，例如《左传·隐公元年》"五月辛丑，大叔出奔共"。干是天干，即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支是地支，即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十干和十二支依次组合为六十单位，称为六十甲子：

甲子	乙丑	丙寅	丁卯	戊辰	己巳	庚午	辛未	壬申	癸酉
甲戌	乙亥	丙子	丁丑	戊寅	己卯	庚辰	辛巳	壬午	癸未
甲申	乙酉	丙戌	丁亥	戊子	己丑	庚寅	辛卯	壬辰	癸巳
甲午	乙未	丙申	丁酉	戊戌	己亥	庚子	辛丑	壬寅	癸卯
甲辰	乙巳	丙午	丁未	戊申	己酉	庚戌	辛亥	壬子	癸丑
甲寅	乙卯	丙辰	丁巳	戊午	己未	庚申	辛酉	壬戌	癸亥

(注:干支的组合是天干的单数配地支的单数,天干的双数配地支的双数,所以不可能有"甲丑"、"乙寅"之类。)

每个单位代表一天,假设某日为甲子日,则甲子以后的日子依次顺推为乙丑、丙寅、丁卯等;甲子以前的日子依次逆推为癸亥、壬戌、辛酉等。六十甲子周而复始。这种纪日法远在甲骨文时代就已经有了。

古人纪日有时只记天干不记地支,例如《楚辞·哀郢(yǐng)》:"出国门而轸(zhěn)怀兮,甲之鼂(cháo)吾以行。"这种情况在甲骨文时代也已经有了。用地支纪日比较后起,大多限于特定的日子如"子卯不乐"(《礼记·檀弓》)、"三月上巳"之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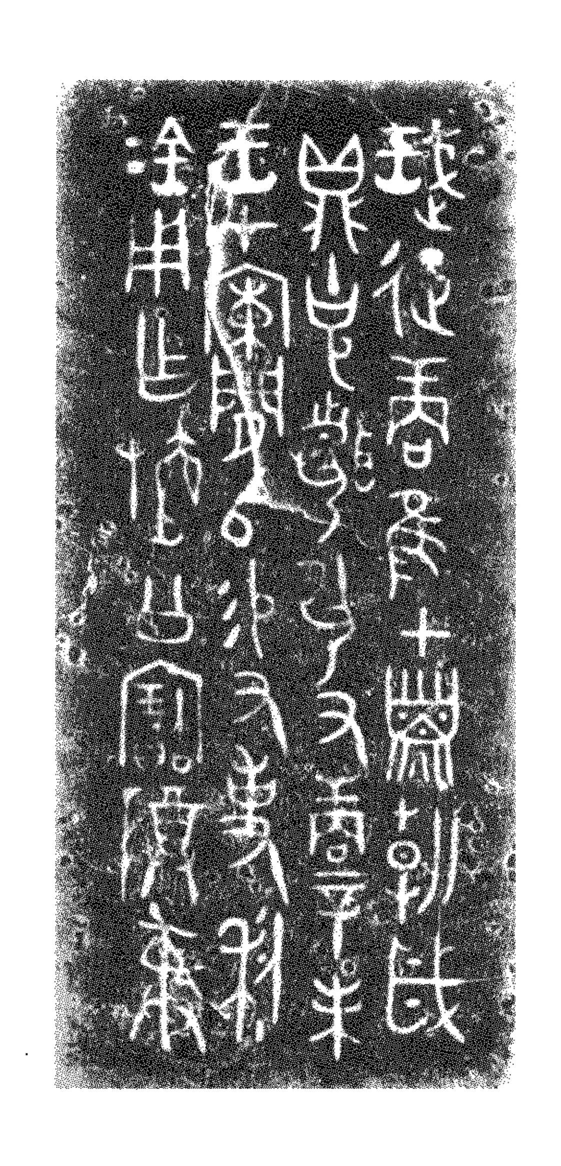
从一个月来说,有些日子在古代有特定的名称。每月的第一天叫做朔,最后一天叫做晦。所以《庄子》说"朝菌不知晦朔"。初三叫做朏(fěi),大月十六、小月十五叫做望,鲍照诗"三五二八时,千里与君同"(见《玩月城西门廨中》),就是指望日的明月说的。近在望后的日子叫做既望。(西周初期有一种特别的纪日法,即把一个月分为四份,类似现代的周〈星期〉,每份都有一个特定的名称,"既望"就是其中之一。这种纪日法后来没有使用,这里不细说。)所以苏轼《前赤壁赋》说:"壬戌之秋,七月既望。"朔晦两天,一般既称干支又称朔晦,例如《左传·僖公五年》"冬十二月丙子朔,晋灭虢(guó),虢公丑奔京师",《左传·襄公十八年》"十月……丙寅晦,齐师夜遁"。其他日子一般就只记干支,(《尚书》朏日也是既称干支又称朏,例如《毕命》"惟十有二年六月庚午朏",这种情况在一般古书中很少见。)但是人们可以根据当月朔日的干支推知它是这个月的第几天。例如《左传·隐公元年》"五月辛丑,大叔出奔共",根据后人推定的春秋长历可以知道辛丑是鲁隐公元年五月二十三日。

附带说一说,根据历谱中干支的日序,甚至可以推断出古书的错误来。《春秋·襄公二十八年》说:"十有二月甲寅,天王崩。乙未,楚子昭卒。"从甲寅到乙未共四十二天,不可能同在一个月之内,可见这里必有错误。

下面谈谈一天之内的纪时法。

(下转第43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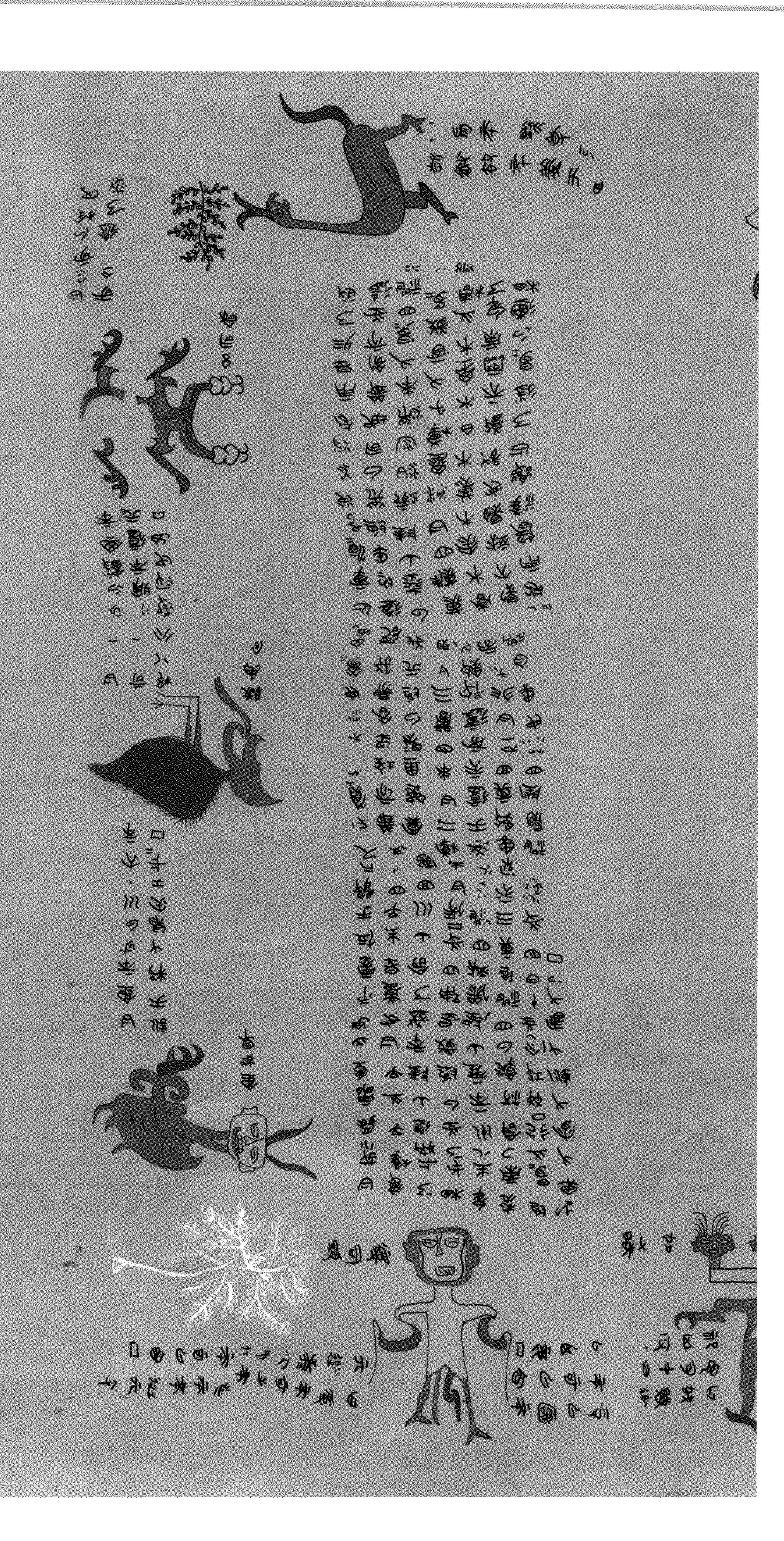
2-5 **利簋** 西周 1976年陕西临潼出土

簋(guǐ),是装米饭的青铜礼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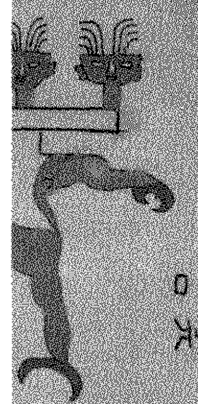
利簋铭文为:“珷(wǔ)征商,唯甲子朝,岁鼎,克昏夙有商。辛未,王在窩(lán)师,赐右史利金,用作檀(zhān)公宝尊彝。”铭文意思是说,周武王(珷,就是“武王”)攻伐商纣王,在甲子日的早晨,岁星正在适当的位置上。经过黄昏到第二天的早晨,(武王的军队)就把商国攻打下来。在辛未日(甲子日之后过了七天)周武王在窩师(“窩师”是地名),赐给右史利(“利”是人名)吉金(即青铜)。利用赏赐所得的青铜制做了这个祭祀祖先檀公的青铜簋。

古人用岁星(今天的木星)纪年。古人认为岁星所在分野的国家有福,作战不会失败。利簋中的“岁鼎”,意思是说岁星正好处于天空中“周”的分野之内。

利簋是有关武王克商惟一的直接文物遗存。利簋的发现是1949年以来中国考古学界最重要的事件之一。







2-6 楚帛(bó)书摹本 战国楚 长39厘米、宽47厘米

楚帛书20世纪30年代在湖南长沙被盗掘出土，后被美国人柯强（John Hadley Cox)骗走(另一种说法是帛书当时的拥有者蔡季襄委托柯强到美国去销售),携去美国,现存于美国纽约大都会博物馆。

楚帛书是用长毫细尖毛笔写在厚的丝织品(即所谓“帛”或“缯〈zēng〉”)上的。帛书上文字笔法高古玄奥,写时必须不断捻转笔杆才能写出如此纤细而富于力量感的篆书(详见《什物》一章关于“官乐图”的注释)。帛书方位如同地图,上北下南左西右东。东南西北四个方位依次写有春夏秋冬十二个月的月名及月令。月名和《尔雅》的十二个月月名基本相同,帛书中央十三行部分是帛书的甲篇,八行部分是帛书的乙篇。乙篇与甲篇文字相反。十二月令部分则被定为帛书的丙篇。

帛书四角画有彩色树木。东北、东南、西南、西北四角树木分别为绿、红、白、黑四色,代表春、夏、秋、冬四季。

楚帛书很多地方显得条理不清,内容跳跃,不过我们仍能从帛书甲、乙篇中读到大量历法细节和中国最古老的创世神话。丙篇文字残损,难以编连,这里就从略了。

楚帛书甲篇逐字译写成白话文如下:

如果一年出了十四个月(历法置闰出错,一年内有了两个闰月),一年的长短就出毛病了。星辰逆乱,草木不生。天显凶兆,地上出现山崩和洪水。荧惑和岁星犯月,地上会结霜,下泥浆雨(沙尘暴),这都是制定历法的官员失职。一月、二月、三月中不能置闰月,否则会有“终逆亡”的灾殃;四月、五月中也不能置闰月,否则会有“乱纪亡”的灾殃。(如果推错历法)国家的东邻、西邻会发起战争,带来祸乱。

岁星所在的区域对应着人间的邦国。如果天上有五妖星运行,春夏秋三季刮寒风影响草木蕃(fán)息、人民生计的话,夏季应该在手腕上系五彩丝线避免灾祸。在夏季五月还应举行傩祭(戴面具跳娱神舞蹈。傩,读nuó)以驱邪扶正。一年应该只有十二个月。当天上的荧惑影响到邦国时,会有凶祟从地底深处升起,天上出现无尾的彗星,给人间带来灾害。日月星辰全都错乱,人们无法掌握农时,大雨也不按时候下。如果下民无知,死守已经出错的历法,迷废三恒(四极),违乱天常,会把群神、五正(即今天的金、木、水、火、土五星)和四辰全搞乱。必须重建四极(从基本天象观测出发重建定历坐标),安抚民众,五正才分明,人们才能祭祀到该祭的天神。这就是所谓天上星宿对各自所在天空区域的影响力。天帝说:“啊,你们不要不敬神。当天赐福佑时,神把福佑分发给你们。当天降灾害时,神把灾害打折扣减轻一些。敬神的祭品要齐全。按照天象去祭神。万物的生长形成都由天决定(按:即所谓‘万物天成’、‘成惟天定’),下界民众必须遵守天象法则,恭敬而不能违背。”

下民不能移动更换诸神的灵位。尽管山川、河谷不敬天帝,下民祭祀不庄重,天帝仍将消除这些乱行的后果,让人民有衣食,互不侵扰。如果人对神怠慢太大,天上出现

不吉的霓(ní),而人民大众也不知道,那就叫他们在过年的时候执绸缎跳舞(按:一如现在过年扭秧歌舞红绸),跳完舞也就没事了。当然,如果是河流出现洪水决堤,你们千万不要垒土阻挡(那是神的事情),洪水泛滥时筑堤动土,凶。

楚帛书乙篇逐字译写成白话文如下:

颛顼(zhuān xū)这个地方的"有熊氏"伏羲,以渔猎为生。当时天地浑茫昏暗,迷雾漫漫,不刮风也不落雨。伏羲取祖沙氏(传说中靠煮海为盐谋生的部族)的女子女娲(wā)为妻,生了四个孩子。他们在浑茫中奔走,分身化成禹和契(按:禹指治水的"大禹";契指商国人先祖"商契",或指大禹的儿子"启")来管理土地。(按:原文古奥,或可附会上禹使用"息壤"的传说)禹和契用晷仪测天,天地就分开了。天地初开,山川都不稳固,于是禹和契给山陵河海都起上名字;他们用天地间的热气为山陵定形,疏清河道使江河平顺。那时还没有日月,于是伏羲女娲的四个儿子出来轮守,形成春夏秋冬四个季节。四时运作一个轮回,就形成一岁(一年)。

伏羲女娲的长子叫青干(绿叶繁茂),二子叫朱单(繁花似火),三子叫黄难(黄叶凋落),四子叫黑干(枯枝兀立)。青、朱、黄、黑相代成岁后又经历了千百年,才有了日月。(可这时又发生了灾难,)九州不平,山陵倾侧倒塌。于是四神出来修复了倾覆受损的大地,并用青、红、黄、白、黑五木之精作为柱子来支撑天。炎帝命祝融遣四神降临人间,安定日月星辰(按:即"甲篇"中所谓"三恒四极")。炎帝说:"(应分天为九天,)如果违九天的划分,会有大的灾难。你们要小心,不能冒犯天灵。"帝夋(jùn)于是制定了日月运行的规律。

共工推步用十干(即甲、乙、丙、丁……癸)纪日,并在历法中安置闰月,让百神、风雨、辰纬不能乱作。共工把日月运行的历法传给"相土"("相土"是"契"的孙子,是商代商国人的祖先),并且增加了一天中"宵、朝、昼、夕"(黑夜、早晨、白天、黄昏)的概念。

附楚帛书原文

甲篇：

唯■■四月则绖绌不得其当。春夏秋冬，■又■常。日月星辰，乱逆其行。绖绌逆乱，卉木之常。■■天，天棓将乍汤，降于其方。山陵其堕，有泉厥汩，是谓李。李岁■月内，月吉吉■■又电雫雨土，不得其参职。天雨■■■，是逆月闰之勿行。一月二月三月，是谓逆终亡，奉■■其邦；四月五月，是谓乱纪亡。乑■■其岁，西国有吝；如日月既乱，乃有霓■；东国有吝，■■乃兵，■于其王。

凡岁德匿，女■■■，惟邦所■妖之行，卉木民人，以■四浅之。尚■■上妖，三时是行。惟德匿之岁，三时■暑，继之以怖降，是月以娄，厝之以为正。惟十又二■，惟李德匿，出自黄泉，土身亡鱟，出内■同，作其下凶。日月皆乱，星辰不同。日月既乱，岁季乃■。过雨进退，亡有常恒。恭民未智，厝以为则，毋童，群民以■三恒堕，四兴霓，以■天常。群神五正，四兴失羊。建恒属民，五正乃明，百神是享。是谓德匿，群神乃德。帝曰：繇■之哉，毋弗或敬。惟天乍福，神则各之；惟天乍妖，神则惠之。■敬惟备，天象是恻。成惟天■，下民之式，敬之毋忒。

民勿用■■百神，山川沥浴，不钦■行，民祀不脂，帝将繇以乱逆之行。民则有穀，亡有相扰。不见陵■，是则霓至。民人弗智，岁则无绡，祭■则返，民少有■，土事勿从，凶。

乙篇：

曰故■熊雹戏，出自耑霆，处于腓■，厥■亻鱼亻鱼，■■■女，梦梦墨墨，亡章弼弼，■每水■，风于是於。乃取虘遏■子之子曰女填，是生子四。■■襄，而戋是格。参化号咷，为禹为萬，以司堵襄，咎而止达，乃上下朕传，山陵不斌，乃命山川四晦，■■热气以为其斌，以涉山陵，泷汩凼澫。未有日月，四神相代，乃止以为岁，是惟四时。

长曰青■干，二曰未四单，三曰■黄难，四曰■墨干。千有百岁，日月允生。九州不坪，山陵备逼，四神■■，至于遉天旁童，攼斁之青木、赤木、黄木、白木、墨木之精。炎帝乃命祝融以四神降，奠三天维，思孜奠四极，曰："非九天则大逼，则毋敢䏁天灵。"帝夋乃为日月之行。

共攻夸步十日，四时■■神则闰四■、毋思、百神风雨晨祎乱作。乃逆日月，以传相土，思有宵有朝，有昼有夕。

（上接第 35 页）

古人主要根据天色把一昼夜分为若干时段。一般地说，日出时叫做旦早朝晨，日入时叫做夕暮昏晚（古代夕又当夜讲，通作昔。《庄子·天运》："蚊虻噆肤，则通昔不寐矣。"《说文》："晚，暮也。"），所以古书上常常见到朝夕并举，旦暮并举，晨昏并举，昏旦并举，等等。太阳正中时叫做日中，将近日中的时间叫做隅（yú）中（《左传·昭公五年》孔颖达疏："隅谓东南隅也，过隅未中，故为隅中也。"），太阳西斜叫做昃（zè）。了解到这一点，对于古书上所说的"自朝至于日中昃不遑暇食"（见《尚书·无逸》）这一类记录时间的话就了解得更加具体了。

古人一日两餐，朝食在日出之后、隅中之前，这段时间就叫做食时或蚤食；夕食在日昃之后、日入之前，这段时间就叫做晡（bū）时。日入以后是黄昏，黄昏以后是人定。《孔雀东南飞》说"晻晻（yǎn）黄昏后，寂寂人定初"，可以看成为古代这两个时段之间的确切描绘。人定以后就是夜半了。

《诗经》说："女曰鸡鸣，士曰昧旦。"（见《诗经·郑风·女曰鸡鸣》）鸡鸣和昧旦是夜半以后先后相继的两个时段。昧旦又叫昧爽，这是天将亮的时间。此外古书上又常常提到平旦、平明，这是天亮的时间。

古人对于一昼夜有等分的时辰概念之后，用十二地支表示十二个时辰，每个时辰恰好等于现代的两小时。（小时本来是小时辰的意思；因为一小时只等于半个时辰。）和现代的时间对照，夜半十二点（即二十四点）是子时（所以说子夜），上午两点是丑时，四点是寅时，六点是卯时，其余由此顺推。近代又把每个时辰细分为初、正。晚上十一点（即二十三点）为子初，夜半十二点为子正；上午一点为丑初，上午两点为丑正，等等。这就等于把一昼夜分为二十四小时了。列表对照如下：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初	23	1	3	5	7	9	11	13	15	17	19	21
正	24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古人纪月通常以序数为记，如一月二月三月，等等；作为岁首的月

份叫做正(zhēng)月,秦避始皇讳,改正月为端月。但是秦以十月为岁首,下文还要谈到。又《诗经·小雅·正月》"正月繁霜,我心忧伤",这里的正月指夏历四月(毛传),不是作为岁首的正月。在先秦时代每个月似乎还有特定的名称,例如正月为孟陬(zōu)(《楚辞》),四月为除(《诗经》),九月为玄(《国语》),十月为阳(《诗经》),等等,这里是举例性质,参看《尔雅·释天》。

古人又有所谓"月建"的观念,就是把子丑寅卯等十二支和十二个月份相配,以通常冬至所在的十一月(夏历)配子,称为建子之月,由此顺推,十二月为建丑之月,正月为建寅之月,二月为建卯之月,直到十月为建亥之月(庾〈yǔ〉信《哀江南赋序》:"粤以戊辰之年,建亥之月,大盗移国,金陵瓦解。"),如此周而复始。(《说文》对于十二支各字的解释就是联系着月份的。前人把"建"解释为"斗建",意思是斗柄所指,认为十二支代表北斗星斗柄所指的十二个不同的方位〈例如以子为北,午为南,卯为东,酉为西,等等〉,十一月斗柄指北,所以为建子之月,以后斗柄每月移指一个方位,十二个月周而复始,这种说法在过去很普遍。南北朝的天文学家祖冲之、清朝的天文学家梅文鼎都指出月建和斗柄所指的方位没有关系。)至于以天干配合着地支来纪月,则是后起的事。

我国古代最早的纪年法是按照王公即位的年次纪年,例如公元前770年记为周平王元年、秦襄公八年等,以元、二、三的序数递记,直到旧君出位为止。汉武帝开始用年号纪元,例如建元元年、元光三年,也是以元、二、三的序数递记,更换年号就重新纪元。这两种纪年法是过去史家所用的传统纪年法。战国时代,天文占星家根据天象纪年,有所谓星岁纪年法,星指岁星,岁指太岁。下面分别叙述。

先说岁星纪年法。前面讲天文时说过,古人把黄道附近一周天分为十二等份,由西向东命名为星纪、玄枵(xiāo)等十二次。古人认为岁星由西向东十二年绕天一周,每年行经一个星次。假如某年岁星运行到星纪范围,这一年就记为"岁在星纪",第二年岁星运行到玄枵范围,就记为"岁在玄枵",其余由此类推,十二年周而复始。(事实上,岁星并不是十二年绕天一周,而是11.8622年绕天一周,每年移动的范围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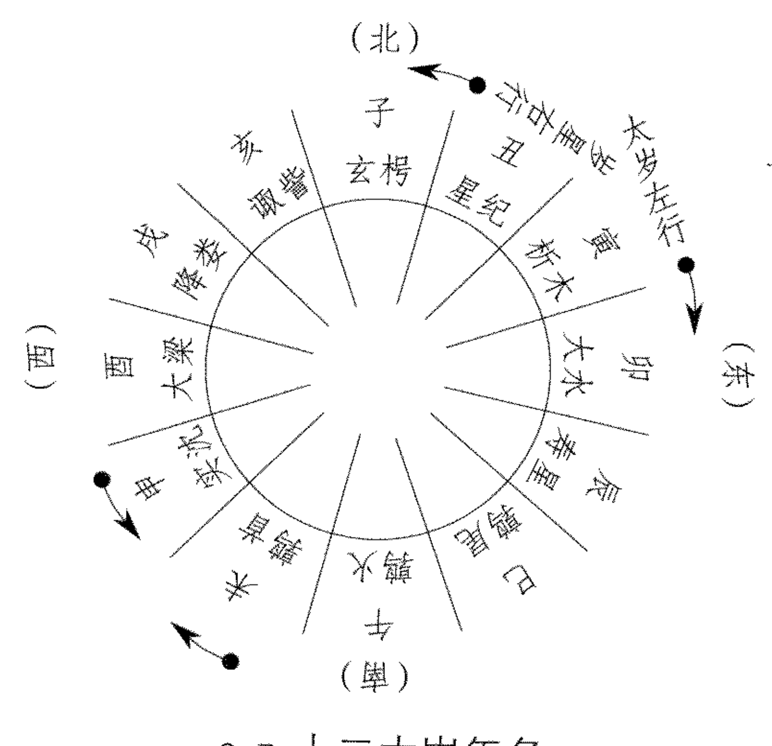
一个星次稍微多一点，渐积至八十六年，便多走过一个星次，这叫做“超辰”。)《左传·襄公三十年》说：“於子蟜(jiǎo)之卒也，将葬，公孙挥与裨(bì)灶晨会事焉。过伯有氏，其门上生莠。子羽曰：‘其莠犹在乎？’于是岁在降娄。”《国语·晋语四》“君之行也，岁在大火”，就是用岁星纪年的例子。(有人认为《左传》、《国语》里的岁星纪年出自刘歆伪托，并不反映当时的实际天象。)

再说太岁纪年法。古人有所谓十二辰的概念，就是把黄道附近一周天的十二等份由东向西配以子丑寅卯等十二支，其安排的方向和顺序正好和十二次相反。二者对照如下表：

十二次（由西向东）	星纪	玄枵	诹訾	降娄	大梁	实沈	鹑首	鹑火	鹑尾	寿星	大火	析木
十二辰（由西向东）	丑	子	亥	戌	酉	申	未	午	巳	辰	卯	寅

岁星由西向东进行，和人们所熟悉的十二辰的方向和顺序正好相反，所以岁星纪年法在实际生活中应用起来并不方便。为此，古代天文占星家便设想出一个假岁星叫做太岁(《汉书·天文志》叫做太岁，《史记·天官书》叫做岁阴，《淮南子·天文训》叫做太阴)，让它和真岁星“背道而驰”，这样就和十二辰的方向顺序相一致，并用它来纪年。根据《汉书·天文志》所载战国时代的天象纪录，某年岁星在星纪，太岁便在析木(寅)，这一年就是“太岁在寅”；第二年岁星运行到玄枵，太岁便运行到大火(卯)，这一年就是“太岁在卯”，其余由此类推，如下页图所示。

此外古人还取了摄提格、单阏(chán yān)等十二个太岁年名作为“太岁在寅”、“太岁在卯”等十二个年份的名称。屈原《离骚》“摄提贞于孟陬兮，惟庚寅吾以降”，一般认为这里的摄提就是作为太岁年名的摄提格，是说屈原出生于“太岁在寅”之年。(但是需注意，屈原时代的“太岁在寅”是反映当时岁星所在的相应的方位的，人们可以把《离骚》里的摄提〈格〉翻译为寅年，但不能理解为后世干支纪年法里的寅年，干支纪年法里的子丑寅卯只是一套抽象的次序符号，和太岁所在、岁星



2-7 十二太岁年名

所在没有关系。又朱熹《楚辞集注》说:“摄提,星名;随斗柄以指十二辰者也。”这是另外一种解释。)孟陬指夏历正月建寅之月;庚寅是生日的干支。这样说来,屈原的生辰恰巧是寅年寅月寅日。

下面列表说明摄提格、单阏等十二个太岁年名和太岁所在、岁星所在的对应关系:

太岁年名	太岁所在	岁星所在
摄提格	寅(析木)	星纪(丑)
单阏	卯(大火)	玄枵(子)
执徐	辰(寿星)	诹訾(亥)
大荒落	巳(鹑尾)	降娄(戌)
敦牂(zāng)	午(鹑火)	大梁(酉)
协洽	未(鹑首)	实沈(申)
涒(tūn)滩	申(实沈)	鹑(dùn)首(未)
作噩	酉(大梁)	鹑火(午)
阉茂	戌(降娄)	鹑尾(巳)
大渊献	亥(诹訾)	寿星(辰)
困敦	子(玄枵)	大火(卯)
赤奋若	丑(星纪)	析木(寅)

（注：太岁年名的写法根据《尔雅·释天》。大荒落、协洽，《史记·天官书》作大荒骆、叶洽。作噩，《汉书·天文志》作作詻，《淮南子·天文训》、《史记·历书》、《天官书》作作鄂。阉茂，《史记·历书》作淹茂，《天官书》作阉茂，《汉书·天文志》作掩茂。）

大概在西汉年间，历家又取了阏(yān)逢、旃(zhān)蒙等十个名称，叫做岁阳，依次和上述十二个太岁年名相配（配法和前述六十甲子相同），组合成为六十个年名，以阏逢摄提格为第一年，旃蒙单阏为第二年，其余由此类推，六十年周而复始。《史记·历书·历术甲子篇》自太初元年（公元前104年）始，就用这些年名纪年。《尔雅·释天》载有十个岁阳和十干对应，岁阳名称也根据《尔雅·释天》。《淮南子·天文训》与此基本相同。《史记·历书》所见十个岁阳的名称和顺序是：焉逢、端蒙、游兆、彊梧、徒维、祝犁、商横、昭阳、横艾、尚章。和《尔雅》有出入。现列表如下：

岁阳	阏(yān)逢	旃(zhān)蒙	柔兆	强圉	著雍	屠维	上章	重(chóng)光	玄黓(yì)	昭阳
十干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癸

上文说过，十二个太岁年名和十二辰对应。为便于查阅，再作简表如下：

太岁年名	摄提格	单阏	执徐	大荒落	敦牂	协洽	涒滩	作噩	阉茂	大渊献	困敦	赤奋若
十二辰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所以如果用干支来更代，阏逢摄提格可以称为甲寅年，旃蒙单阏可以称为乙卯年，等等。这些年名创制之初是为了反映岁星逐年所在的方位的，但是后来发现岁星并不是每年整走一个星次，用它们来纪年并不能反映逐年的实际天象，所以就废而改用六十甲子纪年了。后世有人使用这些古年名纪年，那是根据当年的干支来对照的。例如司马光

《资治通鉴》卷一百七十六《陈纪》十下注曰:“起阏逢执徐,尽著雍涒滩,凡五年。”是说从甲辰到戊申共五年。清初作家朱彝尊在《谒孔林赋》里写道:“粤以屠维作噩之年,我来自东,至于仙源。”其实是说在己酉年。他的《曝书亭集》里的古今诗系年,也用这些年名。我们阅读古书,应该知道这种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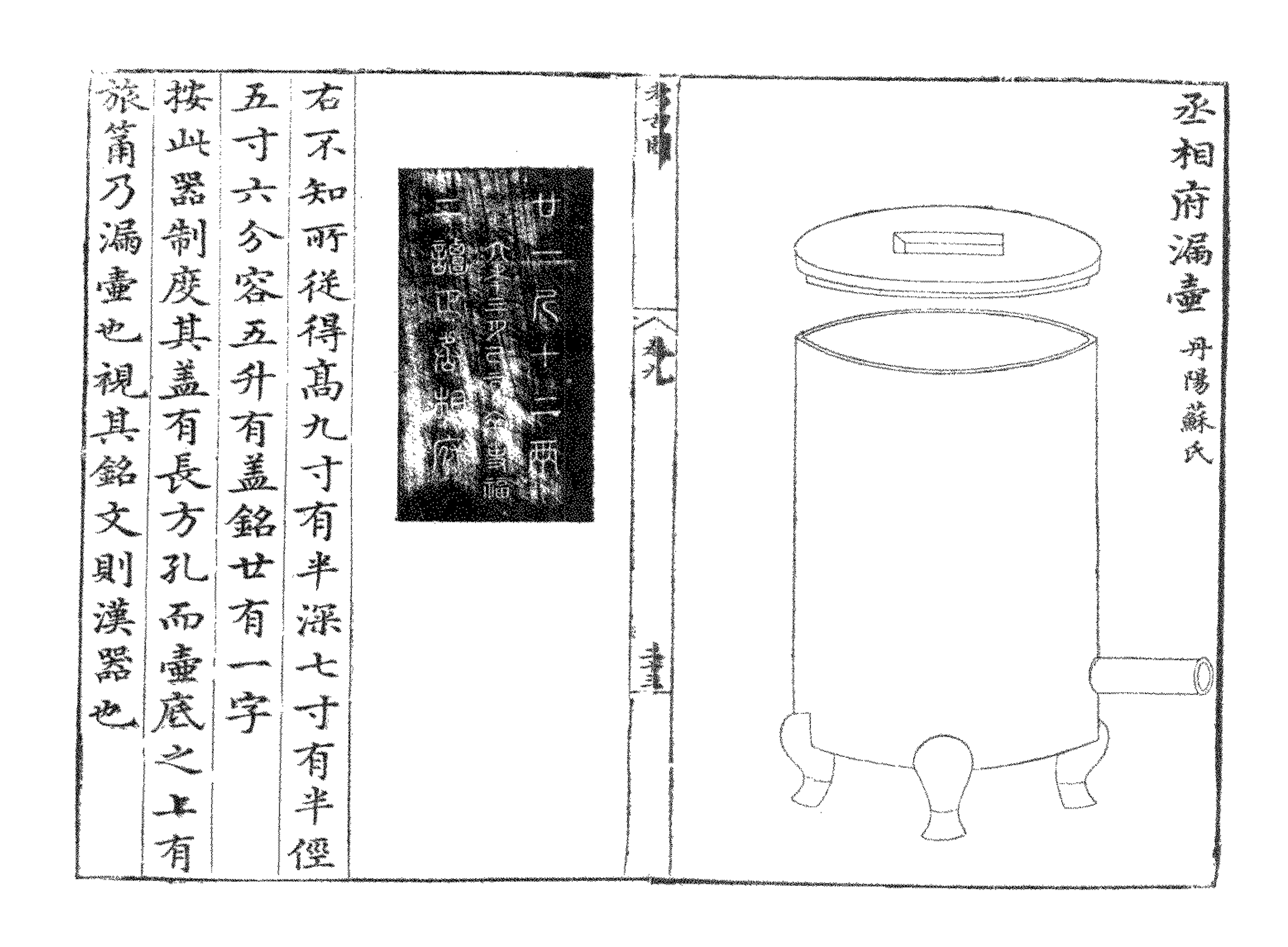
干支纪年法一般认为兴自东汉,也有人认为在汉朝初年就开始用干支纪年,到了东汉元和二年(公元85年)才用政府命令的形式,在全国范围内实行。而六十甲子周而复始,到现在没有中断。由此可以向上逆推,知道上古某年是什么干支。一般历史年表所记的西汉以前的逐年干支,是后人逆推附加上去的,这一点应该注意。

关于纪年法我们就说到这里。

最后谈谈“三正(zhēng)”的问题。

春秋战国时代有所谓夏历、殷历和周历,三者主要的区别在于岁首的月建不同,所以又叫做三正。周历以通常冬至所在的建子之月(即夏历的十一月)为岁首,殷历以建丑之月(即夏历的十二月)为岁首,夏历以建寅之月(即后世通常所说的阴历正月)为岁首。周历比殷历早一个月,比夏历早两个月。由于三正岁首的月建不同,四季也就随之而异。下表以月建为纲,说明三正之间月份和季节的对应:

月建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周历	正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春)			(夏)			(秋)			(冬)		
殷历	十二月	正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冬)	(春)			(夏)			(秋)			(冬)	
夏历	十一月	十二月	正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冬)		(春)			(夏)			(秋)			(冬)



丞相府漏壺　丹陽蘇氏

右不知所從得高九寸有半深七寸有半徑五寸六分容五升有蓋銘廿有一字

按此器制度其蓋有長方孔而壺底之上有旅箭乃漏壺也視其銘文則漢器也

2-8 汉代丞相府浮箭漏壶　(宋)吕大临《考古图》书影 泊如斋重修 明万历年间刊本

漏壶起源于新石器时代。漏壶利用壶中残留的水量来评价时间的流逝。《考古图》中的漏壶里原应配有浮在壶内水中的箭，箭上有刻度。随着漏壶中水的减少，箭就在壶中下沉。因为漏壶漏水的快慢和壶中水的高度有关，所以浮箭上的刻度也是不均匀的。

夏殷周三正是春秋战国时代不同地区所使用的不同的历日制度，我们阅读先秦古籍有必要了解三正的差异，因为先秦古籍所据以纪时的历日制度并不统一。举例来说，《春秋》和《孟子》多用周历（《孟子·离娄下》："岁十一月徒杠成，十二月舆梁成，民未病涉也。"阮元以为此用夏历，但是这一点学者间有争论。），《楚辞》和《吕氏春秋》用夏历。《诗经》要看具体诗篇，例如《小雅·四月》用夏历，所以原诗说"四月维夏，六月徂暑"，"秋日凄凄，百卉具腓"，"冬日烈烈，飘风发发"。《豳(bīn)风·七月》就是夏历和周历并用。此诗凡言"七月"等处是夏历，"一之日"等处是周历。《春秋·成公八年》说"二月无冰"，史官把这一罕见的现象载入史册，显而易见，这是指周历二月即夏历十二月而言；如果是夏历二月，则已经"东风解冻"，无冰应是正常现象，无需大书特书了。又如《春秋·庄公七年》说"秋，大水，无麦苗"，这也指周历，周历秋季相当于夏历五六月，晚收的麦子和"五稼之苗"有可能被大水所"漂杀"；如果是夏历秋季，就很难索解了。由此可知《孟子·梁惠王上》所说的"七八月之间旱，则苗槁(gǎo)矣"也是用周历，周历七八月相当于夏历五六月，其时正是禾苗需要雨水的时候。根据同样的理由，我们相信《孟子·滕文公上》所说的"江汉以濯之，秋阳以暴之"的秋阳是指夏历五六月的炎日。在《春秋》和《左传》里，同一历史事实，《春秋》经文和《左传》所记的时月每有出入，甚至同属《左传》所记，而时月也互有异同，这可以从三正的差异中求得解释（文字错乱又当别论）。例如《春秋·隐公六年》说"冬，宋人取长葛"，《左传》记载为"秋，宋人取长葛"，杜预想调和经传纪时上的矛盾，解释说"秋取，冬乃告也"。又说"今冬乘长葛无备而取之"，则自相矛盾。其实从周历夏历的差异上来解释就很自然。《春秋·僖(xī)公五年》说"春，晋侯杀其世子申生"，《左传》记此事于僖公四年十二月。可见《左传》所依据的史料有的是用夏历。

在战国秦汉之间有所谓"三正论"，认为夏正建寅、殷正建丑、周正建子是夏商周三代轮流更改正朔，说什么"王者始起"要"改正朔""易服色"等以表示"受命于天"。当然这并不可信。秦始皇统一中国后，改以建亥之月（即夏历的十月）为岁首，但是夏正比较适合农事季节，所

以并不称十月为正月，不改正月（秦人叫端月）为四月，春夏秋冬和月份的搭配，完全和夏正相同。汉初沿袭秦制。《史记·魏其武安侯列传》载汉武帝元光五年（公元前130年）十月杀灌夫，十二月晦杀魏其，接着说："其春，武安侯病，专呼服谢罪。使巫视鬼者视之，见魏其、灌夫共守，欲杀之。"司马迁不说"明春"，而说"其春"，就是因为当时以十月为岁首，当年的春天在当年的十二月之后的缘故。汉武帝元封七年（公元前104年）改用太初历，以建寅之月为岁首，此后大约二千年间，除王莽和魏明帝时一度改用殷正，唐武后和肃宗时一度改用周正外，一般都是用的夏正。

附带谈谈一些节日。

由于风俗习惯的关系，一年有许多节日。下面把一些主要节日按月加以叙述。

元旦　这是正月初一日。（辛亥革命以后公历的1月1日被称为元旦，正月初一被改称春节。）

人日　这是正月初七日。据传说，正月一日为鸡，二日为狗，三日为猪，四日为羊，五日为牛，六日为马，七日为人。高适《人日寄杜二拾遗》（按即杜甫）："人日题诗寄草堂。"

上元（元月元宵）　正月十五日。旧俗以元夜张灯为戏，所以又叫灯节。朱淑贞《生查子》："去年元夜时，花市灯如昼。"

社日　农家祭社祈年的日子，立春后第五个戊日（在春分前后）。杜甫《遭田夫泥饮美严中丞》："田翁逼社日，邀我尝春酒。"王驾《社日》诗："桑柘（zhè）影斜春社散，家家扶得醉人归。"这是春社。又，立秋后第五个戊日为秋社，在秋分前后。

寒食　清明前二日。《荆楚岁时记》说，冬至后一百五日，谓之寒食，禁火三日。因此，有人以"一百五"为寒食的代称。温庭筠《寒食节日寄楚望》诗："时当一百五。"但依照旧法推算，清明前二日不一定是一百五日，有时是一百六日。所以元稹（zhěn）《连昌宫词》说："初过寒食一百六，店舍无烟宫树绿。"

清明　就是清明节。古人常常把清明和寒食联系起来。杜牧《清

明》诗:“清明时节雨纷纷。”

花朝 二月十二日为花朝,又叫百花生日。

上巳 原定为三月上旬的一个巳日(所以叫上巳),旧俗以此日临水祓除不祥,叫做修禊。但是自曹魏以后,把节日固定为三月三日。后来变成了水边饮宴、郊外游春的节日。杜甫《丽人行》:“三月三日天气新,长安水边多丽人。”

浴佛节 传说四月初八日是释迦牟尼的生日。《荆楚岁时记》说,荆楚以四月八日诸寺香汤浴佛,共作龙华会。《洛阳伽(qié)蓝记·法云寺》:“四月初八日,京师士女多至河间寺。”

端午(端阳) 五月初五日。《荆楚岁时记》说,屈原在五月五日投江,人们在这一天竞渡,表示要拯救屈原。(后来又把船做成龙形,叫龙舟竞渡。)关于端午节的传说很多。唐代以后,端午节被规定为大节日,常有赏赐。杜甫《端午日赐衣》:“端午被恩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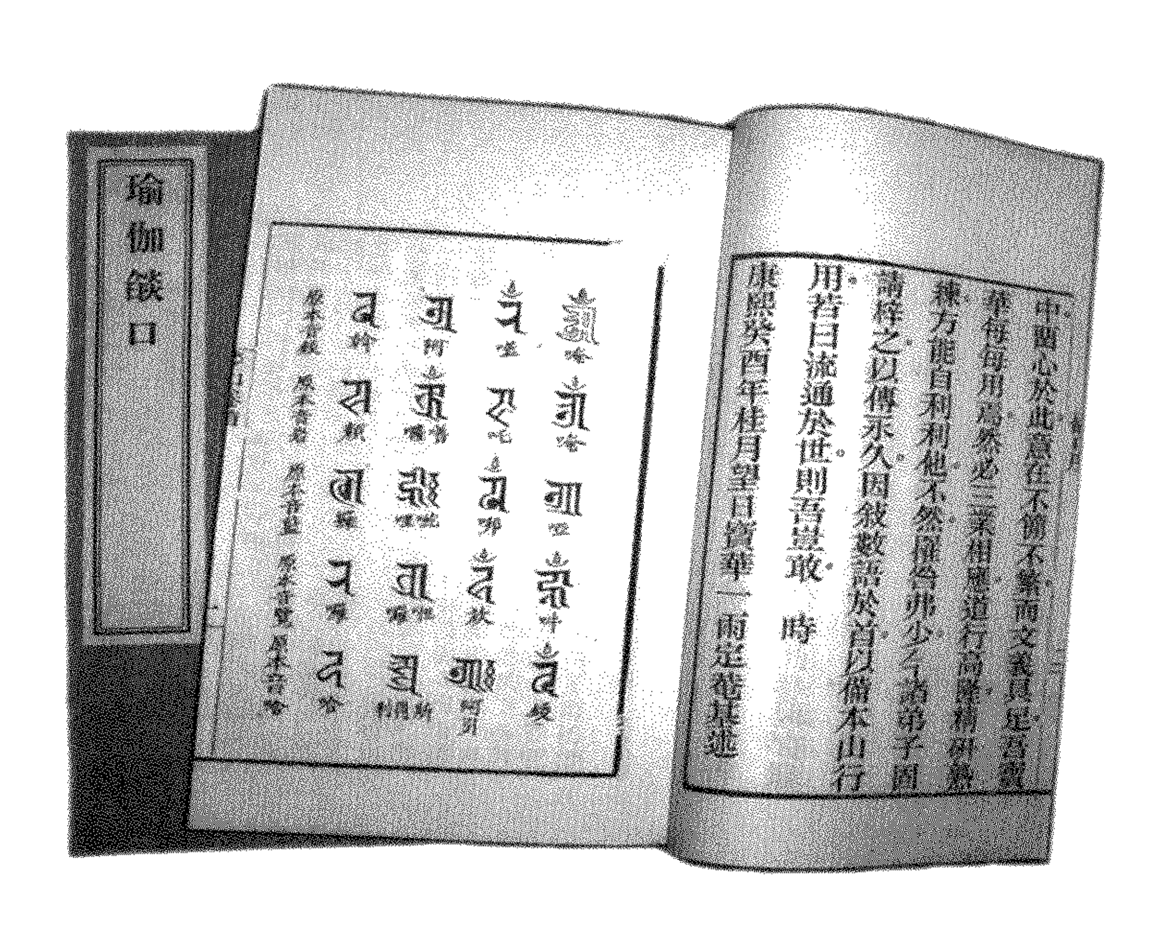
伏日 夏至后第三个庚日叫初伏,第四个庚日叫中伏,立秋后第一个庚日叫终伏(末伏),总称为三伏。据说伏是隐伏避盛暑的意思。(此据《史记·秦本纪》“二年初伏”张守节正义。)伏日祭祀,所以也是一个大节日。一般所谓伏日,大约指的是初伏。杨恽(yùn)《报孙会宗书》:“田家作苦,岁时伏腊,烹羊炮羔,斗酒自劳。”

七夕 七月七日。《荆楚岁时记》说,七月初七日的晚间是牵牛织女聚会之夜,人间妇女结彩缕穿七孔针,陈酒脯瓜果于庭中,以乞巧。杜牧《七夕》诗:“银烛秋光冷画屏,轻罗小扇扑流萤。天街夜色凉如水,卧看牵牛织女星。”

中元 七月十五日。(正月十五日为上元,七月十五日为中元,十月十五日为下元。后代只有上元中元成为节日。)佛教传说:目连的母亲堕入饿鬼道中,食物入口,即化烈火,目连求救于佛,佛为他说盂兰盆经,叫他在七月十五日作盂兰盆以救其母。(盂兰盆,梵语,是倒悬的意思。作盂兰盆,指施佛及僧,以报父母养育之恩。)后代把中元看成鬼节,有施饿鬼等迷信行为。

中秋 八月十五日。人们以为这时的月亮最亮,所以是赏月的佳





2-9《佛说盂兰盆经》、《父母恩重难报经》、《瑜伽焰口》金陵刻经处现代印本

中元节是中国人非常重要的祭祀去世亲人的节日，意义不在清明节之下。中元节的传统在20世纪50年代曾一度中断，不过近年在民间又自发地得到了很大的恢复。

中元节又叫盂兰盆节。盂兰盆是梵文Ullambana的音译，这个词原意为“从苦难中拯救”，中国旧译“解倒悬”。盂兰盆节的来历和目犍连（也就是中国民间目连戏的男主角目连）救母的故事有关。

这个故事就记录在《佛说盂兰盆经》里：目犍连得了六神通以后，用法力观看世界，发现自己已经去世的母亲堕入饿鬼道中。目犍连送给母亲饭食，可是饭一递到母亲手上就化成火炭。

目犍连哭着求佛陀解救。佛陀说，你母亲生前（喜欢吃鱼籽，所以杀生数量太大）罪孽深重，想要解救她，凭你一人之力无法完成，凭我一人之力也无法完成。我们只有凭借佛、法、僧这“三宝”的力量，才能解救她。佛陀告诉目犍连，每年七月十五日，是佛欢喜日，我们都要集结佛法僧三宝的力量，超度我们的七世父母。

这个故事的内涵，其实还远比它表面上看要来得深刻。最初的佛教是小乘佛教（梵文Henayana），也就是只管修行超度自己，不理世事，只能装一个人的“小车”。而盂兰盆经讲的是大乘佛教（梵文Mahayana），也就是除了自度之外，还要“度人”（超度别人）的，能装很多人的“大车”。（梵文中yana意为“车乘”，hena是小，maha是大，henayana就是“小乘”，mahayana就是“大乘”。）实际上，佛教界内的人大多认为盂兰盆的故事讲的就是小乘佛教向大乘佛教转化的原因。为了超度自己故去的亲人以及拯救孤魂野鬼，小乘佛教就发展成为需要结合佛法僧三宝力量的大乘佛教。（在中亚发源、北传到中国的佛教到唐代以前还小乘、大乘并存。唐代中国流行的就基本上全是大乘佛教了。当然，小乘佛教向大乘佛教转化的真正原因和过程远比目连救母这个故事本身复杂得多。限于篇幅这里不介绍。）

在每年阴历七月十五，也就民间俗称的“鬼节”，中国人都会给家里去世的亲人烧纸钱。佛教寺庙里也会举办法事活动，超度亡灵，给饿鬼施食，同时祝年长者健康长寿。这种法会活动，就叫做“放焰口”。

“放焰口”原本是佛教密宗的仪轨，现在却广为北传大乘佛教寺庙采用。按照《瑜珈焰口》的说法，饿鬼颈如细针，不能进食。做法事的法师结合佛、法、僧三宝的力量，用密咒使饿鬼喉咙变粗。法师们向空中撒米，使得饿鬼能吃上一顿饱饭。这里的“焰口”，就是颈如细针、面上喷火的饿鬼的名字。讲放焰口起源的故事的佛经是《救拔焰口恶鬼陀罗尼经》，故事内容与《佛说盂兰盆经》有相似性。

节。苏轼《水调歌头》(中秋):"明月几时有,把酒问青天。"

重阳(重九,九日) 九月初九日。古人以为九是阳数,日月都逢九,所以称为重阳。古人在这一天有登高饮酒的习惯。据《续齐谐记》所载,费长房对汝南桓景说,九月九日汝南有大灾难,带茱萸(zhū yú)囊登山饮菊花酒可以免祸。这是一般人认为重九登高的来源,但不一定可靠。《风土记》以为此日折茱萸插头,以辟恶气,而御初寒,与此并不相同。王维《九月九日忆山东兄弟》:"遥知兄弟登高处,遍插茱萸少一人。"

冬至 就是冬至节。冬至前一日称为小至。古人把冬至看成是节气的起点,《史记·律书》"气始于冬至,周而复始"。从冬至起,日子一天天长起来,叫做"冬至一阳生"。《史记·律书》:"日冬至,则一阴下藏,一阳上舒。"古人又认为:冬天来了,春天就要跟着到来。杜甫《小至》诗:"冬至阳生春又来。"

腊日 腊是祭名。《说文》:"冬至后三戌腊祭百神。"可见汉代的腊日是冬至后第三个戌日。但是《荆楚岁时记》以十二月初八日为腊日,并说村人击细腰鼓,作金刚力士以逐疫。十二月初八日是一般的解释,到今天还有"腊八粥"的风俗。杜甫《腊日》诗:"腊日常年暖尚遥,今年腊日冻全消。"又《咏怀古迹》(其四):"岁时伏腊走村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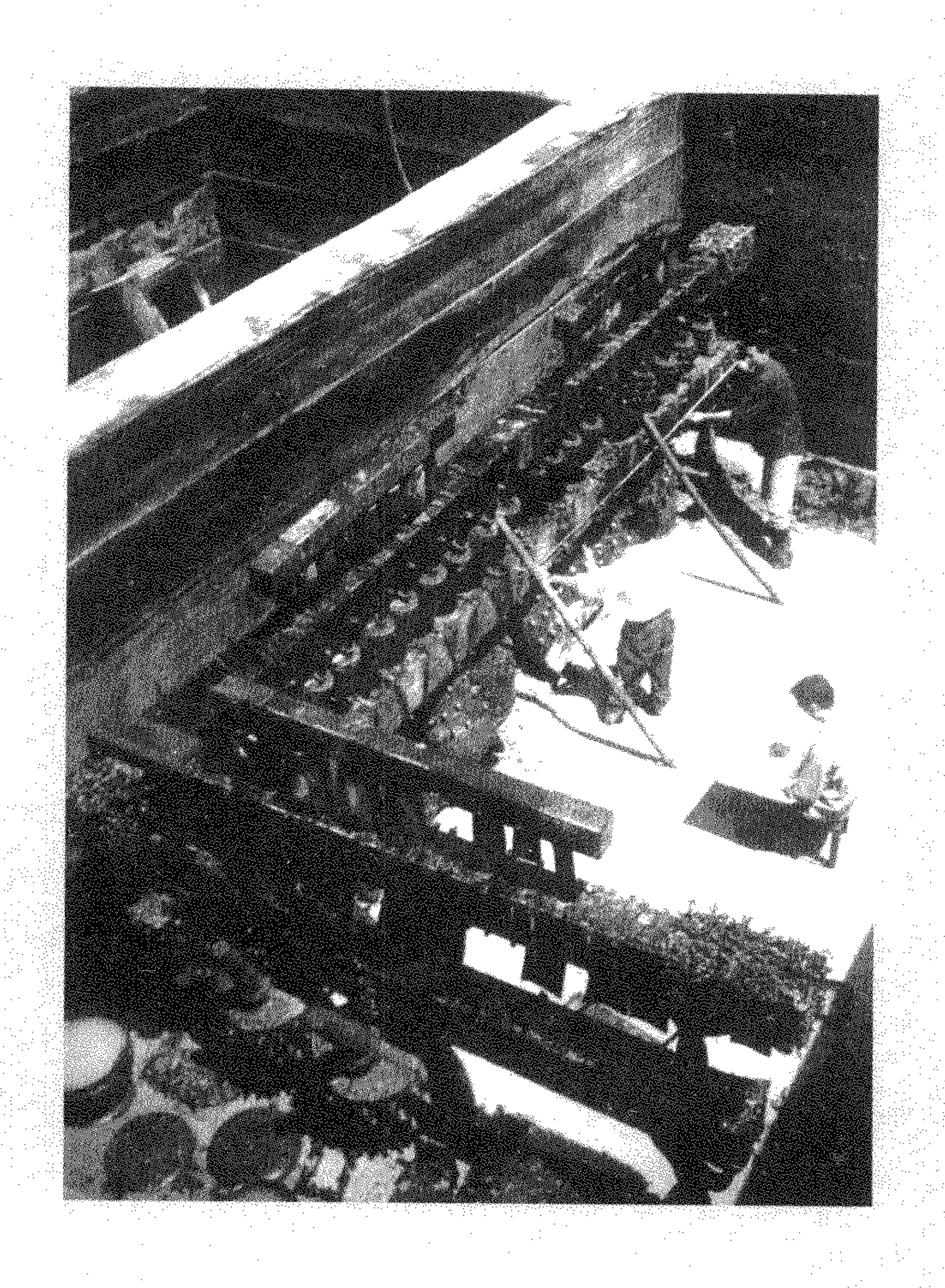
除夕 一年最后一天的晚上。除是除旧布新的意思。一年的最后一天叫"岁除",所以那天晚上叫"除夕"。苏轼《守岁》诗:"儿童强不睡,相守夜欢哗。"

上述这些节日,不是一个时代的,而是许多时代积累下来的。



第三章

乐　律



3-1 曾侯乙墓编钟　战国　短架长335厘米、高273厘米，长架长748厘米、高265厘米
1978年湖北随县(今随州市)曾侯乙墓出土

曾侯乙编钟成曲尺形（“L”形），钟架上悬挂有镈（bó）钟、钮钟和甬钟共65件，全都是双音钟。曾侯乙编钟是迄今已发现的古代编钟中数量最多、规模最大、保存最好、音律最全、音域最广的乐器，是我们认识西周乐悬制度最为重要的实物。

曾侯钟水平截面为椭圆形，在每个钟的正鼓位和侧鼓位可以分别敲出具有三度差别的两个音，即同一个钟可以发出两个不同音高的音，这就是过去一直不为人所知的“双音钟”。曾侯钟可以演奏西方十二声乐律的乐曲，可以旋宫转调。在编钟钲（zhēng）部、正鼓位、侧鼓位以及钟架上还有近三千字铭文（或书写的文字），标明了音高、乐律以及同样的概念在曾国以外其他方国的对应名称。

曾侯钟无可辩驳地表明，在公元前5世纪，中国已经有了七声音阶，有绝对音高的概念，有旋宫转调的能力。所有这些在世界音乐史、世界数学史、世界科技史、世界文明史的角度来看，都是最高级别的震撼。

后人对古代巴比伦文明开化的评价一直是“有音乐，有数学”。如果用这种观点来看待公元前5世纪的曾侯乙墓文物，那么当时文化和科技水平之高根本是我们过去无从想象、也未曾想象到的。曾侯乙墓的发掘导致人们不得不对公元前5世纪中国所达到的文明高度进行全新的评价与考量。

古人把宫商角徵(zhǐ)羽称为五声或五音,大致相当于现代音乐简谱上的 1(do)2(re)3(mi)5(sol)6(la)。从宫到羽,按照音的高低排列起来,形成一个五声音阶,宫商角徵羽就是五声音阶上的五个音级:

宫	商	角	徵	羽
1	2	3	5	6

后来再加上变宫、变徵,称为七音。变宫、变徵大致和现代简谱上的 7(ti)和 #4(fis)相当,这样就形成一个七声音阶。《淮南子·天文训》把变宫叫做和,变徵叫做缪。后世变宫又叫做闰。我国传统音乐没有和 4(fa)相当的音,变徵大致和 #4(fis)近似。

宫	商	角	变徵	徵	羽	变宫
1	2	3	#4	5	6	7

作为音级,宫商角徵羽等音只有相对音高,没有绝对音高。(《中国古代文化常识》成书时,曾侯乙墓尚未发现。曾侯乙墓出土证据说明,中国在公元前 5 世纪已经有了完善的绝对音高的概念。)这就是说它们的音高是随着调子转移的。但是相邻两音的距离却固定不变,只要第一级音的音高确定了,其他各级的音高也就都确定了。古人通常以宫作为音阶的起点,《淮南子·原道训》说:“故音者,宫立而五音形矣。”宫的音高确定了,全部五声音阶各级的音高也就都确定了。七声音阶的情况也是这样。

古书上常常把五声或五音和六律并举。《吕氏春秋·察传》篇说“夔(kuí)于是正六律,和五声”,《孟子·离娄上》说“师旷之聪,不以六律,不能正五音”,可见律和音是两个不同的概念。律,本来指用来定音的竹管。蔡邕(yōng)《月令章句》:“截竹为管谓之律。”《国语·周语下》:“律以平声。”后世律管改为铜制。又,古人也用钟弦定音,故有所谓管

律、钟律和弦律。旧说古人用十二个长度不同的律管，吹出十二个高度不同的标准音，以确定乐音的高低，因此这十二个标准音也就叫做十二律。十二律各有固定的音高和特定的名称，和现代西乐对照，大致相当于 C #C D #D……G #G A #A B 等十二个固定的音。从低到高排列起来，依次为：

1.黄钟	2.大吕	3.太簇	4.夹钟	5.姑洗	6.中吕
C	#C	D	#D	E	F
7.蕤宾	8.林钟	9.夷则	10.南吕	11.无射	12.应钟
#F	G	#G	A	#A	B

这样对照，只是为了便于了解，不是说上古的黄钟就等于现代的 C，上古黄钟的绝对音高尚待研究。其余各音和今乐也不一一相等。黄钟、夹钟、林钟、应钟的钟字又作锺；太簇又作太蔟、太族、大族、大蔟、泰簇、泰族；中吕又作仲吕；姑洗的洗，读 xiǎn；无射又作亡射(yì)。

十二律分为阴阳两类：奇数六律为阳律，叫做六律；偶数六律为阴律，叫做六吕。合称为律吕。古书上所说的“六律”，通常是包举阴阳各六的十二律说的。

律管的长度是固定的。长管发音低，短管发音高。蔡邕《月令章句》说：“黄钟之管长九寸(这是晚周的尺度，一尺长约二十三厘米)，孔径三分，围九分。其余皆稍短(渐短)，唯大小无增减。”十二律管的长度有一定的数的比例：以黄钟为准，将黄钟管长三分减一，得六寸，就是林钟的管长；林钟管长三分增一，得八寸，就是太簇的管长；太簇管长三分减一，得 $5\frac{1}{3}$ 寸，就是南吕的管长；南吕管长三分增一，得 $7\frac{1}{9}$ 寸，就是姑洗的管长(尺寸依照《礼记·月令》郑玄注)；以下的次序是应钟、蕤(ruí)宾、大吕、夷则、夹钟、无射、中吕。除由应钟到蕤宾，由蕤宾到大吕都是三分增一外(《汉书·律历志》说：“参分蕤宾损一，下生大吕。”其说非是。应以《淮南子》、《礼记·月令》郑注及《后汉书·律历志》为准。参看王光祈《中国音乐史》，上册，第 22–38 页)，其余都是先三分减一，后三分增一。这就是十二律相生的三分损益法。十二个律管的长度有一定

的比例，这意味着十二个标准音的音高有一定的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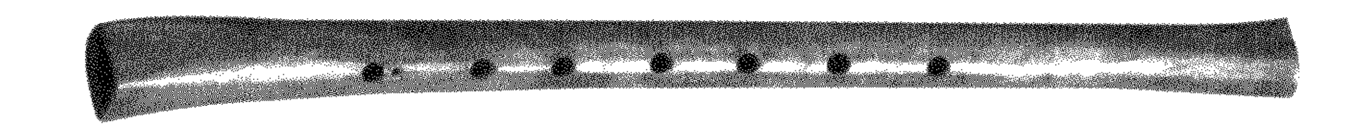
现在说到乐调。

上文说过，古人通常以宫作为音阶的第一级音。其实商角徵羽也都可以作为第一级音。《管子·地员》篇有一段描写五声的文字，其中所列的五声顺序是徵羽宫商角，这就是以徵为第一级音的五声音阶：

徵	羽	宫	商	角
$\underset{\cdot}{5}$	$\underset{\cdot}{6}$	1	2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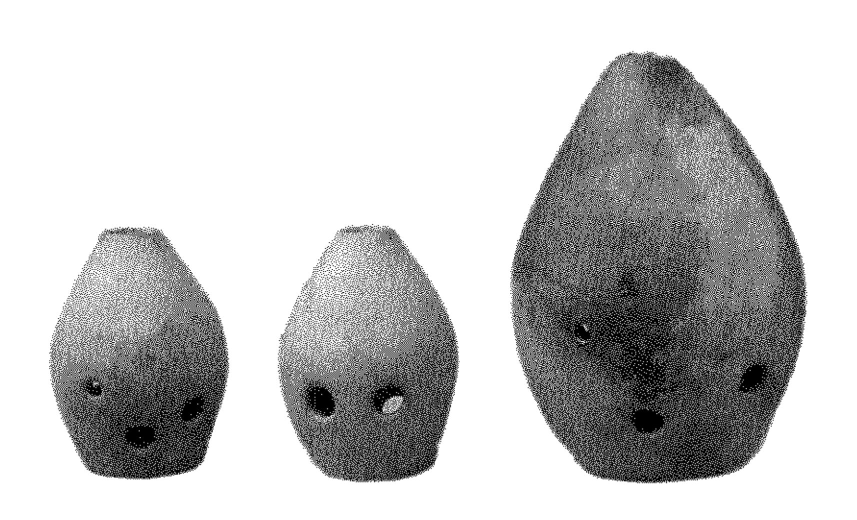
音阶的第一级音不同，意味着调式的不同：以宫为音阶起点的是宫调式，意思是以宫作为乐曲旋律中最重要的居于核心地位的主音；以徵为音阶起点的是徵调式，意思是以徵作为乐曲旋律中最重要的居于核心地位的主音；其余由此类推。这样，五声音阶就可以有五种主音不同的调式。根据同样的道理，七声音阶可以有七种主音不同的调式。《孟子·梁惠王下》："'为我作君臣相说之乐。'盖徵招、角招是也。"招就是韶（舞乐），徵招、角招就是徵调式舞乐和角调式舞乐。《史记·刺客列传》载："高渐离击筑，荆轲和而歌，为变徵之声，士皆垂泪涕泣。又前而为歌曰：'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复为羽声忼（kāng）慨，士皆瞋目，发尽上指冠。"这里所说的变徵之声就是变徵调式，羽声就是羽调式。以上的记载表明，不同的调式有不同的色彩，产生不同的音乐效果。

但是上文说过，宫商角徵羽等音只有相对音高，没有绝对音高。在实际音乐中，它们的音高要用律来确定。（此说其实已经不对。考虑上下文衔接，这里我们对原文的错误维持原状。）试以宫调式为例。用黄钟所定的宫音（黄钟为宫），就比用大吕所定的宫音（大吕为宫）要低。前者叫做黄钟宫，后者叫做大吕宫。古书上有时候说"奏黄钟""歌大吕"等等，虽只提律名，实际上指的是黄钟宫、大吕宫等等。宫音既定，其他各音用哪几个律，也就随之而定。例如：



3-2 骨笛 新石器时代 距今8000年左右 1987年河南舞阳贾湖出土

20世纪80年代，河南舞阳县贾湖新石器时代墓地遗址发现了十六支竖吹的骨笛。这些骨笛都是用鹤腿骨钻孔制成，大多有七个孔(所谓七孔是指在不计吹孔的情况下，笛子上有七个孔)。出土的骨笛在实际测音时大多一吹即裂，所以只有保存最完好的一支勉强吹出了乐音。然而中国古代音乐史的专家仍然相信：七八千年前黄河流域的先民已经掌握了一定的乐理知识，能够制作出吹奏“至少是六声音阶，也可能是七声齐备的、古老的下徵(zhǐ)音阶”。



3-3 陶埙(xūn) 商代 高(小)4.2厘米，(大)7.3厘米 1951年河南辉县琉璃阁一五零号墓出土

《吕氏春秋·仲夏纪》里说，黄帝委派伶伦作律(“伶伦”是人名)。伶伦听到凤鸟的叫声而仿制了乐器。这个传说在埙上体现了它的真实性。今天可见最早的陶埙是半坡遗址的一孔埙，其实就是可以模仿鸟鸣的狩猎工具。(所谓一孔，是指在不计吹孔的情况下，指孔只有一个。)新石器时代的一孔埙逐渐发展为二孔埙、三孔埙(商代中期)乃至五孔埙(商代晚期)，其发音能力也由一孔埙的小三度逐步发展为四声、五声乃至七声音阶的发声。

河南安阳小屯出土的武丁时代的陶埙表明，公元前13世纪左右，中国已经出现了七声音阶。《国语·周语》上伶州鸠(“伶州鸠”是人名)答周景王问时说，完善七声音阶出现在武王伐纣的过程中。结合出土的陶埙来看，这个传说显得非常真实可信。

黄钟宫											
黄钟	大吕	太簇	夹钟	姑洗	中吕	蕤宾	林钟	夷则	南吕	无射	应钟
宫		商		角			徵		羽		
大吕宫											
黄钟	大吕	太簇	夹钟	姑洗	中吕	蕤宾	林钟	夷则	南吕	无射	应钟
	宫		商		角			徵		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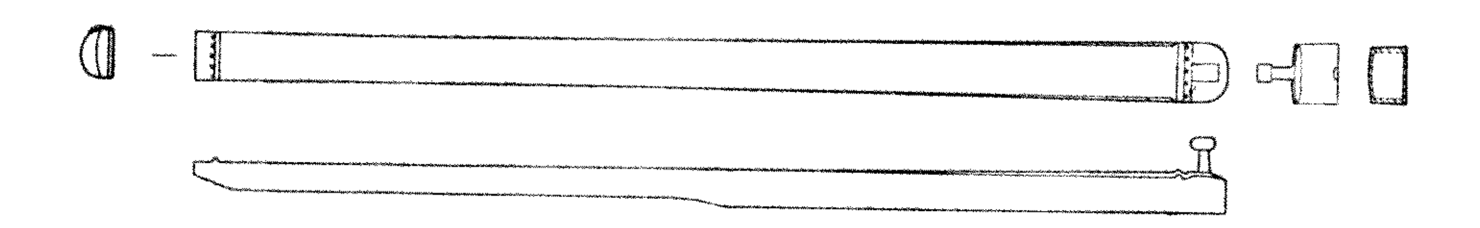
理论上十二律都可以用来确定宫的音高,这样就可能有十二种不同音高的宫调式。商角徵羽各调式仿此,也可以各有十二种不同音高的调式。总起来说,五声音阶的五种调式,用十二律定音,可各得十二"调",因此古人有所谓六十"调"之说。《淮南子·原道训》说:"五音之数不过五,而五音之变不可胜听也。"根据同样的道理,七声音阶的七种调式,用十二律定音,可得八十四"调"。了解到这一点,那么古书上所说的"黄钟为宫,大吕为角,太簇为徵,应钟为羽"这一类的话就不难懂了(见《周礼·春官·大司乐》),所指的不过是不同音高的不同调式而已。

有一点需要注意:无论六十"调"或八十四"调",都只是理论上有这样多的可能组合,在实际音乐中不见得全都用到。例如隋唐燕乐只用二十八宫调。前人把以宫为主音的调式称之为宫,以其他各声为主音的调式统称之为调,例如八十四调可以分称为十二宫七十二调,也可以合称为八十四宫调。隋唐燕乐所用的二十八宫调包括七宫二十一调。南宋词曲音乐只用七宫十二调,元代北曲只用六宫十一调,明清以来南曲只用五宫八调。常用的只有九种,即五宫四调,通称为"九宫":

五宫:正宫、中吕宫、南吕宫、仙吕宫、黄钟宫
四调:大石调(又作大食调)、双调、商调、越调

这里所列的"调"的名称是传统惯用的俗名。和上古的"调"对照,大致是:

(下转第 68 页)



3-4a 均钟 战国 长115厘米、宽5.5-7厘米 1978年湖北随县(今随州市)曾侯乙墓出土

这是一件非常奇异的五弦器。表面上看它只是一张五弦琴,但按照黄翔鹏的意见,它就是所谓"木长七尺"的"均钟"(这里"均"是动词,意思是"调"〈tiáo〉。这里的尺是夏代的人"比手为尺",即拇指、食指伸开的最远距离为一尺,大约17厘米)。

《国语·周语》上说:"古之神瞽(瞽,读gǔ,意思是盲眼的人),考中声而量之以律,度律均钟。"说的是神奇的盲乐师通过远比三分损益律复杂的"颟(fū)曾体系"生律法,在均钟上找出标准音高(绝对音高)。

青铜编钟在铸好后需要逐件锉磨钟的内壁来调整音高。提供标准音供锉磨编钟之用的器物就是这件五弦器均钟。

曾侯乙墓出土的这件五弦器均钟以黑漆为地,上面有非常繁复的红、黄色彩绘。五弦琴侧分别画的是十一和十二只凤鸟(鸟头朝向琴首),琴底也画了十二只凤鸟,琴身后半段有非常诡异的人珥双蛇(即戴着两条蛇做成的耳环),可能描绘的就是《山海经》中《大荒西经》和《海外西经》里的夏后启。(启就是三代传说里大禹的儿子。传说大禹的妻子涂山氏化成石头以后,石头裂开生下了儿子。所以这个儿子的名字就是"启"。)凤鸟的数量暗示乐律,也暗示一年的月份。传说中大禹铸鼎(青铜礼器),启作乐。从曾侯乙墓出土文物来看,中国的礼乐制度源于夏代的说法也不算空口无凭。

3-4b 均钟局部花纹图



3-5 曾侯乙编钟下层长枚低·10(下二 1)号钟钲(zhēng)部铭文

铭文为:“姑洗郧(xī)镈,穆音之羽,羸(yíng)孠(sī)之羽角,夷则之羽曾,应钟之变宫。”

它的意思是说:这个音高,是姑洗均里的“郧镈”,相当于楚律穆音均的“羽”,相当于曾、周律羸孠均的“羽角”,相当于申律夷则均的“羽曾”,相当于曾、周律应钟均里的“变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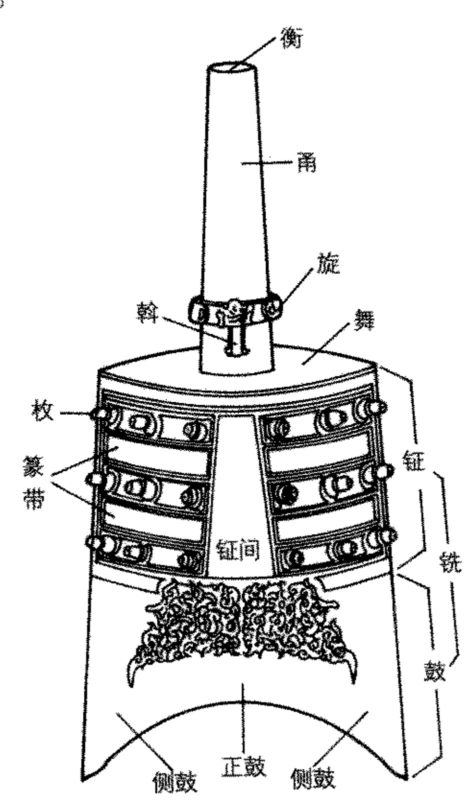
这段铭文说明了两个问题:一是当时已有绝对音高的概念;二是当时已有“变宫”这个音的概念。

这段铭文说,这个钟敲出的这个音高,在其他某个国家的乐律里相当于某个音高;在另一个国家的另一个乐律里,它又相当于另外一个音高。这段铭文一共列举了这个音高在四个其他国家其他乐律里相对应的音高。很明显,当时的各诸侯国必须具有绝对音高的概念,才使得国别不同、乐律不同的音高得以相互比较,说某和某是相同的音。

旧说一直以为战国前没有“变宫”,也就是西方音乐中现代简谱里的7(ti)。这一段铭文则证明,战国初期已有“变宫”这个音的概念。

其实青铜钟双音结构的发现起源于演奏要求。1957年,郭瑛、孟宪福和王世襄用信阳长台关春秋楚墓新出土的青铜“翟篱”编钟演奏《东方红》时,发现在正鼓部各音中,独缺“变宫”一音。演奏者是用野路子从第二钟的钟枚上奏出所缺的“变宫”这个音的。1977年春,山西文管会希望能用侯马十三号墓出土的编钟演奏《东方红》等乐曲供省电台广播之用。由于侯马这套钟的正鼓部只有七件能发音,其中又只有宫、徵、商、羽四声,难以满足一般演奏的需要,从而导致演奏者不得已从侧鼓部寻找另一个发音位置,终于完成任务。然而1977年折腾出来的“一钟双音”演奏以及其中“变宫”的使用,却受到责难和歧视,直到1978年夏天曾侯乙编钟出土。

曾侯乙双音编钟证实,在公元前5世纪,中国的音律知识水平已经远远超过了同时期的古希腊。



3-6 青铜钟各部位名称图

（上接第63页）

正　宫——黄钟宫　中吕宫——夹钟宫　南吕宫——林钟宫
仙吕宫——夷则宫　黄钟宫——无射宫　大石调——黄钟商
双　调——夹钟商　商　调——夷则商　越　调——无射商

古书上又常常提到八音。《尚书·舜典》说："八音克谐"，《周礼·春官·大司乐》说："文之以五声，播之以八音。"所谓八音，是指上古的八类乐器，即金石土革丝木匏(páo)竹。依《周礼·春官·大师》郑玄注，金指钟镈(bó)，石指磬(qìng)，土指埙(xūn)，革指鼓鼗(tǎo)，丝指琴瑟，木指柷敔(zhù yǔ)，匏指笙，竹指管箫。由此可见八音和五声、七音是不同性质的。

我国乐律，历代有不少变更，这里没有必要加以叙述。

我国音乐有悠久的历史，我国乐律知识在二千多年以前就已经非常精微，这是值得我们自豪的。但是由于历史条件的限制，古人对乐律的理解还有不正确的一面，我们学习古代乐律，对这一点也应该有所了解。

古人把宫商角徵羽五声和四季、五方、五行相配。如果以四季为纲排起表来，它们之间的配合关系是：

四季	春	夏	季夏	秋	冬
五声	角	徵	宫	商	羽
五方	东	南	中	西	北
五行	木	火	土	金	水

这种配合关系，可举两条旧注来说明。《礼记·月令》郑玄注："春气和，则角声调"，所以角配春。《吕氏春秋·孟春纪》高诱注："角，木也；位在东方"，所以角配木，配东。其余由此类推。显而易见，这样解释是没有科学根据的。但是古人对于五声和四季、五方、五行的具体配合既然有了一种传统的了解，那么古典作家的作品在写到某个季节时连带写到和这个季节相配的音名和方位，就完全可以理解了。欧阳修《秋声赋》

之所以说“商声主西方之音”，就是因为古人以秋季、商音和西方相配的缘故。

欧阳修《秋声赋》接着还说：“夷则为七月之律。”夷则和七月的联系要从十二律和十二月的配合来说明。在上古时代，人们把乐律和历法联系起来，依照《礼记·月令》，一年十二月正好和十二律相适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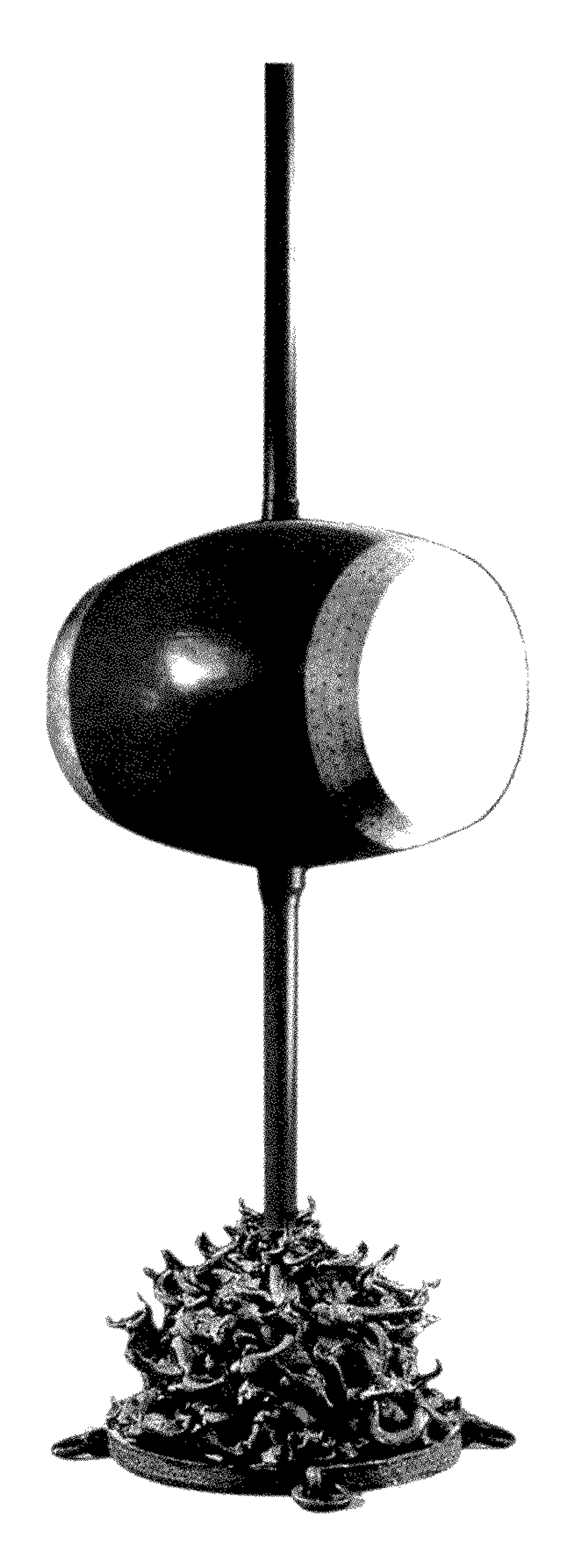
孟春之月，律中太簇；
仲春之月，律中夹钟；
季春之月，律中姑洗；
孟夏之月，律中中吕；
仲夏之月，律中蕤宾；
季夏之月，律中林钟；
孟秋之月，律中夷则；
仲秋之月，律中南吕；
季秋之月，律中无射；
孟冬之月，律中应钟；
仲冬之月，律中黄钟；
季冬之月，律中大吕。

所谓“律中”，据《礼记·月令》郑玄注就是“律应”，“律应”的徵(zhēng)验则凭“吹灰”。吹灰是古人候气的方法，据说是用葭莩(jiā fú)的灰塞在律管里，某个月份到了，和它相应的律管里的葭灰就飞动起来了。欧阳修《秋声赋》“夷则为七月之律”，就是在这个意义上说的。这种方法当然是不科学的，但是也成了典故。陶潜《自祭文》说：“岁惟丁卯，律中无射，天寒夜长，风气萧索”，是指季秋九月。杜甫《小至》：“吹葭六琯(guǎn)动飞灰”，琯，玉制的律管。（前人说这里的“六琯”包举六律六吕十二个管，其实是指黄钟管。诗人为了和上句“刺绣五纹添弱线”的“五纹”相对，所以说“六”。诗歌用词灵活，不可拘泥。）小至是冬至的前一天，仲冬之月，律中黄钟，诗人的意思是说“冬至到了，律中黄钟，黄钟管的葭灰飞动了”。韩愈《忆昨行》：“忆昨夹钟之吕初吹灰”，意思是

说"想起了二月的时候",因为仲春之月律中夹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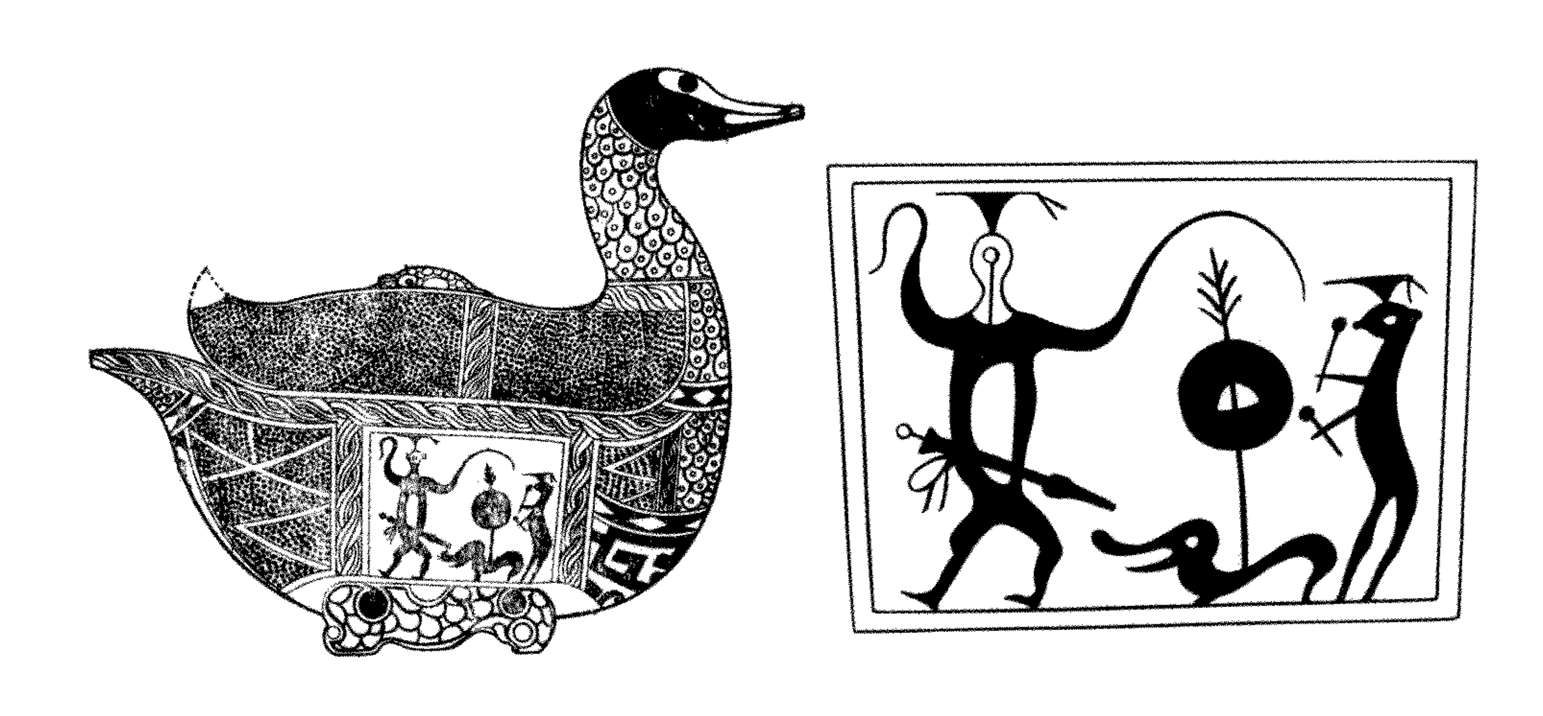
由于古人把十二律和十二月相配,后世作家常喜欢用十二律的名称代表时令月份。例如曹丕(pī)《与吴质书》:"方今蕤宾纪时,景风扇物",就是指仲夏五月说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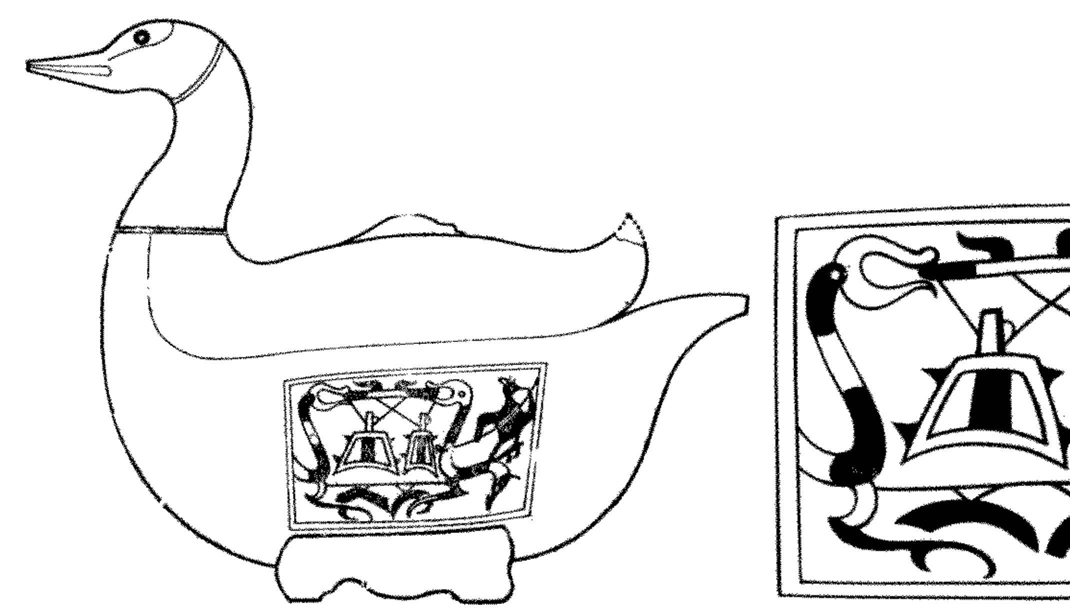
关于古代乐律,我们就说到这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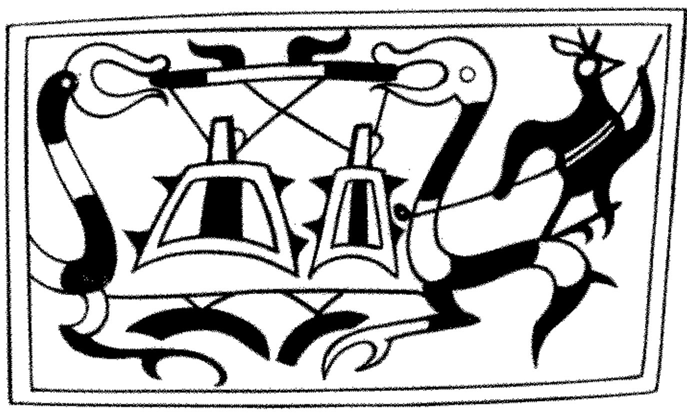


3-7 曾侯乙建鼓 战国 通高390厘米 1978年湖北随县(今随州市)曾侯乙墓出土

"建"的意思就是"树立"。竖插在鼓座中的有柄鼓就是建鼓。曾侯乙建鼓的鼓座用青铜制作,由八对曲旋蟠绕的龙组成,像火焰升腾的形状。







3-8 曾侯乙鸳鸯盒上奏乐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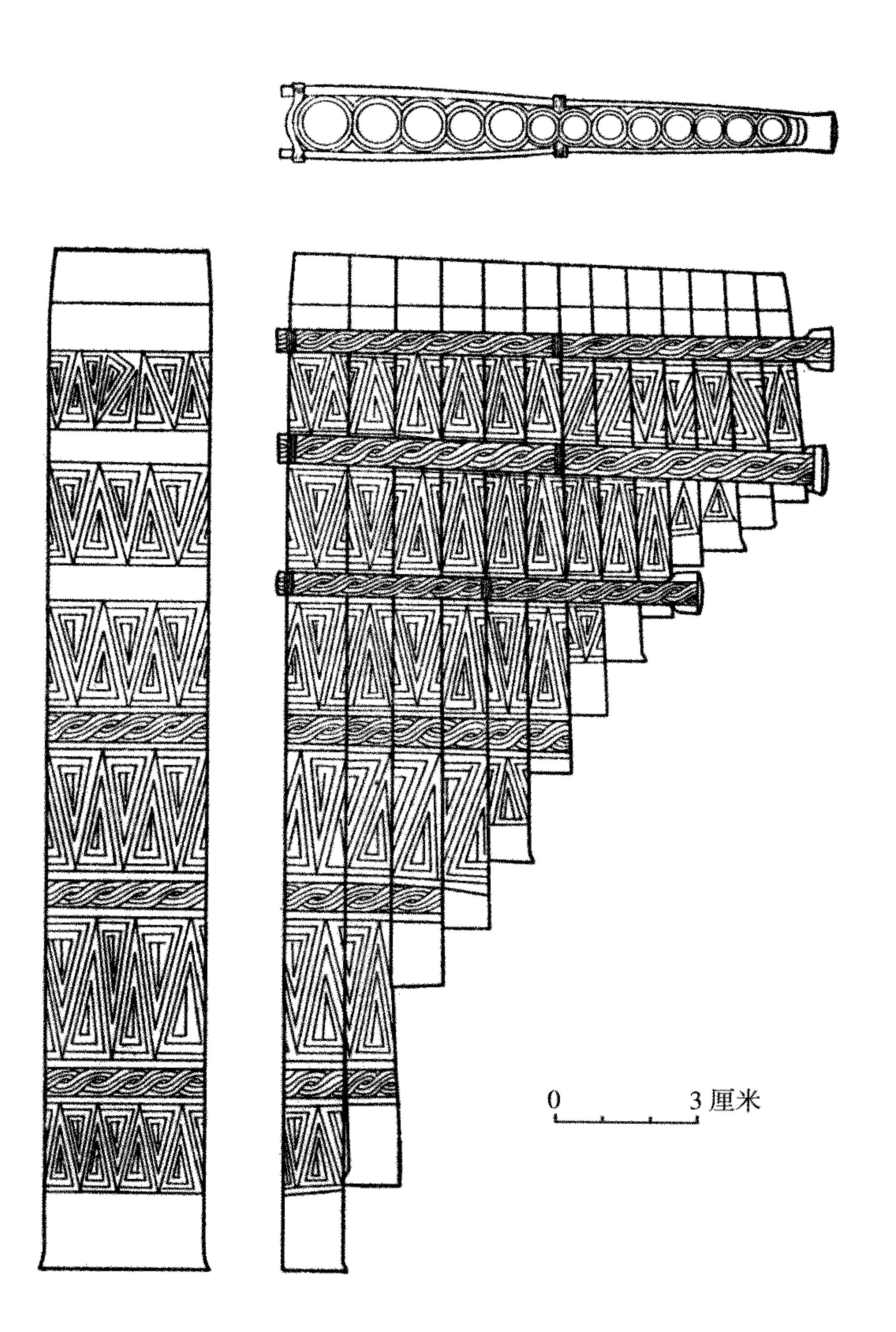
鸳鸯盒出自曾侯乙陪葬棺。其所有者应是曾侯乙的一名妻妾。鸳鸯盒上的两幅画分别是击打建鼓与演奏编钟。画面充满力度感,所描绘的内容也与曾侯乙墓出土器物符合若节。

曾侯钟今天的演奏方法,就是以鸳鸯盒上的图画为出发点恢复的。



3-9 牛首纹青铜镈(bó)钟 商代 高31.6厘米 1989年江西新干大洋洲商代大墓出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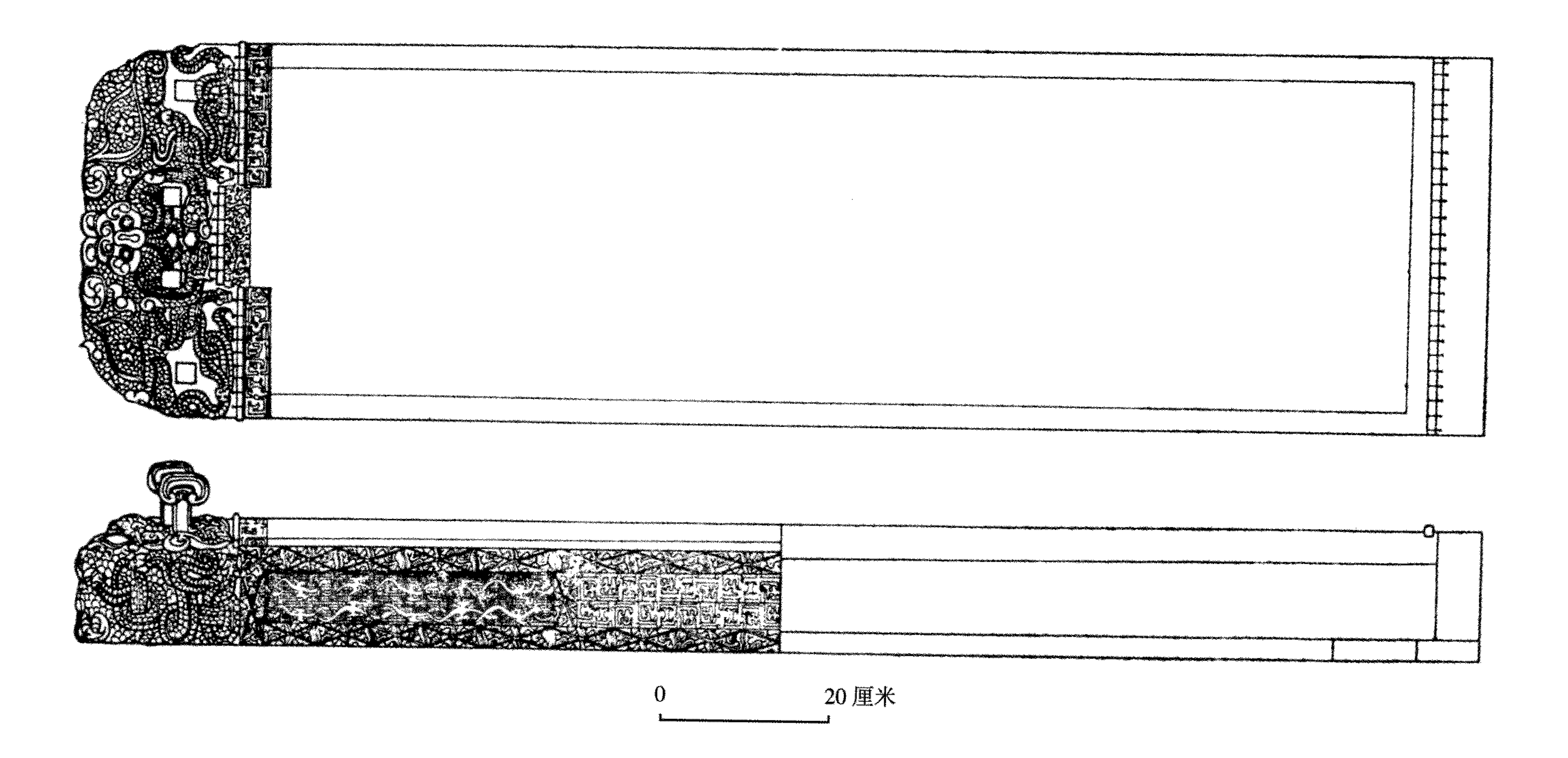
镈盛行于春秋战国时代,是宴享或祭祀时与编钟编磬组合使用的乐器。众乐并奏时击打镈来控制节奏,起到定音打拍子的指挥作用。这件牛首纹青铜镈异常精美,同时也是已知镈类器物时代最早的考古发掘品。



3-10 彩绘竹排箫 战国 纵22.5厘米、横11.7厘米 1978年湖北随县(今随州市)曾侯乙墓出土

排箫古名"箫"或"参差(cēn cī)"。曾侯乙墓的排箫一共有十三根箫管,刚出土时其中八根箫管都能吹出乐音,是迄今所见最早和保存最好的竹质排箫。从八根箫管的测音推断,它们不是按十二律及其顺序编排,所构成的音列至少是六声音阶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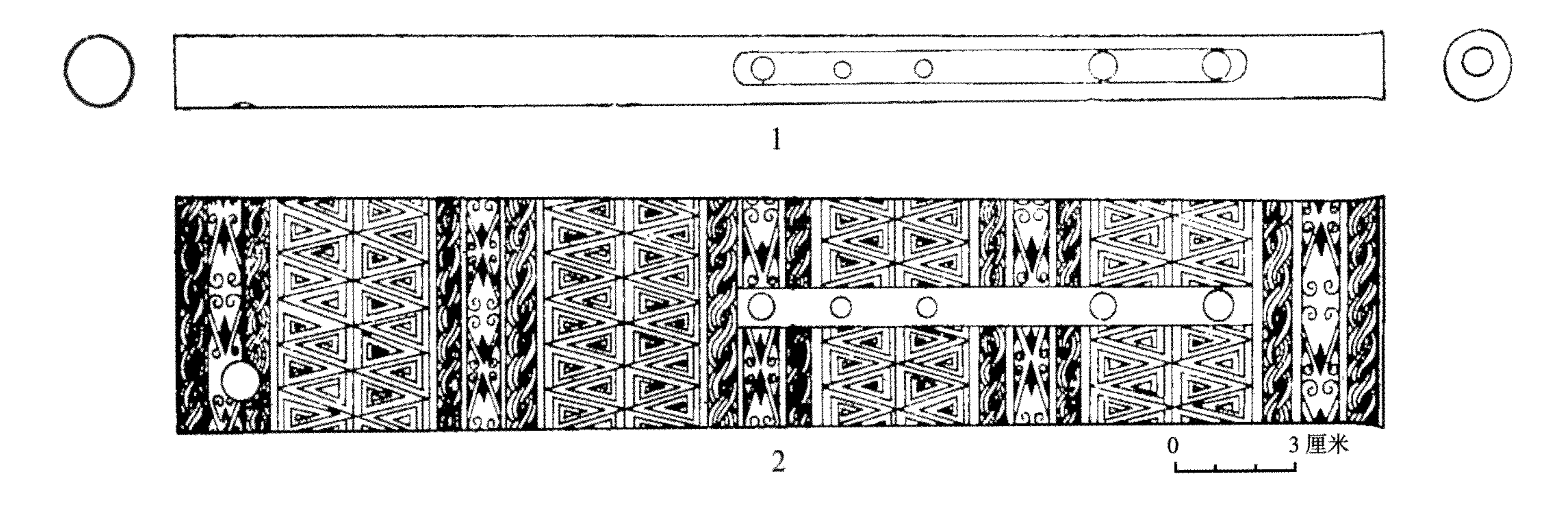
排箫的形象在汉代石刻、魏晋造像和唐代壁画中还能见到,再往后就消失了。清代所谓排箫,是长管在两边,短管在中间,形似双翼,已然面目全非。



3-11 曾侯乙漆瑟 战国 通长164.3厘米 1978年湖北随县(今随州市)曾侯乙墓出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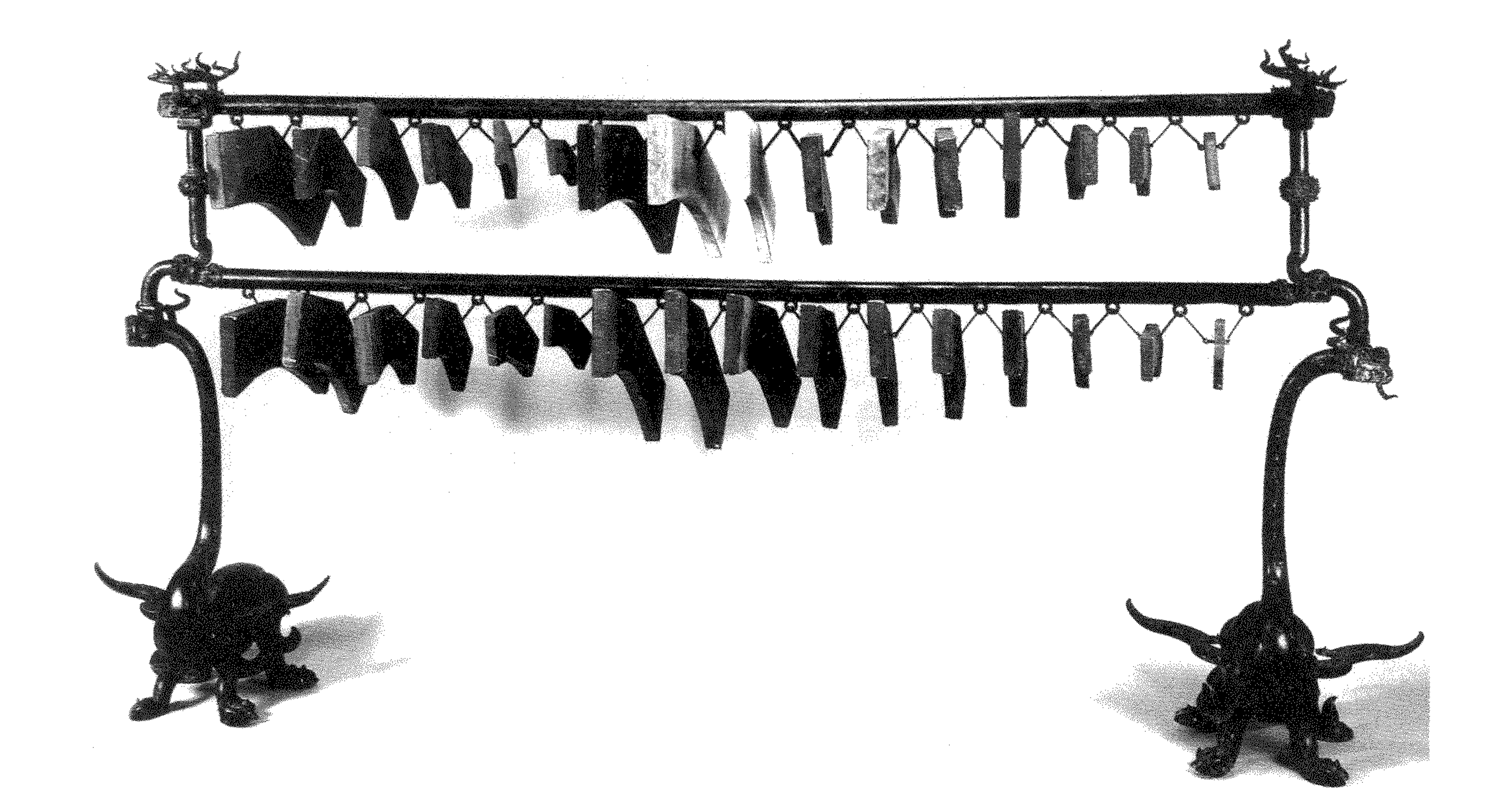
曾侯乙墓出土瑟的弦数为二十五根。桓谭《新论》上说神农氏"削桐为琴,练丝为弦"(用桐木砍制琴身,搓揉蚕丝制成琴弦),制成琴瑟。《史记·封禅书》上说,有一天太帝(黄帝)听素女弹五十弦的瑟,那忧郁的旋律让他悲伤不已。于是他命人将瑟劈开,变成二十五弦。

唐代李商隐有诗句说"锦瑟无端五十弦",而出土的先秦古瑟却大多是二十五弦。



3-12 竹篪(chí)及篪外壁花纹展开图 战国 长 29.3 厘米 1978 年湖北随县(今随州市)曾侯乙墓出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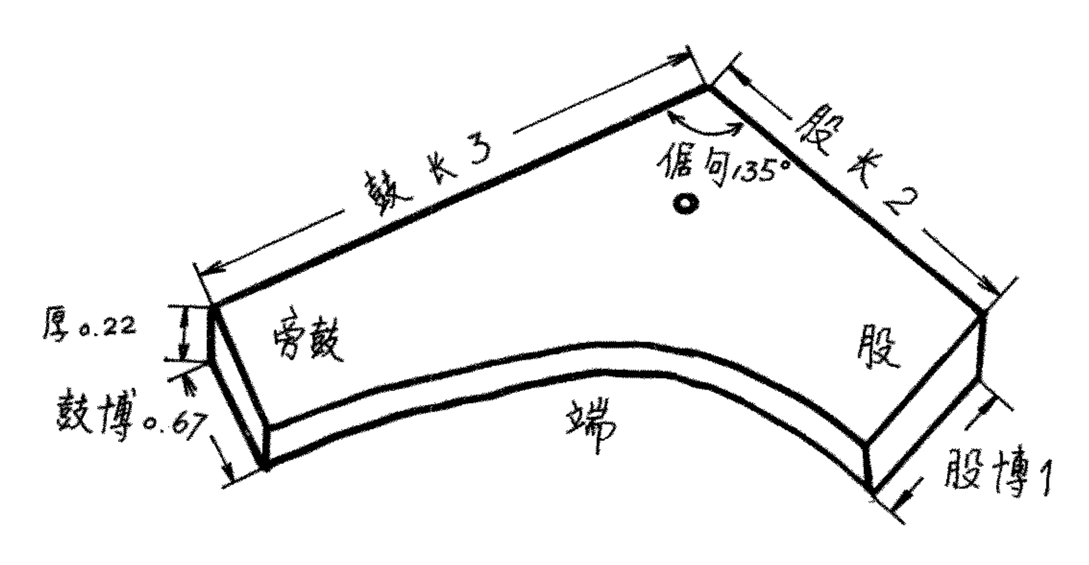
篪是一种横吹的竹管乐器,但在见到实物之前,人们无法确知它的形制和具体演奏方法。曾侯乙墓出土的篪,说明了篪和笛子的不同。吹笛子时,笛子的演奏者会有一只手的手心向下,手指朝前指向听众,显得有所“不敬”。而篪的指孔全部朝向吹奏者,也就是说吹奏篪的时候,吹奏者两只手的手指都向内朝向自己。



3-13 曾侯乙编磬(qìng) 战国 宽215厘米、高109厘米 1978年湖北随县(今随州市)曾侯乙墓出土

磬是石制打击乐器，是八音之一。单个使用的磬叫特磬，多个成组配套使用的磬叫编磬。曾侯乙编磬一共有三十二块，磬上刻有编号和乐律铭文。据复原研究，它的音域跨三个八度，而且十二个半音齐备，音质清越。

曾侯乙编磬的磬石材料主要是石灰石，仅有极少数采用了大理石。编磬下层第十一块磬石上还能看到三叶虫化石，非常有趣。



3-14 磬各部位名称图

《周礼·考工记》上《磬氏》一段描写了制磬的方法："磬氏为磬。倨句一矩有半。其博为一，股为二，鼓为三。叁（三）分其股博，去其一以为鼓博；叁（三）分其鼓博，以其一为之厚。以上则摩其旁，以下则摩其端。"

倨句（jù gōu）指的是器具曲折的形状。钝角形的叫做"倨"，锐角形的叫做"句"。倨句在这里指的就是磬的上鼓与上股间的夹角。一矩有半，意思是说这个角等于90°的1.5倍（矩，即一个直角）。叁，意思是把一个数分成了三等份。

《磬氏》这段话说明了磬各个部位的尺寸：

倨句$=90°\times1.5=135°$

股博$=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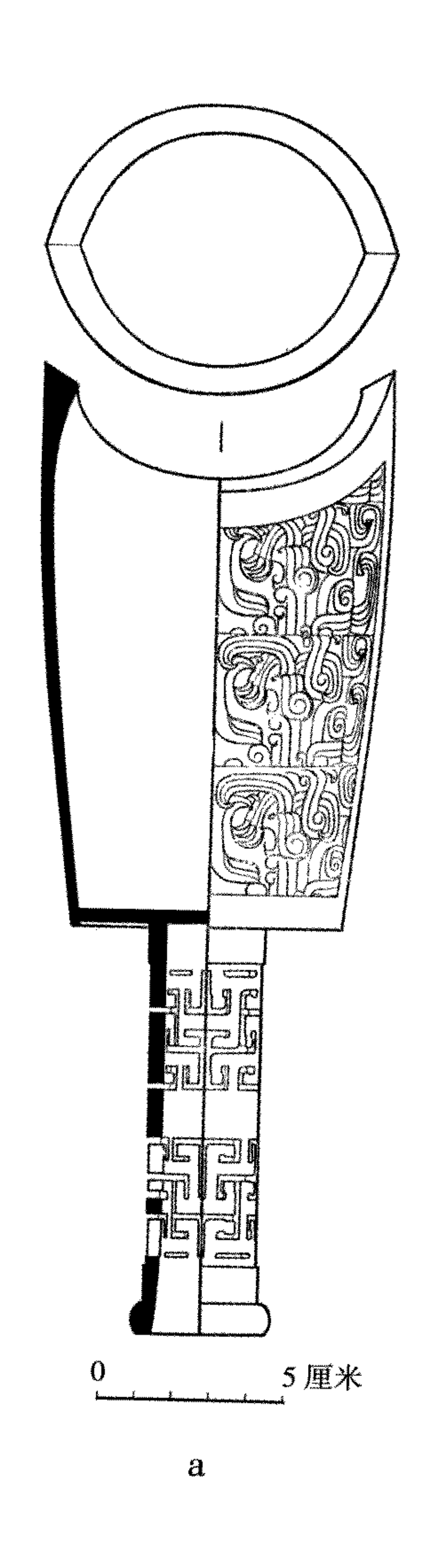
上股长$=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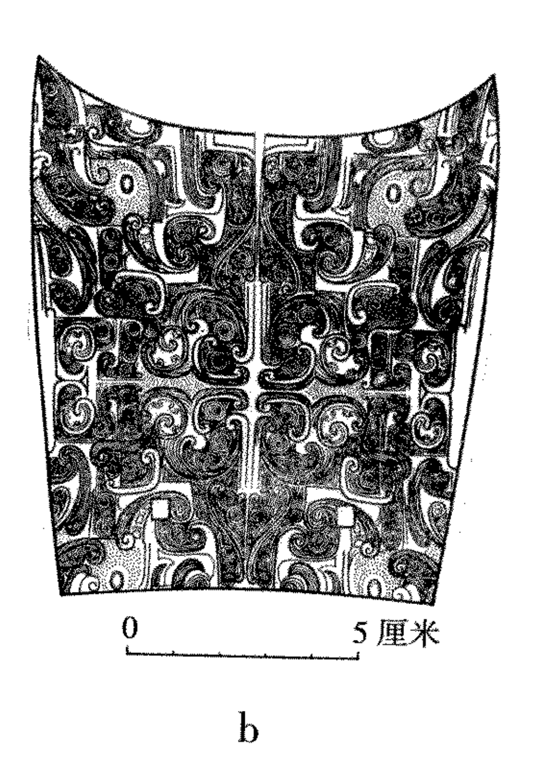
上鼓长$=3$

鼓博$=1\times\frac{2}{3}=\frac{2}{3}\approx0.67$

厚$=\frac{2}{3}\times\frac{1}{3}=\frac{2}{9}\approx0.22$

《考工记》里对于端的形状尺寸没有规定，接着又说"以上则摩其旁，以下则摩其端"，意思是再往后的工序是磨旁鼓和端，可见前面说的尺寸比值都留有磨错的余地，是相对的。《考工记》制磬这一段说的只是半成品磬的相对标准。





a 铙外形及外壁花纹线图
b 铙内壁花纹线图

3-15 铜铙(náo) 战国晚期 高27.5厘米 1986年湖北荆门包山二号墓出土

铙是手持的打击乐器,使用时铙开口向上。所谓"鸣金收兵"就是用击打铙发出的声音来指示士兵撤退。这件铙在包山二号墓的遣策(竹简流水帐)上登记为"一铙"。它除了铙外壁有花纹之外,铙的内壁也铸有花纹,从工艺上讲是惊人的。测音表明这件铙是单音铙,只能发一个音。音高为E5(e2)-27。

第四章

地　理





4-1 鄂君启节　战国　舟节(左)通高31厘米,车节(右)通高29.6厘米　1957年安徽省寿县邱家花园出土

“节”字本意就是竹节。“节”作为符节来讲，指的是古代由君王或政府颁发的用于水陆交通的凭证。《周礼》上说，最早的符节是把竹子剖开制成的。鄂君启节虽然是青铜铸造的，但仍然被做成竹节的形状。

鄂君启节总共发现了五件(四件是科学出土品，一件舟节是社会征集品)，其中舟节两件，车节三件。鄂君启节用青铜(吉金)铸造，所以符节上自铭“金节”。从节的弯曲弧度来看，每五件舟节或者每五件车节合在一起就构成一个完整的竹筒形状。鄂是地名，在今湖北省鄂城县。殷涤非、罗长铭等人认为鄂君“启”(“启”是人名)，字子晳，是楚怀王的儿子，受封于鄂，所以被称作鄂君。“鄂君启节”是楚怀王颁发给自己的儿子“启”的水、陆货物运输的免税通行证。

鄂君启节上面的铭文是错金(用金丝镶嵌)的。鄂君启节的铭文上说，颁发这批节的时间是楚国“大司马邵阳败晋师于襄陵之岁”(公元前322年)的夏月乙亥。每件舟节规定鄂君可以免税使用的船只限额是一百五十艘。船所走的水路的范围涉及今汉水、长江、湘江、资水、沅水、澧水等；每件车节规定的运输限额是五十乘。车的陆路行走范围涉及今河南南部和安徽、湖北等地。水路运输的牛、马、羊是直接向楚王的财政机关报税的，不在各级关卡交税；陆路货运则禁止运输铜、皮革和箭等战略物资。铭文上还规定了陆路运载牛、马的折算的办法(严禁超载)。凭这些符节通过楚国各处收费关卡可以免税，否则必须缴税。节的有效期是一年。

出土的鄂君启节上满布晶莹绿锈，剔透润泽如翠竹；节上错金铭文熠熠生辉，光彩流动美不胜收。

错金工艺非常繁难，即便有伪作，也比较容易被人识破，所以有错金饰的青铜器鲜见伪品。古代错金工艺有两种。一种工艺是用大漆将金丝粘在铜器上，或者是用小锤子和小錾子将金丝砸进青铜器表面的沟槽里。鄂君启节就是用这种工艺制造的。另外一种工艺是将黄金溶在汞(水银)里制成泥状的“金汞齐”(齐，这里读 jì，通“剂”。金汞齐意思就是金和汞混合制成的“药剂”。)，涂在花纹凹槽里。将涂有金汞齐的铜器拿到火上烘烤，汞受热会蒸发，而黄金则留在了花纹凹槽里。如此反复几次，就完成了有质感和厚重感的“错金”。这里说的后一种错金工艺实际上是高度技巧化了的“鎏金”。

历代地方区域的划分，各有不同。有时候，同一个区域名称，而涵义大有区别。有些名称则是上古所没有的。现在举出一些例子来加以说明。

州——相传尧时禹平洪水，分天下为九州，即冀(jì)州、兖(yǎn)州、青州、徐州、扬州、荆州、豫州、梁州、雍州。又相传舜时分为十二州，即除了九州外，又从冀州分出并州、幽州，从青州分出营州。这样，疆域的大小是一样的，只是州的大小稍有不同罢了。到了汉代，中国的疆土更大了，于是增加了一个交州，一个朔方。后来朔方并入并州，改雍州为凉州，梁州为益州。东汉时代，共有十三州，即：司隶（直辖州）、豫州、兖州、徐州、青州、凉州、并州、冀州、幽州、扬州、益州、荆州、交州。晋初分为十九州，和东汉十三州比较，增加六州。(1)把梁州分为雍、凉、秦三州；(2)把益州分为梁、益、宁三州；(3)把幽州分为幽、平两州；(4)把交州分为交、广两州。

从汉到南北朝末，州基本上是监察区（汉武帝时为了加强中央集权，分全国为十几个监察区，称为州或部。每州置刺史〈后或称州牧〉一人，巡察所属郡国。后来刺史都掌兵权，不是单纯的监察官了。），有时也是行政区。不过从南北朝起，州的范围渐渐地缩小了。在唐代，全国共有三百多个州，是行政区，宋元所谓州，则与唐代基本上一致。明清改州为府（将元代的路、府〈州〉、县三级简化为府、县两级），所以有“兖州府”、“扬州府”等名称，只留少数直隶州直辖于省，散州隶属于府。

郡——郡是行政区域。秦分天下为三十六郡，其中著名的有陇西、颍川、南阳、邯郸、钜鹿、渔阳、右北平、辽西、辽东、河东、上党、太原、代郡、雁门、云中、琅琊、汉中、巴郡、蜀郡、长沙、黔中。后来又增加桂林、象郡、南海、闽中，共为四十郡。此后历代都有郡，但是区域变小了。直到隋代才取消了郡。唐代州郡迭改，都是行政区域。宋废郡。

国——国是汉代诸侯王的封域，也是行政区。国的区域略等于郡，所以“郡国”连称。

道——唐代的道是监察区，略相当于汉代的州。贞观年间，分全国为十道：(1)关内道，即古雍州；(2)河南道，即古豫、兖、青、徐四州；(3)河东道，即古冀州；(4)河北道，即古幽、冀二州；(冀州共出现两次，表示是冀州的一部分。下仿此。这些说法根据郑樵《通志》卷四十《地理略》。)(5)山南道，即古荆、梁二州；(6)陇右道，即古雍、梁二州；(7)淮南道，即古扬州；(8)江南道，即古扬州的南部(今浙江福建江西湖南等省)；(9)剑南道，即古梁州(剑阁以南)；(10)岭南道，即古扬州的南部。开元年间，又分为十五道，这是从关内道分出一个京畿(治长安)，从河南道分出一个都畿(治洛阳)，再把山南分为山南东道、山南西道，把江南分为江南东道、江南西道和黔中道。

路——宋代的路最初是为征收赋税转运漕(cáo)粮而分的区域，后来逐渐带有行政区划和军区的性质。最初分全国为十五路，后来分为十八路、二十三路(此外还有少数特为军事而设的路，不领民事)。和今天的省区大致相似。例如福建路、广东路、广西路、湖南路、湖北路、陕西路、河北路等，都和今天的省名相同，区域也大致相当。(广东路又称广南东路，广西路又称广南西路，湖南路又称荆湖南路，湖北路又称荆湖北路。)(路是介乎行政区和监察区之间的一种区划。路并没有成为州的上一级行政机构，它只是中央为便于在财赋、兵政及国家掌控的垄断经济等的方面管理地方所设的机构。州级政府也不对路长官负责。)元代也有路，宋代的路大，元代的路小，相当于州府。

省——省，本来是官署的名称。元代以中书省为中央政府，又在路之上分设行中书省(略等于中书省办事处或中书省行署)，简称行省。后来行省成为正式的行政区域名称，简称为省。

府——依唐代制度，大州称为府，因为这些州都置有都督府或都护府，唐代府隶属于道，宋代府隶属于路。(按：唐代的道是监察区。宋代的路是中央派出机构。唐宋的府都直属朝廷。“隶属”之说不确。元代的府只有三十多个，其中有路辖府，也有省辖府。省辖府直辖于行

省。原书关于“府”的论述有疏漏，这里我们仅指出，不对原文做改动。）元代的府，有的隶属于路，有的直辖于中央。明清改州为府（见上文）。

军——军是宋代的行政区域，一个军等于一个州或府，直辖于路。宋代的平定军即清代的平定州，宋代的南安军即清代的南安府，可见军和州府是差不多的。

县——县是地方基层行政区域。秦汉的县属于郡（汉代国以下也有县），后代的县属于州或府。

我们阅读古书，要注意同名异地的情况。例如山东，战国时称六国为山东，这是因为秦都关中，六国在崤山函谷关以东的缘故。所以《战国策·赵策》说：“六国从亲以摈秦，秦必不敢出兵于函谷关以害山东矣。”贾谊《过秦论》也说：“山东豪俊，遂并起而亡秦族矣。”但是《汉书·儒林传》说，伏生得《尚书》二十九篇，“以教于齐鲁之间，齐学者由此颇能言《尚书》，山东大师亡不涉《尚书》以教”，这里的山东却指齐鲁一带。（古代山东山西有就华山而言，有就太行山而言，这里不细说。）又如江南，《史记·货殖列传》说：“江南豫章长沙”，指今天的湖广江西一带。今天的江南，《史记》却称为江东，《史记·项羽本纪》说：“纵江东父兄怜而王我，我何面目见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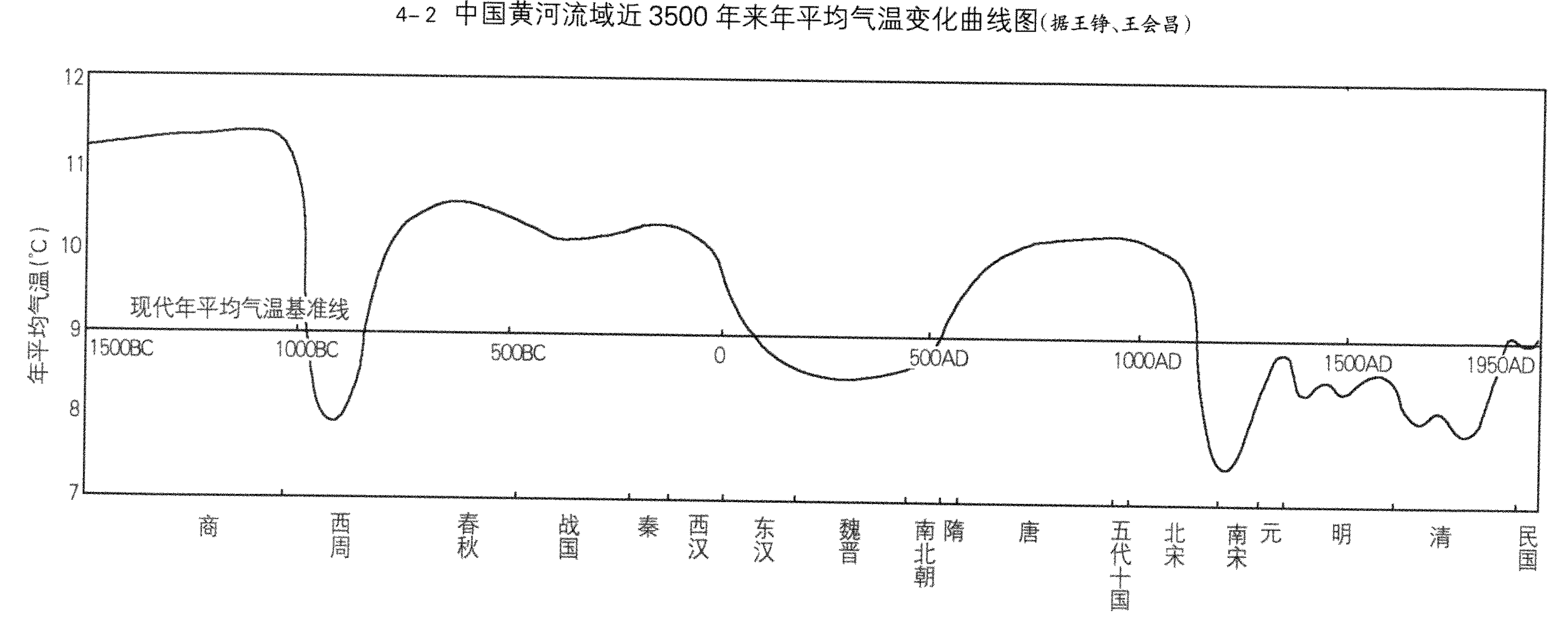
至于具体地名，在不同时代指不同地点，则更为常见。例如：

蓟，南北朝以前指今北京；蓟州，唐以后指今蓟（jì）县。

桂林，秦代指今广西贵县南，三国时指今梧州市，西晋时指今柳州市东；桂州在南北朝及唐五代、桂林府在明清两代，都指今桂林市。

关于古代州郡县邑的建置、因革及其境域，目前可查阅商务印书馆编印的《中国古今地名大辞典》。

4-2 中国黄河流域近3500年来年平均气温变化曲线图(据王铮、王会昌)



古希腊历史学家波希多尼(Posidonius,约公元前135-约公元前50年)最早提出了气候对于人的性格有重大影响的理论。这种“人种的地理”概念为现代人类学所继承。大量人类学者认为,气候对于每个民族所特有的民族性的形成有决定性作用,气候是社会发展的决定性因素。

近3500年来中国历史上曾经历过三个气候温暖湿润时期和三次大规模的变冷。中国史学界对于这些宏观气候变化一直比较缺乏概念,直到20世纪30年代,才有蒙文通指出先秦时期黄河流域的气候远比现在温暖。但这个粗略的论断也仅局限于为史学专家中的极少数人所知。

大量自然科学、考古学、历史文献证据表明,公元前3000年到公元前1000年(即武王克商,商周政权交替时期),中国处在“仰韶暖期”,与当时全球性的“大西洋气候期”的相对应。黄河流域当时的年平均气温比现在高大约3℃。那时的夏天冬天温差小,雨水丰沛,草木茂盛,和现在长江流域的亚热带气候相当。而当时长江流域气候则与现在珠江流域气候相当,为热带雨林所覆盖。

在气候温暖的时候,中国北方的游牧政权与中原农耕世界和平共处。一旦气候变冷,游牧民族的放牧业出现障碍,为了不被饿死就必须南迁,与中原政权争夺南方的草场,战乱也由此而来。每次气候变冷,北方游牧民族政权南部疆域的版图都必须扩大。如果不能扩大,这些游牧民族政权就会灭亡。

中国历史上第一次大规模变冷发生在西周。《竹书纪年》中有公元前903年长江、汉江结冰的记载。冷到长江、汉江会在冬天结冰,在今天是人们难以想象的。西周青铜器铭文中随处可见“中国”(详见《天文》一章关于“五星出东方利中国”彩锦护膊的注释)与夷狄戎(róng)羌(qiāng)猃(yǎn)狁(yǔn)交战的纪录。这些“侵略者”大多是北方游牧民族。

第二个寒冷期对应的是中国历史上的魏晋南北朝,当时的年平均气温比现在低2℃~4℃。这个时代出现的是“五胡乱华”之后的十六国割据局面。

第三个冷期发生在宋元之间。经历长时段的气候变冷、草木凋零、粮食减产和连年瘟疫与战争,中国的政权达到了一个新的临界点。在公元1234年这个临界点,和宋代赵家王朝征战百年的游牧民族大金国瞬间崩溃,被新兴壮大的蒙古人政权消灭;而南宋的赵家王朝,也不过是在王朝覆灭前苟延残喘。蒙古人建立的牧者王朝,随后为中国建立了有史以来最大的疆域版图。

由此很多看上去奇怪的事情我们也就好理解了。周代《诗经》里不断歌诵黄河流域各诸侯国的水稻和桑田,而《禹贡》又说,“断发纹身”的越人(扬州人)“岛夷卉服”。稻子需要种在水田里,虽然今天黄河流域没多少水田,更适合干地种麦子,但西周情况则不然;因为当时的长江流域实在太热,越人才光着膀子穿得那么少。(卉服,指用长满树叶的树枝做的“衣服”。今天斯里兰卡的Wedda土著人迎接客人时仍然穿着“卉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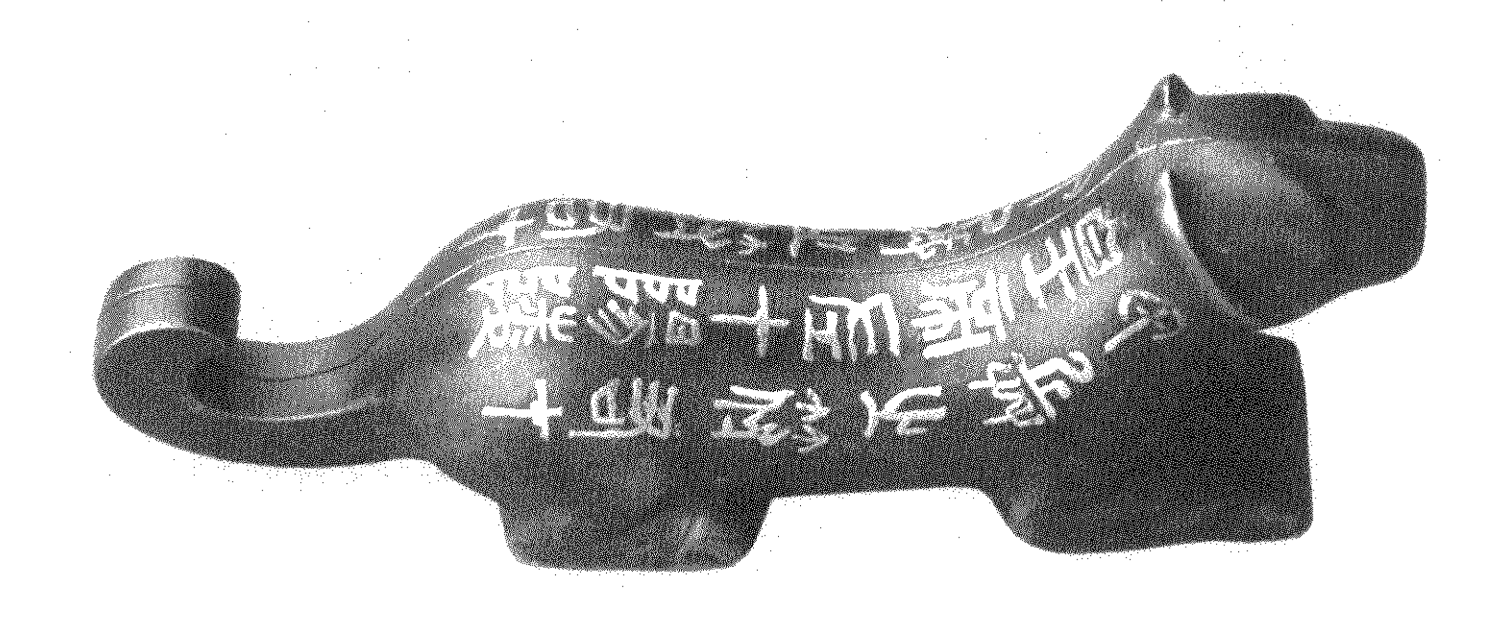
样，中国的“隋唐晚期”对应于欧洲的“中世纪暖期”。那时的气候温暖，才有了惊人的农业丰收、经济繁荣和政治稳定，出现了中国历史上罕有的太平盛世。

黄河流域是中国文明的发源地之一。黄河流域中国文明起源的仰韶、龙山文化遗址现在往往是生态环境极为恶劣的不毛之地。这给现代人常带来不可思议的荒谬感。其实，一直到唐代以前，现今的河西走廊戈壁滩都还有茂密的原始森林。植被的大规模破坏、生态的恶化，一部分是因为历代中国人过度的砍伐开垦，另一部分原因就是三千多年来经历的三次大规模气候变冷，导致了地表植被消亡的土地荒漠化。

近世全球气候变暖，但这个变暖的升温幅度同中国3500年来的三次大规模变冷降温幅度相比，根本是小巫见大巫。从另一个角度说，人的命运虽然同这个星球紧密绑在一起，要灭亡却也没那么容易。

第五章

职　官



5-1 错金铜虎符(阳陵虎符)　秦代　长8.9厘米　传山东枣庄地区出土

阳陵虎符现藏于中国国家博物馆。这件虎符分为左右两半。因为年久锈蚀，现在左符和右符已经无法分开。沿着虎符脊线，左右符上有相同的错金(用金丝镶嵌的)铭文。铭文说："甲兵之符，右在皇帝，左在阳陵。"意思是说：这是调动军队的兵符，右符在皇帝手上，左符在驻扎阳陵的统兵将领手上。(只有信使持右符来与左符合上，才能调动军队。)

秦的阳陵在今陕西的高陵县，而据传这对虎符的发现地点却是今山东省枣庄地区(秦时的薛县)。这有可能是合符后带兵打仗的秦国将军在薛县战死时遗落在那里的。

虎符称"右在皇帝"，说明这对虎符是在秦王嬴政称"皇帝"以后铸制的。

周代全国最高统治者称为"王"。秦统一中国后，秦王嬴政从古代"三皇"、"五帝"的传说中取"皇"、"帝"两个字作为最高权利拥有者的头衔，这就是"皇帝"。嬴政当然就是"始皇帝"。

我国古代的职官，历代建置不同，其间因革损益，情况复杂。在这个题目下，我们不能全面叙述历代官制的发展，只能大致谈谈几个重要的问题：中央官制，地方官制，品阶勋爵等。

中央官制

战国时代，各国国君之下分设相将，分掌文武二柄。赵惠文王以蔺(lìn)相如为相，以廉颇为将，是人所熟知的例子。《荀子·王霸》篇说相是"百官之长"，所以《战国策·齐策》说："于是梁王虚上位，以故相为上将军，遣使者黄金千斤，车百乘，往聘孟尝君。"楚国最高的长官称为令尹，次于令尹的是武官上柱国，官号和其他各国不同。

秦代皇帝之下设丞相府、太尉府和御史大夫寺组成中枢机构。丞相禀承皇帝意旨佐理国政；太尉掌全国军事；御史大夫是皇帝的秘书长兼管监察。丞相官位最高，尊称为相国，通称为宰相。汉初沿袭秦制，汉武帝以后，丞相地位虽尊，权力却逐渐缩小。例如霍光以大司马大将军领尚书事，辅理国政，其权势就远在丞相之上。西汉末丞相改称大司徒，太尉改称大司马，御史大夫改称大司空（大司空是主水土之官，和先前御史大夫的职掌不同），号称三公（又称三司），都是宰相。但到东汉光武帝时，"虽置三公，事归台阁"（见《后汉书·仲长统传》），三公只处理例行公事，台阁反而成了实际上的宰相府了。

所谓台阁，是指尚书机构尚书台说的，后世逐渐称为尚书省。晋称为尚书都省，刘宋称为尚书寺，一名尚书省。首长是尚书令，副职是尚书仆射。魏文帝鉴于东汉尚书台的权势太大，把它改为外围的执行机构，另外设置以中书监、令为首长的中书省，参掌中枢机密。南北朝时皇帝鉴于中书省权势日大，又设置以侍中为首长的门下省，对中书省加以限制。这样，就形成了皇朝中央尚书、中书、门下三省分职的制度：中书省取旨，门下省审核，尚书省执行。隋代避用"中"字，改中书省为

内史省，改侍中为纳言。在唐高宗、武后和玄宗时，三省名称曾有几度改变：尚书省称中台，文昌台；中书省称西台，凤阁，紫微；门下省称东台，鸾台，黄门。三省首长同为宰相，共议国政。

唐代因为唐太宗曾任尚书令，以后此官不再授人，而以左右仆射为宰相。唐高宗以后左右仆射不再参决大政。唐太宗又认为中书令和侍中的官位太高，不轻易授人，常用他官加上“参议朝政”、“参议得失”、“参知政事”之类的名义掌宰相之职，高宗以后执行宰相职务的称为“同中书门下三品”、“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宋代简称为“同平章事”，以“参知政事”为副相。

宋代中央是中书和枢密院分掌文武二柄，号称二府。枢密院类似秦代的太尉府，正副首长是枢密使、副使。

宰相一词最早见于《韩非子》。《韩非子·显学》：“故明主之吏，宰相必起于州部，猛将必发于卒伍。”又，过去文人常用宰辅宰衡等以称宰相，但都不是正式官号。正式定为官号是在辽代。辽代中枢机构是北、南宰相府，各设左、右宰相。明代废中书省，皇帝亲理国政，以翰林院官员加殿阁大学士衔草拟诏谕。后来大学士逐渐参与大政，成了实际上的宰相，号称辅臣，首席辅臣有元辅、首辅之称。清沿明制。到雍正时成立军机处，大学士就没有什么职权了。

秦汉时中央的行政长官有：(一)奉常，汉初沿用此称，后来改称太常，掌宗庙礼仪。(二)郎中令，汉初沿用此称，后来改称光禄勋，管宫廷侍卫。(三)卫尉，汉景帝初一度改称中大夫令，管宫门近卫军。(四)太仆，管皇帝车马。(五)廷尉，汉代有时又称为大理，是最高的法官。(六)典客，汉初沿用此称，后来又称大行令、大鸿胪，管理少数民族来朝事宜。(七)宗正，管理皇族事务。(八)治粟内史，汉初沿用此称，后来又称大农令、大司农，管租税赋役。(九)少府，管宫廷总务。以上诸官，后来称为九卿。九卿之中，廷尉、典客和治粟内史管的是政务，其余六卿管的是皇帝私人事务。

九卿之外，还有掌管京师治安的中尉(后来称为执金吾)，以及掌管营建宫室的将作少府(后来称为将作大匠)，等等。

诸卿各有属官，这里不都列举，只就郎中令（光禄勋）的属官大夫和郎稍加说明如下：

汉代有太中大夫、中大夫（汉武帝改称光禄大夫）等。大夫“掌论议”，“无常事，唯诏命所使”，是后世散官的性质（后详）。

郎是皇帝侍卫官的通称，有议郎、中郎、侍郎、郎中。议郎掌顾问应对，比较特殊。其他诸郎皆“掌守门户，出充车骑”。

此外汉武帝又置期门、羽林作为光禄勋的属官，期门是汉武帝微行时的侍从（《汉书·百官公卿表》注引服虔说：“与期门下以微行，后遂以为官。”王先谦说：“期诸殿门，故有期门之号。”），羽林是宿卫之官（《汉书·百官公卿表》颜师古注：“羽林亦宿卫之官，言其如羽之疾，如林之多也。一说羽所以为王者羽翼也。”），都是郎的一类，所以有期门郎、羽林郎之称。

附带说一说汉代的加官，这是本官之外另加的官职。

汉代的加官有侍中、给事中、诸吏等。加侍中就能出入宫禁，成为皇帝的亲信。加给事中就能掌顾问应对。加诸吏就能对宫廷官员进行监察和弹劾（hé）。后世侍中成为门下省的首长（见前），给事中成为门下省的属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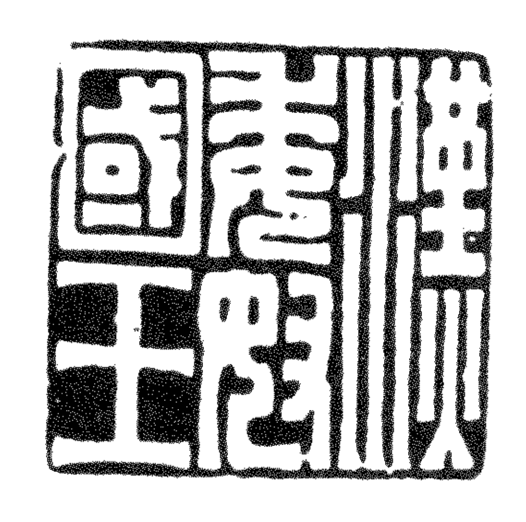
汉代的加官还有中常侍和散骑等。中常侍在禁中侍奉皇帝（东汉改用宦者），散骑是皇帝的骑从，掌“献可替否”。曹魏时合称散骑常侍，备皇帝顾问并掌规谏。南北朝散骑常侍是集书省（皇帝的侍从顾问机构）的首长，后世并入门下省。

下面说到六部。

尚书本是九卿中少府的属官，发展为尚书台后，事务增多，于是分曹治事，每曹设尚书一人，这是后世中央各部的前身。从东汉到南北朝，部曹尚无定制，隋代始定为吏、民、礼、兵、刑、工六部，属于尚书省。唐避太宗讳，改民部为户部。此后历代相承，作为中央行政机构的六部制基本未变。

六部的职掌大致是：

（一）吏部，掌官吏的任免、铨（quán）叙、考绩、升降等。（二）户部，



5-2 "汉倭(wō)奴国王"金印　东汉 长2.3厘米、宽2.3厘米、高2.2厘米 1784年日本志贺岛叶崎(今福冈市)出土

金印上是蛇形钮,印文为白文篆书"汉委奴国王"。印文的笔画饱满,方中有圆。经鉴定,金印的含金量为95.1%。

印文中的"委"字,通"倭"。"倭人"、"倭国"和"倭奴国"在从《汉书》到《旧唐书》的十一部中国正史中都是日本人的"自称"。"倭"在汉代的意思,大约是"矮且歪",反正不是什么好话。比如别人再怎么样好意帮忙也"不能掩其丑"的丑女就叫"倭傀"(意思是"奇丑的木偶女")。《新唐书》上说:后来这些人稍微识了点汉字,嫌"倭"这个"恶名"不好,于是说自己国家接近太阳升起的地方,自称"日本"。古代"倭国"对汉王朝的主要贡品,除了正史中明文记载的"生口"(活人奴隶),大概也就还有硫磺,总体说来都是些让今天的人看不上眼的东西。

《后汉书》上说,建武中元二年(公元57年),倭奴国向中国"奉贡朝贺"(进献贡品兼朝拜)。光武帝刘秀颁发给倭奴国国王"印绶"。日本出土的"汉倭奴国王"金印就是《后汉书》记载的相应实证。1954年,日本政府将它指定为一级国宝。然而,日本仍然有大量"中国史专家"长期对这枚金印持否定态度,认为金印是伪造的。可是这些"专家"并没有任何站得住脚的论证依据。结合中国近半个世纪的考古发现,这枚金印无论从材料、形制、文字风格和文字内容等方面来看,都说明它是真品无疑。

汉代五行的观念流行,就连国家政权也有相应的"德"。秦代是"水德",可是汉高祖刘邦曾说自己的政权也是"水德",结果这文化程度不高的皇帝一句话惹出了政权五行的麻烦:因为政权更替之后,理论上"德"也要相应变换。西汉刚建立时,有时候说自己是水德,有时候说自己是土德,长期扯皮混乱之后慢慢地就规定为火德。到了光武帝刘秀建立东汉政权,才说定了自己的政权是"火德"。

刘秀颁给倭奴国王的金印的印文非常有意思。因为倭奴国的朝贡和臣属态度,刘秀命人铸制颁发的金印里第一个字是"汉",意思是它是归属汉王朝的四夷王侯的印章。日本京都大学的竹内实教授指出,印文中"汉"字的右半部的中间是隔断的,"汉"的右下脚是一个"火"字。"汉"的这种写法不是孤例,比如上海博物馆藏汉代铜印"汉匈奴破虏长"和"汉归义氐佰长"的"汉"字也是如此的写法。把"汉"字写成这样是在强调,东汉是"火德"的王朝。

掌土地、户口、赋税、财政等。(三)礼部,掌典礼、科举、学校等。(四)兵部,掌全国军政。(五)刑部,掌刑法、狱讼等。(六)工部,掌工程、营造、屯田、水利等。

各部的首长称为尚书,副首长称为侍郎。部下设司,隋唐时每部分为四司,第一司即以本部为名,“佐其长而行政令”,其余三司各以职掌命名。例如唐代吏部,第一司仍称吏部,其余三司为司封、司勋、考功。后代部司有所调整,名称也不尽相同。司的首长称为郎中,副首长称为员外郎。属官有都事、主事等。

六部仿《周礼》六官,列表对照如下:

六部尚书	《周礼》六官
吏部尚书	天官大宰(冢宰)
户部尚书	地官大司徒
礼部尚书	春官大宗伯
兵部尚书	夏官大司马
刑部尚书	秋官大司寇
工部尚书	冬官大司空

(注:杜佑《通典》卷二十三《职官》五说:“若参详古今,征考职任,则天官大宰当为尚书令,非吏部之任。今吏部之始,宜出夏官之司士。”《周礼·冬官·司空》早亡。后补的《考工记》不足以当《冬官·司空》。)

后世以《周礼》六官作为六部尚书的代称,如户部尚书称为大司徒,礼部尚书称为大宗伯等。但是吏部尚书则称冢宰。又清代以户部掌漕粮田赋,故又称户部尚书为大司农。

六部成立,诸卿的职权变小,有的卿由于职务并入有关的部司,后来就裁撤了。

现在说到中央的监察官和谏官。监察官对百官进行纠弹,谏官对皇帝进行规谏。下面分别叙述。

我国古代中央的监察官,可以追溯到战国时代的御史。御史是记

事之官兼纠察之职，秦汉称为侍御史，秦以御史大夫为侍御史之长。西汉御史大夫是副丞相，由其助手御史中丞领导监察弹劾工作。后来成立监察机构御史台，以御史中丞为首长。御史台又称宪台，后世或称肃政台等，所以习惯上把监察官称为台官。历代监察官的首长或为御史大夫，或为御史中丞等。明清中央监察机构称为都察院，首长称为左、右都御史。历代管监察的属官除侍御史外，还有治书侍御史、殿中侍御史、监察御史等，唐避高宗讳，改治书侍御史为持书侍御史，又误作侍书侍御史。

前人把台官和谏官合称为台谏。西汉有谏大夫，东汉称为谏议大夫，是属于光禄勋的专职谏官。唐代除谏议大夫外，又增设补阙（quē）、拾遗，三者各分左右，分属门下、中书二省。宋代左右补阙改为左右司谏，左右拾遗改为左右正言，后来并入谏院，以左右谏议大夫为首长。隋唐以来，和谏官同居门下省的有给事中，负责审阅各部奏章和封驳中书省所拟的诏旨（有不合者封还驳回），明代给事中负责稽查六部，并兼任前代谏议、补阙、拾遗之职，所以后来俗称给事中为给谏。清雍正时给事中和御史同属都察院，这样，御史也就称为台谏了。

封建皇帝有文学侍从。汉代选文章经术之士待诏金马门（金马门是汉代未央宫门。未央宫门前有铜马，故名金马门。），或供奉辞赋，或讲论六艺群书，没有特定的官号。唐初设翰林院，这是文人和卜医技术待诏的处所，并不是中央机关。唐玄宗以翰林待诏（后称翰林供奉）草拟诏令、应和文章。翰林待诏也是文学侍从的性质。后来另建学士院，入院的称为翰林学士，专掌皇帝的机密诏令，被认为是“清要显美”之官。宋代学士院改称翰林学士院。明清称为翰林院，但职掌和唐宋有所不同。

侍奉皇帝讲读称为侍读、侍讲。唐代有集贤院侍读学士等；宋代有翰林侍读学士、侍讲学士等。宋元以来，皇帝和侍读、侍讲学士以及其他高级官员定期在内廷讲论经史，称为经筵。清代主讲经筵者称为经筵讲官。

古有史官。旧说周代太史掌文史星历兼管国家图书。秦汉时太史

和太卜、太祝等官归奉常领导。魏晋南北朝设专职史官，一般称为著作郎。唐代设史馆，以他官兼任史馆修撰，由宰相监修国史。宋代史馆称为国史实录院，有修撰、编修、检讨等官。明代史官并入翰林院，仍沿用过去的官号。

我国从古就很重视图书的收藏和校订。汉代御史中丞除作为监察官外，还在兰台掌图籍秘书，其下有兰台令史掌校书定字。东汉的秘书监以及后来增设的秘书郎、校书郎都是专管图书的官员。管理图书的机构一般称为秘书省。唐代秘书省一度称为兰台，这是因为兰台是汉宫的藏书之处。唐代内廷有收藏经史子集的弘文馆和修写“御本”的集贤殿书院（“御本”是缮写给皇帝看的），设学士、直学士、修撰、校理等官，并有校书郎、正字等，从事图书的管理、修撰和校订。宋代把收藏图书和编修国史的单位合称为馆阁：馆指昭文馆、史馆和集贤院，阁指秘阁和龙图、天章等阁。秘阁收藏真本书和古字画。龙图、天章等十一阁分藏宋太宗、真宗诸帝的“御书”“御制文集”等。明代馆阁之职并入翰林院，所以翰林院也就称为馆阁了。

宋代龙图、天章诸阁各置学士、直学士和待制，其职掌是备皇帝顾问、参与论议或校订图书。后来这类阁学士成了朝臣外补（外调）时的“加恩兼职”，并不担任上述职务。宋代又有殿学士，这是授予旧相、辅臣的“职名”，有观文殿大学士、学士，资政殿大学士、学士，端明殿学士。这类殿学士和阁学士都是表示优宠的虚衔。

古代有博士、助教等官。秦汉时博士掌通古今、备顾问。汉文帝时，《论语》、《孝经》、《孟子》、《尔雅》皆立博士，汉武帝设五经博士并置博士弟子学习经术。汉代博士是太常的属官，所以有太常博士之称，以聪明威重者一人为博士祭酒。（祭酒的本义是在大飨宴时以年老宾客一人举酒祭祀地神，引申为对同辈或同官中年高望重者的尊称，后用为官名，如国子祭酒等。）魏晋以后历代所设的太常博士只是礼官的性质，和作为教官的国子博士、太学博士等职掌不同。晋代以博士为国子学和太学的教官（国子学是高级官员子弟的学校，太学是一般官员和庶民俊秀子弟的学校），并设助教作为博士的副职，后代沿置，直到明

清中央教育机构国子监还有博士和助教。北魏以后地方教官一度也称为博士、助教。

附带说一说教授。宋代府州开始设教授,负责教诲所属生员。明清府学设教授,州学设学正,县学设教谕,各以训导作为副职。至于地方最高的教育行政长官,宋代各路一度设过提举学事司,这是清代各省提督学政的前身。

最后谈谈武官。

春秋时已有将军称号。战国有大将军,后来又有左右前后将军,秦汉沿置。汉代还有骠骑将军、车骑将军、卫将军,地位都很高。此外还有临时设置的将军,例如对匈奴作战则置祁连将军,对大宛作战则置贰师将军等。汉代略次于将军的是校尉,各依职掌命名。例如掌骑士的称为屯骑校尉,掌西域屯兵的称为戊己校尉等。魏晋以后,将军和校尉名目繁多,其中不少是虚衔,如云麾将军、振威校尉等,这里不细说。

地方官制

春秋时的地方行政单位有邑县。邑县的长官,鲁卫称宰,晋称大夫,楚称令尹。战国时有郡有县。郡的长官为守,掌军事为主;县的长官为令,掌民政为主。后来以郡领县,形成郡县二级的地方行政单位。

秦汉万户以上的县,长官称令;不及万户的县,长官称长。县丞助理县政,县尉掌管治安。隋唐县的长官统称令。宋代派中央官员出掌县政则称为"知某某县事",简称知县。明清沿用知县之称,元代则称为县尹。历代县有诸曹掾史,各有不同职掌。

秦汉县以上的行政单位是郡。秦代郡的行政长官是郡守,掌军事的是尉,掌监察的是监御史,简称为监。郡丞是郡守的佐贰。汉代郡守改称太守,后因兼领军事,所以有郡将之称。郡的属官除诸曹外还有督邮、主簿等。督邮举察属县官吏的功罪善恶,并督治地方豪强奸恶,主簿主管文书簿籍。督邮职权很重,唐以后始废。古代官署一般都设主簿,宋以后县的主簿和丞尉同为县令(知县)的助理。

汉代和郡平行的还有"国",这是皇帝子弟的封地,设官初仿中央,

吴楚七国之乱后加以裁削,由中央派相处理行政(魏晋南北朝改称内史)。相和太守相当,都是二千石的官(汉制以俸禄多少作为职官等级的标志,二千石的官月俸120斛。),所以汉代往往用二千石作为“郡国守相”的代称。

汉武帝时全国分为十几个监察区,称为州或部,每州置刺史一人(后或称为牧)监察所属郡国。京师所在的州置司隶校尉,略如刺史。刺史有别驾从事史、治中从事史等属官。别驾随刺史出巡,治中“主众曹文书”。(杜佑《通典》卷三十二《职官》十四说:“治中从事史一人,居中治事,主众曹文书,汉制也。”)东汉战争频仍,刺史或州牧都掌兵权。魏晋南北朝刺史多带将军称号,并允许成立军府,自置僚属,权势很大。不加将军称号的称为单车刺史,多由庶姓充任。又,晋代郡守也多加将军称号。这样,刺史就有两套属官,一套是属于监察系统的别驾、治中等,一套是属于军事系统的长史、司马、参军等。

隋唐县以上的行政单位是州或郡。称州时长官是刺史,称郡时长官是太守(首都或陪都所在的州称为府,有尹、少尹等官),刺史实际上等于太守。古人把刺史或太守称为使君,柳宗元为永州刺史韦公写了《永州韦使君新堂记》,文章最后说“编以为二千石楷法”,这里二千石是袭用汉代郡国守相的称呼,其实是指当时州的行政长官刺史说的。刺史既然成了行政长官,那么前代刺史的两套属官的称号也就参用为行政系统的官号了。(《旧唐书·高宗纪》载贞观二十三年〈公元649年〉七月改诸州治中为司马,别驾为长史。)了解了这一点,就会知道隋唐州郡的司马其实是不掌武事的。

唐代中央对地方的监察起初是派员出巡各州,称为黜陟使(有权罢免或擢升地方官吏)。后来全国分为若干道,每道派京官一人巡察所属州县,先后称为巡察使、按察使、采访处置使、观察使。唐代又每聚边境数州为一镇,设节度使,兼度支、营田、观察等使,总揽一方军政、民政、财政和监察大权。观察使、节度使有判官、掌书记、推官等属官。节度使初设于边防重镇,后来内地普遍设置,形成藩镇割据的局面。宋代废藩镇制度,节度使只是优宠将帅大臣和宗室勋戚的虚衔。另分全国

为若干路，各路设转运使等官，掌一路财赋等事。

宋代县以上的行政单位是州，州政由中央派员前往管理，称为“知某州军州事”（“军”指地方军队，“州”指民政），简称知州。州有通判，号称监州官，不似后世一般的副职。州的属官有判官管行政，有推官管司法。和州平行的还有府、军、监，设官和州大致相同。

宋代没有太守，刺史也是虚衔。欧阳修知滁州时写《醉翁亭记》提到太守，写《丰乐亭记》提到刺史，都是沿用前代的旧称。

元代地方最高行政机构是行中书省，体制类似中央，也有丞相、参知政事等官。明初沿袭元制，后改称承宣布政使司，简称布政司，但习惯仍称为“省”，长官为左右布政使，掌一省之政。明代有战事时，派朝臣出巡地方，处理军务，称为巡抚。遇有军事问题牵连几省，巡抚不能解决时，则派总督处理。总督巡抚都是临时差使，不算正式地方官。清代总督巡抚才成为固定的“封疆大吏”，巡抚是省级的最高长官，总督则总揽一省或两三省的军民要政。这样，布政使就只管财政和人事，成了督抚的下属了。

明清一省分为数道，道下有府有州。府州的长官称为知府、知州。其佐贰，府有同知、通判等，州有州同（同知）、州判等。有两种州：直隶州略等于府；散州隶属于府，和县相当。

品阶勋爵

品——古代把职官分为若干等级，通称为品。汉代以禄石多寡作为官位高低的标志，例如九卿是中二千石，刺史太守之类是二千石，县令是千石到六百石，禄石不同，月俸收入不同。曹魏时职官分为九品，一品最高，九品最低。隋唐时九品又分正从，自正四品起，每品又分上下二阶，共有三十级。明清加以简化，九品只各分正从，共十八级。隋唐时九品以内的职官称为流内，九品以外的职官称为流外。流外官经过考铨转授流内官，唐代称为入流。清代不列入九品之内的官称为未入流。

阶——隋代把有职务的官称为职事官，没有职务的官称为散官。

唐代把前代散官官号加以整理和补充,并重新规定品级,作为标志官员身份级别的称号,称为阶,通称为阶官。例如文官阶是:从一品称开府仪同三司,正二品称特进,从二品称光禄大夫,等等。六品以下的文官阶称郎,例如正六品上称朝议郎,正六品下称承议郎,等等。唐代又采取前代各种将军和校尉的官号作为武官阶,这里不再叙述。后来宋元明清都有阶官,只是名称和品级不尽相同而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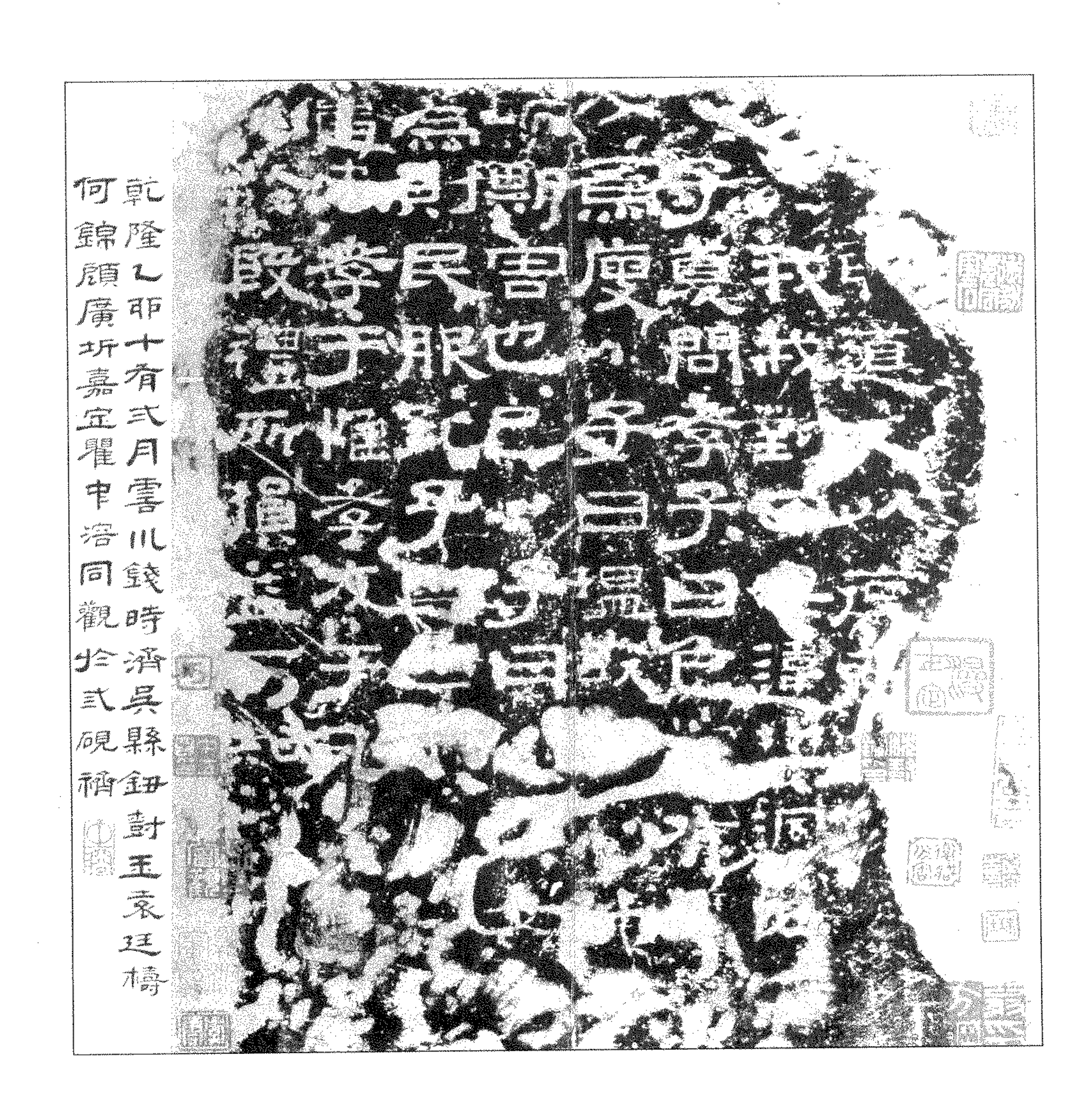
唐宋时一个人在某一时期的阶官品级和当时所任的职事官的品级不一定相同。阶官高于职事官,则在职事官上加“行”字,阶官低于职事官,则在职事官上加“守”字,阶官比职事官低二品则加“试”字。

勋——唐代又采取前代某些散官官号略加补充作为酬赏军功的勋号,称为勋,通称为勋官。有上柱国、柱国、上护军、护军、轻车都尉、骁骑尉等等,共十二级。后代沿袭唐制,只是品级略有不同。明代有文勋武勋,武官勋号和前代基本相同,文官勋号除“柱国”外还有正治卿、资治尹之类。清代勋和爵就合而为一了。

爵——旧说周代封爵有公侯伯子男五等。汉代封爵实际上只有王侯二等。皇子封王,相当于先秦的诸侯,所以通称诸侯王。汉初异姓也封王,后来“非刘氏不王”,异姓受封者通称列侯。汉武帝以后,诸侯王得在王国境内分封庶子为侯,也是列侯性质(称为王子侯)。汉代列侯食邑一般是县,有的是乡、亭,视所食户数多寡而定,所以后来有乡侯、亭侯之称。三国以后,历代封爵制度不尽相同,但是同姓封王基本一致,异姓则一般封为公侯伯子男。异姓也有封王的,例如杨坚(隋文帝)初仕北周,封随公,后来封为随王。李渊(唐高祖)初仕隋,封唐公,后来封为唐王。唐代郭子仪有军功,封为汾阳王。晋宋以后,爵号加“开国”字样以示尊贵,例如乐安郡开国公,曲阜县开国子,称为开国爵。不加“开国”的称为散爵。封地虽说有郡有县,但是后来都成了虚名,宋代所谓食邑若干户,食实封若干户,并不表示实际的赋税收入。明清皇室封爵和异姓封爵不同,这里不再细说了。

第六章

科　举



6-1 熹平石经残拓（清代拓本）　东汉

科举制是中国古代社会通过分科考试的办法选拔官吏的一种考试制度。科举制度对于国家而言是提供一种比较合理的人才选拔制度,对于个人而言是提供了一条一夜之间“摆脱贫困”、在金粉世界迅速“飞黄腾达”的途径。在今天的全国统一高考中,我们多少仍能看到古代科举制度的形象。

古有乡举里选之说。《周礼·地官·乡大夫》讲到三年举行一次“大比”，（先秦士以上阶层世袭，士以下靠选举，这就是“大比”。）以考查乡人的“德行道艺”，选拔贤能的人才。《礼记·王制》提到“乡论秀士”，经过逐级选拔，有所谓俊士、进士等名称。《礼记·射义》还提到诸侯贡士于天子。这些说法虽然不能证明先秦确有贡举制度，但是后世科举制度上的一些做法和用语，有的是从这里来的。

汉代为了选拔统治人才，有察举的制度。汉高祖下过求贤诏，汉文帝也曾下诏察举贤良方正直言极谏之士，汉武帝又诏令天下察举孝廉和茂材。茂材就是秀才（优秀的人才），据说后因避东汉光武帝讳才改称茂才的。（《史记·屈原贾生列传》张守节《正义》引应劭云：“避光武改茂才也。”）汉昭帝以后，举士包括多方面的人才。东汉承袭旧制。一般说来，西汉以举贤良为盛，东汉以举孝廉为盛。但是东汉桓帝灵帝以后，“举秀才，不知书；察孝廉，父别居”。（见《抱朴子·审举》篇。秀才本应贤良，而连字都不认得；孝廉本应孝廉，而察举的却是与父不同居的不孝之子。）可见当时的察举已经很滥了。

汉代被荐举的吏民经过皇帝“策问”后按等第高下授官。有所谓“对策”和“射策”。“对策”是将政事或经义方面的问题写在简策上发给应举者作答；“射策”则类似抽签考试，由应举者用矢投射简策，并解释射中的简策上的疑难问题。（见《汉书·萧望之传》颜师古注、《唐摭言》卷一。但是《文心雕龙·议对》篇说，射策是“言中理准，譬射侯中的”，这是对射策的另一种解释。）后来“策问”的形式定型化了，所以后世把它看成为一种文体，萧统《文选》称之为“文”。（《文选》著录了王融、任昉所拟的策秀才文共十三首。）“对策”也被认为是一种文体，简称为“策”，刘勰《文心雕龙·议对》篇说是“议”的别礼。汉代董仲舒的对贤良策，是这种文体的名篇。至于“射策”，后来则成了一个典故，杜甫《醉歌行》说：“只今年才十六七，射策君门期第一”，就是在应举考试的意义

上运用这个典故的。

魏晋以后，地方察举孝廉、秀才的制度基本未废。所以李密《陈情表》说："前太守臣逵，察臣孝廉；后刺史臣荣，举臣秀才。"魏晋南北朝有所谓九品官人法，各州郡都设中正官负责品评当地人物的高低，分为上上、上中直到下下九品。这种制度本来是为了品评人才的优劣，以便选人授官，但是后来由于担任中正的都是"著姓士族"，人物品评全被豪门贵族所操纵，"上品无寒门，下品无势族"，九品实际上成了门第高低的标志了。

隋废九品中正，设进士、明经二科取士。唐承隋制，并增设明法、明字、明算诸科，而以进士、明经二科为主。进士科重文辞，明经科重经术。唐高宗武则天以后，进士科最为社会所重，参加进士科考试被认为是致身通显的重要途径。进士科以考诗赋为主，此外还考时务策等。诗赋的题目和用韵都有一定的规定。诗多用五言六韵（近代变为五言八韵），有一定的程式，一般称为试帖诗。例如韩愈的《学诸进士作精卫衔石填海》一诗，就是这种体裁的作品。

唐代取士由地方举送中央考试，称为乡贡。被举送应试的人通称为举人。唐人常说"举进士"，例如韩愈《讳辩》说："愈与李贺书，劝贺举进士"，意思是应举参加进士科的考试，这种人在唐代就称为进士。韩愈《送孟秀才序》说："京师之进士以千数，其人靡所不有"，就是指当时应举参加进士科考试的人说的。唐初设有秀才科，不久即废，但是唐人后来仍通称应进士科考试的人为秀才（见李肇《唐国史补》卷下）。由此可见，唐代进士、举人和秀才的概念与后世不同（参看下文清代的科举制度）。

唐代中央主持科举考试的机关是礼部，考官通常由礼部侍郎担任，称为知贡举。唐初考官由吏部考功员外郎担任，开元中改由礼部侍郎担任。礼部侍郎缺人，由他官主考，称为权知贡举。唐人有关科举考试的文章常常讲到有司、主司等，都指考官而言。参加进士科考试要请当世显人向考官推荐奖誉，才有及第（及格）的希望。及第以后称考官为座主、为恩门，对座主则自称门生。同科及第的人互称为同年。

唐人进士及第第一名称为状头或状元。同榜的人在长安慈恩寺雁塔题名,称为题名会。宴会于曲江亭子,称为曲江会。又遍游名园,以同榜少年二人为“探花使”,探采名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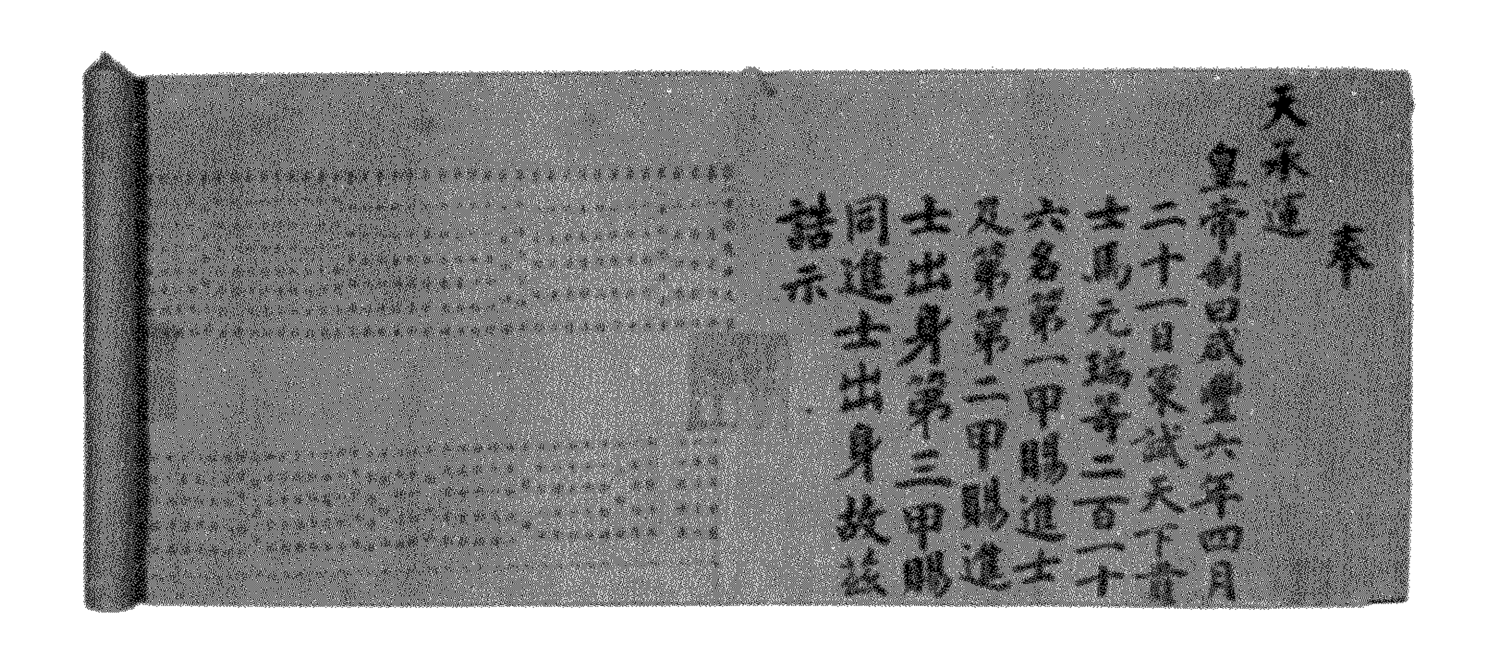
唐人进士及第后尚未授官称为前进士,还要参加吏部“博学宏词”或“拔萃”的考选,取中后才授予官职。(《新唐书·选举志》:“选未满而试文三篇谓之宏词,试判三条谓之拔萃,中者即授官。”)韩愈《柳子厚墓志铭》说,柳宗元“虽少年,已自成人,能取进士第”,“其后以博学宏词授集贤殿正字”。白居易进士及第后,因为取中“拔萃”,所以授秘书省校书郎。韩愈虽然进士及第,但是由于应吏部考选未中,未能得官。为此,韩愈以“前乡贡进士”的名义三次上书宰相求仕。

以上所说的进士、明经等科通常每年都举行考试。此外唐代还有所谓制举,这是由皇帝特诏举行的考试,据说是要选拔特殊的人才。无论取中进士、明经等科与否,都可以应制举。考期不固定,科目由皇帝临时决定,有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才识兼茂明于体用科,文辞秀逸科,风雅古调科等等,前后不下百十种。这些称为制科。唐代博学宏词科本来也是制科,开元十九年(公元 731 年)以后改为吏部选人的科目,每年举行考试(见上文)。(参看徐松《登科记考》凡例、卷五、卷七。)宋代制举恢复博学鸿词科,直到清代还有博学鸿词科。

宋代最初也以进士、明经等科取士。宋神宗时王安石建议废明经等科,只保留进士科。进士科不考诗赋而改试经义,此外仍考论策(后来也间或兼考诗赋)。礼部考试合格后,再由皇帝殿试复审,然后分五甲(五等)放榜,授予官职。

明清两代的科举制度大致相同。下面只就清代的科举制度加以简单的叙述。

清人为了取得参加正式科举考试的资格,先要参加童试,参加童试的人称为儒童或童生,录取“入学”后称为生员(清代有府学、州学和县学,统称为儒学。儒学和孔庙在一起,称为学宫。生员“入学”后即受教官〈教授、学正、教谕、训导〉的管教。清初生员尚在学宫肄业,有月课和季考,后来变成有名无实了。),又称为庠生,俗称秀才。这是“功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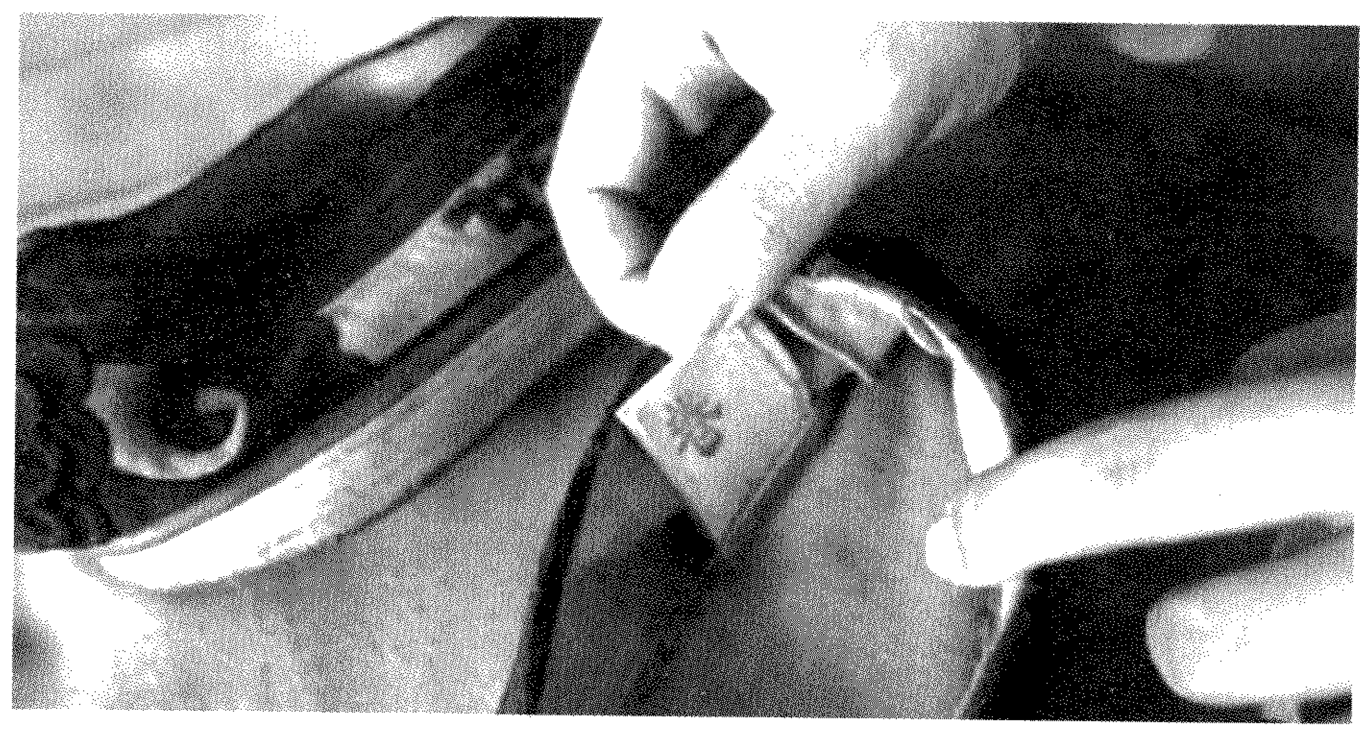


奉
天承運
皇帝制曰咸豐六年四月
二十一日策試天下貢
士馬元瑞等二百一十
六名第一甲賜進士
及第第二甲賜進
士出身第三甲賜
同進士出身故茲
誥示

6-2 清代大金榜

进士榜被称为甲榜或者甲科。因为进士榜用黄纸书写,所以也叫黄甲或金榜。中进士也就被称为金榜题名。





6-3 夹带 清代道光 长4.5厘米、宽3.8厘米、厚0.5厘米

这套作弊用的夹带共九卷，约十万字，是藏在特制布鞋的鞋底夹层中带进考场的。夹带的字非常小，是用牛角(而不是木板)刻版印刷的。

近年流通于古玩市场的夹带大多为绢、帛上密书小字的大手帕。其实这种“手帕”夹带能写下的字不够多，并不是太合格的夹带品。现在流通于市的“手帕”夹带几乎全是近人新臆造出的赝品。

的起点。

生员分为三种:成绩最好的是廪(lǐn)生,有一定名额,由公家发给粮食;其次是增生,也有一定名额;新“入学”的称为附生。(廪生是廪膳生员的简称,明初生员每人每月皆由公家给粮食,所以称为廪生。后来名额增广,在增广名额中的生员称为增广生员,简称增生,增生不廪粮。明代府学县学之外还有附学生员,简称为附生,清代沿用明代的旧称。)每年由学政考试,按成绩等第依次升降。

正式的科举考试分为三级:(1)乡试,(2)会试,(3)殿试。

乡试通常每三年在各省省城举行一次,又称为大比。由于是在秋季举行,所以又称为秋闱。参加乡试的是秀才(庠生),但是秀才在参加乡试之前先要通过本省学政巡回举行的科考,成绩优良的才能选送参加乡试。(由捐纳而取得监生〈国子监生员〉资格的〈所谓例监〉,也可以参加乡试。)乡试取中后称为举人,第一名称为解元。

会试在乡试后的第二年春天在礼部举行,所以会试又称为礼闱、春闱。参加会试的是举人,取中后称为贡士,第一名称为会元。会试后一般要举行复试。

以上各种考试主要是考八股文和试帖诗等。八股文题目出自四书五经,略仿宋代的经义,但是措辞要用古人口气,所谓代圣贤立言。结构有一定的程式,字数有一定的限制,句法要求排偶,又称为八比文、时文、时艺、制艺。

殿试是皇帝主试的考试,考策问。参加殿试的是贡士,取中后统称为进士。殿试分三甲录取。第一甲赐进士及第,第二甲赐进士出身,第三甲赐同进士出身。第一甲录取三名,第一名俗称状元,第二名俗称榜眼,第三名俗称探花,合称为三鼎甲。第二甲第一名俗称传胪。

状元授翰林院修撰,榜眼、探花授翰林院编修。其余诸进士再参加朝考,考论诏奏议诗赋,选擅长文学书法的为庶吉士,其余分别授主事(各部职员)、知县等。(实际上,要获得主事、知县等职,还须经过候选、候补,有终身不得官者。)庶吉士在翰林院内特设的教习馆(亦名庶常馆)肄业三年期满后举行“散馆”考试,成绩优良的分别授翰林院编修、

翰林院检讨（原来是第二甲的授翰林院编修，第三甲的授翰林院检讨），其余分发各部任主事，或分发到各省任知县。

附带说一说贡生。清代有岁贡、恩贡、拔贡、副贡。每一年或两三年由地方选送年资长久的廪生入国子监肄业的，称为岁贡。逢国家庆典进贡的生员，称为恩贡。每三年各省学政就本省生员择优保送国子监的，称为优贡。每十二年各省学政考选本省生员择优保送中央参加朝考合格的称为拔贡。乡试取入副榜直接送往国子监的称为副贡。

科举还有武科一类。唐朝武则天时代就开始有武举了，后代相沿，直到清代还有武科考试，这里不细说了。

科举是封建时代最高统治阶级收买士人为之服务的一种手段，汉代的察举也是同样的性质。封建皇帝并不隐讳这一点。汉高祖十一年（公元前196年）下诏说："贤士大夫有肯从我游者，吾能尊显之。"（见《汉书·高帝纪》）汉武帝元封五年（公元前106年）下诏说："夫泛驾之马，跅（tuò）弛之士，亦在御之而已。"（见《汉书·武帝纪》。跅弛，放任无检束。）《唐摭（zhí）言》记载唐太宗"尝私幸端门，见新进士缀行而出，喜曰：'天下英雄入吾彀中矣。'"（见《唐摭言》卷一《述进士上篇》）知识分子热衷于功名利禄者，把科举当作入仕的途径，因此也就甘心受人收买和笼络，虽老死于科场亦无所恨。"太宗皇帝真长策，赚得英雄尽白头"（见《唐摭言》卷一《散序进士》），一千多年以前，早就有人揭露了科举制度的实质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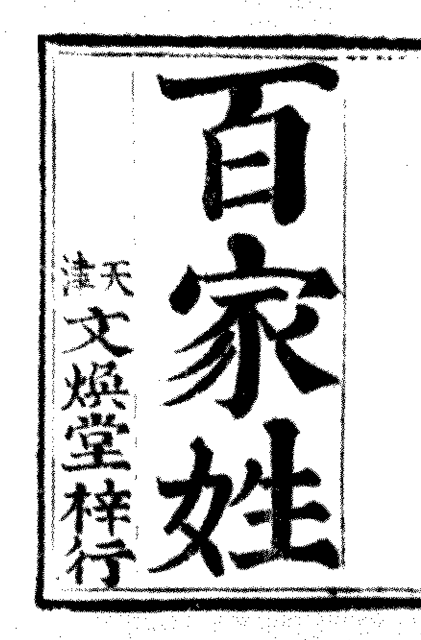
6-4 启功为雍和宫撰写的对联

总体来说，八股文比较空洞无内涵，所以我们也就会比较好理解为什么清代科举主要侧重看个人书法水平。

传说康熙皇帝年轻时曾匿名参加科举考试，取得了相当好的成绩。而实际上，康熙的成绩很可能是因为他的皇室书法风格暴露了身份，漏了底，让阅卷大臣得以察知这是康熙皇帝写的卷子。再举一个例子来说，启功的字体在爱新觉罗家族（清代皇室）有很多人会写（比如启骧、启源等人都会），这种字体是爱新觉罗家族参加科举考试的专用字体。罗工柳就说，启功的字是他们家族用来参加殿试考状元的规范字。

第七章

姓 名


百家姓

天津文焕堂梓行

百家姓
趙錢孫李
周吳鄭王
馮陳褚衛
蔣沈韓楊

朱秦尤許
何呂施張
孔曹嚴華
金魏陶姜
戚謝鄒喻

柏水竇章
雲蘇潘葛
奚范彭郎
魯韋昌馬
苗鳳花方

俞任袁柳
酆鮑史唐
費廉岑薛
雷賀倪湯
滕殷羅畢

7－1 清代刊本《百家姓》

姓和氏都是宗族血亲关系的代号。姓和氏的概念及来源本身的问题也非常深奥复杂。从古代文献结合甲骨文、金文的情况来看,姓,原本是指母亲一系的血缘关系;氏,原本指的是父系的血缘。我们今天概念的"姓",实际上是先秦时代的氏,是父系血缘宗族符号。而先秦时代原本的"姓"的概念,在战国时逐渐淡薄,到了西汉已经消失得非常彻底,以致于司马迁写《史记》的时候,有时竟然把"姓"、"氏"相混淆。先秦所谓"同姓不婚"的原则,原来也是指母方同血统者不能结婚。

非常有趣的一点是,汉代以后"姓"发展成父系血缘的代号,而"氏"除了指父系血缘之外(比如"山东丁氏旺族""江西刘氏宗族")居然常被用来指母系血缘。比如刘姓人家的女儿嫁到陈家(旧时女子大多没有学名),就被称做刘氏或者陈刘氏。"姓"和"氏"的涵意和指代关系的这种交换至今未见到任何合格的学术解释(这个问题也极少为人所知)。姓氏问题本身也被有的学者认为是母系氏族社会向父系氏族社会转化的证据,但是这种立论未必严谨。弗洛伊德写的《摩西与一神教》和《图腾与禁忌》两书所阐述的问题与此相类似,或许能提供有益的启发。

上古有姓有氏。姓是一种族号，氏是姓的分支。不少古姓如姜姬姚嬴(yíng)姒(sì)等都加女旁，这暗示先民曾经经历过母权社会。后来由于子孙繁衍，一族分为若干分支散居各地，每支有一个特殊的称号作为标志，这就是氏。例如旧说商人的祖先是子姓，后来分为殷、时、来、宋、空同等氏。这样，姓就成了旧有的族号，氏就成了后起的族号了。《通鉴·外纪》说："姓者统其祖考之所自出，氏者别其子孙之所自分"，可见姓和氏是既有区别又有联系的。

周代的姓氏制度和封建制度、宗法制度有密切联系。贵族有姓氏，一般平民没有姓氏。贵族中女子称姓，男子称氏，这是因为氏是用来"明贵贱"的，姓是用来"别婚姻"的，二者的作用不同。

周王室及其同姓封国如鲁晋郑卫虞虢(guó)吴燕等国都是姬姓；异姓封国如齐是姜姓，秦是嬴姓，楚是芈(mǐ)姓，宋是子姓，越是姒姓，等等。上古同姓不婚，贵族妇女的姓比名更为重要，待嫁的女子如果要加以区别，则在姓上冠以孟(伯)仲叔季，表示排行。例如：

孟姜　伯姬　仲子　叔姬　季芈

出嫁以后如果要加以区别，就采用下列几种方法：

1.在姓上冠以所自出的国名或氏。例如：

齐姜　晋姬　秦嬴　陈妫　国姜(国，氏。)

2.嫁给别国的国君，在姓上冠以配偶受封的国名。例如：

秦姬　芮姜　息妫　江芈

3.嫁给别国的卿大夫，在姓上冠以配偶的氏或邑名。例如：

赵姬(赵衰妻)　孔姬(孔圉〈yǔ〉妻)



7-2 尉(yù)迟夫人墓志铭 *唐代 长、宽各130厘米 1971年陕西省礼泉出土*

照片显示的部分墓志的文字为:“大唐故司徒并州都督上柱国鄂国忠武公夫人苏氏墓志之铭。”

苏,是墓主人(女)未嫁之前的姓。另外,女子出嫁后往往在姓前冠夫姓,这个习惯在今天的香港仍然沿用,比如“陈方安生”。

秦姬(秦谥妻) 棠姜(棠公妻;棠,邑名。)

4.死后在姓上冠以配偶或本人的谥号(谥号,下文就要讲到)。例如:

武姜(郑武公妻) 昭姬(齐昭公妻)
共姬(宋共公妻) 敬嬴(鲁文公妃)
文姜(鲁桓公妻) 齐归(鲁昭公母)

氏的情况比较复杂。诸侯以受封的国名为氏。(此从旧说。顾炎武《亭林文集》卷一《原姓》篇认为国君无氏,不称氏,称国。)例如:

郑捷(郑文公) 蔡甲午(蔡庄公)
齐环(齐灵公) 宋王臣(宋成公)

卿大夫及其后裔则以受封的邑名为氏。例如:

屈完 知罃(yīng) 羊舌赤 解狐

或以所居的地名为氏。例如:

东门襄仲 北郭佐 南宫敬叔 百里孟明视

或以官名为氏。例如:

卜偃 祝鮀(tuó) 司马牛 乐正克

古人还有以祖先的字或谥号为氏的。例如:

孔丘(宋公孙嘉之后,嘉字孔父)
仲孙阅(鲁公子庆父之后,庆父字仲)
叔孙得臣(鲁公子牙之后,牙字叔)
季孙肥(鲁公子友之后,友字季)
庄辛(楚庄王之后)

此外还有以技为氏的,如巫、陶、甄等。



7-3a 位于河北省和辽宁省交界处(山海关城东六公里)的孟姜女庙



7-3b 台湾戏曲学院京剧团2007年演出昆曲《孟姜女》的宣传广告

孟姜女庙原建于宋代。现存的孟姜女庙据说是“明万历年间的建筑”，但旅游局对孟姜女庙的修整附会鄙俗不堪，让观者惊恐错愕。

孟姜女庙前有一副非常有名的对联：海水朝朝朝朝朝朝朝落，浮云长长长长长长长消。这副对联的句读（dòu）有十多种，最常见的断句读法是：海水潮，朝朝潮，朝潮朝落（朝，读zhāo，意思是早晨）；浮云涨，常常涨，常涨常消。

孟姜女姓姜而不是姓孟。孟姜女，意思是姜家大女儿。先秦青铜器铭文中体现出来的姜姓，在周代是势力非常大的贵族。《太平御览》里甚至说，战败给黄帝的蚩尤，也是姜姓。“孟姜女哭倒长城八百里”传说中的孟姜女，并不是清代话本中底层平民万喜良的贫贱妻子，而是《春秋左传》里齐国大将杞梁的贵族妻子。这个故事原始面貌只是贵族姜姓家一个女人的丈夫战死，小寡妇出来向齐王要求提高追悼会的规格。故事流传到唐代才定型成孟姜女哭倒秦长城。

孟姜女故事的原始发生地点在今山东省。孟姜女庙在今河北省的最北端，而遥远的台湾也在2007年新排出昆曲《孟姜女》。姜姓贵族的力量，以一种奇怪的方式溶进了中国人的集体无意识，成为中国“哭功”、“哭戏”的代表性符号。在今天的山东淄博，白事活动中仍然可以见到中老年妇女用平时唱孟姜女的传统曲调来哭丧，令外地人惊愕不已。

第一，上古称呼妇女可以在姓下加“氏”字。例如武姜被称为姜氏，敬嬴被称为嬴氏，骊(lí)姬被称为姬氏，等等。

第二，在某些情况下，族和氏是同义词。《春秋·成公十四年》：“叔孙侨如如齐逆女”，《左传》说：“称族，尊君命也。”《春秋》在下文说：“侨如以夫人妇姜氏至自齐”，《左传》说：“舍族，尊夫人也。”这里所谓称族、舍族，指的是称叔孙，不称叔孙，可见族就是氏。《战国策·秦策》：“昔者曾子处费，费人有与曾子同名族者而杀人”，这里的族也就是氏的意思。

第三，战国以后，人们以氏为姓，姓氏逐渐合而为一，汉代则通谓之姓（参看顾炎武《日知录》卷二十三。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卷十二“姓氏”条则认为“盖三代以前，姓与氏分；汉魏以后，姓与氏合”。），并且自天子以至于庶人就都能有姓了。

第四，后世有非汉族的复姓。例如长孙、万俟、宇文、慕容、贺兰、独孤、拓跋、尉迟、呼延、秃发、乞伏、仆固、哥舒，等等。

古人有名有字。旧说上古婴儿出生三月后由父亲命名。男子二十岁成人举行冠礼（结发加冠）时取字，女子十五岁许嫁举行笄(jī)礼（结发加笄）时取字。名和字有意义上的联系。例如屈原，名平，字原。（《尔雅·释地》：“广平曰原。”）又如颜回，字子渊。（《说文》：“渊，回水也。”回是旋转的意思。）有的名和字是同义词，例如宰予，字子我；樊须，字子迟（须和迟都有待的意思）。有的名和字是反义词，例如曾点，字皙(xī)。（说文：“点，小黑也。”引申为污的意思。又：“皙，人色白也。”）有时候我们看不出名和字的联系，这主要是因为语义变迁的缘故。

周代贵族男子字的前面加伯仲叔季表示排行，字的后面加“父”或“甫”字表示性别，这样构成男子字的全称。例如：

伯禽父　仲山甫　仲尼父　叔兴父

有时候省去“父”(甫)字，例如：

伯禽　仲尼　叔向　季路

有时候省去排行,例如:

禽父　尼父　羽父

有时候以排行为字,例如管夷吾字仲,范雎字叔,鲁公子友字季,不过这种情况比较少见。

周代贵族女子字的前面加姓,姓的前面加孟(伯)仲叔季表示排行,字的后面加"母"或"女"字表示性别,这样构成女子字的全称。例如孟妊(rén)车母(见《铸公簠〈fǔ〉》),中姞(jí)义母(见《仲姞匜》,中即仲字),等等。有时候省去"母"字,例如季姬牙(见《鲁大宰原父盘》);有时候省去排行,例如姬原母(见《应侯簋》);有时候单称"某母"或"某女",例如寿母(见《鲁生鼎》),帛女(见《帛女鬲》)。但是最常见的是在姓上冠以排行,例如孟姜、叔姬、季芈,等等(见前)。

春秋时男子取字最普通的方式是在字的前面加上"子"字,这是因为"子"是男子的尊称。例如:

子产(公孙侨)　子犯(狐偃〈yǎn〉)　子胥(伍员)
子渊(颜回)　子有(冉求)　子夏(卜商)
子我(宰予)　子贡(端木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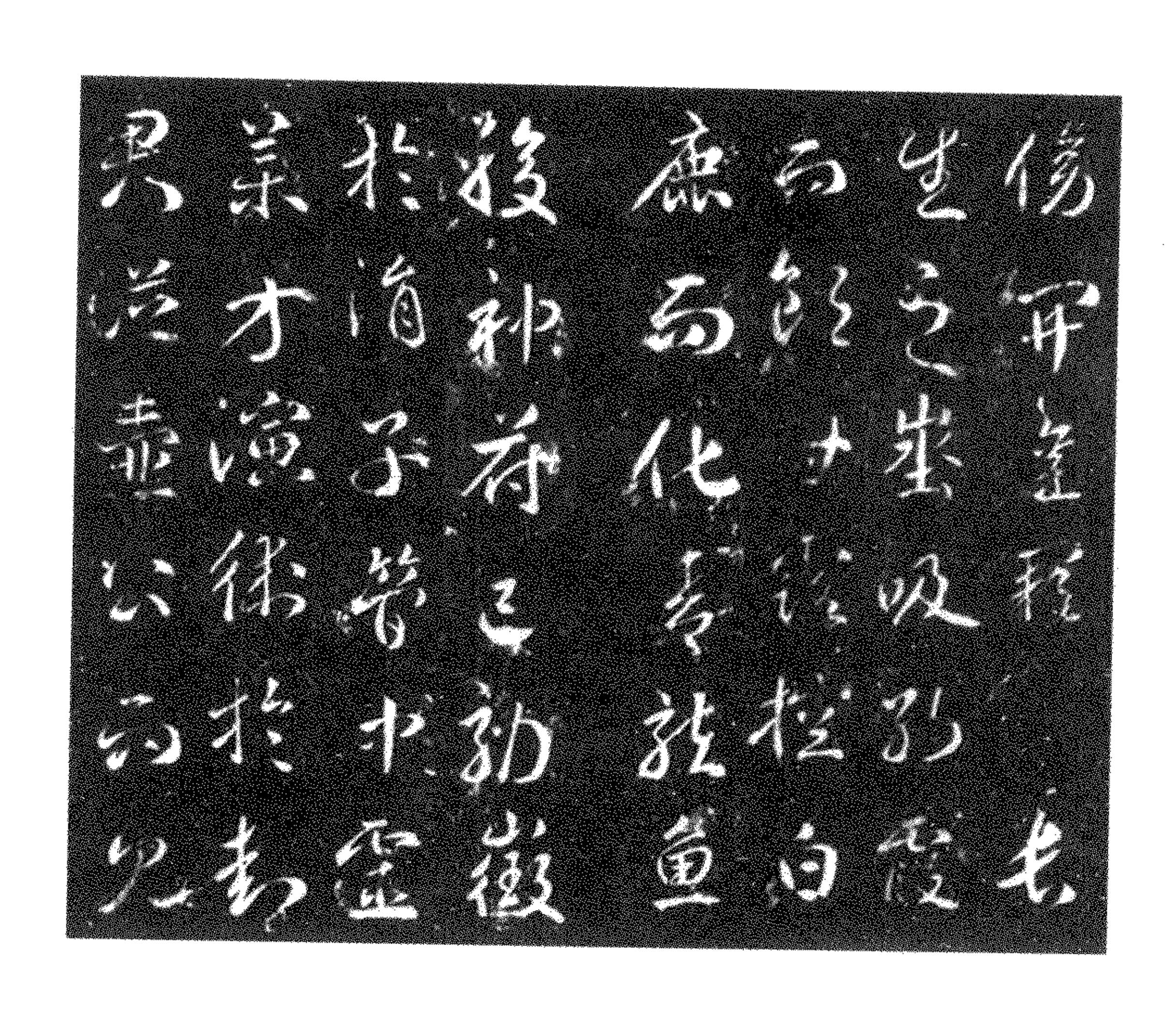
这个"子"字常常省去,直接称颜渊、冉有、宰我,等等。

附带说一说,古人名字连着说的时候,通常是先称字,后称名。例如孟明(字)视(名)、孔父(字)嘉(名)、叔梁(字)纥(名),等等。

古人尊对卑称名,卑自称也称名;对平辈或尊辈则称字。(称字不是最尊敬的方式,最尊敬的方式是不称名也不称字。例如孔子,在《论语》二十篇中只有《子张》篇称孔子为仲尼。)试以《论语》为例。孔子自称为丘,这是谦称。孔子对弟子称名,例如:

求,尔何如?(《论语·先进》)
赤,尔何如?(同上)

弟子自称也称名,例如:



7–4 武则天书升仙太子碑拓本局部(明代拓本) 唐代

武则天书迹，今天仅见于此碑。武则天曾刻意习练王羲之、王献之的书体多年。升仙太子碑笔划圆转，开阖(hé)间有章草遗意。后人评价武则天书法，说升仙太子碑笔力中带着大丈夫的气概。

“尊号”起源于唐代武则天当政的时候。武则天在“革唐命”称帝之前，就已经由皇太后的身份“加尊号曰圣母神皇”。她称帝后立即给自己“加尊号”成为“圣神皇帝”，此后又连续不断给自己加尊号成为“金轮圣神皇帝”、“越古金轮圣神皇帝”、“慈氏越古金轮圣神皇帝”和“天册金轮圣神皇帝”。到唐中宗神龙元年(公元 705 年)，武则天又“上尊号曰则天大圣皇帝”。

由也为之，比及三年，……（《论语·先进》）

求也为之，比及三年，……（同上）

弟子当着老师称呼其他弟子也称名，例如：

夫子何哂(shěn)由也？（《论语·先进》）

记录《论语》的人对孔门弟子一般都称字，例如：

颜渊、季路侍。（《论语·公冶长》）

子路、曾皙、冉有、公西华侍坐。（《论语·先进》）

只有对曾子称子不称字，对有若也有一次称子不称字，所以有人推想《论语》是曾子和有若的门人所记的。直到后代称名、称字基本上还是依照这个标准。

后人通常用两个字为字，例如诸葛亮字孔明，陆机字士衡，鲍照字明远，等等。除名和字外，还有别号（别字）。别号和名不一定有意义上的联系。这大致可以分为两类：第一类是三个字以上的别号，例如葛洪自号抱朴子，陶潜自号五柳先生，苏轼自号东坡居士；第二类是两个字的别号，例如王安石字介甫，别号半山，陆游字务观，别号放翁。两个字的别号和字在应用上没有什么显著的区别，甚至不大称字，反而以称号为常（如陆放翁）。三个字以上的别号有时候也可以压缩为两个字，例如苏东坡。

后来有人以为称字称号还不够尊敬，于是称官爵，称地望（出生地或住地），例如杜甫被称为杜工部，王安石被称为王临川。

此外，唐代诗文还常常见到以排行相称，或以排行和官职连称，例如白居易被称为白二十二，李绅被称为李二十侍郎。唐代女子也有被称为廿几娘的。这种排行是按照同曾祖兄弟的长幼次序来排算的，并不是同父所生的兄弟排行，这是值得注意的。

古代帝王、诸侯、卿大夫、高官大臣等死后，朝廷根据他们的生平行为给予一种称号以褒贬善恶，称为谥(shì)或谥号。据说谥号是死者生前事迹和品德的概括，其实，这往往是虚伪的，不符合事实的。但是

一个人有了谥，就等于在名字之外又多了一个别名了。

谥法是给予谥号的标准。谥号是固定的一些字，这些字被赋予特定的涵义，用来指称死者的美德、恶德等。谥号大致可以分为三类：

1.表扬的，例如：

经纬天地曰文　　布义行刚曰景
威强叡(ruì)德曰武　　柔质慈民曰惠
圣闻周达曰昭　　圣善闻周曰宣
行义悦民曰元　　安民立政曰成
布纲治纪曰平　　照临四方曰明
辟土服远曰桓　　聪明睿知曰献
温柔好乐曰康　　布德执义曰穆

2.批评的，例如：

乱而不损曰灵　好内远礼曰炀
杀戮无辜曰厉

（“灵”是无道昏君的谥号，所谓“乱而不损”，只是带着隐讳的说法。晋灵公不君，所以谥为灵公。）

3.同情的，例如：

恭仁短折曰哀　在国遭忧曰愍(mǐn)
慈仁短折曰怀

上古谥号多用一个字，也有用两三个字的，例如：

周平王　郑武公　齐桓公
秦穆公　魏安釐(lí)王　赵孝成王
贞惠文子

后世谥号除皇帝外，大多用两个字，例如：

宣成侯(霍光)　忠武侯(诸葛亮)
文忠公(欧阳修)　武穆王(岳飞)

此外还有私谥，这是有名望的学者死后其亲友门人所加的谥号。例如东汉时陈寔(shí)死后,海内赴吊者三万余人,谥为文范先生;晋代陶渊明死后,颜延年为他作诔(lěi),谥为靖节徵士;宋代张载死后,门人谥为明诚夫子。

封建皇帝在谥号前面还有庙号。从汉代起,每个朝代的第一个皇帝一般称为太祖、高祖或世祖,以后的嗣(sì)君则称为太宗、世宗,等等。(嗣君也有称世祖、太祖的,这有别的原因,这里没有必要叙述。又,汉代不是每个皇帝都有庙号的,要"有功""有德"的才被称为"祖""宗"。南北朝时称"宗"已滥,到唐代就无帝不"宗"了。)举例来说,汉高祖的全号是太祖高皇帝，汉文帝的全号是太宗孝文皇帝（汉惠帝以后一律加一个"孝"字,算是谥号的一部分),汉武帝的全号是世宗孝武皇帝,魏文帝的全号是世祖文皇帝,隋文帝的全号是高祖文皇帝,等等。

从唐代起,皇帝还有尊号,这是生前奉上的。(尊号起于唐武后中宗之世。见司马光《司马文正集》中的《请不受尊号札子》。)例如唐玄宗开元二十七年(公元 739 年)受尊号为开元圣文神武皇帝,宋太祖乾德元年(公元 963 年)受尊号为应天广运仁圣文武至德皇帝。尊号可以上好几次,都是尊崇褒美之词,实际上是阿谀奉承。(帝后也有尊号,后来称为徽号。例如清代同治尊自己的生母那拉氏为圣母皇太后,上徽号曰慈禧。徽号可以每逢庆典累加,所以那拉氏的徽号积累有慈禧等十六个字。)也有死后上尊号的,例如唐高宗死后,到天宝十三载(公元 754 年)上尊号为神尧大圣大光孝皇帝。这种死后所加的尊号也可以说是谥号,这样,谥号的字数就加多了。唐以前对殁(mò)世的皇帝简称谥号(如汉武帝、隋炀帝),不称庙号;唐以后由于谥号加长,不便称呼,所以改称庙号(如唐玄宗、宋太祖)。

年号,是封建皇帝纪年的名号。年号是从汉武帝开始有的,汉武帝即位的一年(公元前 140 年)称为建元元年,第二年称为建元二年,等

等。新君即位必须改变年号,称为“改元”。同一皇帝在位时也可以改元,例如汉武帝曾经改元为元光、元朔、元狩、元鼎、元封、太初、天汉、太始、征和(有人说征和当作延和,形近而误)等。明清两代的皇帝基本上不改元,因此有可能用年号来称谓皇帝,例如明世宗被称为嘉靖皇帝,清高宗被称为乾隆皇帝,等等。

最后简单地谈谈避讳的问题。

所谓避讳就是不直称君主或尊长的名字,凡遇到和君主尊长的名字相同的字面,则用改字、缺笔等办法来回避,其结果往往造成语文上的若干混乱。(避讳起源于秦以前,汉初尚宽,后来渐渐严格起来。)

试举一些例子:

汉高祖名邦,“邦”改为“国”。《论语·微子》“何必去父母之邦”,汉石经残碑作“何必去父母之国”。

汉文帝名恒,“恒”改为“常”。恒山被改为常山。

唐太宗名世民,“世”改为“代”或改为“系”,“民”改为“人”。“三世”称为“三代”,《世本》改称《系本》,柳宗元《捕蛇者说》把“民风”写成“人风”。

唐高宗名治,“治”改为“理”,或改为“持”或“化”。韩愈《送李愿归盘谷序》把“治乱不知”写成“理乱不知”,李贤把《后汉书·曹褒传》“治庆氏礼”改成“持庆氏礼”,把《后汉书·王符传》“治国之日舒以长”改成“化国之日舒以长”。

清圣祖(康熙)名玄烨(yè),“玄”改为“元”,“烨”改为“煜(yù)”。我们读清人著作或清刻的古书时应该注意,许多地方本来应该是玄字的,如玄鸟、玄武、玄黄等,都写成了元。

以上是避君讳的例子。此外,文人还避家讳。例如:

淮南王安的父亲名长,“长”改为“修”。《老子》“长短相形”,《淮南子·齐俗训》引改为“短修相形”。

苏轼的祖父名序,苏洵文章改“序”作“引”,苏轼为人作序又改用“叙”字。

上古不讳嫌名。所谓嫌名是指和君主或尊长的名字音同或音近似

的字。例如汉和帝名肇,“肇”“兆”同音,由于不讳嫌名,所以不改变“京兆”字。三国以后渐渐避嫌名了,隋文帝的父亲名忠,因为“忠”“中”同音,所以连带避“中”字,“中”改为“内”,官名“中书”改为“内史”,就是讳嫌名的例子。

由于避讳,甚至改变别人的名或姓。汉文帝名恒,春秋时的田恒被改称田常;汉景帝名启,微子启被改称微子开;汉武帝名彻,蒯(kuǎi)彻被改称蒯通;汉明帝名庄,庄助被改称严助。刘知几著《史通》,后人因避唐玄宗李隆基讳(基几同音),改为刘子玄所著(子玄是刘知几的字)。到了清代,为了避清圣祖讳,又恢复刘知几著,但是当提到刘子玄的时候,则改称刘子元。地名官名等也有不少由于避讳而改变的,这里不一一举例了。

以上说的是避讳改字。至于避讳缺笔,则是到唐代才有的。例如避唐太宗李世民讳,“世”字作“卅”;避宋真宗赵恒讳,“恒”字作“恒”;避清世宗讳,“胤”字作“胤”;避清宣宗讳,“宁”字作“寍”;避孔子讳,“丘”字作“丘”,等等。



7–5a 康熙皇帝像 清宫旧藏 现存北京故宫博物院

康熙，即清圣祖爱新觉罗·玄烨(yè)，是中国历史上在位时间最长的皇帝。

在中国历史上一共只有两位最高权力拥有者被人谀称为“老佛爷”。这两个老佛爷都出在清代，一个是康熙，一个是慈禧。除此之外，再无任何一位皇帝、皇后、太上皇、皇太后被人称过老佛爷。



7-5b 慈禧太后像 清宫旧藏 现存北京故宫博物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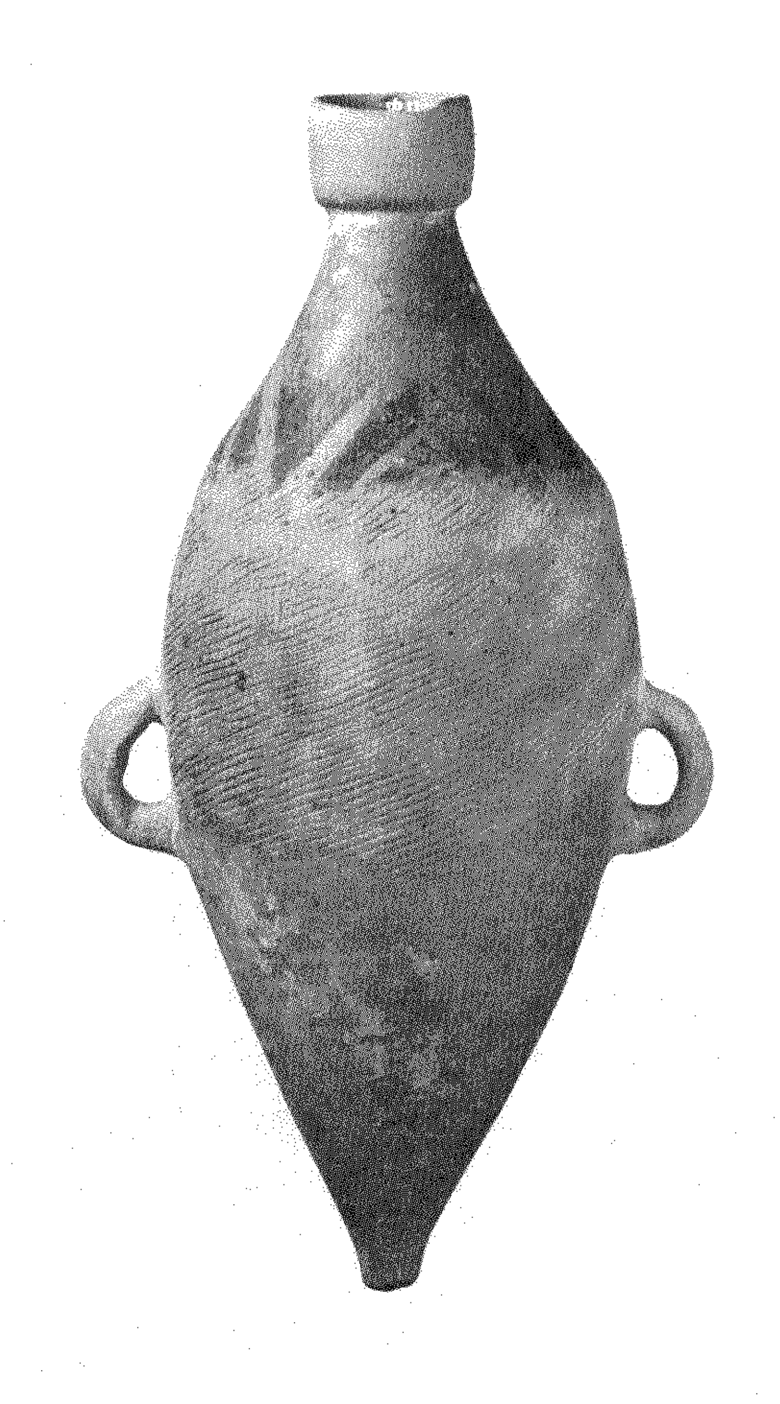
慈禧太后的徽号积累成的结果是“慈禧端佑康颐昭豫庄诚寿恭钦献崇熙”。

画像中慈禧所穿的的这件龙袍是明黄色的，越制了。按照规定，只有皇帝、皇后能穿明黄色的衣服，皇子、亲王等其他人都不能穿明黄色的（皇帝专门赏赐除外，比如明黄色的“御赐黄马褂”），皇太后也不可以穿明黄色的。当然，慈禧太后穿明黄色的龙袍是没人敢说她的。（详见《衣饰》一章关于“乾隆明黄色缎绣云龙十二章袷龙袍”的注释。）



第八章

礼　俗



8–1a 酉(yǒu)瓶　新石器时代(仰韶文化半坡类型) 距今约6000年 高46厘米 1958年陕西宝鸡北首岭出土

这种瓶子过去学界通常定名为“小口尖底彩陶瓶”，用作汲水器(日常生活中取水用的瓶子)。学界认为瓶子之所以做成这个怪形状，是空瓶置入井中后它会自动平倒下，瓶口落到水面，方便井水灌注进瓶里；等瓶中的水灌满，瓶子则会自动恢复成竖直状态，利于从井中提出。瓶子的尖底还有利于它的放置：尖底可以很方便地插在松软的土中。

问题在于，新石器时代的人基本上还不会打“井”，他们主要是从河里汲水，而这种瓶子从河里汲水几乎没有任何优越性；当时日常住所的泥土地面在生活中被往返地踩来踩去，会导致“地面固化”。尖底瓶在固化的地面上竖直放置稳当的困难程度显而易见：泥土“松软”到可以插得住这种瓶子的可能性几乎不存在。学界将它解释为日常生活取水的汲水器并不合理。

这种小口尖底瓶在仰韶文化遗址出土看上去很多，但绝大多数都是残碎的，能选出典型完整的标本很少。小口尖底瓶的出土数量和分布等性质以及器物本身的形状、结构特性说明它们并不是大量使用的日常生活用器，而更像是一种和宗教或祭祀有关的器物。苏秉琦认为，小口尖底瓶具有“神器”的性质，为神职人员所专用。

其实这个瓶子应该被定名为“酉瓶”。“酉”在甲骨文中写为“”或“”，它象征一种小口尖底的酒器的形状，引申有“酒”的意思。《说文》也说：“酉，就也。八月黍成，可为酎酒。”酎(zhòu)，《说文》上说：“酎，三重醇酒也。”酎是用糖度高而酒精度低的醴(lǐ)代替水，加到米和酒曲中制成的重酿酒。重酿酒的酒精浓度最高能达到10%。《说文》对于“酉”字的解释是说：酉就是八月成熟的黄黍做成的重酿酒。酉是“酒”和“尊”的本字。后来“酉”被借用去表示天干地支，为了区别，人们在“酉”字旁边加上“水”的偏旁，这就是“酒”，而表示盛酒器则是在“酉”旁边加上了一双捧着酒的手“”，这就是“尊”。商周青铜礼器里非常重要的一类就是作为盛酒器的尊。

仰韶文化的酉瓶是被专门用来装酒的“神器”。



8–1b 酉瓶 新石器时代(仰韶文化马家窑类型) 距今约6000年 高26厘米 社会征集品(传1971年甘肃陇西县吕家坪出土)

仰韶文化马家窑类型这件酉瓶出土时表层被土灰色“水锈”覆盖,看不到花纹。发现它的农民在文化大革命中一直用它来装机械润滑油,挂在自家屋檐下,修拖拉机、脱粒机用了三年瓶子居然未漏未破。这件酉瓶1974年被陇西县文化馆征集。甘肃省博物馆的工作人员后来用稀释的醋除去了它表面土灰色“水锈”,器表黑色墨线描画的水涡纹才显露出来。

仰韶文化马家窑类型这件酉瓶现在被评定为一级文物。文物定级这个结果也可以从侧面说明,出土的器形完整、纹饰精美的酉瓶标本是非常少的。

礼俗是社会的上层建筑，它是和社会的经济基础相适应的。奴隶社会有奴隶社会的礼俗，封建社会有封建社会的礼俗。在古代社会中，统治阶级所提倡的礼俗是维护统治阶级利益的。在今天看来，许多不合理的繁琐的礼俗和吃人的礼教，在当时都是为了巩固统治阶级的统治的。

在这个题目下，我们不能全面叙述上古的礼俗，只能谈谈几个重要的方面。

阶级、阶层

尧舜禅让的传说与原始公社制的阶段相符合；夏禹不传贤而传子，可以认为原始公社制的瓦解。夏代是否已经达到奴隶制，还不得而知。至于殷代，可以确实断定是奴隶社会了。

依照古代史的研究者的一般结论，最初所谓“众”、“奚”、“仆”、“臣”、“妾”都是奴隶。臣是男奴隶，妾是女奴隶。周初的社会还存在着大量的奴隶，周天子常常拿奴隶赏赐给他的大臣。奴隶有在室内劳动的，但是他们的主要劳动还是农业生产。有人说《诗经·周颂·噫(yī)嘻》篇说的“亦服尔耕，十千维耦”指的就是两万奴隶在那里耕田。《尚书·牧誓》说到“臣妾逋逃”是指的奴隶逃亡。

周代的奴隶还可以像牛马一样在市场上贩卖。《周礼·地官·质人》：“质人掌成市之货贿人民牛马兵器珍异。”郑玄注：“人民，奴婢也。”贩卖成交后，要订立合同。这种合同叫做“质剂”。依郑玄说：人民牛马的合同叫“质”，兵器珍异的合同叫“剂”。

奴隶还可以被当做牲畜来屠杀，这表现在上古的殉葬制度上。《墨子·节葬下》：“天子杀殉，众者数百，寡者数十；将军大夫杀殉，众者数十，寡者数人。”在殷代，这话完全合乎事实。到了周代，虽然此风稍衰（这不是由于仁慈，而是由于人力可贵），但是在某些国度仍然是盛行

的。例如秦国,据《史记·秦本纪》所载,秦武公葬时,从死者六十六人,秦穆公葬时,从死者一百七十七人(包括《诗经·秦风·黄鸟》所悼念的三良在内)。又据《史记·秦始皇本纪》所载,秦始皇葬时,秦二世令后宫(妃嫔等)无子者一律"从死","死者甚众"。而且把工匠都关闭在陵墓里。古代统治阶级的这种淫威,至今还令人发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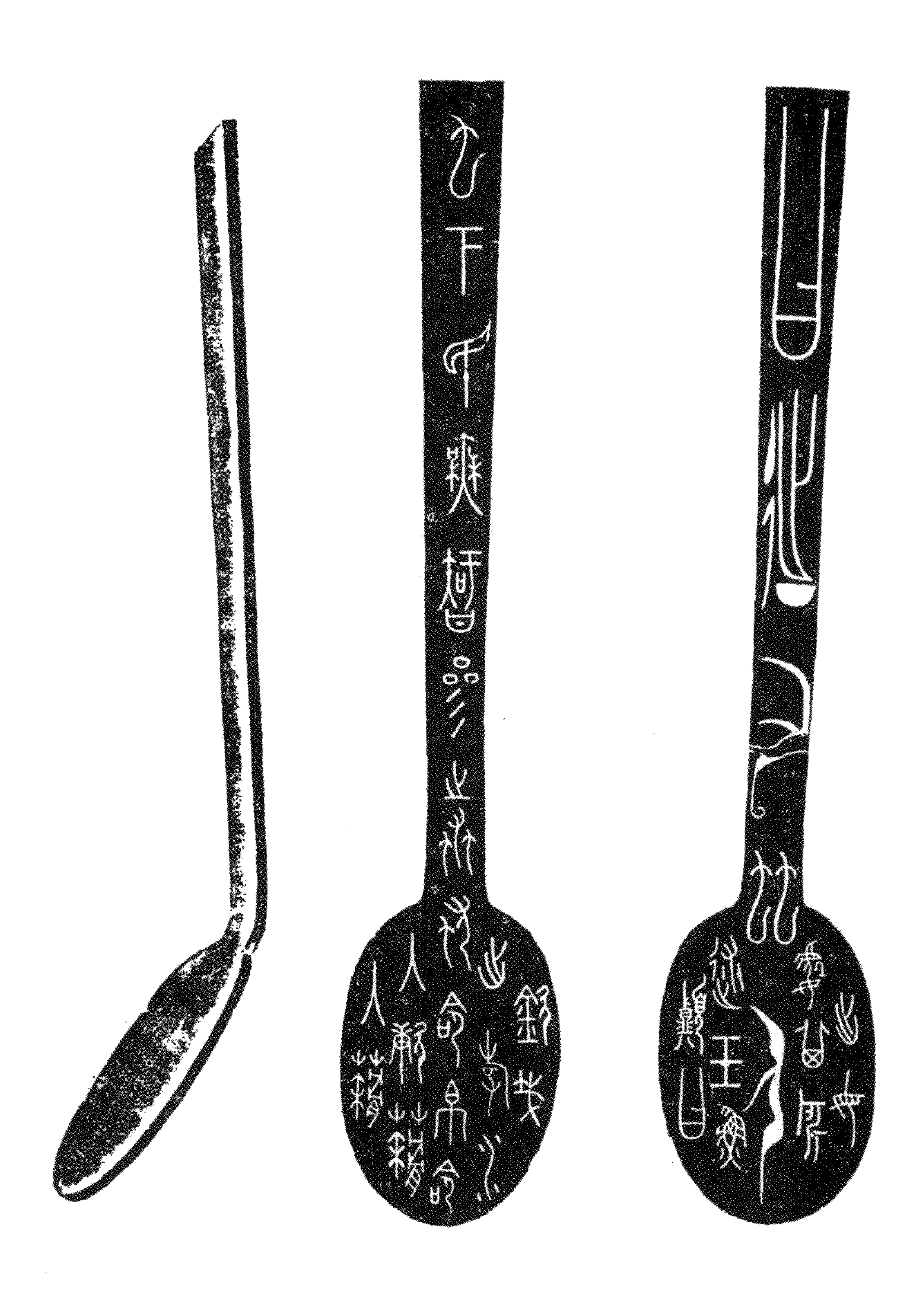
奴隶和奴隶主是两个相对抗的阶级。商代的奴隶主是贵族,总称为"百姓"("百姓",金文写作"百生"。后来周人称商的贵族为"殷多士")。商王是贵族最高的代表,自称为"余一人"("余一人"见于甲骨文,古书上写作"予一人")。《论语·尧曰》引《尚书·泰誓》篇的话说:"百姓有过,在予一人。"可见周初还这样称呼。后来百姓成为民的同义词。民在古代又称为黎民,秦国则称为黔(qián)首。

商代王位的继承是兄终弟及,无弟然后传子。周代王位由嫡长子世袭,余子分封为诸侯(也有异姓功臣封为诸侯的)。诸侯的君位也由嫡(dí)长子继承,余子分封为卿大夫。诸侯受封国于天子,卿大夫受采邑于诸侯。卿大夫下面是士(大体是大夫的宗族),士受禄田于卿大夫。周天子有天下,诸侯有国,卿大夫有家。家是卿大夫统治的区域,担任家的官职的通常是士,称为家臣。孔子的学生冉有、季路就担任过季康子的家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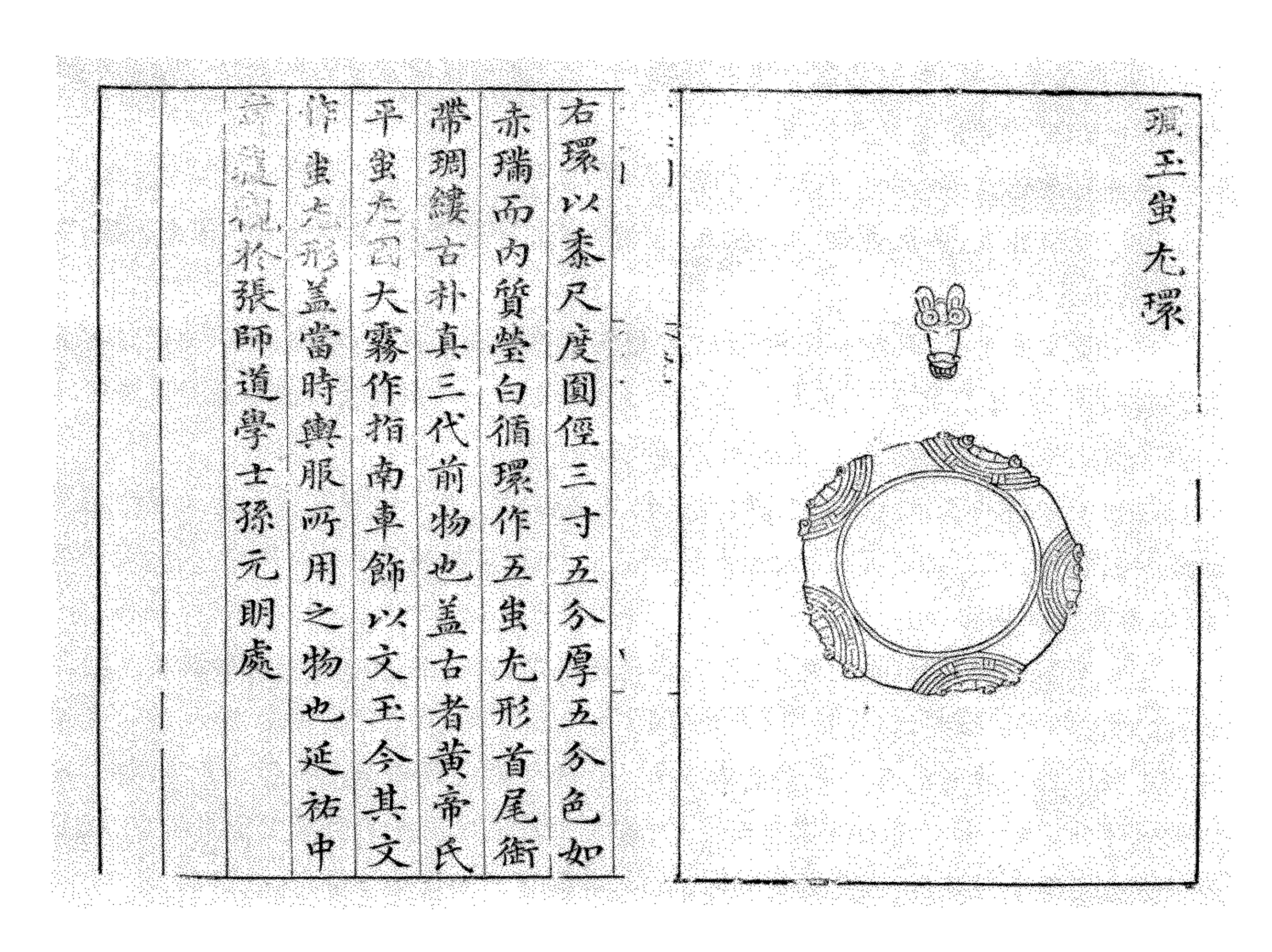
《左传·昭公七年》说:"王臣公,公臣大夫,大夫臣士。"这样,形成统治阶级内部的各级阶层。春秋以前士是武士,有义务"执干戈以卫社稷(jì)";春秋以后士是文士,士逐渐成了统治阶级知识分子的通称。

士的下面是庶人,又称庶民。西周时庶人虽然还是用来封赐的对象,但是庶人的身份比奴隶为高,以后庶人就逐渐成为个体农民了。《荀子·王制》篇说:"君者,舟也;庶人者,水也。水则载舟,水则覆舟。"可见庶人的向背直接关系到上层统治阶级的安危。

君子小人也是两个相对立的概念。最初君子是贵族统治阶级的通称,小人是被统治阶级的通称,后来以所谓有德无德来区别君子和小人。统治阶级的阶级偏见影响到词义的发展。 (下转第 140 页)



8-2a 鱼鼎匕 战国 残长 18.9 厘米 传山西出土



[illegible]玉蚩尤環

右環以黍尺度圓徑三寸五分厚五分色如赤瑞而內質瑩白循環作五蚩尤形首尾銜帶玥鏤古朴真三代前物也蓋古者黃帝氏平蚩尤因大霧作指南車飾以文玉今其文作蚩尤形蓋當時輿服所用之物也延祐中[illegible][illegible]視於張師道學士孫元明處

8-2b 《古玉图》书影 (元)朱德润撰 清代乾隆十八年(公元 1753 年)亦政堂刊本



8-2c 良渚文化玉镯 新石器时代 直径 7.4 厘米、厚 2.6 厘米 1987 年浙江余杭瑶山一号墓出土

匕，意思是汤匙，与鼎相配合使用。鱼鼎匕应该是战国时期代国的器物。从铭文看，与这件匕相配的鼎应是烹鱼的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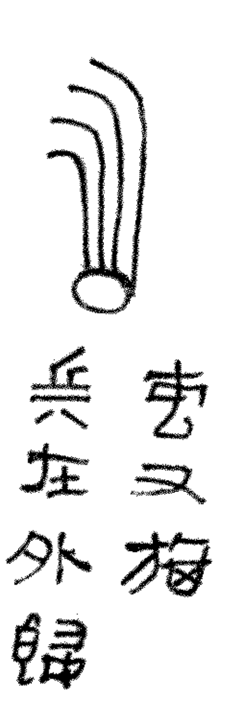
鱼鼎匕的铭文为：

“曰：诞有昏人，坠王鱼鼎。曰：钦哉，出游水虫。下民无知，参蚩尤命。薄命入羹，忽入忽出，无处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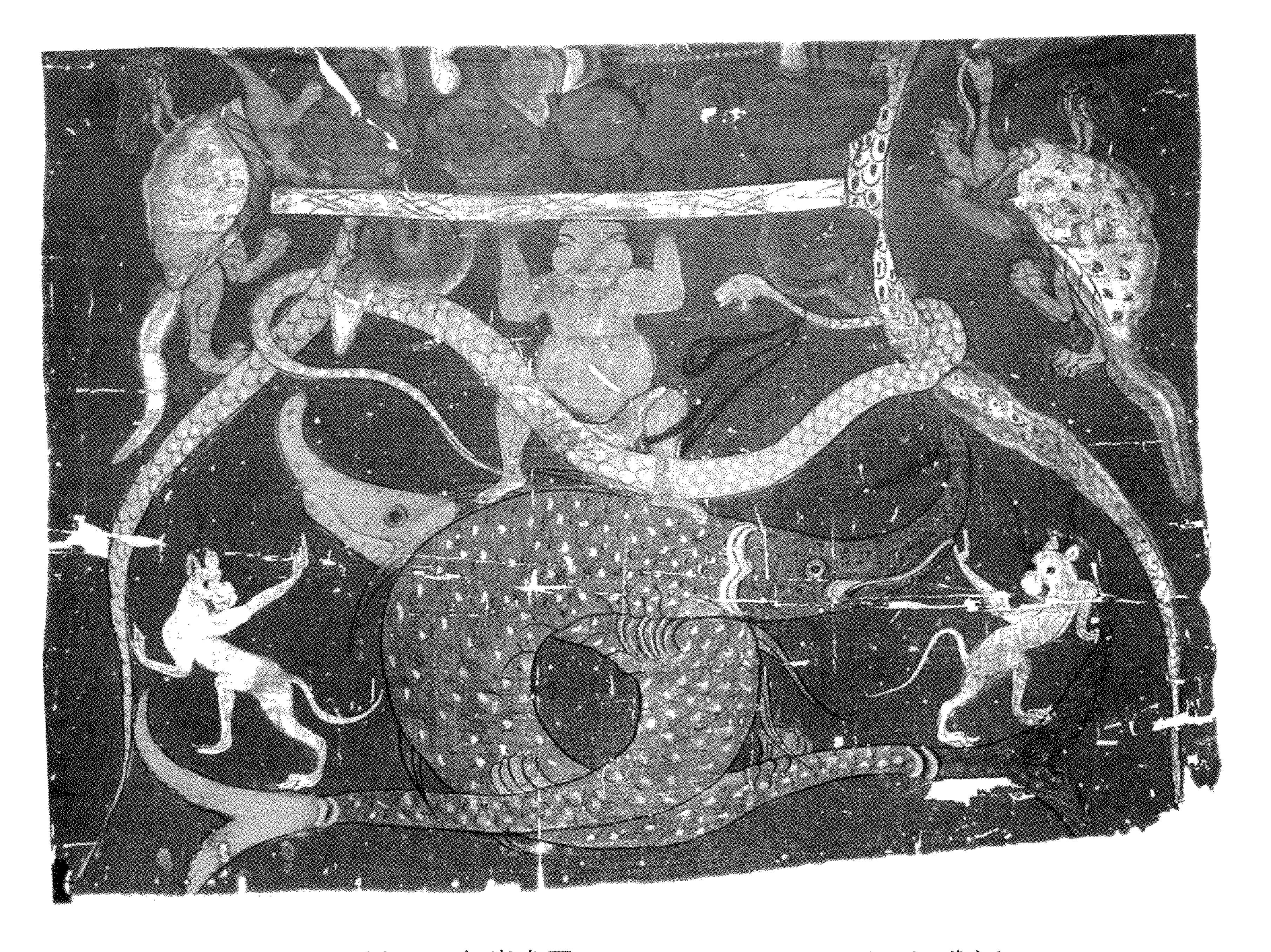
这段铭文意思是：从前有个糊涂人，掉进王的烹鱼鼎。他说：要小心哦，你们这些到处游荡的水虫。底层民众无知，你们且看蚩尤的下场。到时候被扔进烹鱼鼎里随着开水一会儿浮上来，一会儿沉下去，没有好下场的。

在西汉时的马王堆汉墓帛书的《天文气象杂占》中，有一幅彗星图下的文字为：“蚩尤旗，兵；在外，归。”意思是说：天上出现彗星蚩尤旗，有战祸发生。如果你在外，赶快回家（以避免受兵战伤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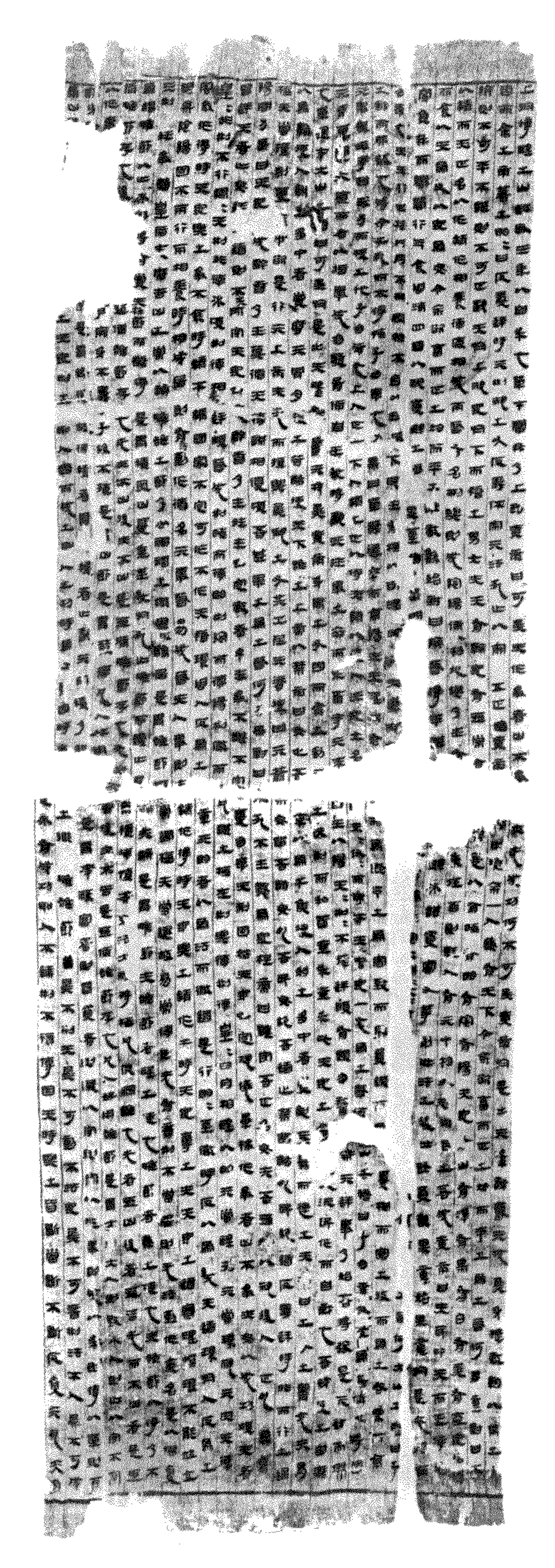
而位于浙江的良渚（zhǔ）文化（新石器时代晚期，距今约5000年）中的典型器物玉镯，在元人朱德润编著的《古玉图》中被叫做“蚩尤环”。按照元代的民间说法，这个良渚文化玉镯上四个兽首表现的是蚩尤的头像。古代文献记载蚩尤化为各种异兽，如龟足蛇首（《述异记》）、水兽之形（《苏氏演义》），等等。马王堆出土的两幅T型帛画中，画面最下方力士脚下所踩的、像是螭虬（chī qiú）之类的异兽应该就是蚩尤。



8-2d《马王堆汉墓帛书·天文气象杂占》蚩尤旗彗星图　西汉　1973年湖南长沙马王堆三号汉墓出土



8-2e 马王堆一号汉墓T型帛画局部蚩尤图　西汉　1972年湖南长沙马王堆一号汉墓出土



8-2f《马王堆汉墓帛书·十六经》黄帝遇蚩(chī)尤　西汉　高约48厘米　1973年湖南长沙马王堆三号汉墓出土

黄帝战蚩尤是史前文化中非常重大的事件，即使没有文字，口耳相传，这个故事仍以各种面貌溶进了文字形成以后的中国历史文献中。

在 1973 年马王堆三号汉墓出土的帛书中，我们也见到了黄帝战蚩尤的故事。这就是西汉时期《老子乙本》卷前古佚文中《十六经》中的一段：

“黄帝身遇蚩尤，因而擒之。剥其■革以为干侯，使人射之，多中者赏；翦其发而建之天，名曰蚩尤之旌(jīng)；充其胃以为鞠(jū)，使人执之，多中者赏；腐其骨肉，投之苦醢(hǎi)，使天下人唼(shà)之。上帝以禁。帝曰：毋(wú)犯吾禁，毋流吾醢，毋乱吾民，毋绝吾道。犯禁，流醢，乱民，绝道，反义逆时，非而行之，过极失当，擅制更爽，心欲是行，其上帝未先而擅兴兵，视蚩尤共工，屈其脊，使甘其窬(yú)，不死不生，慤(què)为地桯(yíng)。帝曰：谨守吾正名，毋失吾恒刑，以示后人。”

这段让人吃惊的话的意思是：黄帝和蚩尤在战场上交锋，黄帝把蚩尤抓住了。黄帝叫人剥下蚩尤的皮做成一个靶子，叫大家射，射中多的人有奖赏；黄帝剪下蚩尤的头发挂在天上，把它叫作“蚩尤旗”；黄帝又把蚩尤的胃填满干草做成一个球让大家踢，能用脚掂球最久的人得奖赏。黄帝还把蚩尤的骨肉制成肉酱，混合到苦菜酱里，命令所有的人都来分吃。黄帝在天下颁布禁令，黄帝说：禁止触犯我的律令，禁止不吃我分给你们的人肉苦菜酱，禁止扰乱我的民心，禁止不按我的路子去办。如果触犯禁令，如果偷偷倒掉人肉苦菜酱，如果扰乱民心，如果不听我的话，如果不守规矩时限，如果知道错还犯，如果越过界限，如果私自改动制度图自己快活，如果你想怎样就怎样，如果我还没颁布命令而你们擅自用兵，你们且看蚩尤的下场：他俯首做奴隶，他得吃自己的粪，他求生不得求死不能，在地底下给我做垫脚石！黄帝说：你们都要谨慎遵从我，不许触犯我定的刑律，以示后人。

由此我们知道，所谓黄帝“垂衣裳而天下治”的礼制起源真相，原来不过如此。

（上接第133页）

冠　礼

据近人研究，氏族社会的男女青年到达成熟期后必须参加“成丁礼”才能成为氏族公社的正式成员，才能享受应有的权利和履行应尽的义务。周代的冠礼（加冠仪式）就是由这种“成丁礼”变化来的。

周代贵族男子二十岁时由父亲在宗庙里主持冠礼。行礼前先筮（shì）日（选定加冠的日期）、筮宾（选定加冠的来宾）。行礼时由来宾加冠三次：先加缁布冠，表示从此有治人的特权；次加皮弁（biàn），表示从此要服兵役；最后加爵弁，表示从此有权参加祭祀。（缁布冠是用黑麻布做的冠，皮弁是用白鹿皮做的，爵弁是赤黑色的平顶帽子，是祭祀时戴的。）来宾敬酒后，去见母亲，又由来宾取“字”，然后去见兄弟姑姊，最后戴礼帽穿礼服带礼品去见国君卿大夫和乡先生。主人向来宾敬酒赠礼品后，礼成。

贵族男子二十岁结发加冠后可以娶妻，贵族女子十五岁许嫁时举行笄（jī）礼后结发加笄。所谓结发，就是在头顶上盘成发髻（区别于童年的发式），表示年届“成人”，可以结婚了。《文选》卷二十九苏武诗说：“结发为夫妻，恩爱两不疑。”可见这种风俗流传很久。

婚　姻

春秋时代，诸侯娶一国之女为妻（嫡夫人），女方以侄（zhí）（兄弟之女）娣（dì）（妹妹）随嫁，此外还有两个和女方同姓的国家送女儿陪嫁，亦各以侄娣相从，这统称为“媵（yìng）”。嫡夫人是正妻，媵是非正妻。媵的地位和妾不同。妾被认为是贱妾，是嬖（bì）人，而媵的身份还是比较尊贵的。战国时代就没有媵的制度了。

古代女子出嫁曰“归”。《说文》说：“归，女嫁也。”《诗经·周南·桃夭》：“之子于归，宜其室家。”可见出嫁的女子以男家为家。《白虎通》说：“嫁者，家也。”可见“嫁”字本身就意味着“有家”。《白虎通》又说：“娶者，取也。”《说文》也说：“娶，取妇也。”《周易》和《诗经》就写成“取”，这表示男子把别家的女儿取到自己家里来。男尊女卑的风俗，由

“嫁”、“娶”两字就可以证明。嫁对于女子来说是被动的，古代只说“嫁女”或“嫁妹”，不说“嫁夫”，可见嫁的权操在父兄之手。娶，对于男子来说是主动的，所以古代常说“娶妻”“娶妇”（妇就是妻）。

《诗经》两次歌咏“取妻如之何？匪媒不得。”（见《齐风·南山》、《豳风·伐柯》。后者少一个“之”字。）媒在古代婚姻中的作用非常大，多少青年男女的命运掌握在媒人的手里。

古代的婚姻，据说要经过六道手续，叫做六礼。第一是纳采，男家向女家送一点小礼物（一只雁），表示求亲的意思；第二是问名，男家问清楚女子的姓氏，以便回家占卜吉凶；第三是纳吉，在祖庙卜得吉兆以后，到女家报喜，在问名纳吉时当然也要送礼；第四是纳征，这等于宣告订婚，所以要送比较重的聘礼，即致送币帛；第五是请期，这是择定完婚吉日，向女家征求同意；第六是亲迎，也就是迎亲。

六礼之中，纳征和亲迎最为重要。《诗经·大雅·大明》：“文定厥祥，亲迎于渭。”旧说是周文王卜得吉兆纳征订婚后，亲迎太姒于渭滨。后世以“文定”作为订婚的代称。《礼记·昏义》谈到亲迎后新郎新娘“共牢而食，合卺（jǐn）而酳（yǐn）”。（以一瓠分为两瓢谓之卺，新郎新娘各执一瓢而酳〈用酒漱口〉，称为合卺。后代合卺变为交杯，新郎新娘换杯对饮〈只做个样子〉。）后世夫妇成婚称为“合卺”就是从这里来的。

以上所说的六礼当然只是为贵族士大夫规定的，一般庶民对这六礼往往精简合并。

丧 葬

人将死时叫做“属纩（kuàng）”（《礼记·丧大记》）。属是放置的意思，纩是新絮。新絮很轻。据说古人把新絮放在临终的人的口鼻上，试看是否断气。这不一定成为风俗，至多也只是个别地方的风俗罢了，但是“属纩”却成为临终的代称。

古人初死，生人要上屋面向北方为死者招魂，这叫做“复”，意思是招唤死者的灵魂回复到身体。复而不醒，然后办理丧事。

古人死后，要给他沐浴。这在《礼记·丧大记》里有记 （下转第146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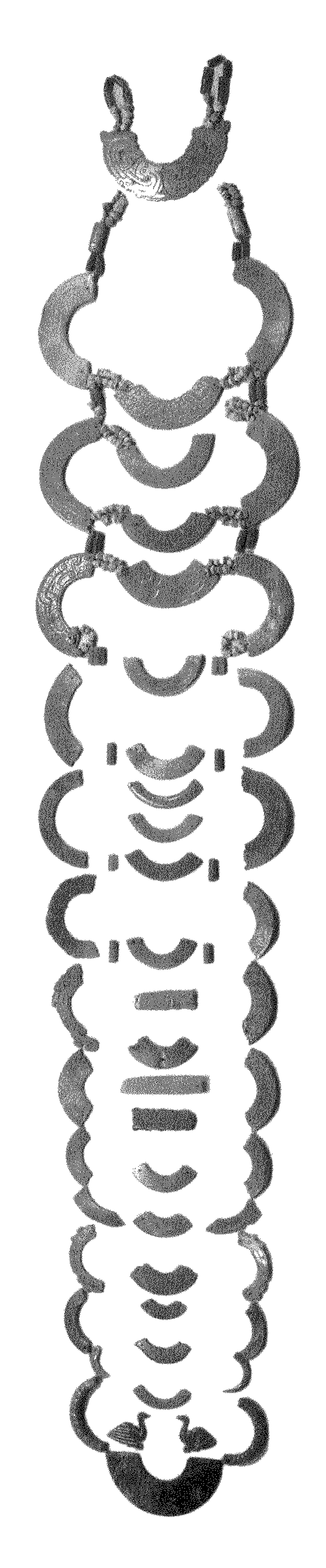
8-3a 吊人青铜矛 西汉 通高41.5厘米 1956年云南晋宁石寨山六号汉墓出土

这件西汉时期的铜矛形制诡异。矛的刃部平面呈等腰三角形，两侧的刃后端接近柄的位置上各吊一个被反剪双手的青铜裸体男子。铜人头上梳椎髻，表现的或许是受刑战俘发髻垂散后的形象。

出土这件铜矛的墓葬级别非常高。这个墓里还出土有一枚黄金铸制的蛇钮印章，印章上凿有“滇王之印”四个字。这说明吊人铜矛的持有者是滇国国王一级的人物。吊人铜矛是滇国国家政治权力的象征之一。



8-3b 吊人青铜矛局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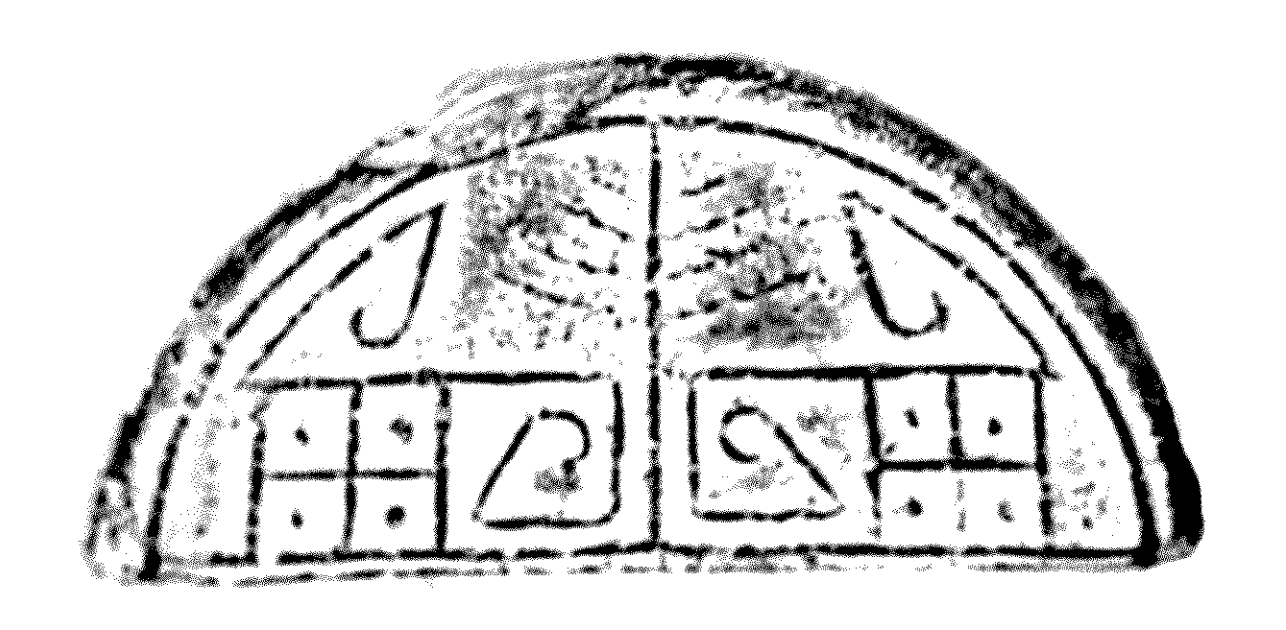
8-4 周代组玉佩 西周晚期 总长约150厘米 1994年山西曲沃北赵村六三号墓出土

多数学者认为曲沃北赵村六三号墓的墓主人是第八代晋侯（穆侯）的次夫人（妾）。墓中还出土有一件“杨姞（jí）壶”，说明墓主人未嫁之前是杨国的姞姓女子。这也是曲沃九代晋侯墓中惟一一个以妾的身份入葬晋侯墓地的墓主人。在西周等级森严的宗法制度下，六三号墓的随葬品规格远超穆侯的正房夫人，甚至也超过了穆侯本人，给后人带来无穷困惑。

古人用玉比喻人的美好品格，温润表示仁，表里如一表示义，声音清越表示智，等等。西周的组玉佩是用来约束人行走仪态的。组玉佩挂在身上，行走时却不能发出玉相撞的声响。（玉是比较脆的材料，撞击容易碎裂。所以国人说玉害怕“惊”、“跌”、“撞”。）级别越高的人，身上的组玉佩就越长，行走时的步子就越小越缓和雍容。组玉佩长至150厘米，佩戴着它走路的人也就必须行止温文端庄。组玉佩从另一个角度说明，人当如美玉，不是发不出声音，但是绝对不可以轻易地发出声音；一天到晚丁零当啷不断发声的人，无异于“驴骡犊特”，是不值得别人尊重的。

这件组玉佩的佩戴方法是用丝带将组玉佩挂在脖子上。到了东周，组玉佩改为系在腰间，不再往颈部套了。

曲沃北赵村六三号墓和八号墓（墓主晋献侯）中许多玉器都是当时的旧玉。我们从这些玉器上还可以看到残留的商代晚期的纹饰。这说明有些商代的玉器被历代晋侯收藏，并改装、改造成了他们自己平时戴的组玉佩。



8-5 周社稷(jì)变形回纹半瓦当　战国齐　面径 14.5 厘米　山东淄博(齐临淄故城)出土　古陶文明博物馆藏

此瓦在通常著录中被定名为“树木田字纹半瓦当”。

齐国瓦当中有大量树木出现在正中。如此大规模地运用树木纹,说明齐瓦正中的“树”是有特殊涵意的。

齐国(今山东省东北部)是姜太公的封地。但在西周姜太公(姜尚)建立齐国以前,已经有姜姓居住在那里。姜姓家族历史之悠久,权力之大,于此亦可见一斑。

社,是人工建立的堆土植树的祭坛(《说文段注》引《孝经》)。《论语·八佾(yì)》上说,夏代人在“社”上种的树是松,商代人种的是柏,周代人种的是栗。社不是某一诸侯国所特有的,而是几乎各诸侯国都有的祭坛。《墨子·明鬼》里说,封土植树的祭坛在燕国叫“祖(泽)”,齐国叫“社稷”,宋国叫“桑林”,楚国叫“云梦”。

瓦当上树下田字格中有四个小点,成为“圕”,这实际上在甲骨文、金文中,就是西周的“周”字。孙希旦《礼记·祭法集解》上说:“天子有大社,诸侯有国社,则籍田已在其中矣,又别立社稷于籍田,而名之曰王社,侯社……”籍田,是诸侯名下的封地。诸侯在自己获得的封地中央堆土种树建成祭祀土地的祭坛。我们见到的这枚齐瓦,就是一个明确的例证。

在中国后世的风水观念中,理想村落的背后(一般理想村落为坐北朝南的格局),即北方,应为山坡。村后部或后方高坡上必定有一棵大的风水树。此树不得攀折损伤。若树木出现病虫害或不正常凋零黄落,全村也必定会想办法祈福禳灾,使风水树恢复正常。对村民而言,风水树作为村中风水大格局的后方重镇,既是生活与心理上的重要保障,也是禁忌。这一点,要说与先秦的“社”的概念毫无渊源,是讲不通的。

（上接第141页） 载。这个风俗持续到后世。《晋书·王祥传》记载王祥将死戒其子曰："气绝但洗手足，不须沐浴。"可见一般人死后是要沐浴的。

死后有"敛"（殓）的仪式。有小敛，有大敛。小敛是给尸体裹上衣衾，越是贵族，衣衾越多。大敛则是把尸体装进棺材。敛时死人口里须饭含，所以《战国策·赵策》讲到"邹鲁之臣，生则不得事养，死则不得饭含"。（饭是把米放在死者口里。含又写作琀，是把玉放在死者口里。）

入殓后，停丧待葬叫做"殡"。《论语·乡党》："朋友死，无所归，曰：于我殡。"孔子的意思是说："就在我家里停柩吧！"《左传·僖公三十二年》："冬，晋文公卒。庚辰，将殡于曲沃。"这是说把晋文公的灵柩送到曲沃停丧，还不是葬。据《春秋》、《左传》，次年四月才葬晋文公的。后世所谓出殡是把灵柩送到埋葬的地方去。

贵族出葬时还有许多排场，这里没有必要叙述。

送葬的规矩是白衣执绋（fú）。绋是拉柩车的绳子。执绋的原意是亲友们帮助拉车，实际上只有形式。后来出殡，在送殡人的行列两旁拉两根带子，那就是执绋的遗制。

挽歌据说最初是挽柩的人唱的。古乐府相和曲中的《薤（xiè）露》、《蒿里》都是挽歌，陶渊明有《挽歌诗》三首，后世的挽联就是从挽歌演变来的。

下面说到葬。

上文说过，殷代奴隶主有人殉的制度。后世知道人力可贵，改以"俑"来代替。俑是人偶，有木俑、土俑。后来孔子还反对用俑，孟子说："仲尼曰：'始作俑者，其无后乎！'为其象人而用之也。"（《孟子·梁惠王上》）

从殷代到战国，统治阶级还把生前使用的车马带到墓里去。其他随葬的物品是多方面的，包括青铜制的饮食器、兵器、乐器等，玉制、骨制的装饰品以及其他什物。越是贵族，随葬品就越多越精美。也有一些专为随葬而做的"明器"（伴葬的器物）。汉代日常生活中的东西被仿制成陶土模型随葬，明器的象征性就更加明显了。

上古贵族统治阶级的墓里大多有槨（guǒ）（椁），椁是外棺，主要是

用来保护棺材的，有的竟有三四重之多。《论语·先进》说，孔子的儿子孔鲤死后，“有棺而无椁”，可见椁不是一般人所能具备的。

以上所说的只是贵族士大夫的丧葬，至于庶人的丧葬，那完全是另一回事。即使是最节俭的丧葬，对于“匹夫贱人”来说，已经是“殆竭家室”。庶人死了至多只能“稿葬”（草草安葬），如果遇着饥荒的年头，就只好饿死以填沟壑了。

《礼记·檀弓上》说：“古也墓而不坟。”根据现代田野考古工作报告，我们知道殷代和西周的墓都还没有坟堆，后来在墓上筑起坟堆，主要是作为墓的标志，其次是为了增加盗墓的困难。

先秦文献有合葬的记载。例如《诗经·王风·大车》说：“死则同穴。”《礼记·檀弓上》记载孔子将其父母合葬于防。现代田野考古发现一座战国墓中有一椁两棺的结构，考古工作者认为，夫妇合葬的普遍流行是西汉中叶以后的事。《孔雀东南飞》说：“两家求合葬，合葬华山傍，东西植松柏，左右植梧桐。”仲长统《昌言》说：“古之葬者，松柏梧桐以识坟也。”这风俗也流传很久。

关于丧服，留到下文“宗法”里讨论。

8-6 袁安碑残石拓本

东汉 高139厘米、宽73厘米

袁安碑立于东汉永元四年（公元92年），明代万历年间出土于河南偃(yǎn)师。后来它被移到偃师西南辛村东牛王庙做成石案，字面向下，慢慢也就无人知晓了。1929年初，牛王庙改成辛村小学。1930年夏天，小学里一个小孩钻到校内石案下避暑，发现石案下有字，袁安碑才得以重为世人所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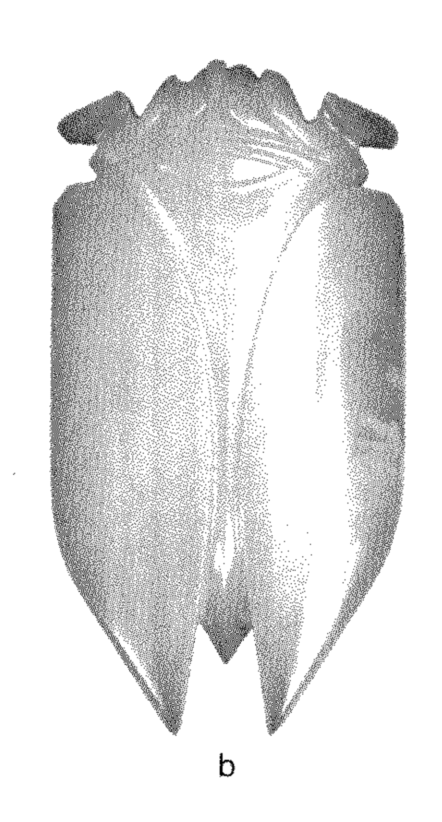
1938年抗日战争中，袁安碑再次下落不明，直到1961年8月，才在河南偃师扒头乡政府院内被发现。袁安碑现藏于河南省博物院。

袁安碑字体遒美流转，飘逸圆融中尽显端庄正大，是汉代篆书碑刻中书法水平最高的。

袁安碑正中有一个孔，这个孔叫做“穿”，它是下葬时用来穿辘轳（辘轳，读lù lu，意思是木头滑轮）将棺牵引下放到墓室中去的。汉代以后的碑上，都是没有“穿”的。



a



b

8-7a 玉琀(hán)蝉 西汉 长4.8厘米 2002年江苏徐州陶家山汉墓出土

8-7b 玉琀蝉 东汉 长6.2厘米、宽3.3厘米、厚0.8厘米 1959年河北定县(今定州)中山简王刘焉墓出土

我国在新石器时代就有了在死者口中放口含物的做法。到周代,除了往死者口中放置谷物外,还流行用玉作口含物。琀,就是放入死者口中的玉。《仪礼》上记载,人死后不久就要给死者"楔(xiē)齿",就是往他上下牙里塞几个楔子,以防止尸体僵硬后牙齿紧闭无法进行饭含。旧时通常亲属是在人死的当天就为他沐浴(洗澡),洗完澡立刻进行饭含,饭含完成后才是给死者穿衣服的"敛"。

汉代玉琀一般都是玉蝉,也就是玉知了。古人认为蝉靠喝露水生活,又能蜕壳,是一种高洁并具备再生能力的生物。玉琀蝉在死者口中代表他的舌头,赋予死者在幽冥世界中永不丧失的言辩能力。

汉代还有一种玉蝉是玉佩蝉,是活人身上挂的玉佩。一般死人嘴里的玉琀蝉都是薄片圭(圭,读guī,是一种上尖下方的玉版)形的,而汉代活人身上挂的玉佩蝉都是相对而言更厚、更立体的圆雕。不论是汉代哪种玉蝉,其雕刻刀工的圆熟老辣以及线条的锋锐张力都是后仿者难以企及的。如今古玩市场上销售"汉玉蝉"者遍地开花,真品数量却连千分之一都不到。

刘焉是东汉光武帝刘秀的儿子。刘焉墓出土的这件玉琀蝉是中国所有出土汉代玉琀蝉中最精美的,其美质良工在全世界所有博物馆藏品中都罕有其匹。这件玉蝉用新疆顶级羊脂白玉料制成。它通体洁白晶莹,其温润透明感之重超乎常人想象,几乎可以带给人震撼的窒息。玉蝉身体线条尖颖方正,所有转弯处却又都圆洁轻灵。这件俊逸挺拔、刚柔并济的鬼斧神工之作如果拿到手中,玉蝉光滑轻巧,简直就是振翅欲飞。



第九章

宗 法



9-1 湖南湘潭韶山毛氏宗祠

毛氏宗祠是韶山毛氏家族的总祠堂。毛泽东即出于韶山毛氏。祠堂始建于公元1758年。1968年人民政府对毛氏宗祠进行过全面大修,并在该年年底对外开放。

宗法,即祖宗之法,是以血缘和家庭为纽带建起来的等级制度。在1949年以前的三千年中,宗法制度的力量一直都是非常强大的。中国人在谁是自己祖宗的问题上从来都很严肃。人们使用"不肖子孙"这个词时的心态,要么是高度的内疚,要么是最刻毒的指责。

中国现代化的进程漫长而艰险,如同船过三峡。这个进程已经持续了一百五十多年,到今天仍然没有结束。假如我们把现代化进程中的种种危机和灾难比作从天而落的巨石,那么国家的各层力量就是一层层用来托挡巨石的网,使得巨石下的人不会全被砸死。而这些网中最靠下面同时也是最有力量的一层,就是宗法。

在宗法制度的时代,人民是"高度自治的"。常见的民事纠纷(包括小的经济纠纷和刑事案件)都是请"三老"(同族的三位长者)裁断。三老不能解决,才会开祠堂。闹到要开祠堂,通常都是非常大的事了。祠堂里族长和长辈甚至有权决定当事人的生死。经过宗族力量过滤后仍需要上升到官府手里的案子,是不多的。宗法制度和"三百文官治天下"的国家机器,在功能上协同互补。

由此我们也可以理解,抗日战争沦陷区的中国民众,在彻底没有政府真正管理的十年中(国民党跑了,日本人又管不过来)如何得以生活尚有一定秩序。

宗法制度在1949年以后訇然中塌,被摧毁得几乎不留痕迹。这让我们既欣喜又惋惜。宗法制的解体带来了社会某些方面的进步,但宗法体系所具有的维护国计民生的力量,也永远地消散了。

宗法是以家族为中心、根据血统远近区分嫡庶亲疏的一种等级制度。这种制度巩固了统治阶级的世袭统治，在封建社会中长期被保存下来，为封建制度服务。下面把有关中国古代宗法制度的一些主要的知识分四方面加以叙述。

族、昭、穆

族，表示亲属关系。《尚书·尧典》："克明俊德，以亲九族"，依旧说，九族指的是高祖、曾祖、祖、父、自己、子、孙、曾孙、玄孙（九族还有别的说法，这里不讨论），这是同姓的族。九族之外，有所谓三族。三族有三说：（甲）父子孙为三族；（乙）父母、兄弟、妻子为三族；（丙）父族、母族、妻族为三族。（按照五服所代表的亲疏关系〈详见后〉来说，九族之内的人都是有服的。无服的叫做党，比如父党、母党、妻党。）

古代一人"犯罪"，常常牵连到亲属也被杀戮。《史记·秦本纪》载，秦文公二十年（公元前746年）"法初有三族之罪"，依张晏说，这里的三族指父母、兄弟、妻子（如淳认为指父族、母族、妻族）。《史记·魏其武安侯列传》说"使武安侯在者，族矣"，族是族诛的意思。后世所谓诛九族，包括从高祖到玄孙的直系亲属，以及旁系亲属中的兄弟、堂兄弟等，这是专制时代最惨无人道的刑法。

周代贵族把始祖以下的同族男子逐代先后相承地分为"昭""穆"两辈，这是周代宗法和后世不同的一点。试从大王（古公亶父）算起，大王的下一代是大伯、虞仲和王季，这是昭辈；王季既属昭辈，则王季的下一代文王、虢（guó）仲和虢叔就是穆辈。以后各代依此类推，文王的下一代是武王，又是昭辈；武王的下一代是成王，又是穆辈。由此可见周代贵族用昭穆字样来区别父子两代，隔代的字辈相同。这种昭穆的分别，也体现在宗庙、墓冢（zhǒng）和祭祀上，始祖居中，昭的位次在左，穆的位次在右。了解到这一点，就会知道《左传·僖公五年》所说的

“大伯虞仲，大王之昭也”，“虢仲虢叔，王季之穆也”，不过是说大伯虞仲是大王的下一代，虢仲虢叔是王季的下一代。《左传·定公四年》说：“曹，文之昭也；晋，武之穆也。”曹晋都是姬姓封国，这是说曹国的祖先是文王的儿子，晋国的祖先是武王的儿子。

大宗、小宗

古代宗法上有大宗、小宗的分别。嫡长子孙这一系是大宗，其余的子孙是小宗。周天子自称是上帝的长子，其王位由嫡长子世袭，这是天下的大宗；余子分封为诸侯，对天子来说是小宗。诸侯的君位也由嫡长子世袭，在本国是大宗；余子分封为卿大夫，对诸侯来说是小宗。卿大夫在本族是大宗；余子为士，对卿大夫来说是小宗。士和庶人的关系也是这样。

在宗法上，大宗比小宗为尊，嫡长子比其余诸子为尊。嫡长子被认为是继承始祖的，称为宗子。只有宗子才有主祭始祖的特权，才能继承特别多的财产，应该受到小宗的尊敬。《礼记·大传》说：“尊祖故敬宗；敬宗，尊祖之义也。”这样，嫡长子的地位就显得特别高贵，对其余诸子来说，在家族上是以兄统弟，在政治上是以君统臣，这就抑止了统治阶层的内讧，巩固了贵族的世袭统治，所以历代的封建统治阶级都努力保存宗法制度。

亲　属

中国宗法的特点是：（甲）亲属关系拉得远；（乙）亲属名称分得细，特别是先生后生要有不同的名称，如兄弟姊妹等。

父之父为祖，古称王父；父之母为祖母，古称王母。祖之父母为曾祖父、曾祖母；曾祖之父母为高祖父、高祖母。

子之子为孙，孙之子为曾孙，曾孙之子为玄孙，玄孙之子为来孙，来孙之子为翼（kūn，同“昆”）孙，孙之子为仍孙，仍孙之子为云孙。

父之兄为世父（伯父），父之弟为叔父，简称为伯叔。世父叔父之妻称为世母（伯母）叔母（后来称为婶）。伯叔之子（堂兄弟）称为从父翼弟，又称为从兄弟，这是同祖父的兄弟。父之姊妹为姑。

父之伯叔称为从祖祖父(伯祖父、叔祖父),其妻称为从祖祖母(伯祖母、叔祖母),其子称为从祖父,俗称堂伯、堂叔,这是同曾祖的伯叔,其妻称为从祖母(堂伯母、堂叔母),堂伯叔之子称为从祖昆弟,又称为再从兄弟(从堂兄弟),这是同曾祖的兄弟。

祖父的伯叔是族曾祖父,称为族曾王父;其妻是族曾祖母,称为族曾王母。族曾祖父之子是族祖父,称为族祖王父。族祖父之子为族父。族父之子为族兄弟,这是同高祖的兄弟。

兄之妻为嫂,弟之妻为弟妇。兄弟之子为从子,又称为侄;兄弟之女为从女,后来又称侄女。《尔雅·释亲》"女子谓弟之子为侄",《仪礼·丧服传》"谓吾姑者,吾谓之侄",可见上古姑侄对称。兄弟之孙为从孙。

姊妹之子为甥,后来又称外甥。女之夫为女婿或子婿(婿的本义是夫,女婿是女之夫。子在上古兼指儿子和女儿,子婿也是指女之夫),后来省称为婿。

父之姊妹之子女称为中表(表兄、表弟、表姊、表妹),中表是晋代以后才有的称呼。

母之父为外祖父,古称外王父,母之母为外祖母,古称外王母,外祖父之父母为外曾王父与外曾王母。母之兄弟为舅,母之姊妹为从母,母之从兄弟为从舅。母之兄弟姊妹之子女为从母兄弟与从母姊妹,后来也称为中表。

妻又称为妇。妻之父为外舅(岳父),妻之母为外姑(岳母)。妻之姊妹为姨。

夫又称为婿。夫之父为舅,又称为嫜(zhāng)。夫之母为姑。连称为舅姑或姑嫜。夫之妹为小姑(中古以后的称呼)。夫之弟妇为娣(dì)妇,夫之嫂为姒妇,简称为娣姒,又叫妯娌(zhóu lǐ)。

妇之父母与婿之父母相谓为婚姻,分开来说,则妇之父为婚,婿之父为姻。两婿相谓为娅(yà),后代俗称为连襟(襟兄、襟弟)。

在宗法社会封建社会里,讲究父慈,子孝,兄友,弟恭,要求妇女讲究妇道。实际上,统治阶级自己并不遵守这些道德。弑父、杀兄等事史不绝书。



9-2 遹(yù)簋(guǐ)铭文拓本 西周 传1910年陕西出土

遹簋铭文中有"穆穆王在京"一句。一种观点认为，周朝的人在生前就分出了昭穆的辈次。穆王的辈分是穆，因而叫作穆王，又叫做穆穆王。另一种观点是，这表示穆王已死。"穆穆王"的第一个穆字是动词。"穆穆王"就是把穆王的神位正式排在宗庙里的"穆位"；"穆王"或者"穆穆王"，都不是在世的当权周王的美称，而是他死了以后的"谥号"。

时王生称与否（活着的周王当权之时是否使用"昭王"、"穆王"之类的称呼）是青铜器铭文研究领域争论不休的问题。与此相关的另一个重要问题是青铜器铭文中的"康宫"问题。以郭沫若为代表的一派认为，"康宫"不是康王之庙；以唐兰为代表的一派则认定，康宫是康王之庙。这个分歧进而会影响到整个西周青铜器的断代。近年大量西周青铜器出土，从总体情况来看，证据还是更倾向于唐兰这边的观点。

昭穆制度在今人眼中往往是个奇怪得有些没来由的制度，研究中国古代文明的学者在这个问题上的看法也并不一致。张光直认为，昭穆制度可以被理解成人类学概念中的二元性首领制度。在社会统治的最上层是国王、有继承王位资格的男性、与继承王位者有直接亲缘关系的男性亲属和他们的配偶。这个最高统治者的圈子基本上是封闭、内婚的。

内婚王族分为两个产生王位继承人的"独立"单位。两个单位轮流推出继承人承担王位，即所谓轮袭的"二元"首领轮担制。昭和穆代表着内婚王族中两个不同的单元。这种意义上的昭穆制度在现今政治体制中仍有一定程度的存留。

昭穆制度并不仅仅盛行于周代，而是纵向贯穿整个中国青铜时代(夏商周三代)，到秦代才结束。中国青铜时代的贫富分化和等级分化形成的是一个经济、军事上都不稳定的社会系统，可是这不稳定的社会系统却似乎有着一颗稳定而强大的控制心脏。这颗心脏就是昭穆制度、宗法制度和封建制度。昭穆制度并不隶属于宗法制度。它是和宗法制相对等、协同互补的制度。(这里说的"封建制度"，指的是宗族分支的族长带领其宗族分支的成员和财产到分封给他们的新的土地上建立城邦和政治统治制。分支的宗族经常是"外婚"单位。)

嫡庶之分,在中国宗法社会里也是非常严格的。正妻称为嫡妻,嫡妻之子为嫡子。妾之子称为庶子。这是一种区别。长子为嫡子,非长子为众子,这又是一种区别。当然,所谓长子为嫡子,也必须是正妻之子。嫡庶之分,关系到承袭制度。《公羊传·隐公元年》:“立嫡以长不以贤,立子以贵不以长。”根据这个原则,正妻所生的长子才合乎承袭的资格,妾媵所生的子即使年长,如果正妻有子,仍应由正妻的子承袭。这样做法,据说可以不引起争端。但是由于争夺利益,统治阶级杀嫡立庶的事情也是史不绝书的。

丧 服

丧服是居丧的衣服制度。由于生者和死者亲属关系有亲疏远近的不同,丧服和居丧的期限也各有不同。丧服分为五个等级,叫做五服。五服的名称是斩衰、齐衰、大功、小功、缌麻。下面根据《仪礼·丧服》篇所记,分别加以叙述。

斩衰(缞,读 cuī)是五服中最重的一种。凡丧服上衣叫衰(披在胸前),下衣叫裳。衰是用最粗的生麻布做的,衣旁和下边不缝边,所以叫做斩衰,斩就是不缝缉的意思。子为父、父为长子都是斩衰(诸侯为天子、臣为君也是斩衰),妻妾为夫、未嫁的女子为父,除服斩衰外还有丧髻,这叫“髽(zhuā)衰”。斩衰都是三年丧(实际上是两周年)。

齐衰次于斩衰,这是用熟麻布做的。因为缝边整齐,所以叫做齐衰。《仪礼·丧服》篇载齐衰分为四等:(甲)齐衰三年,这是父卒为母、母为长子的丧服;(乙)齐衰一年,用杖(丧礼中所执的),这叫“杖期(jī)”,这是父在为母、夫为妻的丧服;(丙)齐衰一年,不用杖,这叫“不杖期”,这是男子为伯叔父母、为兄弟的丧服,已嫁的女子为父母,媳妇为舅姑(公婆)、孙和孙女为祖父母也是不杖期;(丁)齐衰三月,这是为曾祖父母的丧服。

大功次于齐衰,这是用熟麻布做的,比齐衰精细些。功,指织布的工作。大功是九个月的丧服,男子为出嫁的姊妹和姑母、为堂兄弟和未嫁的堂姊妹都是大功,女子为丈夫的祖父母伯叔父母、为自己的兄弟

也是大功。

小功又次于大功，小功服比大功服更精细，是五个月的丧服。男子为从祖祖父（伯祖父、叔祖父）、从祖祖母（伯祖母、叔祖母）、从祖父（堂伯、堂叔）、从祖母（堂伯母、堂叔母）、从祖昆弟（再从兄弟）、从父姊妹（堂姊妹）、外祖父母都是小功，女子为丈夫的姑母姊妹，为娣妇姒妇也是小功。

缌（sī）麻是五服中最轻的一种，比小功服更精细，丧期是三个月。男子为族曾祖父，族曾祖母，族祖父，族祖母，族父，族母，族兄弟，为外孙（女之子），外甥，婿，妻之父母，舅父等都是缌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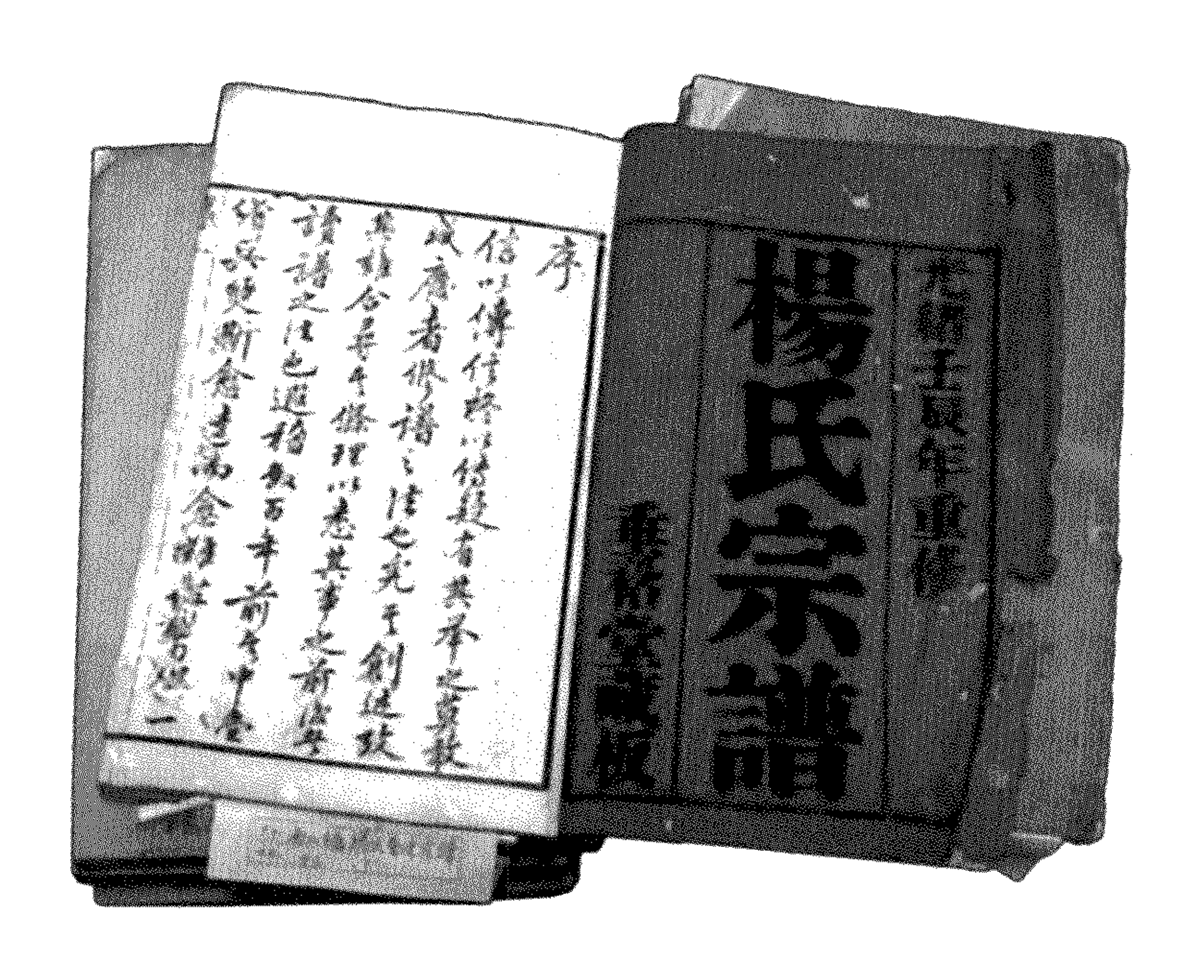
以上是礼经上所记的一套丧服制度。这套制度在当时虽然不见得全部实行，后世的丧服丧期虽然也有所改变，但是从中我们可以看到以下三点：

第一，在丧期中可以看出重男轻女的情况。妻为夫居丧三年，夫为妻服丧只有期年。明代以前，如果父亲还在，儿子为母亲居丧也只是齐衰而不是斩衰。

第二，在丧服中又可以看出嫡庶的分别甚严。庶子为嫡母服丧三年（明代以后，庶子为自己的母亲也服丧三年），但是嫡子不为庶母服丧，后来改为期年丧。长子长孙在服丧中很重要。在丧制中有所谓"承重孙"，就是由于嫡长子已死，应由嫡长子的儿子承担丧祭（和宗庙）的重任。又有所谓"承重曾孙"，承重孙或承重曾孙在讣（fù）闻（讣告）中名字是列第一位的。

第三，在丧服中明显地表现了血统亲疏的等级。因此，习惯上以五服以内为亲，五服以外为疏。《尔雅·释亲》："族父之子相谓为族晜弟，族晜弟之子相谓为亲同姓。"注："同姓之亲无服属。"这就是说，族兄或族弟的儿子相互间已经没有丧服的关系，只有同姓的关系了。

古人讲到亲戚关系时，常常用丧服来表示亲疏远近。例如李密《陈情表》："外无期功强近之亲，内无应门五尺之僮。"又如杜甫《遣兴》："共指亲戚大，缌麻百夫行。"在这种情况下，期功缌麻并不指的是丧服，而指的是亲戚了。



9-3《南山桥杨氏族谱》 1919年垂裕堂木活字本 无锡市图书馆藏

丧服制度出自《仪礼》。表面上看,丧服制度是在说什么样的亲戚死了应该穿相应的什么孝服的无聊事,而实际上,丧服制度的核心仍是宗法思想。丧服涵盖范围之外,即“出了五服”(“五服”之外),就算远亲。民间有说法“远亲不如近邻”,意思是说出了宗族五服之外的亲戚不如邻居。但五服之内的近亲,再怎么不堪,也比近邻来得有用。宗法力量之强大,由此可见一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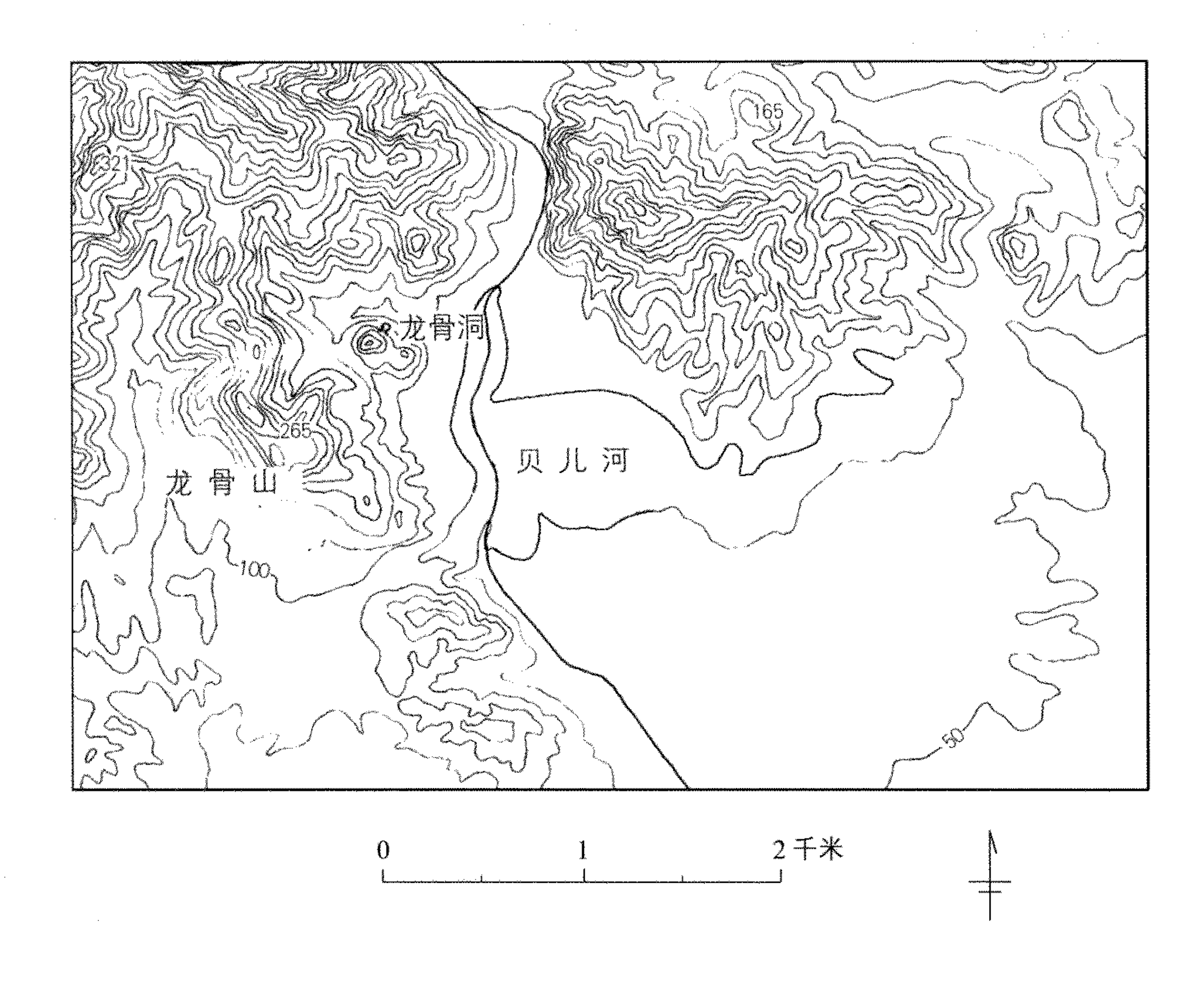
丧服制度中,还有很多怪现象,比如“姨”服重于“舅”服(即妈妈的姐妹的地位居然比妈妈的兄弟高一级),“叔嫂无服”。(我们说“长嫂如母”,如果父母去世早,大嫂就相当于母亲,负责把小叔拉扯大,小叔也要把大嫂当母亲看待。但是即便如此,小叔子和嫂子之间却没有丧服关系。)这些现象的真实原因可以一直追溯到史前文明。

又比如,《仪礼》中“姑”、“舅”都是多意称谓。“姑”可以用来指丈夫的姐妹,同时又可以指丈夫的妈妈(即女子的婆婆);“舅”可以用来指母亲的兄弟,同时又可以指丈夫的爸爸(即女子的公公)。这背后的原因,绝不是庸俗地套用“亲亲尊尊”言论所能解释的。虽然有人认为这是原始社会向奴隶社会转化的证据,或者母系氏族向父系氏族转化的证据,但这些观点都论证粗疏,难以凭信。

记录宗法制度最重要的载体就是“家谱”。“自家不打自家人”、“家丑不可外扬”都局限于家族、宗族内部。家谱被焚毁,宗法制度也很容易就灰飞烟灭。经历近世二十载的劫火,幸存到今天的族谱,比之一个世纪之前的状况,已经是寥若晨星了。

第十章

宫 室



10-1 北京猿人栖息地整体景观结构图(据俞孔坚)

中国人明确的讲“风水”的文献可以上溯到托名为郭璞著的《葬经》。《葬经》中描述了“气”的概念，说气“遇风则散”，“界水则止”，也就是说“气”遇到风会被吹散，遇到水则停止向前运行。所谓风水，也就是对于居住环境的考察，其核心评价标准就是这个环境能否“聚气”。

风水的概念在职业阴阳师手里变得非常玄，而风水的本质思想其实是非常简单易于理解的。理想风水的原型，就是原始人类栖息地的理想模式。这种理想风水格局一般要求屋子坐北朝南；屋子背后，也就是北方，有高山，因为高山可以阻挡寒冷的北风。屋子南边不远处要求有“正弓”（即弯曲的向自己住宅两侧收拢）的河，这样可以提供好的饮用水水源，同时又没有水灾水患之虞。屋子应该处于树木和小山包（风水中所谓“砂”）的掩映之下，同时前方是平坦开阔地，这样住处既安全隐蔽又不至于交通不便，也便于狩猎和一般的劳作生活。这种非常朴实的对于原始生活地选择的要求，用“风水”的言语来表达就是：人居的地理环境应该能够包、围、拱、绕地“聚气”。

风水的理念系统在后世发展得异常玄奥诡谲（jué），但其核心思想，却是根植于原始人类栖息地选择的基本需求。距今约20–70万年前的北京猿人栖息地的整体景观结构，就是满足风水“聚气”所有要求的一个例子。

《尔雅·释宫》:“宫谓之室,室谓之宫”,宫和室是同义词。区别开来说,宫是总名,指整所房子,外面有围墙包着,室只是其中的一个居住单位。(上古宗庙也称官室,这里不讨论。)

上古时代,宫指一般的房屋住宅,无贵贱之分。所以《孟子·滕文公上》说:“且许子何不为陶冶,舍皆取诸其宫中而用之?”秦汉以后,只有王者所居才称为宫。

古代宫室一般向南。主要建筑物的内部空间分为堂、室、房。前部分是堂,通常是行吉凶大礼的地方,不住人。堂的后面是室,住人。室的东西两侧是东房和西房。整幢房子是建筑在一个高出地面的台基上的,所以堂前有阶。要进入堂屋必须升阶,所以古人常说“升堂”。《论语·先进》:“由也升堂矣,未入于室也。”

上古堂前没有门,堂上东西有两根楹(yíng)柱。堂东西两壁的墙叫序,堂内靠近序的地方也就称为东序、西序。堂后有墙和室房隔开,室和房各有户和堂相通。古书上所说的户通常指室的户。东房后部有阶通往后庭。

室户偏东。户西相应的位置有一个窗口叫牖(yǒu)。《论语·雍也》说:“伯牛有疾,子问之,自牖执其手。”室还有一个朝北的窗口叫向,《说文》说:“向,北出牖也。”《诗经·豳风·七月》说:“塞向墐(jìn)户。”

古人席地而坐。堂上的座位以室的户牖之间朝南的方向为尊,所以古书上常说“南面”。室内的座位则以朝东的方向为尊。《史记·项羽本记》说:“项王、项伯东向坐。”又《魏其武安侯列传》说,田蚡“尝召客饮,坐其兄盖侯南乡,自坐东乡,以为汉相尊,不可以兄故私桡(ráo)”,可见汉代还是这种习俗。

汉代文献上常常提到阁和厢,这是堂的东西两侧和堂毗连平行的房子,和后世阁厢的概念不尽相同。上文说,堂东西有墙叫序。序外东西各有一个小夹室,叫东夹、西夹,这就是阁(汉代阁又指小门)。东夹、



10–2 亚字云纹瓦 战国秦 面径18厘米 陕西西安长安城遗址出土 古陶文明博物馆藏

“十”字在史前是象征太阳的符号(尤其是在史前彩陶花纹图案中,十字纹与圆形并用),在商和西周早期青铜器铭文中常作为部族标志性符号出现,形制基本为“亞”。它也可以被理解为周原某些部族的名称。由战国沿至汉代,亚字纹变化为瓦当上常见的十字分格(或称十字日纹)。

另一种说法是:亚字纹(亞)表示东西南北四个方向的城市概念。按《周礼·考工记》说法,城市布局就应当是这种亚字形。在甲骨文、金文中“城”字为“ ”、“ ”亦与此说相合。考古发掘有楚都纪南城遗址为例。又例如安阳殷墟西北冈商代一零零一号大墓的墓坑也是极为规整的亚字形。(实际上现代考古学专家普遍认为,有四条墓道的亚字形墓都是级别最高的墓葬,墓主人一般都是当时的王。)建筑与城市的“亞”字形概念一直延续下去,甚至在汉代青铜TLV镜中也有体现。

此瓦形制简练而自具丰满之态,画外言外之意无穷。该瓦制造使用之际恰为亚字纹发展的中间重要环节。云纹均布四周,蕴含着后日王者气象。



10-3a “汉并天下”瓦当 西汉 面径 17.5 厘米 1953 年陕西西安汉长安城遗址出土

10-3b “单于天降”瓦当 西汉 面径 17.1 厘米 1955 年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召湾汉墓出土

瓦，是覆盖在屋顶的陶片。瓦当（dàng）是筒瓦最接近屋檐的一节。当，同“挡”，意思是挡板。瓦当也就是屋上瓦片的头端。最早的瓦当集中发现于陕西扶风周原遗址，基本上是西周初期的。瓦当头部形状有圆形和半圆形两种。一般圆形头部的瓦当也直接被简称为“瓦当”，半圆形头部的瓦当则被简称为“半瓦当”。

“汉并天下”瓦和“单（shàn）于天降（xiáng）”瓦字体接近，气势雄浑。“汉并天下”是说汉家王室兼并了天下疆土；“单于天降”是说北方“匈奴”单于为天道、天子所降服。

“单于天降”瓦出土数量较少，仅限于内蒙古地区。“汉并天下”瓦则出土非常多。“汉并天下”瓦大多数字划不一，类似隶书。照片里的这枚瓦当字体饱满舒展，笔墨丰润，具足汉家气象。

西夹前面的空间叫东堂、西堂，这就是厢。阁和厢有户相通，厢前也有阶。乐府诗《鸡鸣》篇："鸣声何啾啾，闻我殿东厢。"东厢就是东堂，殿就是前面所说的堂屋。《说文》说："堂，殿也。"秦汉以前叫堂不叫殿，汉代虽叫殿，但不限于帝王受朝理事的处所，后来殿才专用于宫廷和庙宇里的主要建筑。

以上所说的大致可以代表上古宫室主体建筑的基本法式。当然，从帝王宫殿到小康之家，宫室的丰俭崇卑是各不相同的，历代宫室制度也有变化发展，这里不能一一叙述。

汉代帝王宫殿和将相之家还有廊庑（wǔ）。《史记·魏其武安侯列传》说，孝景帝拜窦婴为大将军，赐金千斤，窦婴把所赐金"陈之廊庑下"。颜师古说："廊，堂下周屋也。"《说文》说："庑，堂下周屋。"廊庑似乎没有多少分别。（颜师古说："庑，门屋也。"王先谦认为："庑是廊下之屋，而廊东西厢之上有周檐、下无墙壁者，盖今所谓游廊，《说文》新附以为东西序，是也。"此说不同。）一般人家大约是没有廊庑的。

台榭（xiè）观阙（quē）都是统治者的建筑。台高而平，便于了望。榭是台上的木构建筑，特点是只有楹柱没有墙壁。观是宗庙或宫廷大门外两旁的高建筑物，两观之间有一个豁口，所以叫做阙。汉宫中有白虎观，这种观却是独立的建筑物，至于道教的庙宇叫观，更是后起的意义了。

附带说一说，先秦文献很少看见"楼"字。《孟子·告子下》"方寸之木，可使高于岑楼"，赵歧注"岑楼，山之锐岭者"，据此则不是楼房的楼。《说文》"楼，重屋也"，又"层，重屋也"，《考工记》上也讲到"殷人重屋"，重屋指的是复屋（栋上加栋），而复屋是不可以住人的（段玉裁说）。可能战国晚期出现了楼房，汉代显然有楼房了，而且不止两层。

穷人的房子正好是一个鲜明的对比。他们的住房是筚（bì）门圭窦（dòu），瓮（wèng）牖绳枢。宫室制度在阶级社会里是有阶级性的。

我国建筑有悠久的历史。古代劳动人民和匠师们在不断地改进建筑材料和建筑技术。根据田野考古报告，我们知道殷代一般住房是在地面上挖一个地穴，穴周加培低墙，然后立柱盖顶，出入口有斜坡或土

阶。这种形式的住房，考古工作者认为就是寝。《诗经·大雅·绵》说：“古公亶(dàn)父，陶复陶穴，未有家室。”复就是“寝”字的假借。帝王的宫室是建筑在地面上的，现在还看到当时的基础。基是夯(hāng)土而成的台基或地基，础是柱子底部的垫石。后世建筑一直很讲究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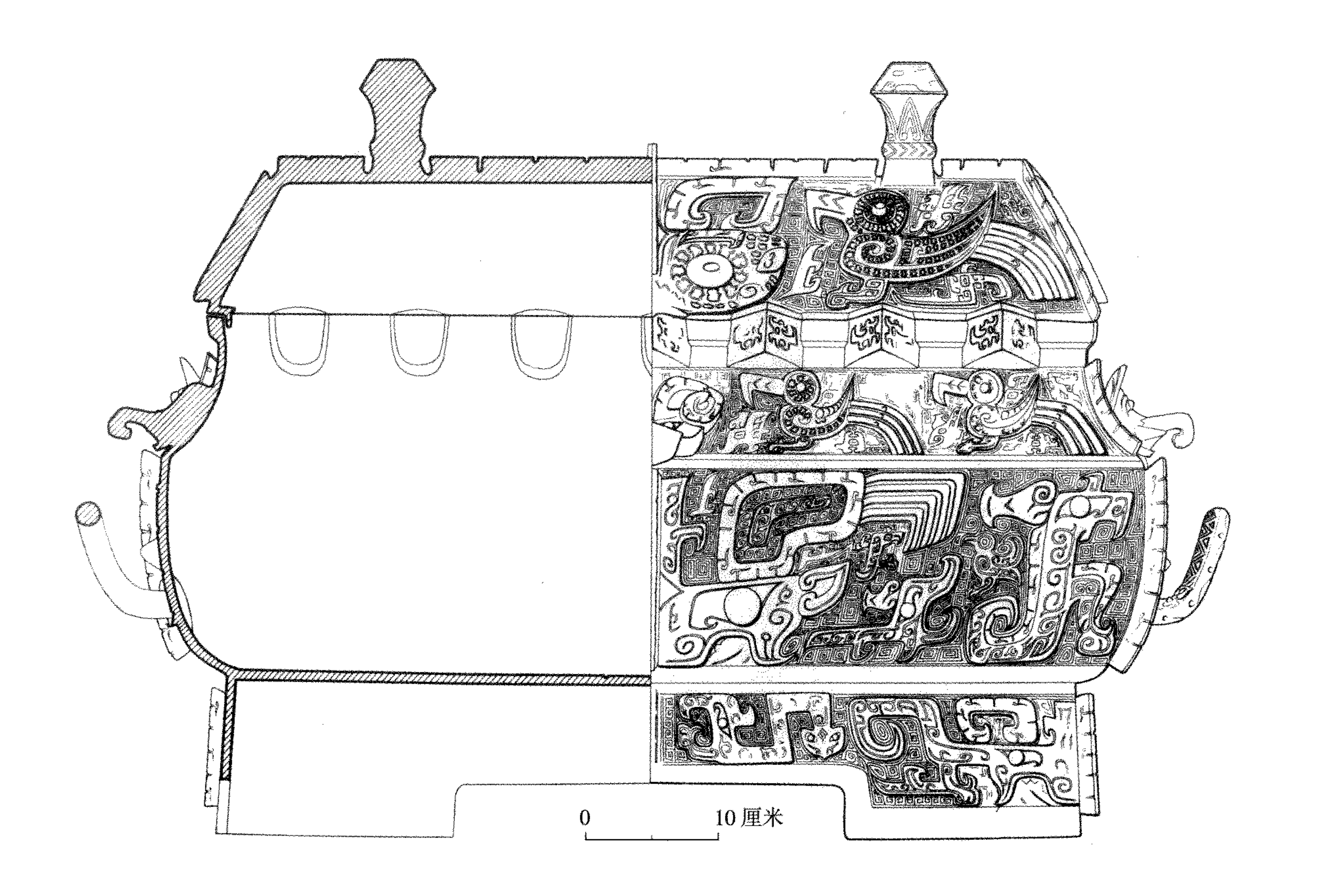
殷代遗址至今还没有发现瓦，屋顶大概是茅草盖的。据推测至迟周初已发明瓦，但是大多数的房子仍然是茅草屋，所以古人说“茅茨土阶”、“茅茨不剪”。《诗经·豳风·七月》说：“昼尔于茅，宵尔索绹(táo)。亟其乘屋，其始播百谷。”可见瓦屋是挨不着农民住的。

砖的发明比瓦要晚些。战国遗址发现过空心砖，那是用于墓中的。但是《诗经·陈风·防有鹊巢》已经说“中唐有甓(pì)”，唐指堂涂，是堂下通过中庭通往前门去的一条路，甓，旧说是瓴(líng)甋(dì)(一作令适)，也就是砖。(晋代陶侃有运甓的故事，也是指运砖。)但是用砖砌墙是比较后起的事。

古人筑墙很早就运用版筑技术。《孟子·告子下》：“傅说举于版筑之间”，所谓版筑是说筑土墙用两块木板相夹，两版中间的宽度等于墙的厚度，版外用木柱衬住，装满泥土，用杵捣紧，筑毕拆除木柱木板，就成了一座墙了。版筑技术在古代建筑中占有很重要的地位，直到现在有的地方还用这种筑墙技术。后来又用土坯砌墙，土坯叫做墼(jī)。(墼和砖在很多方面相近，所以东汉时也有称砖为墼的，不少汉砖上面有“墼”字。)

斗拱是我国古代高级木结构建筑里的重要构件，同时有装饰的作用。《论语·公冶长》说臧(zāng)文仲“山节藻棁(zhuó)”，旧说棁是梁上短柱，节就是斗拱。我们从战国铜器图案上可以见到类似斗拱的结构构件。

关于古代宫室，我们就说到这里。



10-4 偶方彝(yí) 商代晚期 通高60厘米、通长88.2厘米、宽17.5厘米 1976年河南安阳妇好墓出土

方彝是一种酒器。偶方彝口部为长方形,上方有盖。口部长边一面有七个方形槽,另一面为七个尖形槽。方彝的盖像是一个大屋顶,盖下方长边分别有七个小方盖和七个尖形盖,与器口的槽相对应。扣上方彝盖子以后,方彝上部像是一座殿堂的房顶。盖沿下的七对槽,像是屋檐下的椽(chuán)子。偶方彝有可能是模仿当时的大型宫殿建筑铸造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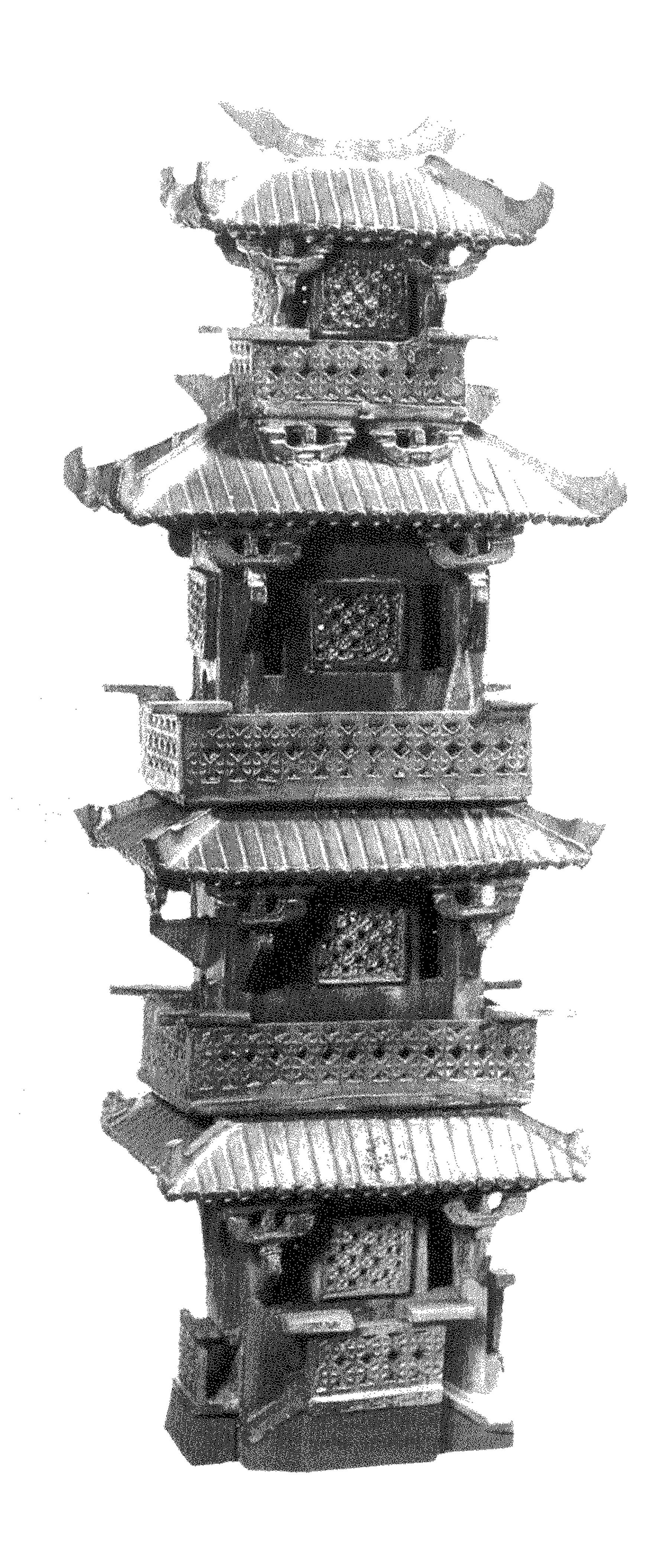
10-5 绿釉陶楼 东汉 高144厘米 1956年山东省高唐县固河出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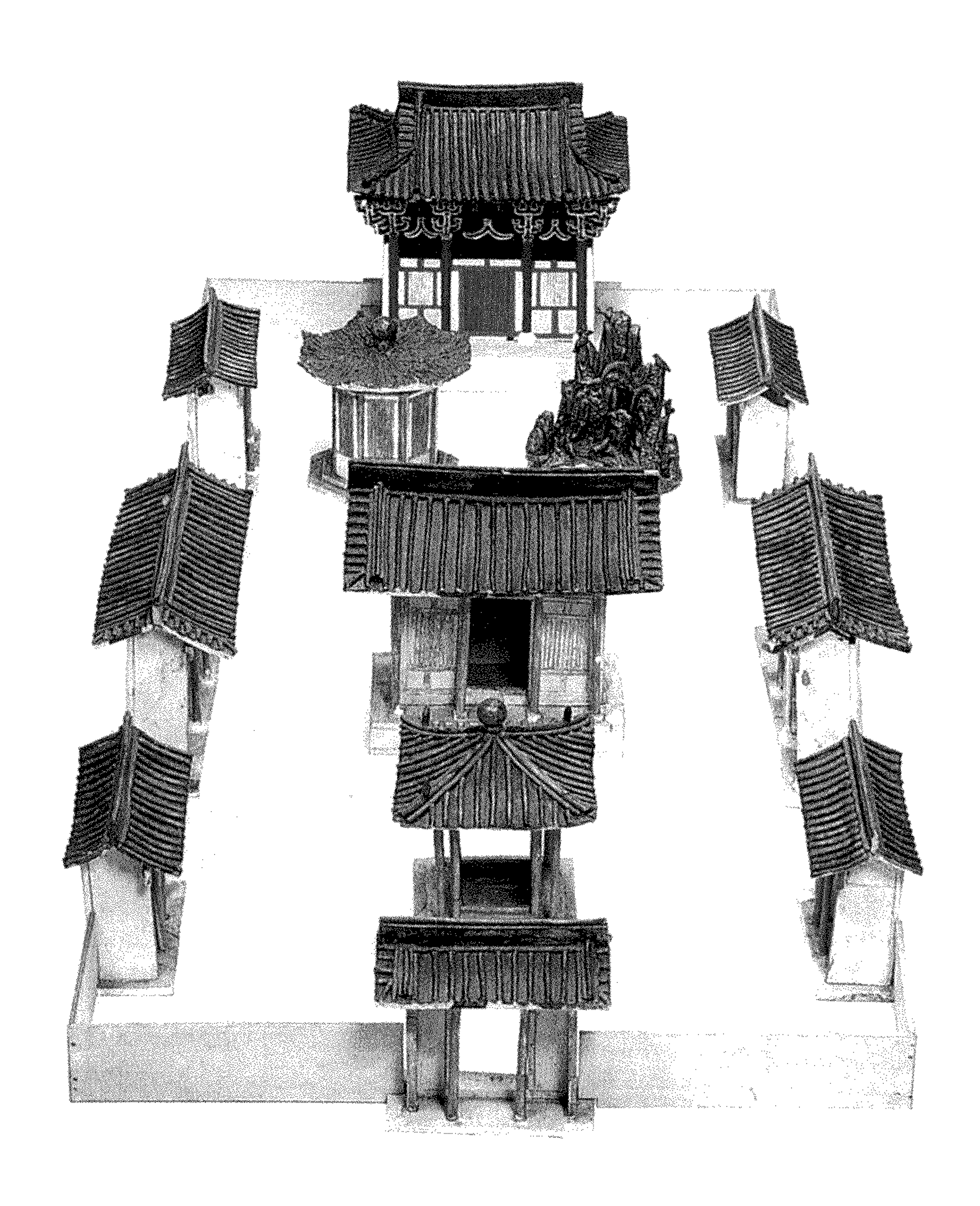
白陶楼一半施绿釉是典型东汉陶楼的特征。这件陶楼展示的实际是很典型的楼阁木结构。中国木结构楼阁在后世长期遵循这种建筑形式,一直沿传到今天。

这个陶楼的斗栱是单檐一斗三升式。所谓"斗",是倒置的梯形四棱台状的木制"方块",上大下小,立在柱子顶端,支撑上部构件。"栱"是架在"斗"上横置的短木梁(这种短木梁一般都带有一点向上弯的弧度,所以也被称为"弓形"短木梁)。斗和栱合称"斗栱"。栱和梁之间架有"升"。"升"外形和"斗"相似,也是上大下小的倒置的梯形四棱台状"方块"。"斗"和"升"的区别在于:"斗"上的卯口是十字形(即"斗"上方挖"十"字形的槽),而升上的卯口是一字形(即"升"上方挖"一"字形槽)。

图中陶楼檐角下的"爪"状结构就是斗栱。斗栱中下部横的短梁是"栱","栱"上三个小"方块"就是"升"。一个斗上架栱,栱上有三个升,简称为一斗三升。

根据文献和遗址,春秋时代中国已有高台建筑,战国已有了楼。斗栱出现的时间更早,可以上溯到西周初年。明清以后,斗栱的结构作用蜕化,成了在柱网和屋顶构架间主要起装饰作用的零部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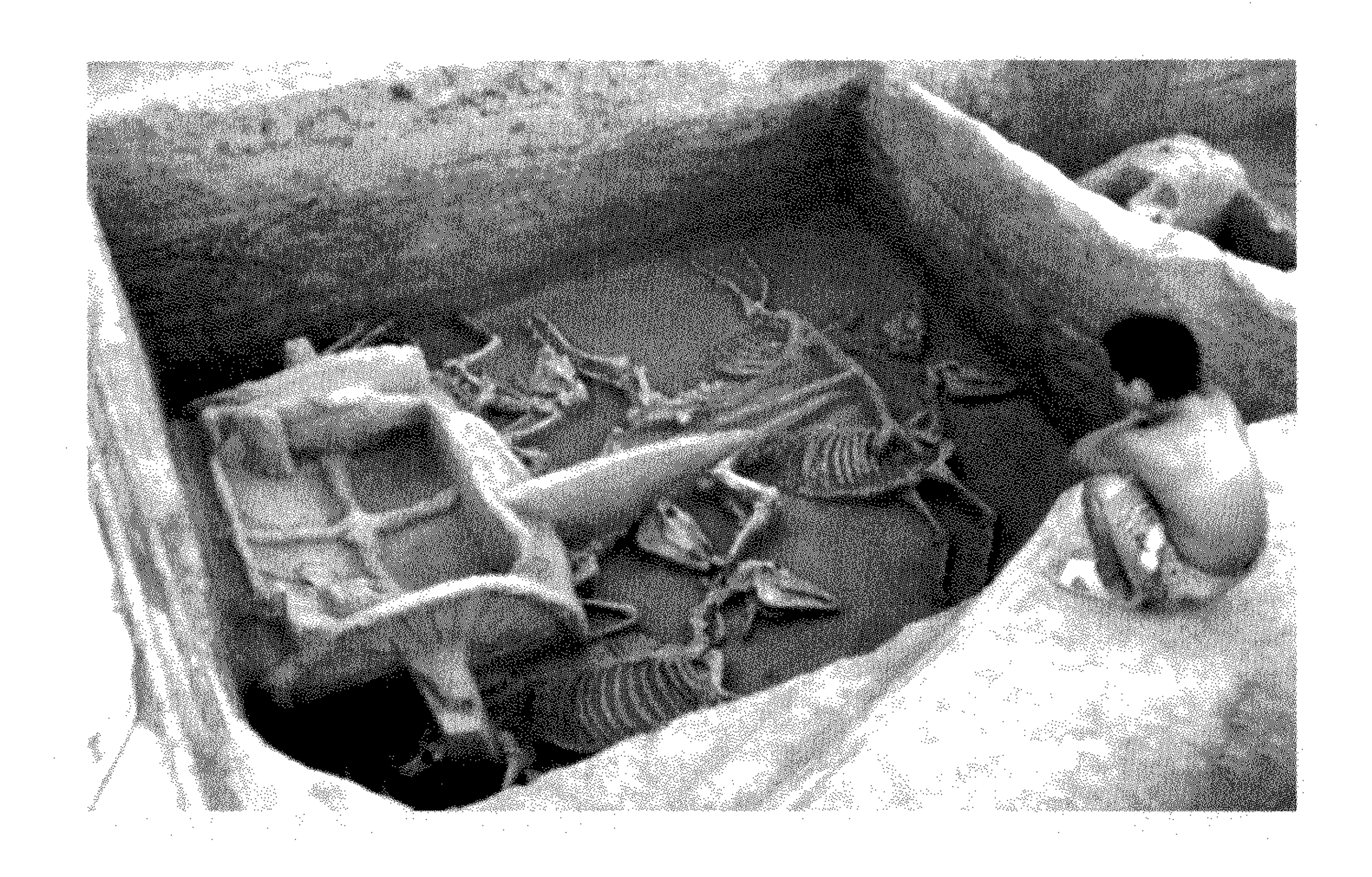


10-6 唐三彩院落模型 唐代 长约 120 厘米、宽约 60 厘米 1959 年陕西省西安市中堡村唐墓出土

这是一个两进的唐代院落模型。整个院落有明显的中轴线，左右房间对称。前院正中有凉亭，后院有八角亭和假山水池。这套唐三彩模型大体上反映了唐代四合院的布置情况。

第十一章

车　马



11-1 “天子驾六”车马坑　东周 2006年河南省洛阳市唐宫西路出土

周代天子（即周王）的车舆（yú）制度一直是个有争议的问题。天子驾马之数有两说：许慎、王肃等认为周王乘六匹马拉的车（天子驾六，诸侯卿同驾四，大夫驾三，士驾一，可参考《春秋公羊传》、《后汉书·舆服志》等）；郑玄等则以为周王乘四匹马拉的车（天子至大夫同驾四，士驾二，可参考《周礼》、《诗经·鄘〈yōng〉风·干旄〈máo〉》孔颖达疏等）。

洛阳是东周（春秋战国）的都城，即周天子居住的城市。2002年10月，洛阳在建设城市中心广场时发现了六匹马驾一车的遗迹；2006年8月，洛阳市唐宫西路又发现一座保存更好的"一车六马"车马坑；2006年11月，西安市长安区神禾塬（yuán）发现了战国秦的"亚"字形大墓旁边六马车的陪葬坑。学界普遍认为，洛阳的两处"六马车"都是"天子驾六"的实物，即东周天子的马车。而西安秦国六马车的墓主人，则被怀疑是秦始皇的祖母夏太后。

三座"天子驾六"车马坑实物都是东周时期的。至于西周时期是"天子驾六"还是"天子驾驷（sì）"，尚需要考古学证据，且待来日。

周代分为西周和东周（东周就是我们说的春秋和战国时期）。西周天子的陵墓，也就是所谓西周王陵，从来没被发现过。

洛阳六马车的主人的大墓，也就是东周王陵，理论上讲应该距车马坑不远。东周历时515年，一共二十五位周王，应当有二十五座王陵。考古学界有人认为，其中有八座位于洛阳金村。这八座东周王陵在20世纪20年代被盗挖摧毁，文物彻底流散。余下十七座，一直都还未被找到。洛阳天子驾六以及陕西周公庙遗址的发现，或许可以在不远的未来带我们找到东周以及西周的王陵。当然，不到万不得已，王陵是不会被发掘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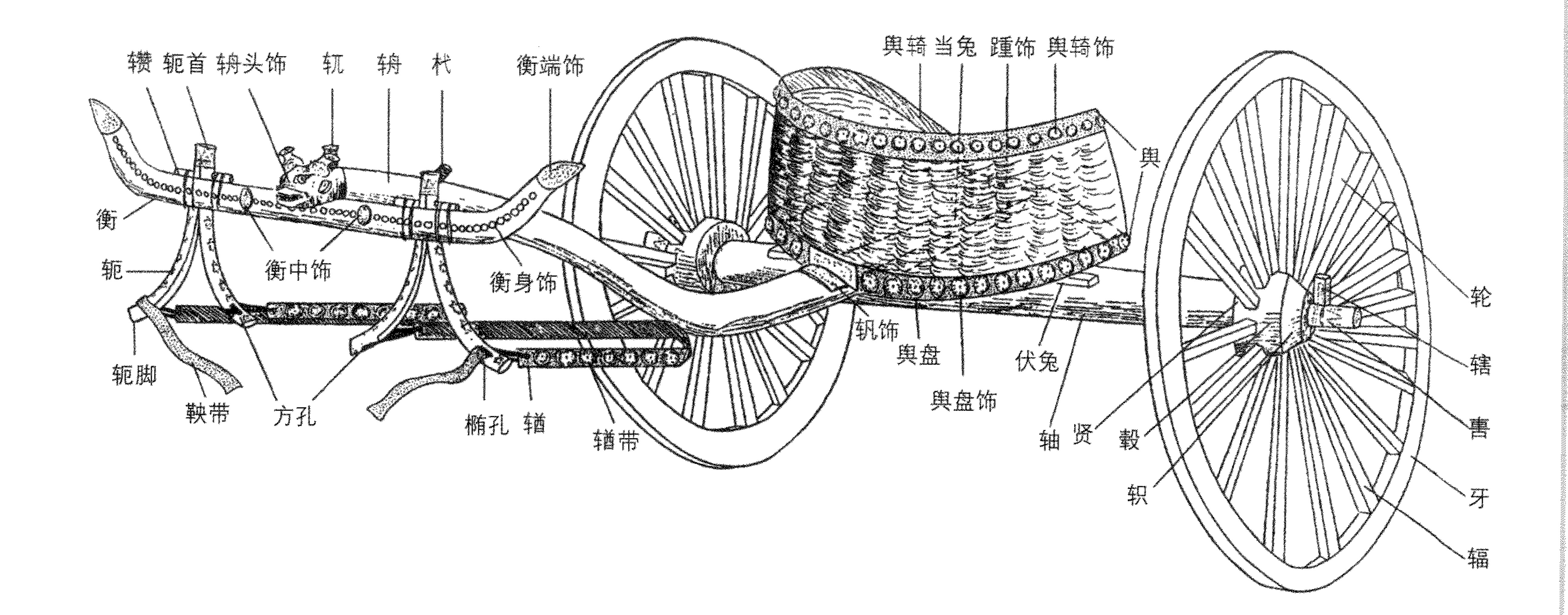
古书上常见车马并举。例如《诗经·唐风·山有枢》说:“子有车马,弗驰弗驱。”《论语·公冶长》说:“愿车马衣轻裘,与朋友共,敝之而无憾。”战国以前,车马是相连的。一般地说,没有无马的车(当然,马车之外还有牛车等),也没有无车的马。因此,古人所谓御车也就是御马,所谓乘马也就是乘车。《论语·雍也》:“赤之适齐也,乘肥马,衣轻裘。”这是说乘肥马驾的车。古代驾二马为骈,驾三马为骖,驾四马为驷。《论语·季氏》:“齐景公有马千驷。”这不在于说他有四千匹马,而在于说他有一千乘车。

古人说“服牛乘马”,可见马车之外还有牛车。马车古名小车,是供贵族出行和作战用的;牛车古名大车,一般只用来载运货物。

古代马车的车厢叫舆(yú),这是乘人的部分(所以后世轿子也叫肩舆)。舆的前面和两旁以木板为屏蔽,乘车的人从舆的后面上车。(此据古书所记。近来考古发掘,知道上古车舆有的是方形,有的是长方形,有的是六角形,有的周围是高起的栏杆,后面留有缺口,以便乘者升降。)《论语·乡党》说:孔子“升车必正立执绥”,绥是车上的绳子,供人上车时拉手用的。

古人乘车是站在车舆里的,叫做“立乘”(但是“妇人不立乘”,见《礼记·曲礼上》)。舆两旁的木板可以倚靠身体,叫做輢(yǐ)。舆前部的横木可以凭倚扶手,叫做式(轼)。古人在行车途中用扶式俯首的姿势表示敬礼,这种致敬的动作也叫做式(但是“兵车不式”,见《礼记·曲礼上》)。所以《檀弓》说:“夫子式而听之。”一般车舆上有活动装置的车盖,主要是用来遮雨的,像一把大伞。

车轮的边框叫辋(wǎng),车轮中心有孔的圆木叫毂(gǔ)(孔是穿轴的),辋和毂成为两个同心圆。《老子》说:“三十辐共一毂。”辐是一根一根的木条,一端接辋,一端接毂。四周的辐条都向车毂集中,叫做“辐辏(còu)”,后来辐辏引申为从各方聚集的意思。《汉书·叔孙通传》说:



11-2 1936 年河南安阳小屯车马坑 M20 出土乙种车复原图（据石璋如） 商代

纛
缰
辔
轪
衡
轭
轫
盖
辐
耳
侧窗
轮
牙
毂
飞铃
軎辖
轫
勒
颈靼
胁驱
衔、镳
缨络
靳
辔
服马靷后段（续靷）
绺
靷环
軜
骖马靷
服马靷后段（阴靷）
前窗
辐

11-3 1980 年陕西临潼秦始皇陵出土二号铜车马复原图（据《秦始皇陵铜车马发掘报告》） 秦代

“四方辐辏。”

车轴是一根横梁，上面驾着车舆，两端套上车轮。轴的两端露在毂外，上面插着一个三四寸长的销子，叫做辖（又写作舝），不让车轮外脱。辖是个很重要的零件，所以《淮南子·人间训》上提到“夫车之所以能转千里者，以其要在三寸之辖”，后来引申为管辖的意思。露在毂外的车轴末端，古代有特定的名称叫軎（wèi，又写作轊），又叫轨。《诗经·邶（bèi）风·匏有苦叶》说：“济盈不濡（rú）轨。”古人常乘车渡水，这是说济水虽满并没有湿到车轴头，意思是水位不到半轮高。轨的另一个意义是指一车两轮之间的距离，引申为两轮在泥道上碾出来的痕迹，又叫做辙。《礼记·中庸》所谓“今天下车同轨”，并不是有人把天下的车辙大小都规定下来，而是规定了车子的统一尺寸，车轮的轨辙就自然一致了。

附带说一说轫（rèn）。轫不是车子的组成部分，而是阻止车轮转动的一块木头。行车时先要把轫移开，所以启程称为“发轫”。引申开来，事情的开端也叫“发轫”。

辕是驾车用的车杠（gàng），后端和车轴相连。辕和辀（zhōu）是同义词。区别开来说，夹在牲畜两旁的两根直木叫辕，适用于大车；驾在当中的单根曲木叫辀，适用于小车。（此据古书所记。近来考古发掘，知道上古乘人的马车多为独辕直木。又，汉代乘人的车，种类复杂化，车辕成双，驾车的马以一匹为常，这里不细说。）所以《左传·隐公十一年》说：“公孙阏（è）与颍考叔争车，颍考叔挟辀以走。”

车辕前端驾在牲口脖子上的横木叫做轭。轭和衡是同义词。区别开来说，轭用于大车，衡用于小车。所以《论语·卫灵公》说：“在舆则见其倚于衡也。”

车辕前端插上销子和轭相连，叫做輗（ní）。輗和軏（yuè）是同义词。区别开来说，輗用于大车，軏用于小车，所以《论语·为政》说：“大车无輗，小车无軏，其何以行之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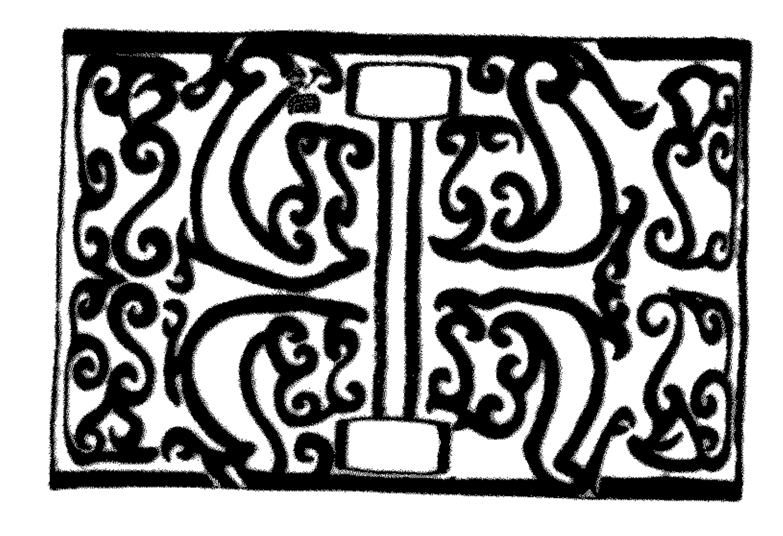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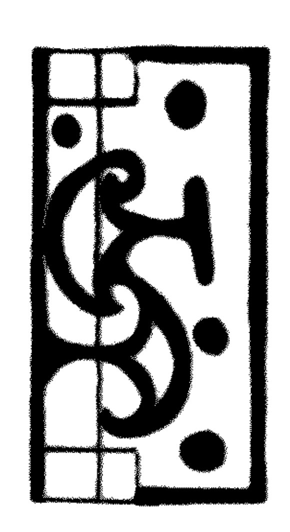
古人乘车尚左（以左方为尊），尊者在左，御者在中，另有一人在右陪乘。陪乘叫做骖（cān）乘，又叫车右。所以《左传·宣公二年》说：“其右

提弥明知之。"兵车情况不同。主帅居中自掌旗鼓,御者在左,另有一人在右保护主帅,叫做车右。一般兵车则是御者居中,左边甲士一人持弓,右边甲士一人持矛。

驾车的马如果是三匹或四匹,则有骖服之分。两旁的马叫骖,中间的马叫服。一说服之左曰骖,右曰騑(fēi)。笼统地说,则骖和騑是同义词。所以《楚辞·九章·国殇》说:"左骖殪(yì)兮右刃伤。"王勃《滕王阁序》说:"俨骖騑于上路。"

古代贵族的车马还有若干装饰附件,不一一叙述。

上文说过,战国以前马是专为拉车用的。《左传·昭公二十五年》:"左师展将以公乘马而归。"孔疏:"古者服牛乘马,马以驾车,不单骑也。至六国之时始有单骑,苏秦所云'车千乘,骑万匹'是也。"但是孔疏又引刘炫的话,以为左师展"欲共公单骑而归",这是"骑马之渐"(开端)。我们认为春秋时代可能有骑马的事,但那只是极个别的情况。到了战国时代,赵武灵王胡服骑射,才从匈奴学来了骑马。后来骑马之风才渐渐盛起来的。


11-4 曾侯乙墓四兽云气纹箱展开图 战国 长72厘米、宽48厘米、高36.5厘米 1978年湖北随县(今随州市)曾侯乙墓出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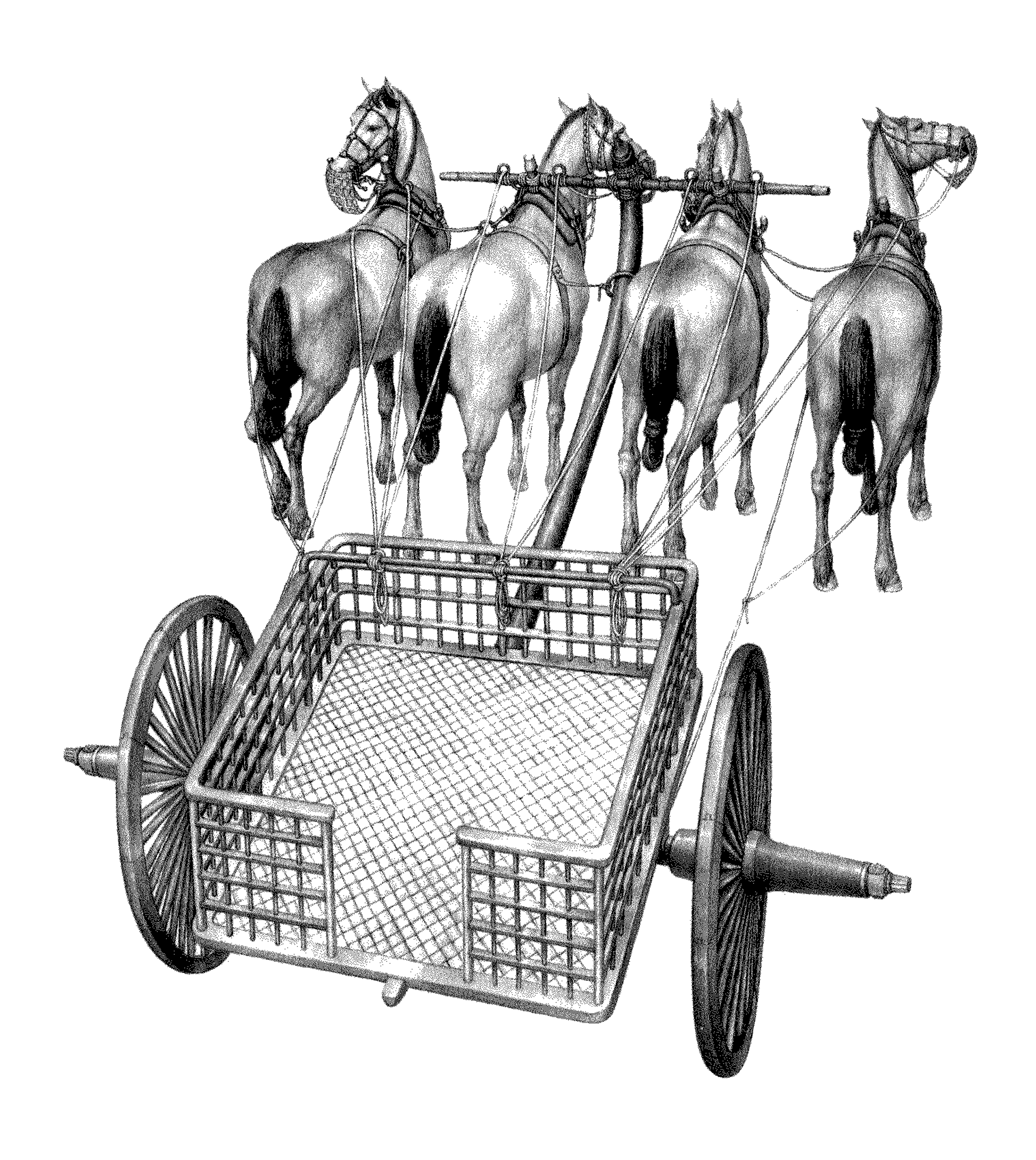
盖面上有四只兽,衣箱侧面绘有相对两兽,兽左有一人手持木棒击打另一手揪住的鸟。衣箱另两侧分别画一对鸟和一对互钩的云纹。

衣箱上所绘的人击鸟的图可能就是传说中的“夸父逐日”,鸟代表背着太阳飞行的“日中金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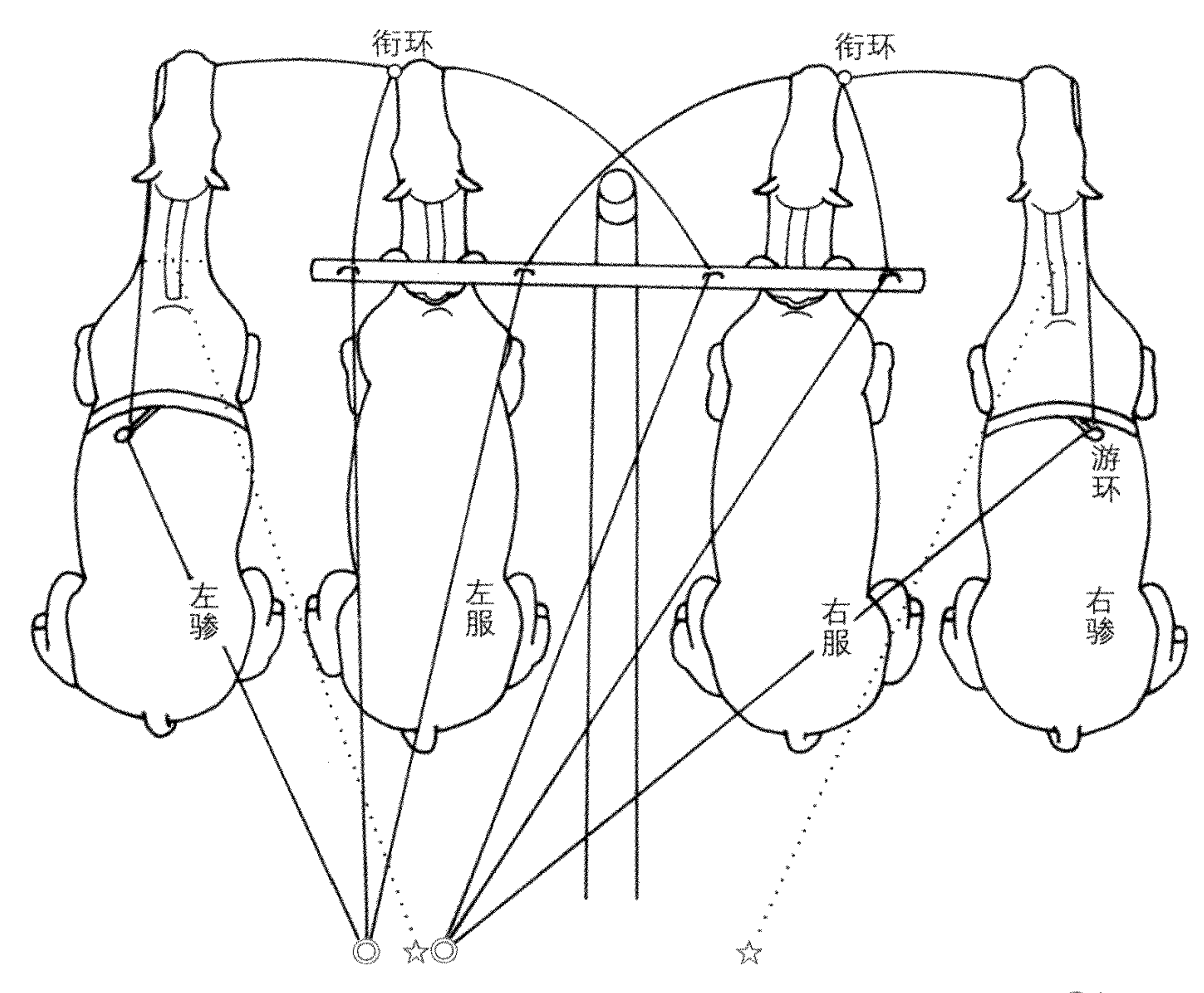
箱盖上奔腾于云气纹之上的四兽可能代表的是二十八宿中房宿的天马。《尔雅》郭璞注说:“龙为天马,故房四星谓之天驷。”在曾侯乙墓出土的另一件衣箱(二十八宿衣箱,见《历法》一章相关图注)的侧面,我们也能看到四兽组成的“天驷”。

天马拉的车都是四马车(此即所谓“天驷”),可见四马车的级别之高。

又比如,我们平时常说“君子一言,驷马难追”。这里的“驷马”意思也是四匹马的车。



11-5 1990 年山东淄博市后李村一号车马坑出土四马车复原图（据刘永华）
春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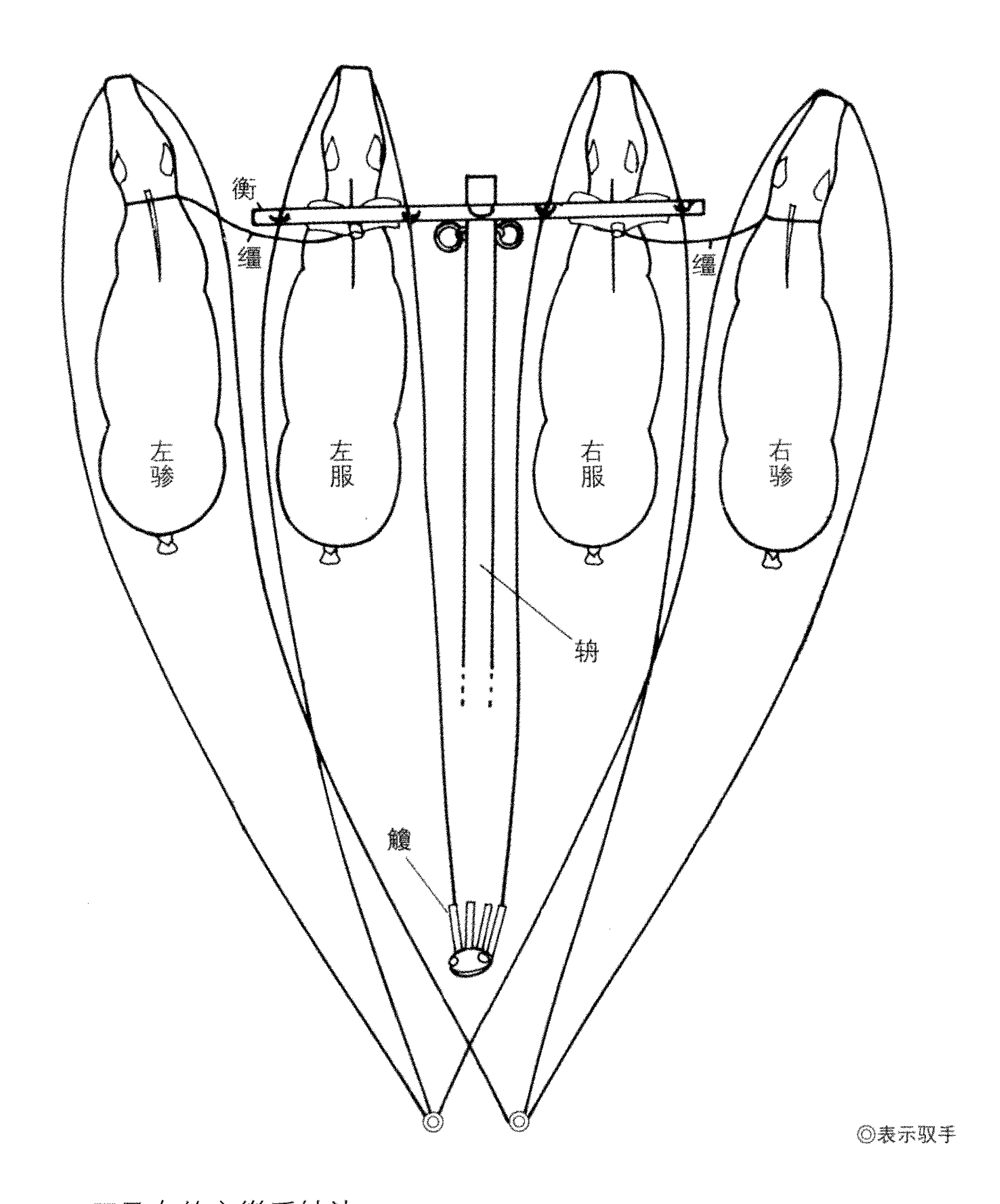
11-6a 四马车的六辔系结法(据孙机)

商代的马车大多是两匹马拉的车。从考古发现来看,四匹马拉的车基本上是西周出现的。四马车中间的两匹马叫服马,左右最外侧的两匹马叫骖(cān)马。驾驭四匹马的缰绳一共有六根,这就是所谓"六辔(pèi)"。六辔的系结法是秦始皇陵铜车马出土后才被人们所知的。

四马车向前的驱动力主要由中间的两服马提供,而骖马则起控制方向的作用。驾车的驭手通过最左辔和最右辔牵动骖马马头朝向,骖马拉动服马嘴上的衔环,从而牵引服马,带动马车转向。

另外,图中虚线表示的是骖马颈部直接连到车架的"靷(yǐn)"(传递拉力的皮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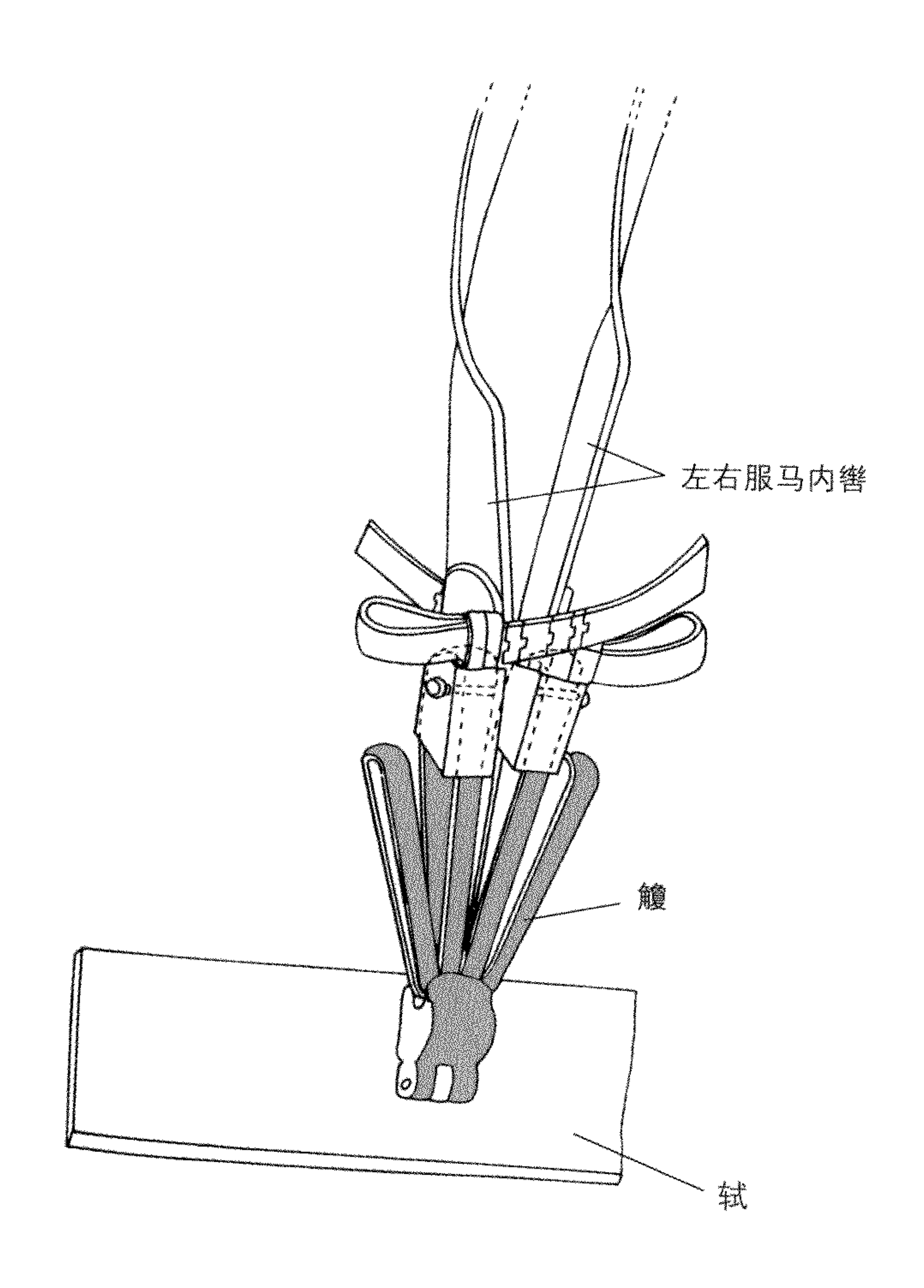
四马车和两马车相比,除动力性能大幅度提高外,方向控制和拉力传递上有了双保险。如果服马身上的"轭(è)"或"靷" 在战场上断裂,骖马仍可以拉车前行;如果控制骖马的最左辔或最右辔断裂,驭手仍可以用中间四辔完成对四匹马的控制。



11-6b 四马车的六辔系结法(据《秦始皇陵铜车马发掘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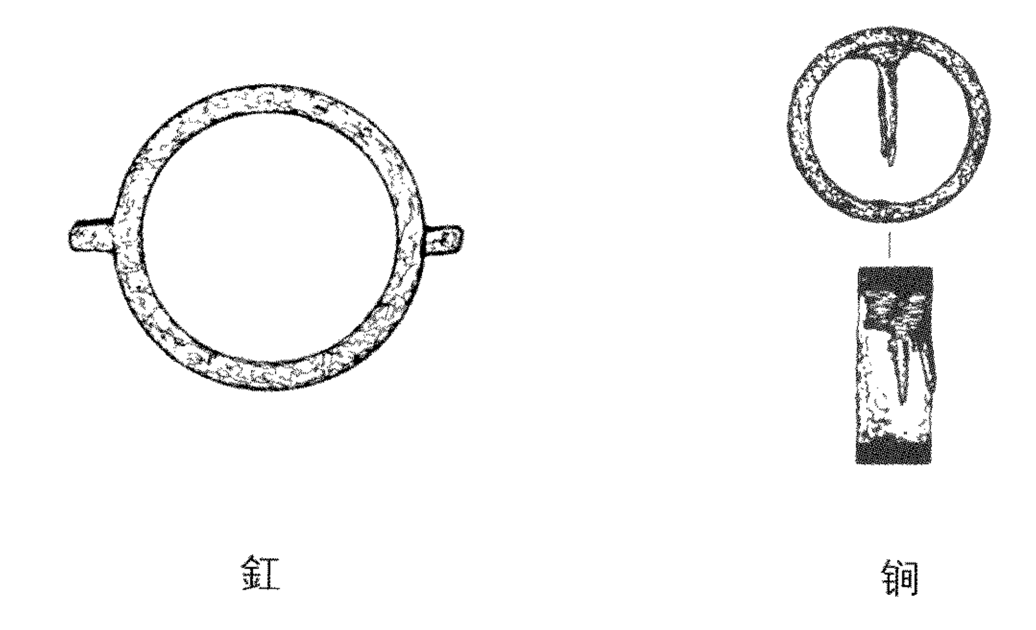
每匹马身上都有两根缰绳(辔),四马车中四匹马共有八根缰绳("八辔")。然而《诗经》永远只说"六辔"。《列子》中甚至说,驾六马车也只用六辔。秦始皇陵铜车马的发掘整理者拼对残断的缰绳,认为出土的两套铜车马都是将两匹服马的"内辔"系在车轼(shì)前的觼(jué)环上,这里说的"内辔"指的是八根缰绳中最靠近车辀(zhōu)的两根(即"左服"的右辔和"右服"的左辔)。余下六根缰绳(所谓"六辔")则牵挽在驭者手中。

山东淄博后李村一号车马坑资料整理者的意见与秦始皇陵铜车马整理者相若,而前文所述孙机的意见则与此有相当的不同。这两种意见孰是孰非,根据目前已公布的资料尚无法澄清。



11-7 秦始皇陵一号铜车马觼(jué)环结构图 秦代 1980年陕西临潼秦始皇陵出土

轼,是车厢前面用作扶手的横木。觼,是一种有舌的环。"内辔"就是系在觼环上的。



11-8 釭(gāng) 战国晚期 1973年河北易县燕下都第二三号遗址出土
锏(jiàn) 西汉 1968年河北满城一号汉墓出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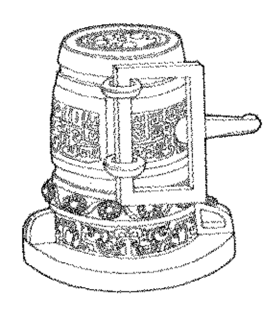
车上最重要的部件就是车轴。车轴因为要承力和承受摩擦,是车上最容易出问题的核心部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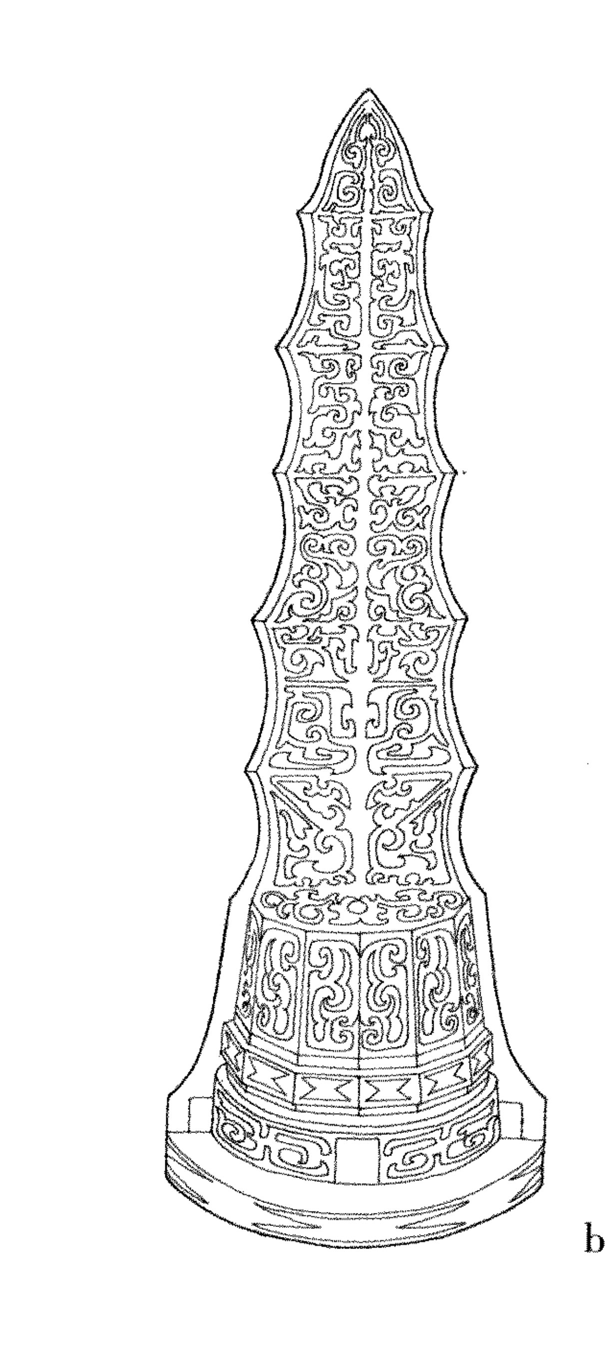
古代的车的车轴是固定在车厢上的,并不旋转。车行走时,套在轴上的车轮不断旋转。车轮与轴接触的部位叫做毂(gǔ)。

毂如果不加处理,完全由木制,强度是不够的。古代车战中用车軎(軎,读wèi。軎是套在车轴最外端的轴套)撞击对方的车毂,这就是《晏子春秋》里说的"毂击"。一旦车毂开裂,车轮就会倾斜甚至脱落,车也就无法前进。

增加毂的强度的方法是在毂外和毂孔里加金属套,毂外加的防止毂开裂的金属套叫"輨(guǎn)",毂内加的直接和车轴接触的金属套叫"釭"。与此相对应,为了提高轴的强度和耐磨性,轴上钉有"锏"。车前进时,毂和轴实际接触的部位就是釭和锏。

从出土品看,釭和锏基本上出现在春秋时期。即使在冶铁业并不发达的春秋时期,釭和锏的材料一般都使用铸铁。河北满城一号汉墓出土的一枚铁锏经检测,使用的就是灰口铸铁。《左传》和《史记》等书中还有往釭和锏中加油膏的记录。铸铁制的釭、锏之间加入油膏,实际上相当于我们今天概念里的"轴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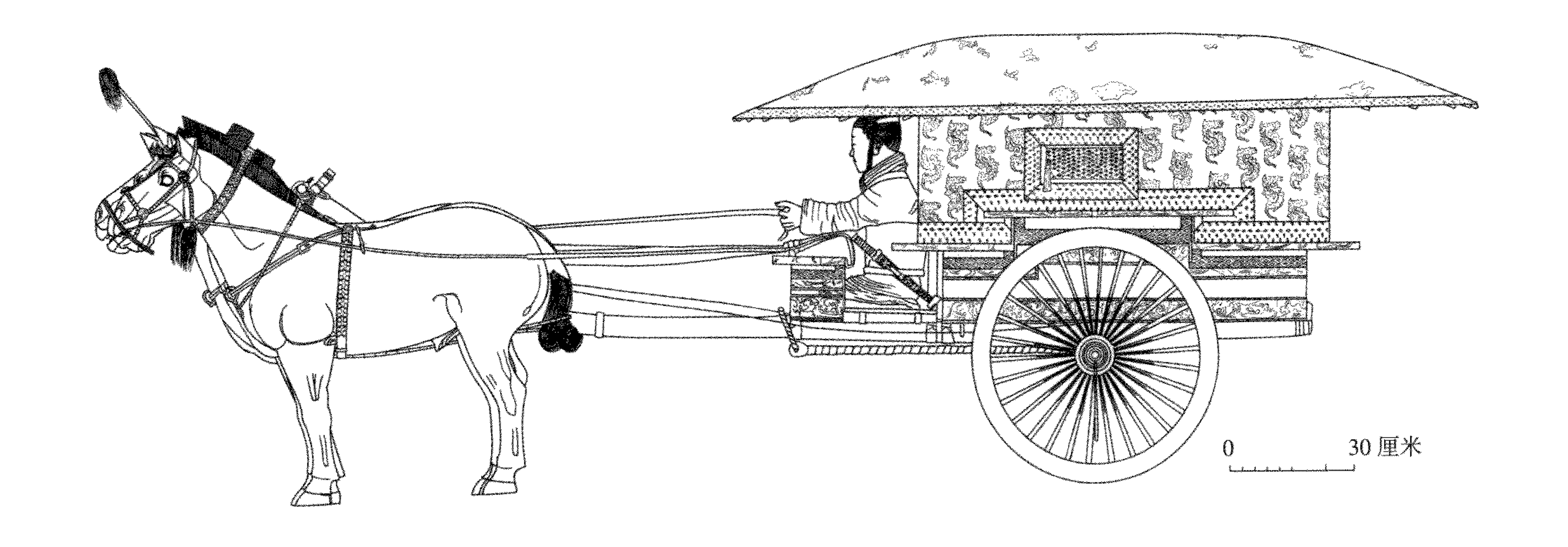
a b

11-9a 青铜制车軎(wèi) 战国 通长7.2厘米 1974年河北平山中山国𰯼墓出土
11-9b 青铜制车軎 战国 通长约41厘米 1978年湖北随县(今随州市)曾侯乙墓出土

軎是装在车轴最外端的轴套。中山国𰯼(cuò)墓出土的车軎纹饰华美。车軎上有一个方环。车軎装在车轴上时,方环下垂,上面挂铃。挂在车軎上的铃叫"飞"。因为车轴是固定不转的,所以车軎也是不转的(只有车軎不转,才能利用车軎上的方环挂飞铃)。

曾侯乙墓出土的带矛车軎与中山国𰯼墓出土的车軎形成了鲜明对比。軎上的矛在车战"毂击"中除了可以用来击裂敌人战车的车毂,还能绞断敌人战车车轮的辐条。曾侯乙带矛车軎是战国时期的"重型武器"。装有这种车軎的战车也叫做"销车",在毂击之外还有杀伤步兵的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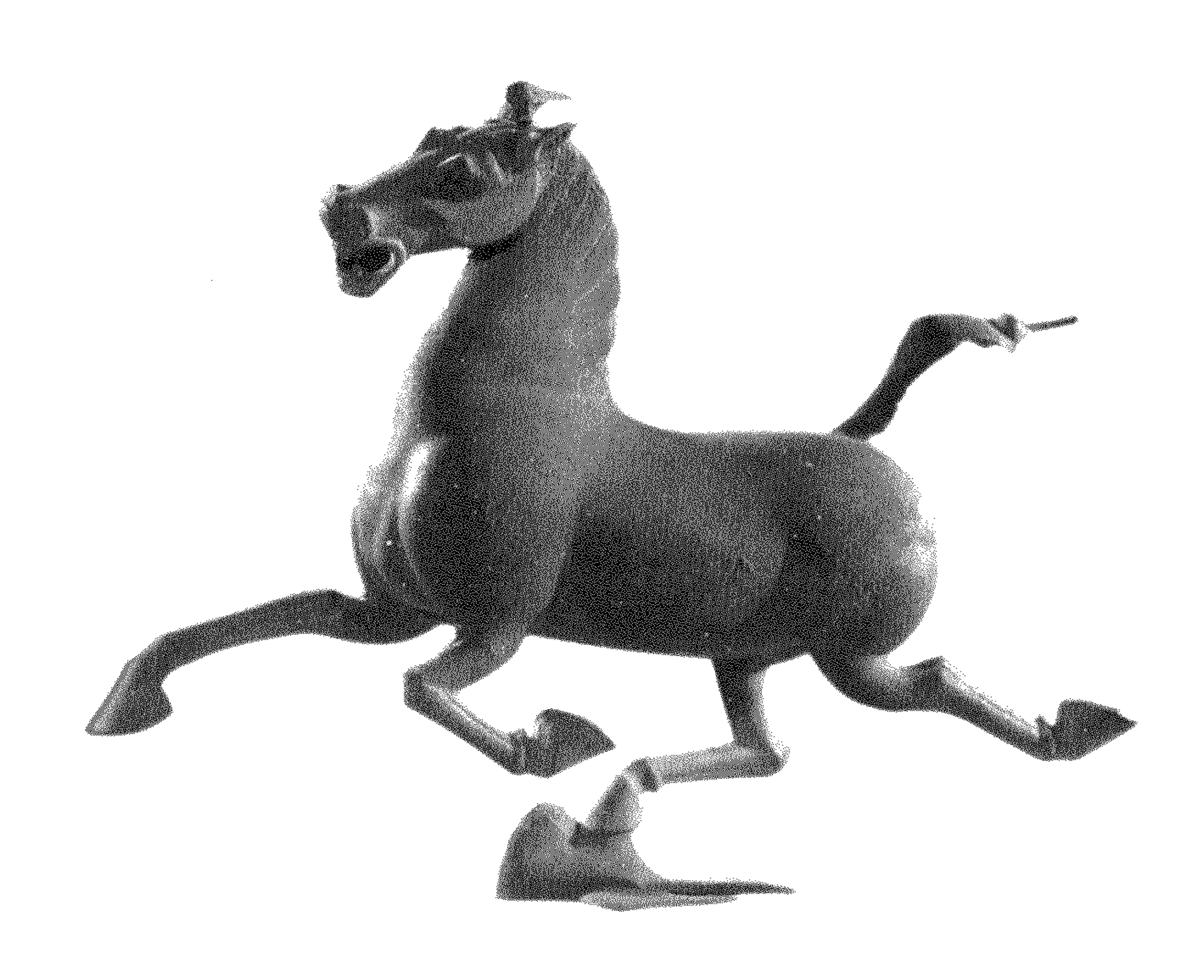
带矛车軎在强大的杀伤力之外也有自己的缺点。因为这种车軎很长,在毂击中绞断敌车车辐的同时也会导致自己倾斜、翻倒甚或和敌车卡死在一起。解决这个问题的办法是大幅增加安装带矛车軎的战车的自身重量。可是这样一来又丧失了战车的轻便性能,所以这种车軎始终不是非常流行。



11-10 秦始皇陵二号铜车马　秦代 1980年陕西临潼秦始皇陵出土

“安车”是一个笼统的概念。安车和战车的概念相对应互补。安车是日常生活中的代步工具，对速度的要求不像战车那么高。一般驾驶战车的人以站在车上居多，而安车上的人一般都是坐着的。秦始皇陵出土的这辆车的一条铜辔上写有红色文字“安车第一”，说明这辆车在秦代属于安车。这辆车的车厢不算太高，人在里面可以坐或者躺，但是无法站立。秦始皇陵出土的这辆车的车厢三面有窗，可以根据天气冷热选择开窗或关窗，所以又叫辒辌(wēn liáng)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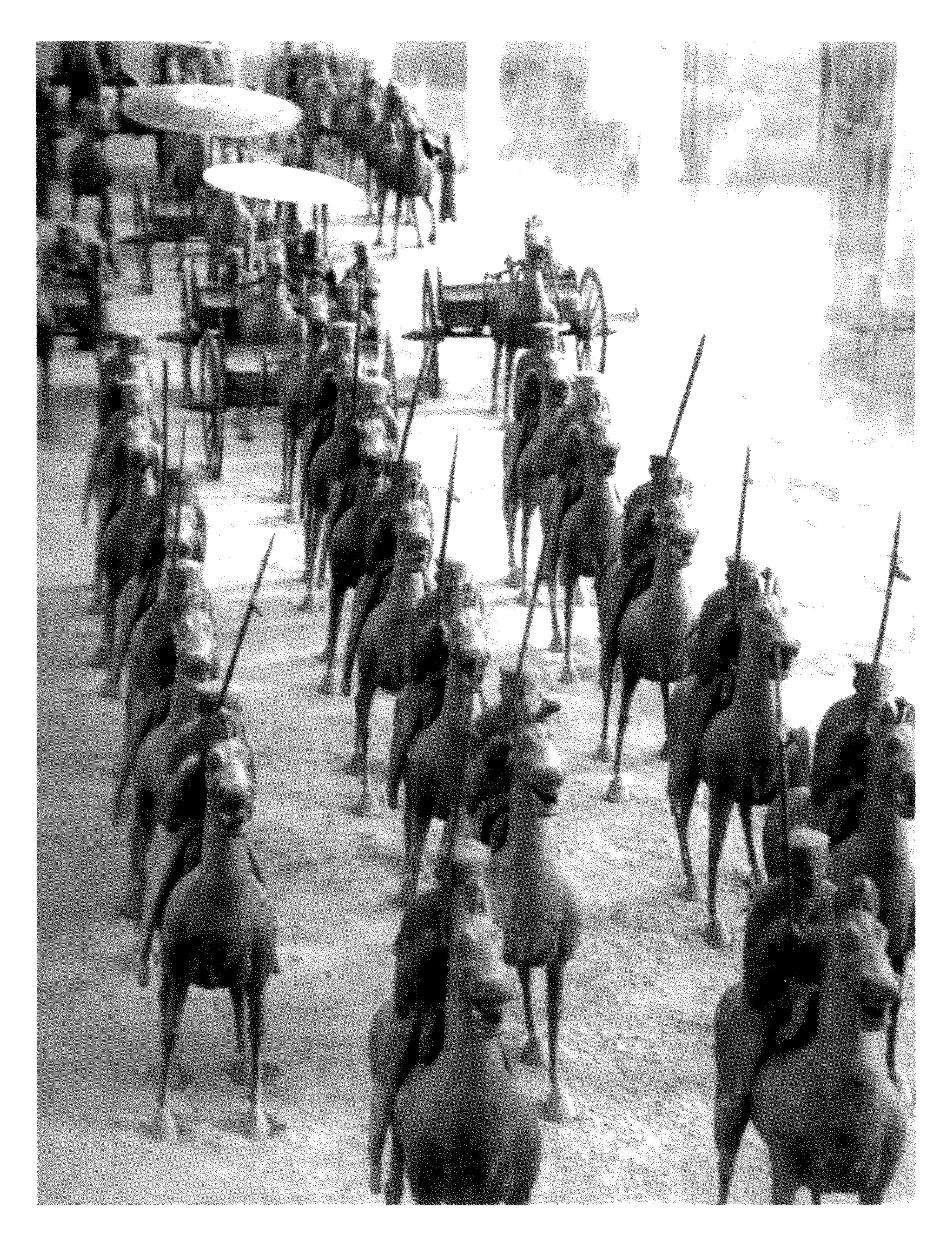
秦始皇东巡病死后，秘不发丧的李斯等人就是用辒辌车将秦始皇运回咸阳的。所以到了汉代，开有车窗的辒辌车成为专门运死人的丧车(滑稽的是，运死人的车上安装窗户实际是多此一举的事情)。而“安车”则将辒辌车淘汰，辒辌车再也不属于安车之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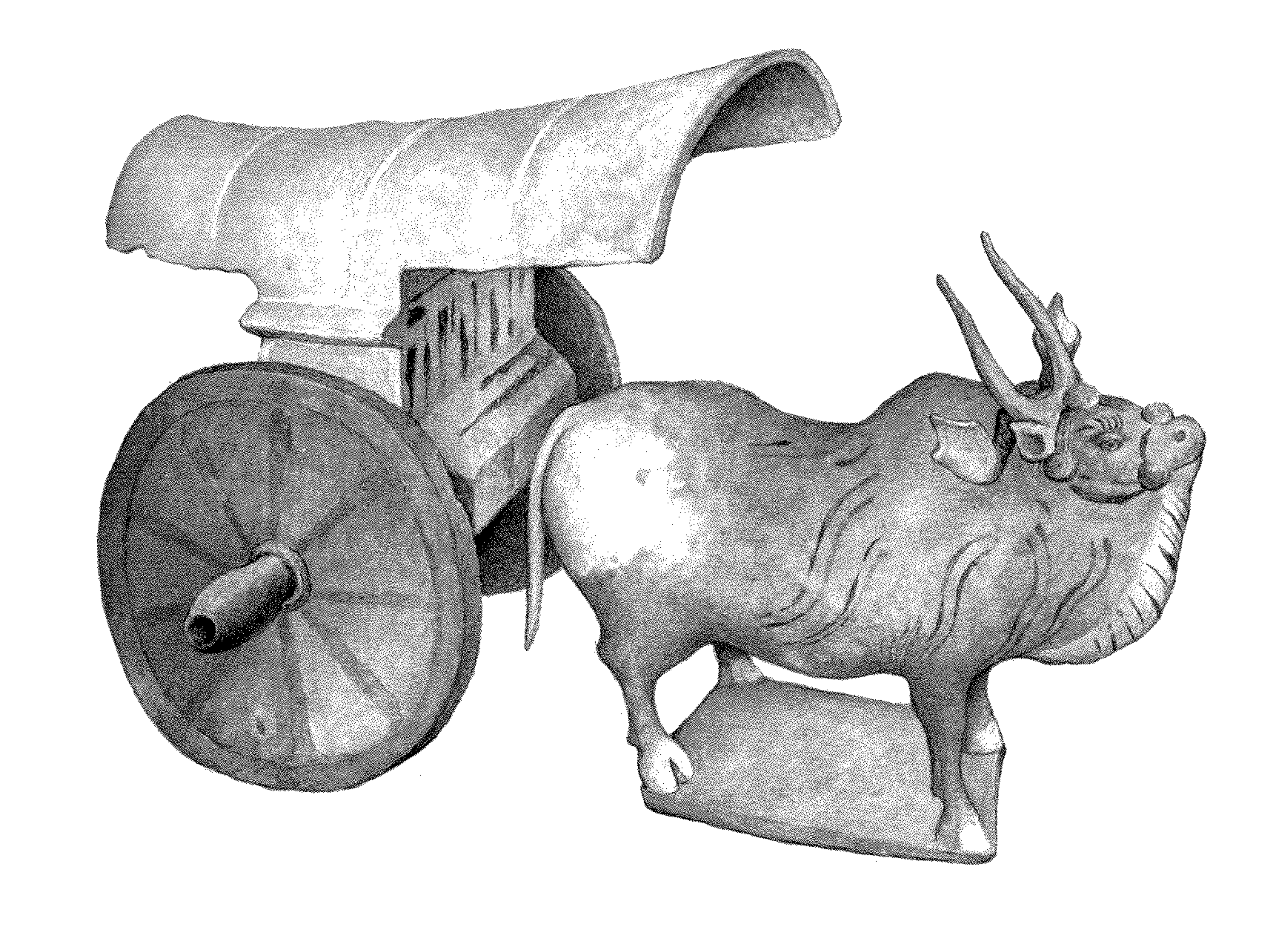


11-11 车马仪仗　东汉 1969年甘肃武威雷台汉墓出土

武威雷台汉墓青铜车马仪仗队出土时，工作人员根本没有记录排列关系，直接是“抢救性”地把这些出土品拖到库房。(现在的陈列排布是甘肃省博物馆工作人员按照“个人想象”布置出来的。)甘肃省博物馆本来也没有把这批出土品当多大回事。1971年郭沫若参观库房时发现了车马仪仗队中的青铜“马踏飞燕”，大为赞赏。在郭沫若影响下，武威出土的这批车马仪仗才得以名扬天下。(发掘报告至今未发表，因为根本没有正规发掘记录。)

车马阵中有一只马踏在飞燕背上，意味着它是真正的行空“天马”，既而暗示整个车马仪仗队都是肆意穿行天空的队伍。在近年国家文物局主持的全国博物馆藏文物定级中，“马踏飞燕”被评定为一级甲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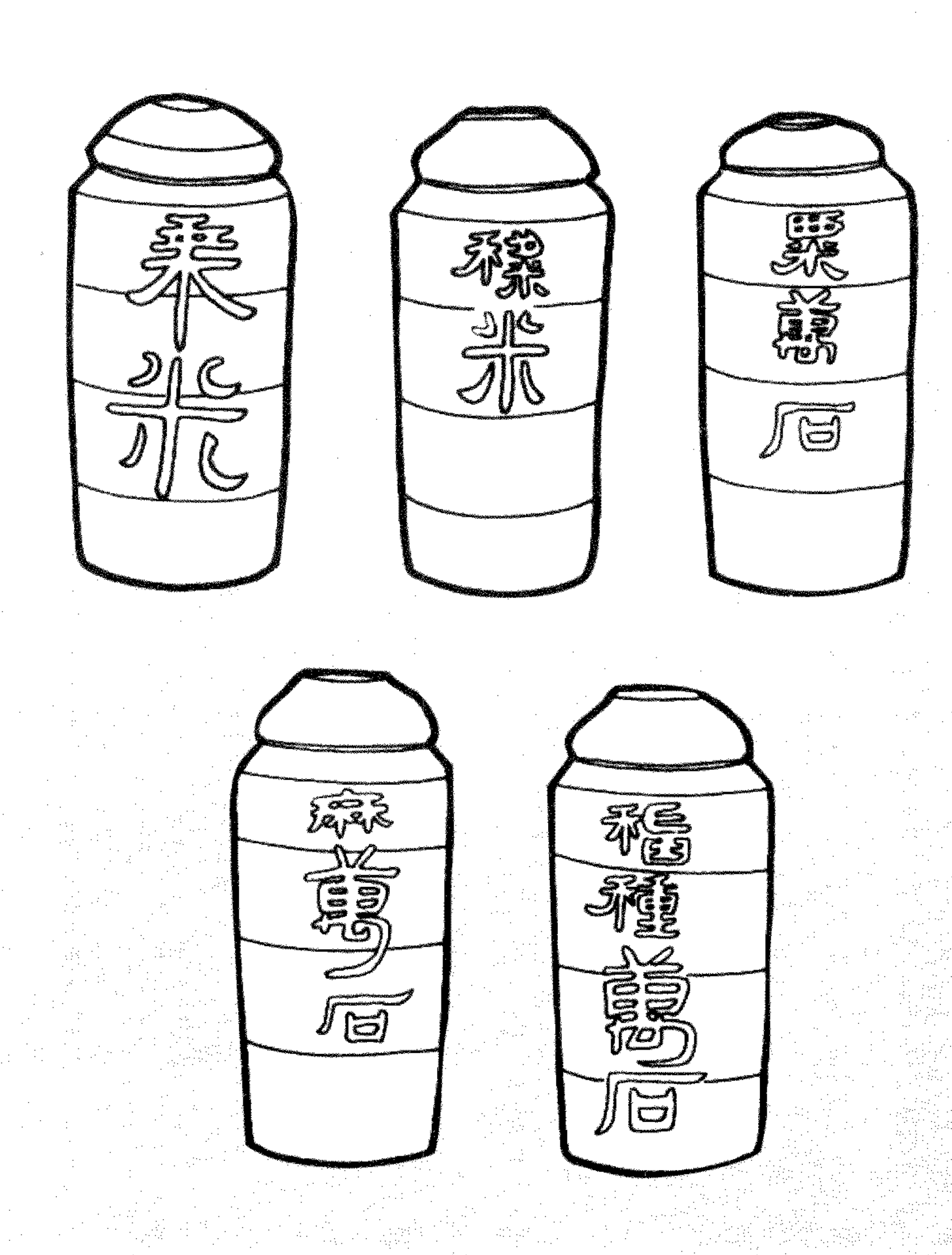


11-12 陶牛车　北齐　长53厘米、高31厘米　1955年山西太原蒙山圹坡地张肃墓出土

牛车又叫柴车。西汉时牛车是规格比较低的车。到了东汉中期，很多士大夫已经乘牛车。到了东汉晚期，牛车代替了马车，成为官员、贵族乃至皇帝的代步工具。

第十二章

饮　食



12–1 陶仓　西汉 高约43厘米 1953年洛阳烧沟汉墓出土

陶仓上写的谷名，分别是黍（shǔ）米、粱（liáng）米、粟（sù）万石、麻万石、稻种万石。

石，作为西汉的度量单位，其本身的问题非常复杂。学术界对于很多细节至今仍有巨大的分歧和争论。

石，读“dàn”或者读“shí”均可。西汉时期政府规定的“石”是重量单位。作为重量单位的“石”在西汉等于120“斤”。西汉的1斤约合今天国际标准单位的250克，恰巧与我们今天使用的“市斤”单位的一半相等。西汉重量的1石就等于今天重量单位的30“公斤”。

石在西汉还可以作为体积单位。用来度量粮食多少的“石”这个单位就是取的体积单位这层意思。往简单里讲，1石等于10斗，1斗等于10升。西汉的1升约等于今天国际标准单位的200毫升，那么1石就是今天的20,000毫升。用形象的例子来说，西汉的1石比今天标准饮水机的水桶的容量略大。然而，西汉政府规定的等于10斗的体积单位是“斛（hú）”。石被“借用”作体积单位只是民间的俗称，不是法定单位。作为体积单位的“石”实际上和“斛”是一回事。“石”被政府规定为体积单位是宋代才有的事情，这已经非常晚了。

更为麻烦的是，涉及到度量粮食的“石”在西汉时有大石、小石的分别。《说文》、《九章算术》等文献和出土的居延汉简中都显示，计算粮食的时候，石作为体积单位，有一个“大石”、“小石”的折算关系。大石和小石的体积比约为5:3。前面说到的等于今天20,000毫升的是“大石”。“小石”约等于今天的12,000毫升。

这种区别非常奇怪，因为按道理来说，大、小石不同所造成的度量衡混乱和国家财政税收的难以保障是政府绝对不会容忍的。

我们倾向于认为，大石、小石的区别是由原粮加工制成粮食过程中的损耗导致的。

以上论述并不能澄清关于西汉“石”的问题的所有纷争。这个纷争会影响到我们对于出土汉代简牍的理解，也会影响到我们对于整个汉代社会劳动生产力水平的认识。

东汉的度量衡制度和西汉又有不同。我们面对古代文献时，对这类问题要谨慎。

上古的粮食作物有所谓五谷、六谷和百谷。按照一般的说法，五谷是稷(jì)、黍(shǔ)、麦、菽(shū)、麻；六谷是稻、稷、黍、麦、菽、麻。六谷比起五谷来只多了一种稻，这显然是因为水稻本是南方作物，后来才传到北方来的。(五谷还有别的说法，例如《孟子·滕文公上》："树艺五谷"，赵岐注："五谷为稻黍稷麦菽。"六谷也有别的说法，这里不列举。)至于百谷，不是说上古真有那么多的粮食品种，而是多种谷物的意思。

稷是小米，又叫谷子。(有人说稷和黍是一类，黍的籽粒黄色，有黏性；稷的籽粒白色，没有黏性。)稷在古代很长一段时期内是最重要的粮食。古人以稷代表谷神，和社神(土神)合称为社稷，并以社稷作为国家的代称。由此可见稷在上古的重要性。

黍是现代北方所说的黍子，又叫黄米。《诗经》里常见黍稷连称，可见黍在上古也很重要。上古时代，黍被认为是比较好吃的粮食，所以《论语·微子》说："杀鸡为黍而食之。"

麦有大麦小麦之分。古代大麦叫麰，又名来牟。

菽就是豆。上古只称菽，汉以后叫豆。

麻指大麻子，古代也供食用，后世还有吃麻粥的。《诗经·豳风·七月》"九月叔苴(jū)"，苴就是麻子。麻不是主要的粮食作物，古代以丝麻或桑麻并称，那是指大麻的纤维。

现在说一说谷禾粟粱。

谷是百谷的总称。禾本来专指稷，后来逐渐变为一般粮食作物的通称。粟本来是禾黍的籽粒，后来也用作粮食的通称。粱是稷的良种。古人常以稻粱并称，认为这两种谷物好吃；又以膏粱或粱肉并称，认为是精美的膳食。

粮食炒成乾粮叫糗(qiǔ)，也叫糇(hóu)粮。《诗经·大雅·公刘》："迺(nǎi)裹糇粮。"粮字本身也指的是乾粮，行军或旅行时才吃粮。所以《庄子·逍遥游》说："适千里者，三月聚粮。"

12-2 猪面鸟首彩陶壶摹本

猪面鸟首彩陶壶高20.8厘米,1981年出土于甘肃秦安王家阴洼。陶壶制作使用的时代是新石器时代,属于半坡晚期文化类型。

摹本为同一彩陶壶的正面主视图以及左视图。主视图中的墨线非常形象地表现了猪的脸。而且图中的猪没有獠牙,说明这是已经驯化的家猪而不是野猪。左视图中圆圈和圆圈中的点表示从圆锥顶点向下俯视看到的圆锥投影,它表现的是鸟的嘴。

古代常用猪代表财富和生育,代表女性;鸟则代表权力,代表男性。

在游牧民族的畜牧经济中,猪是难养的动物(猪不像牛、羊、狗那样适合游牧迁徙)。从这一点讲,很多讲肉食的字,从"牛"或从"羊"而极少从"豕"是很好理解的。

中原方国在距今八千年前完成了游牧狩猎经济向(定居的)种植农业经济的转化,但是和肉食有关的字还保留了较多游牧狩猎生活的特征,即牛、羊做偏旁居多。随着种植业的发展和猪的驯化,很多和猪有关的字产生出来,比如"家"(房子底下有猪。豕,读shǐ,意思就是猪)、"圂"(圂,读hùn,意思是厕所,即厕所通猪圈。现代中国南方和北方农村仍然能见到人的厕所就是猪圈、猪养在人的厕所里的实例。)。

另外,我们常说的"腥"、"臊"二字也和猪有关。《周礼·天官冢宰》上说腥、臊不能食。《说文》上解释说,所谓"腥",并不是肉闻上去的味道,而是"肉中的星星",指猪肉中有像米粒的星星点点的肉息(长有寄生虫猪肉绦虫的"米星猪");所谓"臊",是猪身上油脂发臭。对于屠宰前检疫和食品安全的问题,周代的人只怕比现在还控制得好一些。

古人以牛羊豕为三牲。祭祀时三牲齐全叫太牢；只用羊豕不用牛叫少牢。牛最珍贵，只有统治阶级吃得起，比较普遍的肉食是羊肉，所以美(美味)羞(馐)等字从羊，羹字从羔从美。古人也吃狗肉，并有以屠狗为职业的，汉代樊哙(kuài)即"以屠狗为事"。《汉书·樊哙传》颜师古注："时人食狗，亦与羊豕同，故哙专屠以卖。"可见唐人已经不吃狗了。

上古乾肉叫脯(fǔ)，叫脩(xiū)，肉酱叫醢(hǎi)。本来醢有多种：醓(tǎn)醢(肉酱)外，还有鱼醢、蜃(shèn)醢(蛤蜊酱)等。但一般所谓醢则指肉酱而言。上古已有醋，叫做醯(xī)。有了醯，就可制成酸菜、泡菜，叫做菹(jū)。细切的瓜菜做成的叫齏(jī)。腌肉腌鱼也叫菹(zū)，所以有鹿菹、鱼菹等。在这个意义上，菹与醢相近。

除了乾肉(脯)和肉酱(醢)以外，上古还吃羹。据说有两种羹，一种是不调五味不和菜蔬的纯肉汁，这是饮的。《左传·桓公二年》："大羹不致，粢(cí)食不凿，昭其俭也。"所谓"大(太)羹"，就是这种羹。另一种是肉羹，把肉放进烹饪器里，加上五味煮烂。所谓五味，据说是醯、醢、盐、梅和一种菜。这菜可以是葵，可以是葱，可以是韭。另一说牛羹用藿，羊羹用苦(苦菜)，豕羹用薇。《尚书·说命》："若作和羹，尔惟盐梅。"可见咸与酸是羹的主要的味道。《孟子》所谓"一箪(dān)食，一豆羹"，大概就是这种羹。《左传·隐公元年》载郑庄公赐颍考叔食，颍考叔"食舍肉。公问之。对曰：'小人有母，皆尝小人之食矣，未尝君之羹。请以遗之。'"大概也是这一类的肉羹。

上古家禽有鸡、鹅、鸭。鹅又叫做雁(有野雁，有舒雁，舒雁就是鹅)。鸭字是后起的字，战国时代叫做鹜(wù)，所以《楚辞·卜居》说："将与鸡鹜争食乎？"鸭又叫做舒凫(fú)，和野凫(野鸭)区别开来。

上古人们所吃的糖只是麦芽糖之类，叫做饴(yí)。饴加上糯米粉(馓)，可以熬成餳(xíng)。饴是软的，餳是硬的。餳是古糖字(餳，古音唐)。但当时的糖并不是后代的沙糖。沙糖(甘蔗糖)不是中原所旧有。白沙糖叫做石蜜，也是外国进贡的东西。一般人所吃的饴或餳是麦芽糖。宋初宋祁《寒食》诗"箫声吹暖卖餳天"，卖的就是麦芽糖。

古人很早就知道酿酒。殷人好酒是有名的，出土的 (下转第200页)



12-3 花式面点 唐代 1960–1973 年吐鲁番阿斯塔那墓地出土

唐代的花式面点得以保存下来的原因应该归结于新疆干燥的气候。这些面点有的是用模具压制出来的,有的则是人手工捏制的。今天的人从这些面点中最容易辨认出来的是饺子和焦圈。

饺子发明的时代远早于唐代,在四川省博物馆的通史陈列中展有一件新都出土的东汉庖(páo)厨陶俑,陶俑面前的菜案上就赫然放着一个饺子。



12-4 备茶图壁画　辽代　长 181 厘米、高 152 厘米　1993 年河北宣化辽代张匡正(下葬时间为公元 1093 年)墓出土

备茶图中前方女孩在推茶碾，将茶饼上锯下来的茶块碾成碎末。在炉旁吹火的少年着契丹装束。他头顶的发式是典型的契丹人髡(kūn)发(头顶剃秃一片)。少年身后站立的契丹男子似乎正把手伸向碾茶女孩。壁画中还有两个手捧托盘的簪花侍女(头上戴花卉形状首饰)。侍女头梳三高髻，应该是当时流行的发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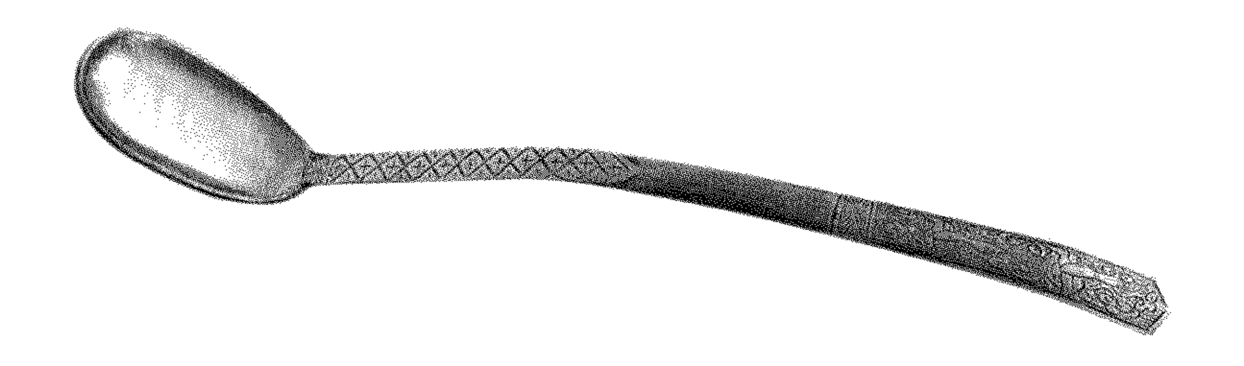
图中我们能看到两个函盒，大盒五层，小盒三层，据推断是用来装食品的。

桌子上除带藤套的梅瓶和执壶之外，还有一把曲柄锯子，一把火钳，一把棕刷和一件铁柄匕形器。锯子是用来锯茶饼的，火钳是拨炉内炭火的，刷子是去除茶沫的，铁柄匕形器是陆羽《茶经》中所谓的“则”。“则”是一种长柄浅匙，专门用于烹茶时向滚水中加入碾碎的茶粉。

唐代的饮茶方式和唐代的茶汤与我们今天的概念完全不同。唐代饮茶，是将茶饼切碎碾成粉末，过“罗”(“罗”，就是筛子。“茶罗”是一种专门用来筛茶粉的茶具)后加入沸水中煮成糊状，同时还要往里加盐、葱、姜、桔皮、薄荷等等，类似于一种可怕的“糊辣汤”。也难怪这种彻底怪味、想象起来都让人觉得不堪下咽的“茶汤”能提神，能让人喝了不打瞌睡。

唐代的茶道向后世流传，在经历了蒙元统治的一百年后彻底在中国的土地上湮灭。反倒是日本茶道中保留了一部分唐代茶道的内容。明清兴起的茶叶泡水一直传到了今天，但这里头已经没有了“道”的成分。今日盛行于中国的所谓“茶道”、“茶文化”，所谓“‘勤和简静’的茶道思想”，以及诸多扭捏姿态，全是近三十年来好事者向壁捏造故弄玄虚的胡扯。所谓“茶文化的研究”，自然更是瞎掰居多。这正是所谓器之不存，道亦不复。

12-5 摩竭纹蕾钮三足架银盐台（茶具） 唐代 高 27.9 厘米 1987 年陕西扶风法门寺地宫出土



12-6 鎏(líu)金飞鸿纹银则(茶具) 唐代 长 19.2 厘米 1987 年陕西扶风法门寺地宫出土



12-7 季羡林著《糖史》书影 江西教育出版社 1998 年版

先秦时代没有今天意义上的糖。先秦的饴，其实只是我们今天说的麦芽糖。中国的甘蔗种植和糖的提炼方法都是古代由印度传入的。但奇怪的是，梵文中“白糖”一词cīnī，其梵文原来的意思居然是“中国的”。

季羡林认为，中国本土过去的制糖术只知道熬煮浓缩甘蔗汁，制造硬得像石头一样的棕褐色粗糖。而唐代由印度传入的制糖术则在炼糖过程中加入碱（石灰或草木灰，也就是氢氧化钙或者碳酸钾），可以制出松散的红糖。古印度梵文中糖这个词śarkarā，也被唐代中国人继承下来，称为“煞割令”。

制糖术后来又在中国得到了巨大的发展。中国人创造出用黄泥浆对糖浆进行脱色的方法（利用黄土在水悬浊液中的大比表面性质吸附沉淀糖浆中的杂质和色素），制造出了白砂糖和冰糖。

古印度的制糖术曾是全世界最领先的。梵文中的“糖”（“śarkarā”）这个词，后来演变成德文中的“zucker”、法文中的“sucre”、英文中的“sugar”，等等。虽然śarkarā的制法是由印度传入中国的，但后来在中国发展出的制造冰糖的技术反传回印度，导致梵文中出现了“cīnī”（意为“中国的”）这个代指冰糖的词。“cīnī”又通过梵文传给了印欧语系其他语言，就变成了德文中的“kandieren”、法文中的“candi”、英文中的“cand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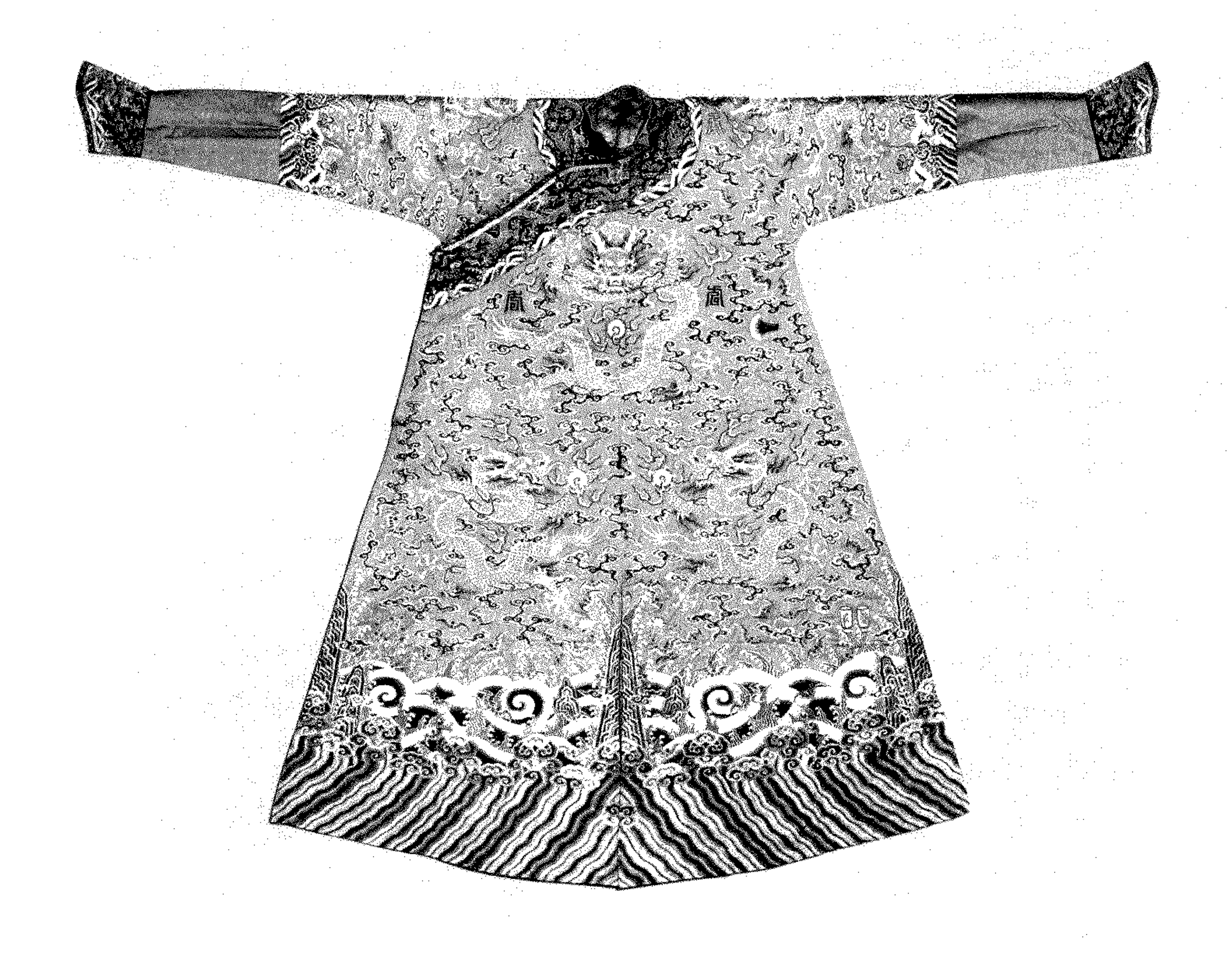
(上接第194页) 觚(gū)爵等酒器之多,可以说明当时饮酒之盛。不过古代一般所谓酒都是以黍为糜(煮烂的黍),加上曲糵(niè)(酒母)酿成的,不是烧酒。烧酒是后起的。

茶是我国主要的特产之一。《尔雅·释木》:"槚(jiǎ),苦荼。"荼茶本是同一个字。但是上古没有关于饮茶的记载。王褒《僮约》里说到"烹荼"、"买荼",可见茶在汉代某些地区不但是一种饮料,而且是一种商品。《三国志·吴志·韦曜(yào)传》载,孙皓密赐韦曜茶荈(chuǎn)以当酒(韦曜就是韦昭,史为避晋文帝讳改。《尔雅》郭注:"今呼早采者为荼,晚取者为茗,一名荈。"),《续博物志》说南人好饮茶,大概饮茶的风气是从江南传开的。南北朝时饮茶风气渐盛。唐宋以后,茶更成为一般文人的饮料了。

古代汉族不吃乳类的饮料和食品。《史记·匈奴列传》:"得汉食物皆去之,以示不如湩(dòng)酪之便美也。"湩是牛马乳;酪有乾湿两种,乾酪就是今天所谓乾酪,湿酪大概就是酸奶。依《史记》看来,饮食乳酪都不是汉族的习惯。酥油古称为酥,本来也是胡人的食品,所以唐玄宗嘲安禄山说:"堪笑胡儿但识酥。"醍醐(tí hú)是上等的乳酪,依《涅盘经》说,牛乳成酪,酪成生酥,生酥成熟酥,熟酥成醍醐,醍醐是最上品。凡此都可证明,饮食乳类的习惯是从少数民族传来的。韩愈《初春小雨》诗"天街小雨润如酥",可见唐时汉人已逐渐习惯于酥酪了。

第十三章

衣　饰



13-1 乾隆明黄色缎绣云龙十二章袷(jiá)龙袍　清代　袍长144厘米，袖通长128厘米　北京故宫博物院藏

皇帝当然不会只有一件衣服。龙袍也绝对不止一种两种。龙袍所蕴含的信息量非常巨大，我们从一件龙袍上甚至可以判断出它被穿着的具体季节和场合。

这件乾隆的龙袍是“吉服”不是“朝服”或“常服”,是乾隆过节或参加应嘉(节)礼、吉礼、军礼活动时穿的。(而“朝服”是皇帝上朝处理政务时或参加重大祭祀活动时穿的;“常服”则是皇帝在非正式场合穿的。)乾隆穿这件袷龙袍的季节是春季。(袷,通“夹”。皇帝在春夏秋冬四季分别穿夹、纱、棉、裘不同的袍)。

清代只有皇帝、皇后穿的是龙袍,连皇太子穿的都只叫蟒袍。清代袍上的龙和蟒非常接近。“蟒”的头部也有角,和龙头几乎完全一样。

通常龙和蟒的区别在于龙是“五爪”(即爪子上五个指头),蟒是“四爪”(爪子上四个指头)。贝子、贝勒等的蟒袍上的蟒都是四爪。但是皇太子、皇子、亲王、世子、郡王穿的虽然是“蟒袍”,长袍上绣的却是“五爪蟒”。“五爪蟒”和“五爪龙”在形状上几乎无法区分,这时用来区分是“龙袍”还是“蟒袍”的标志是衣袍的颜色。只有皇帝皇后的龙袍是明黄色,皇太子蟒袍只能用杏黄色,皇子蟒袍只能用金黄色,亲王、世子、郡王则只能用蓝色或石青色。

另外,这件龙袍的衣袖是典型的“马蹄袖”。马蹄袖形状像马的蹄子,上侧开口。马蹄袖是满族人服饰的基本特征之一。满族人是女真人后裔,未入关前在非常寒冷的环境中骑马、劳作,不方便总戴着手套,所以才有了马蹄袖。骑马或干活的时候,手可以从马蹄袖中伸出;不干活的时候,手缩回去,马蹄袖盖住手心手背,只露出手指,既方便又保暖。

今人总以为“旗袍”的核心特征是小立领。(旗袍,即“旗人的袍子”。旗人就是指满族人。)其实,马蹄袖才是旗袍的核心特征。今人所谓“旗袍”,较之真正的马蹄袖旗袍,早已是面目全非了。

这件龙袍列有“十二章”花纹(章,意思是花纹,“十二章”就是十二种花纹)。十二章出自《尚书·虞书·益稷(jì)》。乾隆朝对十二章进行了改制。改制后的十二章排列方法一直延续到清朝灭亡。

衣有广狭二义。广义的衣指一切蔽体的织品，包括头衣、胫（jìng）衣、足衣等。狭义的衣指身上所穿的；当衣和裳并举的时候，就只指上衣而言。下面分别叙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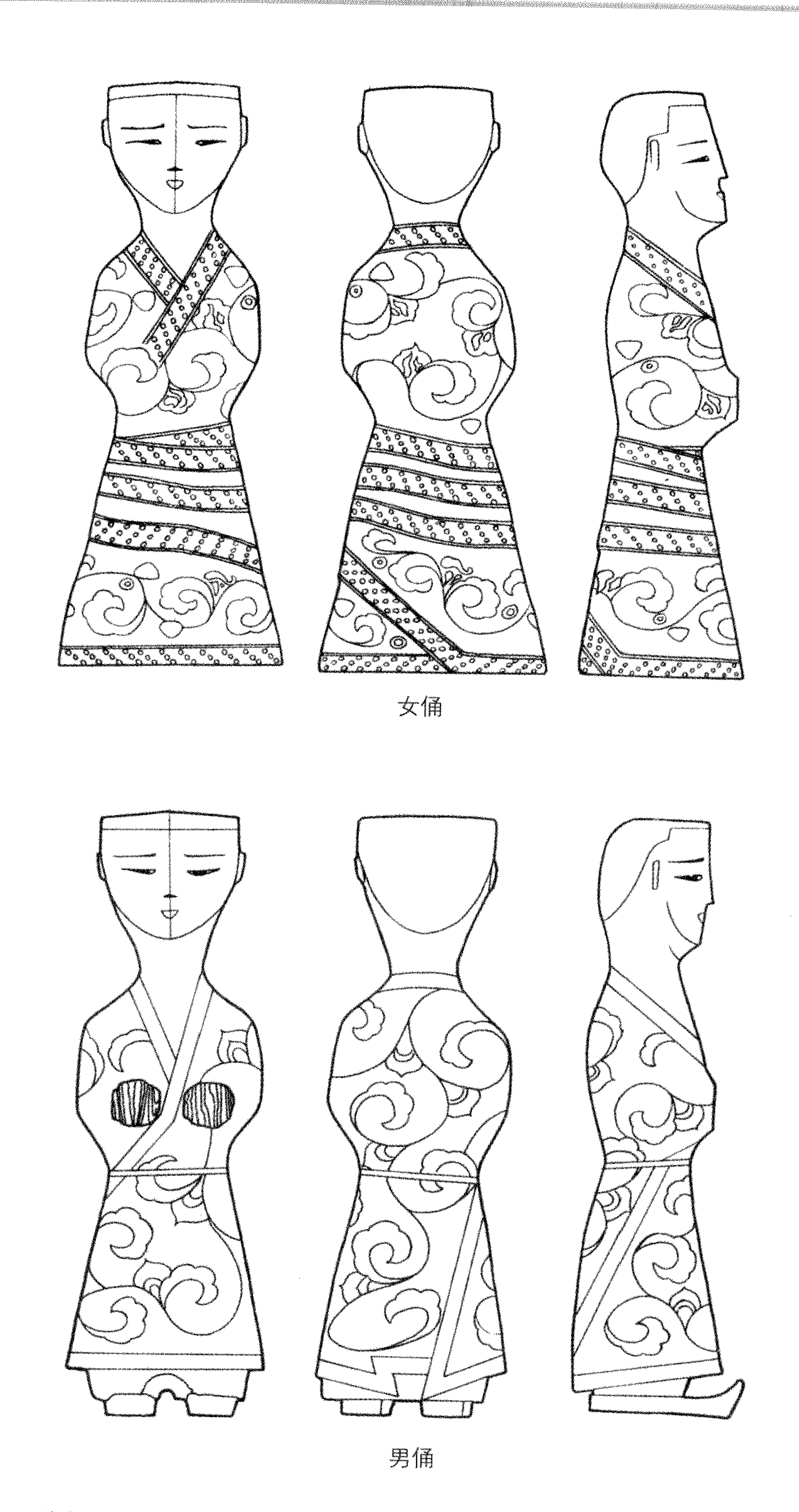
上古的头衣主要有冠、冕、弁（biàn）三种。

冠是贵族男子所戴的"帽子"，但是它的样式和用途与后世所谓的帽子不同。《说文》说："冠，豢（豢，读juàn，束缚）也，所以豢发。"古人蓄长发（《左传·哀公七年》说吴人"断发文身"，《左传·哀公十一年》说"吴发短"，《史记·越世家》也说越人"文身断发"，可见剪短头发在上古被认为是所谓"蛮夷"的风俗。至于剃光头，那是一种相当重的刑罚，叫做髡（kūn）。），用发笄（笄，读 jī，意思就是发簪）绾（wǎn）住发髻后再用冠束住。据说早先的冠只有冠梁，冠梁不很宽，有褶子，两端连在冠圈上，戴起来冠梁像一根弧形的带子，从前到后覆在头发上。由此可以想见，上古的冠并不像后世的帽子那样把头顶全部盖住。冠圈两旁有缨（yīng），这是两根小丝带，可以在颔下打结。《史记·滑稽列传》记载："淳于髡仰天大笑，冠缨索绝。"缨和緌（ruí）是同义词。区别开来说，緌是结余下垂的部分，有装饰的作用。

古代冠不止一种，质料和颜色也不尽相同。秦汉以后，冠梁逐渐加宽，和冠圈连成覆杯的样子。冠的名目和形制也愈益复杂化了。

冠又是冕（miǎn）和弁的总名。冕，黑色，是一种最尊贵的礼冠。最初天子诸侯大夫在祭祀时都戴冕，所以后来有"冠冕堂皇"这个成语。"冠冕"又可以用作仕宦的代称，它又被用来比喻"居于首位"。冕的形制和一般的冠不同。冕上面是一幅长方形的版，叫延（綖），下面戴在头上。延的前沿挂着一串串的小圆玉，叫做旒（liú）。据说天子十二旒（一说皇帝的冕前后各有十二旒），诸侯以下旒数各有等差。后来只有帝王可以戴冕，所以"冕旒"可以用作帝王的代称。王维《和贾至舍人早朝大明宫之作》："万国衣冠拜冕旒。"

（下转第 208 页）



13-2a 着曲裾深衣的女俑和男俑摹本 西汉 1972年湖北云梦大坟头一号西汉墓出土

西周流行的衣裳，是所谓“上衣下裳”，即上身、下身的衣服不相连。从战国一直到东汉，流行的是一种上、下衣相连一体的服装，这就是所谓“深衣”。

在后世对深衣的解释中，有一个概念时常被引用，这就是“裾(jū)”。由于后世对于“长裾”、“直裾”概念的大量含混、错误的解释，使得人们对于深衣的了解相当困难。近年有一票吹捧深衣“汉服”的人并不正面解释澄清什么是“曲裾”、“直裾”；他们对于古代服饰的“研究”、“解说”也多为抄袭出来的“一团浆糊”。这种对待学术问题的态度是不好的。

在东汉时期，“裾”已经有两种解释。一派以许慎的《说文》为代表，认为“裾”就是衣袍，是衣袍的通称。《孔丛子·儒服》中说：“子高衣长裾，振褎袖，方屐麄(cū)翣(shà)见平原君。”这里的长裾就是“长袍”这个笼统的称呼。另一派解释以扬雄的《方言》和刘熙的《释名》为代表，认为“裾”是“后裾”。(在《方言》这部书中，裾有时还用来指衣袖。)这种含糊其辞的循环解释让后人难以明白，同时还产生了非常强的扰乱视听作用。结合考古发现的结果来看，扬雄和刘熙所谓的“裾”，指的就是汉代深衣的衣襟的边。(襟，是衣服的前片。左边的一片叫“左襟”，右边的一片是“右襟”。)如果衣襟是直的边，穿上深衣以后衣襟边垂直于地面，就是“直裾”；如果衣襟的边构成尖角状，穿衣服时将衣襟在腰间盘曲缠绕后再用腰带固定，就是所谓“曲裾”。我们今天研究古代服饰所说汉代深衣的直裾、曲裾，用的就是这里说的意思。(曲裾很长，穿深衣的时候会被缠绕到背后，所以扬雄和刘熙说它是“后裾”。)

深衣的准确形象到唐代以后渐渐不为人所确知。清代学者不察，给裾衍生出“衣服的前后片”这种荒诞说法。近人无良，更进一步臆造出“衣服前后片的衣襟”这种不知所云的言语来解释“裾”。这些不负责的说法都是不足凭信的。

汉代深衣的这种复杂结构是有其特殊形成原因的。这个原因乍听上去让人觉得匪夷所思：那就是汉代没有结构完善的内裤。

虽然汉代已经有了犊鼻裈(kūn)这种“遮羞布”(详见后关于《相扑图》和六尺裈缠法的注释)，但汉代的人在大多时候都不穿它。汉代的裤，即所谓“袴(kù)”，只是胫(jìng)衣，也就是仅套在小腿上，大腿和裆部都没有遮拦。少数考古发现的接近于现代裤子形状的下衣，裤裆部位也是彻底大开口，连封裤裆开口的布带都没有。在长沙马王堆一号汉墓中，埋葬的轪(daì)侯利苍的妻子辛追(“辛追”是人名)贴身就完全没有穿“裤”或“裈”的任何痕迹。比它时代略早的江陵马山一号汉墓墓主人(女)虽然贴身穿有“袴”(袴外穿的是薄绢质单裙)，但她穿的袴是一件奇异的开裆绵袴：袴的两裆互不相连，而且屁股也完全敞着没有遮蔽，导致一旦略下蹲就会绽出白花花的屁股，同时暴露两腿之间的“羞”。如果要说那时的女性就只是屁股后面一块和两腿中间格外不怕冷，恐怕没人会相信。穿着这件开裆袴的墓主人属于士阶层中地位较高者，死亡年龄约40~45岁。这种身份、这个年龄的女性居然会穿着如此的一件袴，简直让今天的人不敢相信自

己的眼睛。(“小殓”的衣服都很正式,所以这件袴也不可能是当时偶尔穿着的“情趣内衣”。关于“小殓”详见《礼俗》一章“丧葬”部分。殓,读 liàn。)

综合近世考古发现来看,一直到西汉,人们贴身穿的“内衣”主要是“袍”(上下衣一体的大袍子)而不是“裈”。《诗经·秦风·无衣》中的“岂曰无衣?与子同袍。”指的就是秦国士兵在寒冷的夜间相拥取暖,两个人裸身互抱,缩在同一件贴身衣袍里。“与子同袍”和《诗经·邶(bèi)风·击鼓》中的“死生契阔,与子成说。执子之手,与子偕老”一样,说的都是征人(打仗的士兵)之间同仇敌忾(kài)、生死与共的誓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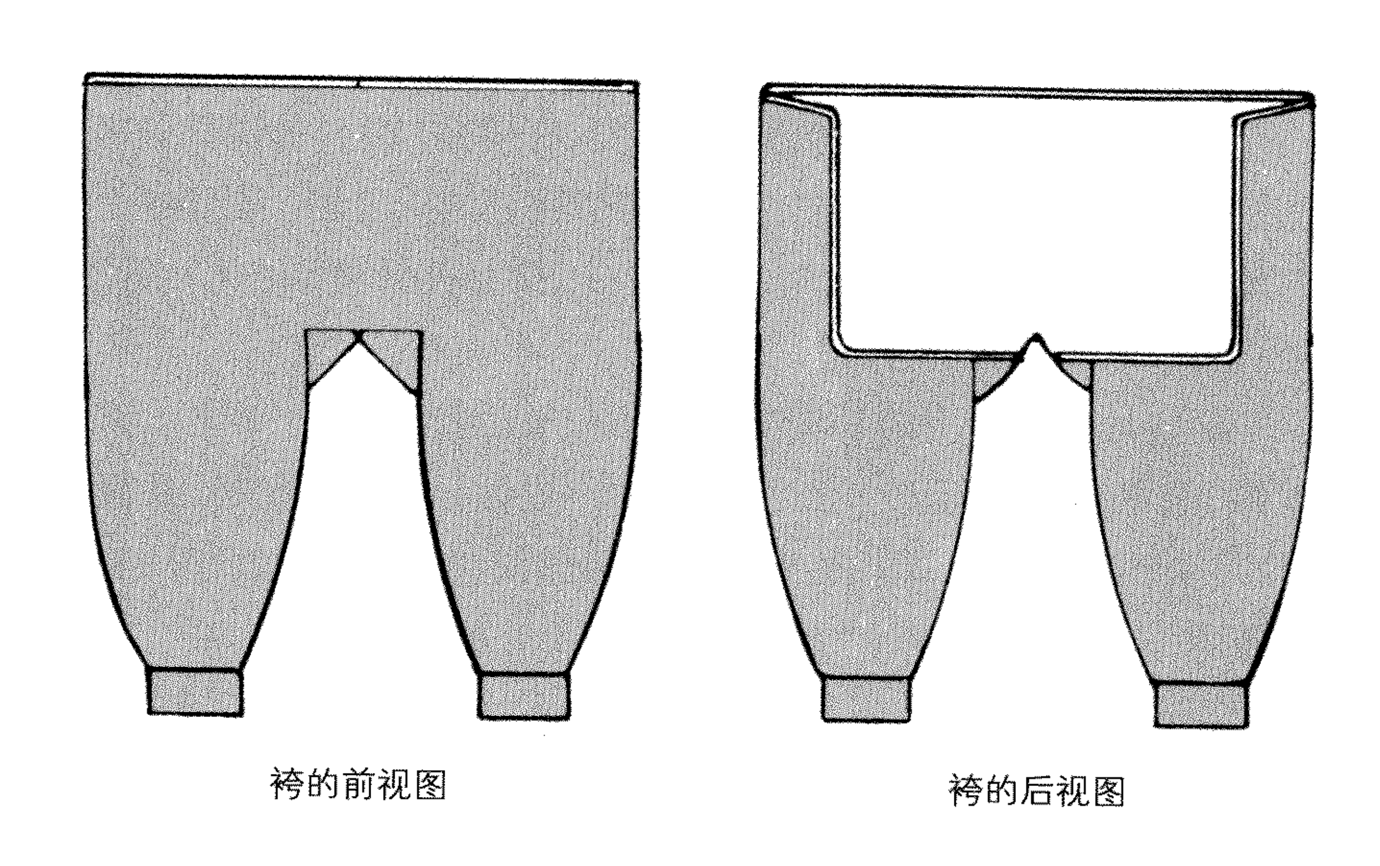
为了不至于因一时不慎而正面暴露性器官,西汉的深衣才会有在腰间缠绕如此多圈的曲裾。湖北云梦大坟头一号西汉墓出土的男俑深衣曲裾只在身后围了小半圈,而女俑深衣的曲裾则是在腰间缠绕了两圈,非常繁复。饶是如此,走光的例子也不鲜见,以至于四川宜宾翠屏村七号东汉墓石棺的百戏(杂耍)图中,我们可以看见一个倒立艺人因为上衣翻垂而正面暴露出性器。这个杂耍艺人虽然穿了“袴”,但是袴并不能起遮羞的作用,由此我们也可以理解,为什么《仪礼·深衣》上会强调深衣“短毋见肤,长毋被土”(即再短也不能露肉,当然也不能长到拖地)。

东汉辛延年所作《羽林郎》中赞颂胡姬美貌说:“长裾连理带,广袖合欢襦。”从上下文和写作时代来看,这里所谓的“长裾”,指的是非常长的衣襟的边,也就是“长长的曲裾”。

西汉也有直裾深衣,但不是正式场合的衣服,原因就是遮蔽身体不够保险。东汉时期裤子的结构与功能逐渐完善,合裆的裤子出现,曲裾的深衣才渐被淘汰。

男装的深衣到东汉时已经很罕见,考古出土品中东汉的人物已经大多穿着宽大的直裾长衣,即所谓“襜(chán)褕(yú)”。但女装深衣的穿着时间相较而言要长得多,从东汉乃至魏晋,女装曲裾深衣仍时常可见,甚至我们在敦煌莫高窟第 334 窟的初唐壁画中还能见到深衣的痕迹。

最后需要澄清的一个概念是衣服的“左”和“右”。左和右有相对性,自己的左在对面人的眼中就是右。当我们讨论古代服饰的时候,所谓“左衽”、“右衽”、“左襟”、“右襟”的“左”和“右”都是相对于穿衣者本人而言的。比如 1972 年湖北云梦大坟头一号汉墓出土的木俑,身上绘的深衣都是“右衽”的,即左襟盖住右襟。两片衣襟中一片盖住另一片的状态在服饰研究领域被称为“交掩”,所以木俑身上的深衣也被描述为“交掩的右衽”。



13-2b 江陵马山一号汉墓出土绵袴复原图 西汉 通高约 115 厘米 1982 年江陵马山一号汉墓出土



13-2c 石棺百戏图拓本局部 东汉 1955 年四川宜宾翠屏村七号汉墓出土

（上接第 203 页）

弁也是一种比较尊贵的冠，有爵弁，有皮弁。爵弁据说就是没有旒的冕。皮弁是用白鹿皮做的，尖顶，类似后世的瓜皮帽。鹿皮各个缝合的地方缀有一行行闪闪发光的小玉石，看上去像星星一样，所以《诗经·卫风·淇奥》说“会弁如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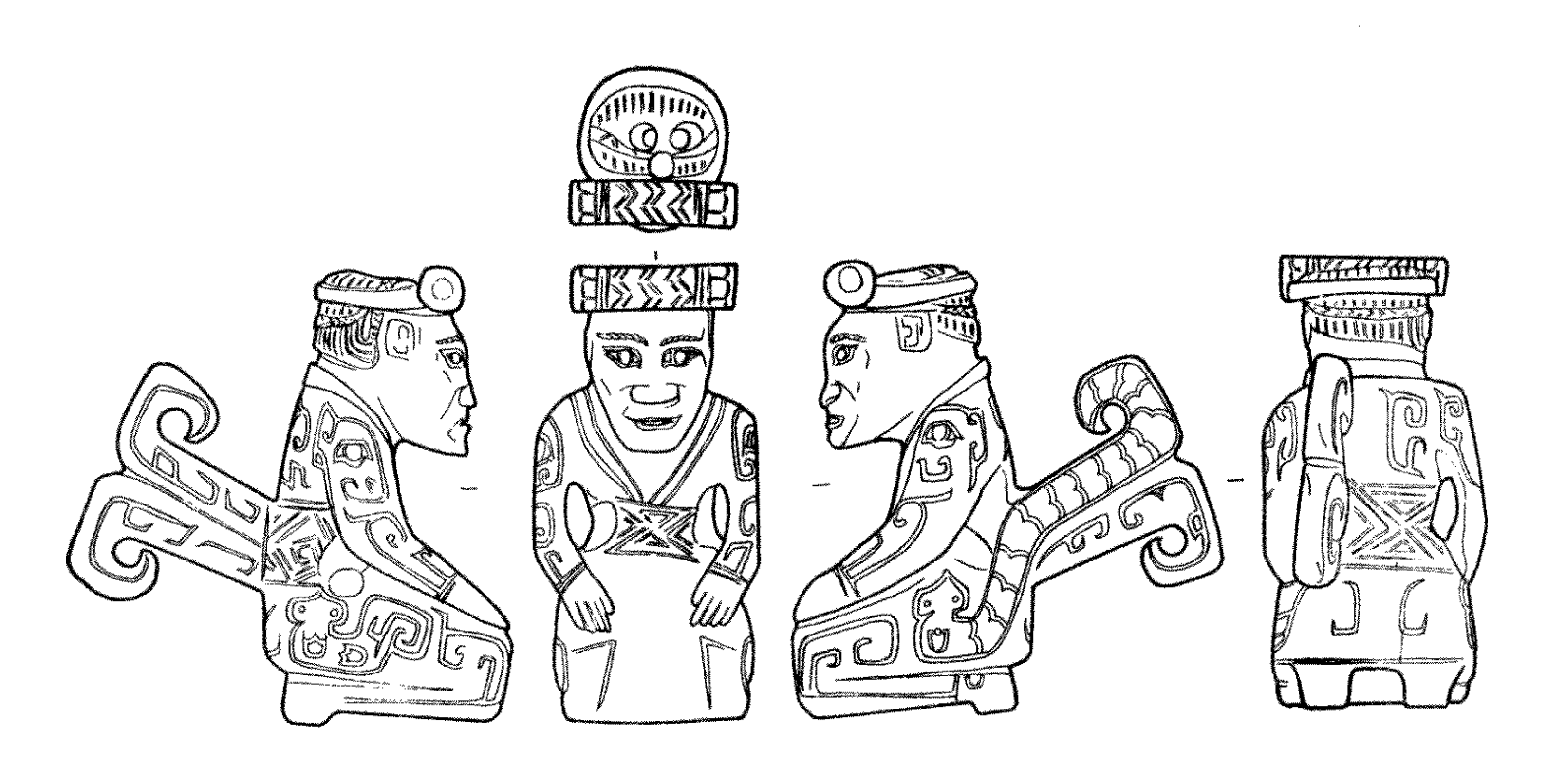
冕弁加在发髻上时都要横插一根较长的笄（不同于发笄），笄穿过发髻，把冕弁别在髻上。然后在笄的一端系上一根小丝带，从颔下绕过，再系到笄的另一端。这根带子不叫缨而叫纮（hóng），此外，笄的两端各用一条名叫紞（dǎn）的丝绳垂下一颗玉来，名叫瑱（zhèn）。因为两瑱正当左右两耳，所以一名充耳，又叫塞耳。《诗经·卫风·淇奥》说：“充耳琇莹”，就是指瑱说的。

附带说一说，古时贵族才能戴冠乘车，车有车盖，所以古人以“冠盖”为贵人的代称。“冠盖”又指仕宦的冠服和车盖，所以也用作仕宦的代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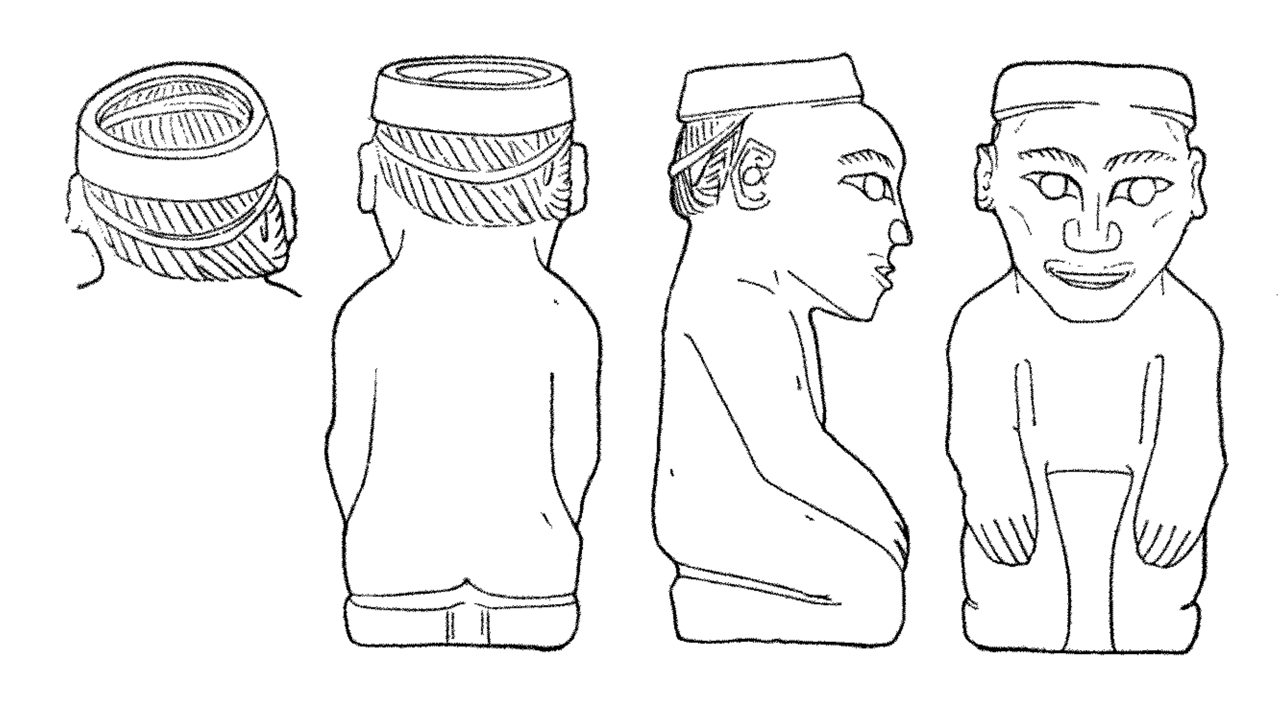
庶人的头衣和统治阶级不同。他们不但没有财力制置冠弁，而且统治阶级还不让他们有戴冠弁的权利。《释名·释首饰》：“士冠，庶人巾。”可见庶人只能戴巾。《玉篇》：“巾，佩巾也。本以拭物，后人著之于头。”可见庶人的巾大约就是劳动时擦汗的布，一物两用，也可以当做帽子裹在头上。直到汉代，头巾仍用于庶人和隐士。

帻（zé），就是包发的巾。蔡邕《独断》：“帻者，古之卑贱执事不冠者之所服也。”庶人的帻是黑色或青色的，庶人既不许戴冠，只许戴巾帻，在头衣的制度上就有深刻的阶级内容。所以秦称人民为黔首（黔，黑色），汉称仆隶为苍头（苍，青色），都是从头衣上区别的（依陶宗仪《辍耕录》说）。

帻有压发定冠的作用，所以后来贵族也戴帻，那是帻上再加冠。这种帻，前面高些，后面低些，中间露出头发。现在戏台上王侯将相冠下也都有帻，免冠后就露出帻来了。此外还有一种比较正式的帻，即帻之有屋（帽顶）者。戴这种帻可以不再戴冠。帻本覆额，戴帻而露出前额，古人叫做岸帻（岸是显露的意思），这表示洒脱不拘礼节。（下转第 215 页）



13-3a 1976 年商代妇好墓出土(第三七一号)玉人



13-3b 妇好墓出土(第三七六号)石人

《礼记》、《仪礼》等文献中提到有冠卷、頍(kuǐ)、玄冠、皮弁(biàn)、缁(zī)布冠、爵弁和巾帻(zé)七种冠。这些冠在先秦时的形制相当难以考量。但从考古发现来看,商代玉器上多少能看到这些冠的影子。

a. 1976年商代妇好墓出土(第三七一号)玉人

这件玉人背后钥匙状物一直让人费解。玉人穿交领长袖深衣,头发编成辫子,从右耳起盘过头顶,绕左耳后盘回到辫根。玉人头上戴圆箍形的"頍"(頍,就是额头上的束发带),頍上还有一个卷筒状怪异饰物,或许就是《礼记》郑氏注中"著冠于武"的"武"。頍和武在一起,被叫作"冠卷"。

玉人脚上有鞋,腹前悬一长条形的"蔽膝"(防止暴露性器官的遮羞布,详见关于"直裾"、"曲裾"以及"裈"的缠法注释)。

b. 妇好墓出土(第三七六号)石人

石人头发在右耳后拧成辫子,上盘至头顶,绕左耳后盘回辫根。石人头戴頍,身上无衣,仅腹部悬长条形蔽膝。石人表现的是当时的贱民或奴隶形象。

c. 妇好墓出土(第四七零号)玉人形佩

玉人头上有后卷的高冠。玉人身穿窄袖口的长袖上衣、紧身裤。玉人左臂上有臂环,臂部有一个"十字日纹"("⊕"纹)。

玉人头上的高冠,可能就是《仪礼》中说的所谓"玄冠",即用玄(黑)色帛制成的高冠。

d. 黄濬(xùn)旧藏商代玉人形佩

这件玉佩现藏于美国赛克勒艺术博物馆。

玉人头上的冠向后翻卷,冠呈前高后低状,冠尾回翻内钩,冠上有多道平行沟槽,与后世的"皮弁"形状结构很相似,这说明玉人头上的冠可能就是古代的"皮弁"(皮帽子)。

e.《古玉精英》中商代立人玉柄形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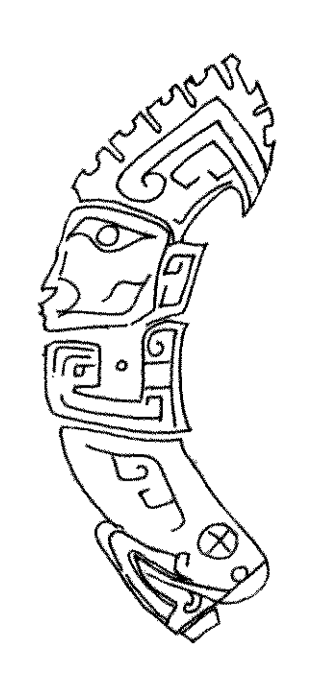
玉人上身穿右衽短袖上衣,双手交握,下穿长裙。玉人腹下还悬有一条斧形"蔽膝"。

玉人头上戴有冠,齐齐罩住额头与后脑,可能属于缁布冠(黑布帽子),也有可能就是所谓的"巾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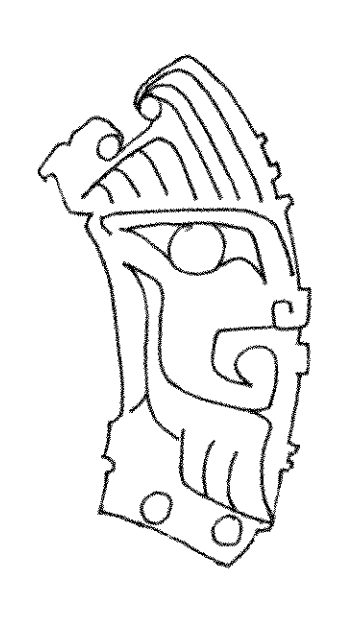
f. 妇好墓出土(第三五七号)玉人形佩

玉人身上穿的上、下衣不相连。玉人头上戴有前低后高的冠。与《后汉书·舆服志》相对照,这种冠可能属于爵弁之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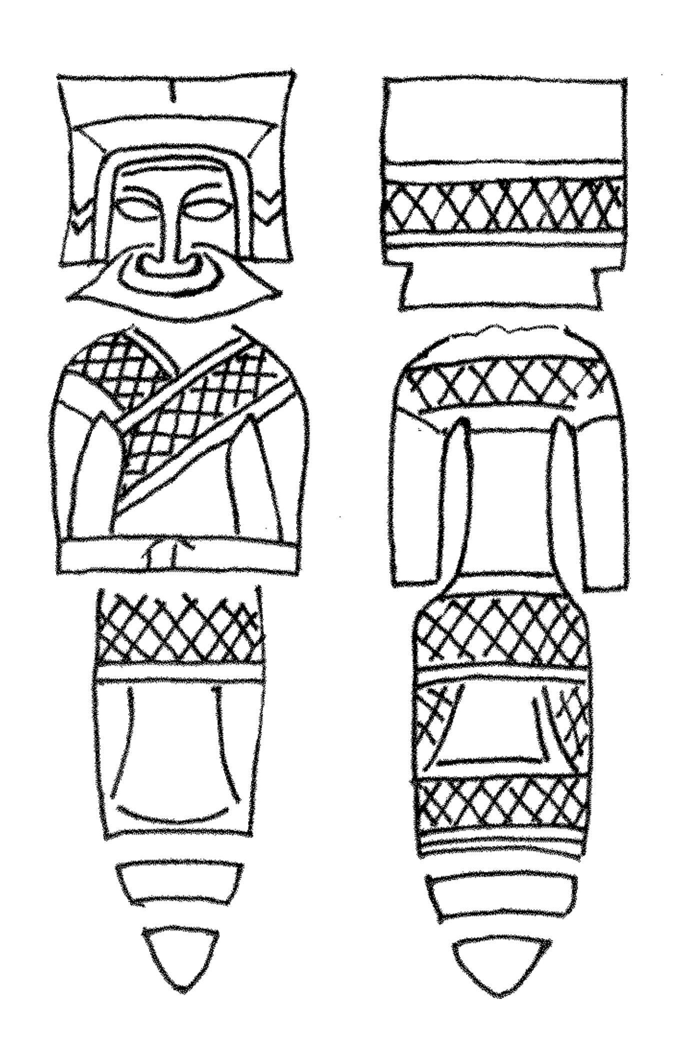
从出土的商代玉人、石人和玉人形佩来看,大多数穿宽袍大袖的"深衣"(即上、下衣连在一起的衣服)的人社会地位应该都不是很高;而头上着高冠、衣饰华美的人形玉佩,表现的服装都是上、下衣分开,衣袖窄而紧的形象。我们有理由相信,商代社会地位高的人一般都穿适合运动的上、下衣分开的紧身服装;而宽袍大袖的深衣(有时甚至连腰带都没有)则是身份低贱者的服装。



13-3c 妇好墓出土(第四七零号)玉人形佩



13-3d 黄濬旧藏商代玉人形佩



13-3e《古玉精英》中商代立人玉柄形器



13-3f 妇好墓出土(第三五七号)玉人形佩



13-4 人物驭(yù)龙图 战国楚 长37.5厘米、宽28厘米 1973年湖南长沙子弹库战国楚墓出土

出土人物驭龙图帛画的墓葬解放前曾被盗。著名的战国楚帛书，就是从这个墓里被盗走的。

帛画为绢本，左边和下边未缝纫。画的最上边缝有一根细竹条。正中拴有棕色丝绳，说明帛画使用时是挑着丝绳悬挂起来的。出土时帛画位于椁盖板与外棺中间的隔板上面，画面向上。

画中人物高冠长缨(yīng)，穿曲裾深衣，佩长剑，驾驭着一条龙御风飞行，衣袂(读mèi，意思是"袖子")飘扬。

从这幅画面中我们可以看到先秦楚地的冠制，画中细节可以与屈原的《离骚》、《涉江》相印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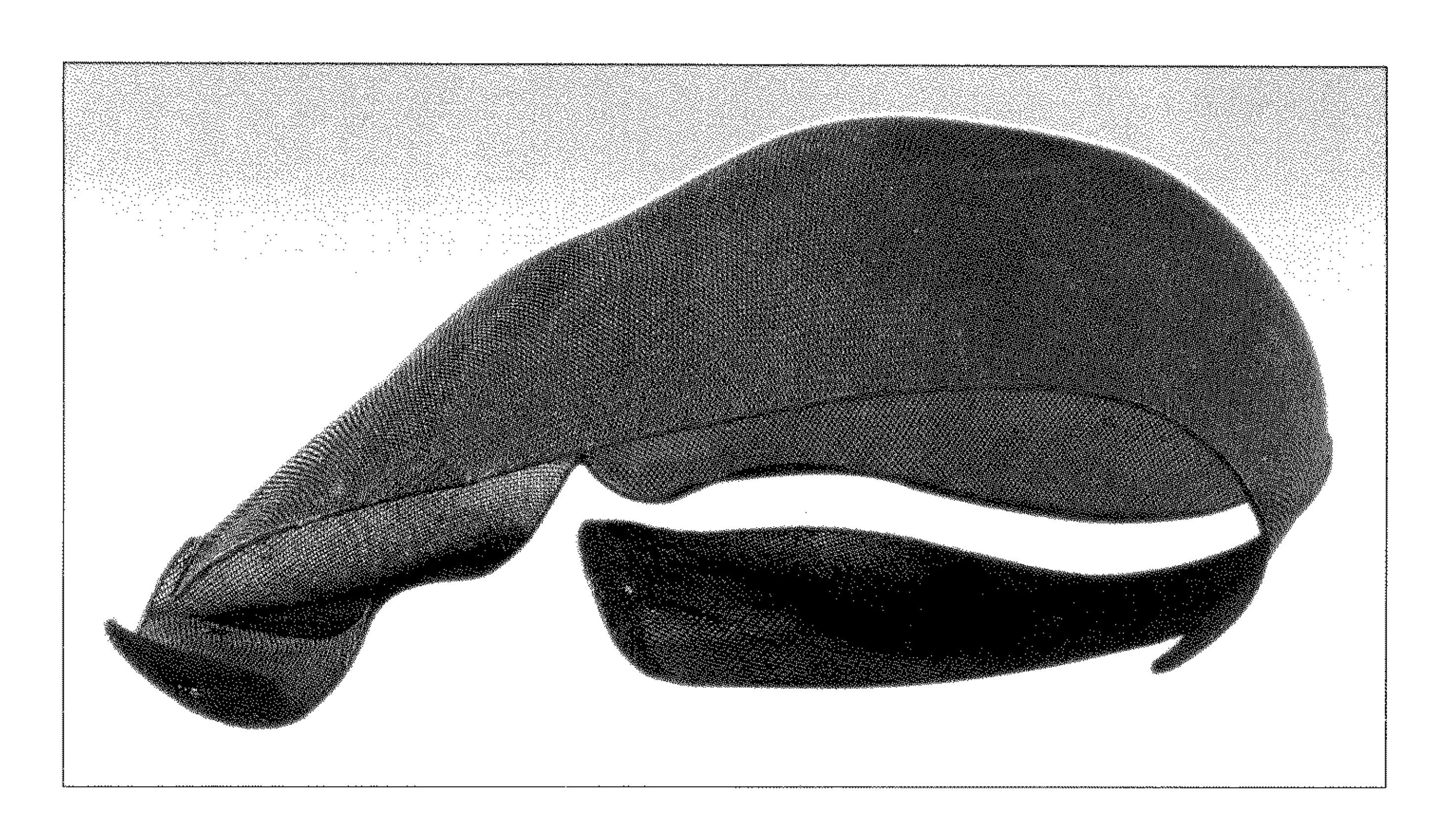


13-5 1974–1984 年秦始皇陵兵马俑一号坑出土陶俑的帻(zé)和冠

1.戴帻的是下层士兵。从出土时情况来看,秦俑的帻一般是朱红色的,只有极少例是黑色。这说明秦代的头巾(帻)可能大多都是红色的。(标本 T19G9:16)

2.梯形长板状冠,佩戴者是下层军吏。(标本 T1G2: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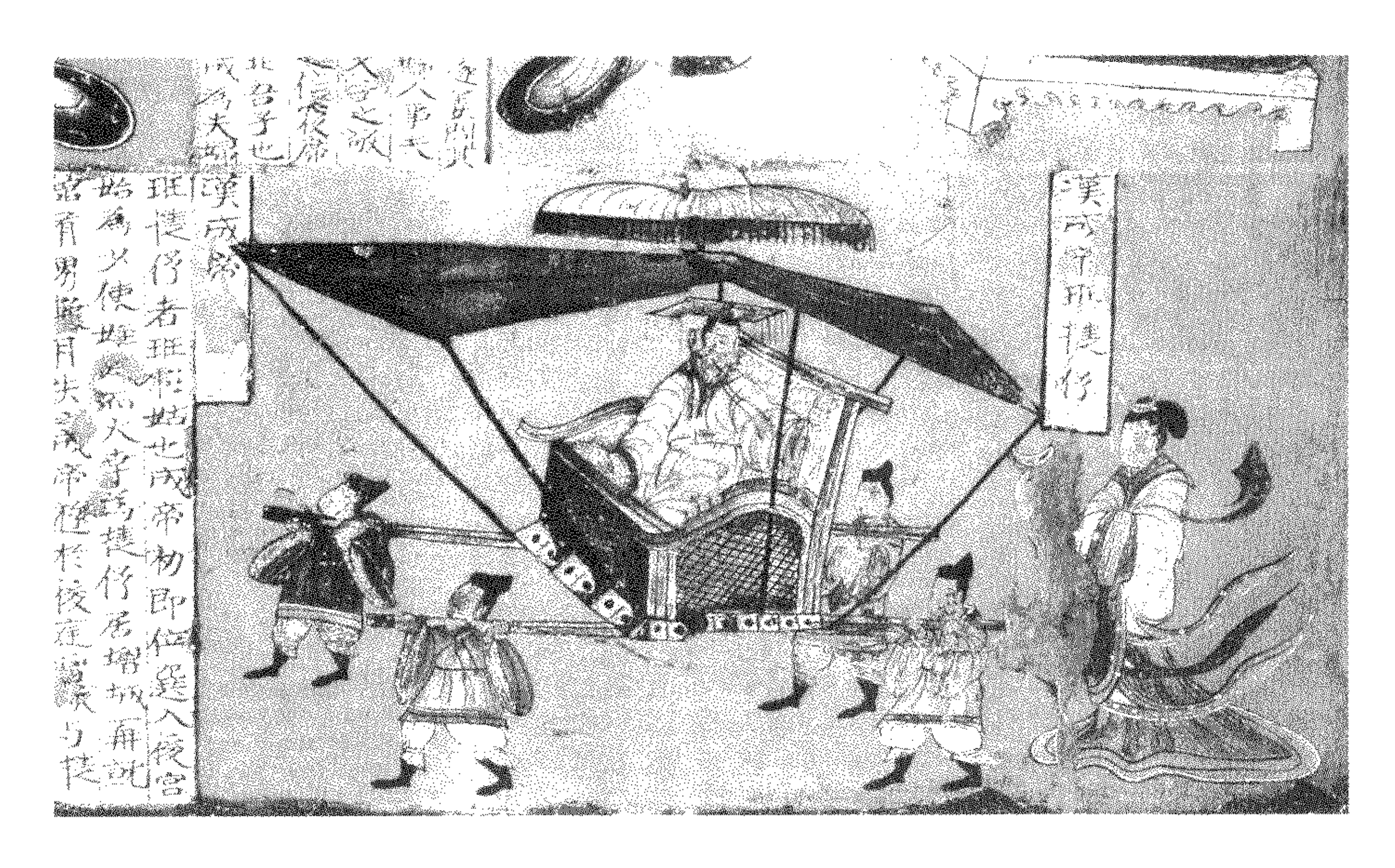
3.双鹖(hé)尾冠,佩戴者是高级军吏(将军)。(标本 T10G5:15)



13–6 漆纚(xǐ)纱冠　西汉　冠长26厘米、宽15.5厘米、高17厘米　1973年湖南长沙马王堆三号汉墓出土

漆纚纱冠就是我们通常理解的“乌纱帽”，它的出现时代可以上溯到西周时期。这件纱冠是用生丝(蚕丝)编结后涂上“大漆”(详见《什物》一章关于马王堆出土“漆案”的注释)，因此称为漆纚纱冠(纚，意思是束发的丝帛)。

这件漆纚纱冠也就是《晋书·舆服志》上说的“武冠”或“武弁”。上了漆的纱冠坚硬而有弹性，成为一个笼状的“甲壳”。漆纚纱冠的戴法是将它嵌在头顶的帻上。



13–7 彩漆屏风所绘坐步辇(niǎn)穿冕(miǎn)服的汉成帝　北魏前期　1965年山西大同司马金龙墓出土

（上接第 208 页）《晋书·谢奕传》:“岸帻笑咏,无异常日。”

帽,据说是没有冠冕以前的头衣,《荀子·哀公》篇:“哀公问舜冠于孔子”,“孔子对曰:古之王者有务而拘领者矣”,杨倞(jìng)注:“务读为冒”,意思是说务就是帽。《说文》说,冃是小儿及蛮夷的头衣,冃是古帽字。但是上古文献中很少谈及帽。魏晋以前汉人所戴的帽只是一种便帽,《世说新语·任诞》说,谢尚“脱帻著帽”,“酣饮于桓子野家”,可见当时的帽还是一种便帽。后来帽成为正式的头衣,杜甫《饮中八仙歌》说,张旭“脱帽露顶王公前”,脱帽没有礼貌,可见戴帽就有礼貌了。

上文说过,古代衣裳并举时,衣只指上衣。下衣叫做裳。《诗经·邶风·绿衣》说:“绿衣黄裳。”《诗经·齐风·东方未明》说:“颠倒衣裳。”但是裳并不是裤而是裙(古代男女都着裙,见下文)。《说文》说:“常(裳),下帬(裙)也。”衣裳连在一起的叫做深衣。

古人衣襟向右掩(右衽),用绦系结,然后在腰间束带。《论语·宪问》“微管仲,吾其被发左衽矣”,可见左衽不是中原的习俗(上古敛死者才左衽)。带有两种:一种是丝织的大带,一种是皮做的革带。大带是用来束衣的,叫做绅(shēn),绅又特指束余下垂的部分。古人常说“搢(jìn)绅”,意思是把上朝时所执的手版(笏,读 hù)插在带间。(笏是古代君臣朝见时所执的狭长的板子,用玉、象牙或竹子制的,用来指画或在上面记事。搢绅又作缙绅、荐绅。《史记·五帝本纪》:“荐绅先生难言之。”)这样,“搢绅”就成了仕宦的代称,而“绅士”的意义也由此发展而来。革带叫做鞶(pán),这是用来悬佩玉饰等物的。

古人非常珍视玉。玉器不但用于祭祀、外交和社交等方面,而且用于服饰。《礼记·玉藻》说:“古之君子必佩玉。”又说:“君子无故,玉不去身。”可见佩玉是贵族很看重的衣饰。据说礼服有两套相同的佩玉,腰的左右各佩一套。每套佩玉都用丝绳系联着。上端是一枚弧形的玉叫珩(héng)(衡),珩的两端各悬着一枚半圆形的玉叫璜,中间缀有两片玉,叫做琚和瑀(yǔ),两璜之间悬着一枚玉叫做冲牙。走起路来冲牙和两璜相触,发出铿锵悦耳的声音。《诗经·郑风·女曰鸡鸣》说:“杂佩以赠之。”据旧注,“杂佩”就是这套佩玉。此外,古书上还常 （下转第 222 页）



13-8 乐舞杂技陶俑群　西汉　底盘长 67 厘米、宽 47.5 厘米　1969 年山东济南无影山出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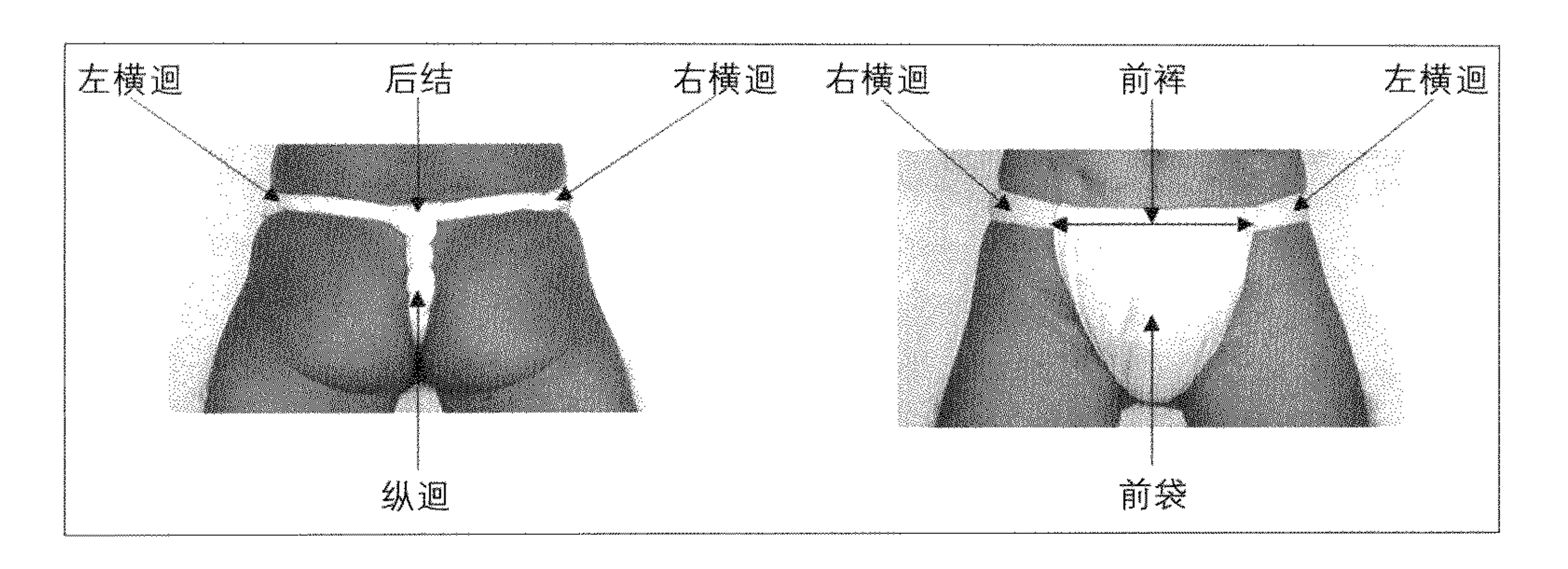
陶盘上共有二十一个人，两侧袖手站立的（左四右三）是讴员。（讴，读 ōu，意思是歌手，负责大合唱。也有人认为两侧袖手站立的人是参加宴乐的宾客。因为宾客犯不着恭敬地袖手站着面对杂耍艺人，所以解释成宾客并不合理。）中间七人做舞蹈、倒立、反弓等表演，后排七人为伴奏乐队（二人吹竽，一人弹瑟，一人击小鼓，一人击钟，一人击编鼓，一人击建鼓）。这件乐舞杂技俑陶盘刻画生动，场面热闹，有很强的欢快感。

陶盘上右侧三个讴员头上戴的就是“爵弁”。左侧四个讴员头上戴的是结缨高冠。这种竖环状、中间有个圆孔的高冠到底叫什么名字目前还没有统一的看法，有可能是汉代所谓“术士冠”，也有可能是“进贤冠”。不过大家都承认左侧四个讴员戴的是无帻冠（即不戴头巾的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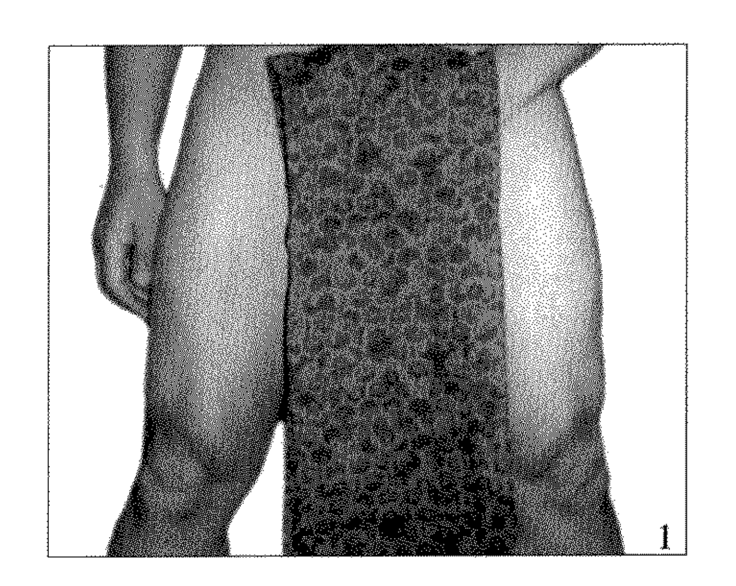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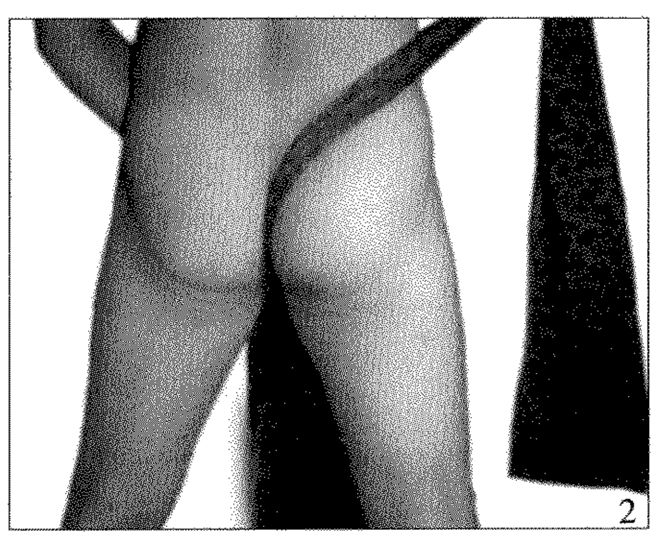
13-9 壁画《相扑图》 东汉 1960 年河南密县打虎亭汉墓出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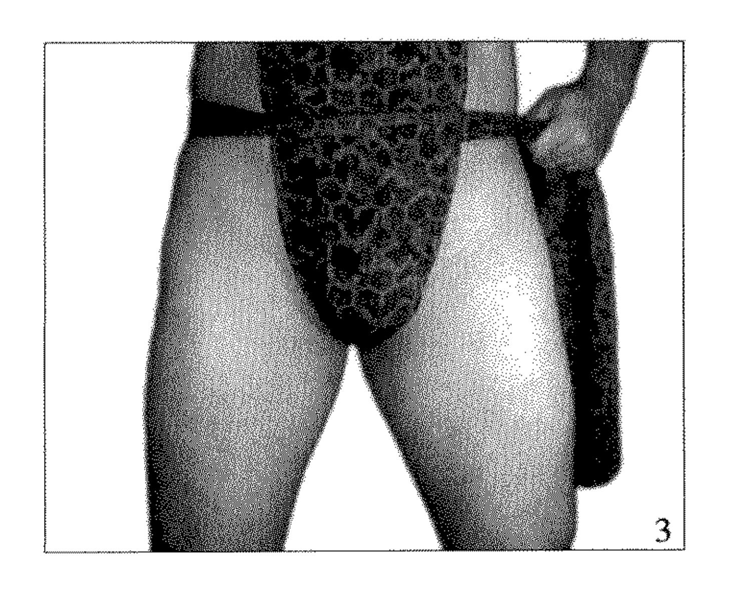
犊鼻裈（kūn）里的犊鼻，是牛鼻子。牛鼻子如果不计鼻孔，形状是曲边三角形。所谓犊鼻裈，用今天的话说接近于“三角内裤”。穿犊鼻裈的动作叫“缠”，说明犊鼻裈就只是一块布。密县打虎亭汉墓壁画《相扑图》中的两个男性大力士，穿的就是“犊鼻裈”。今天日本相扑选手比赛时腰间所缠“兜裆布”，在日语里仍写作“裈”（fundoshi）。不过汉代的裈比唐代的要宽。现今日本相扑手下身所穿更接近敦煌藏经洞所出唐代幡画上相扑手的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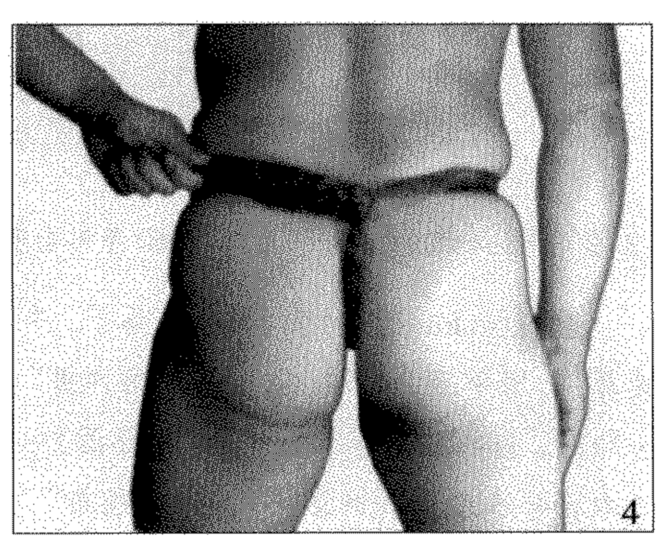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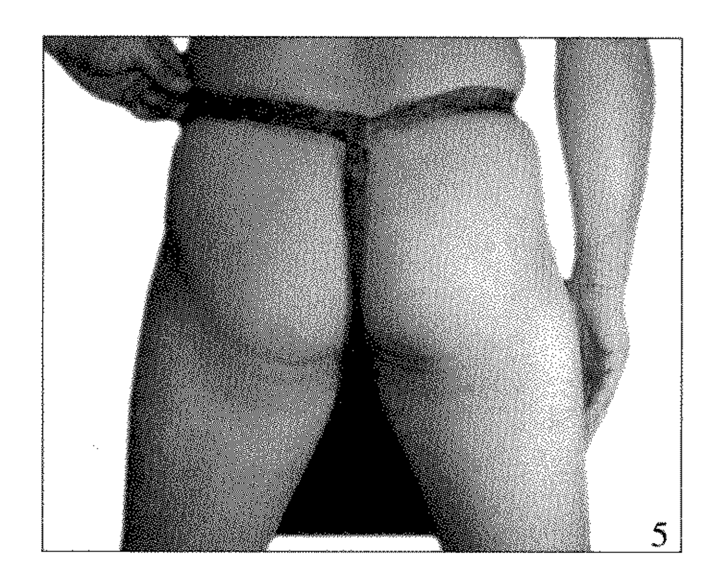
13-10a 现代日本的“裈”的各部分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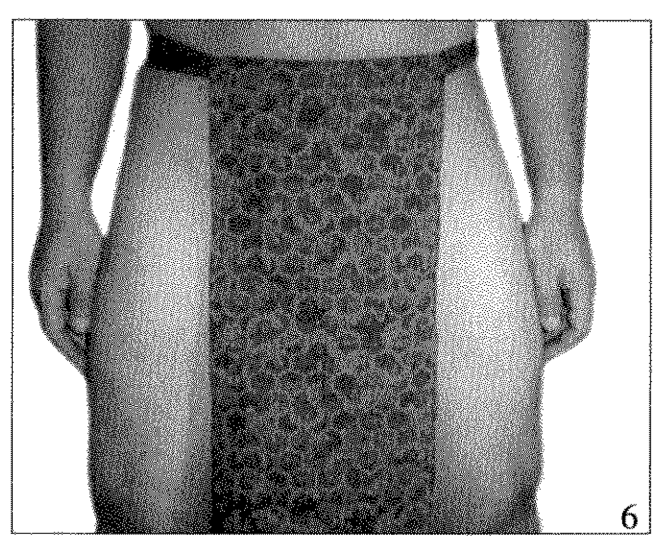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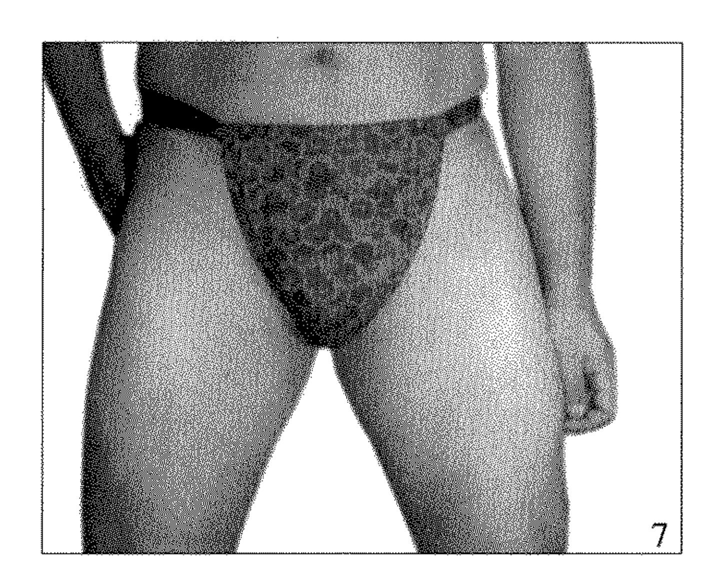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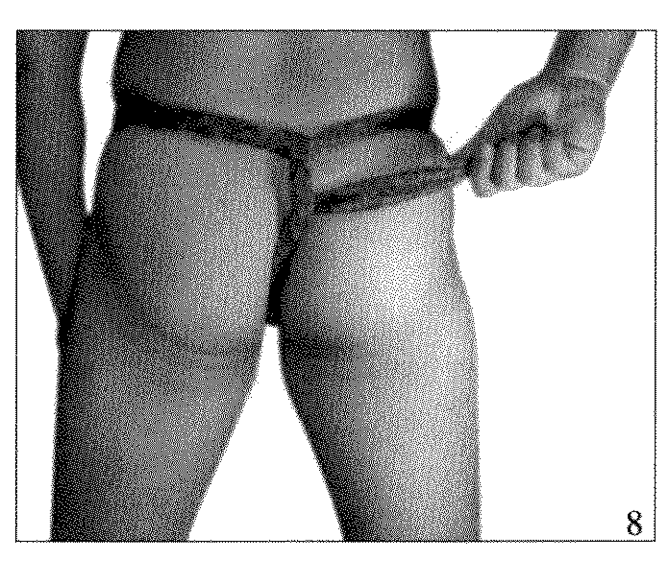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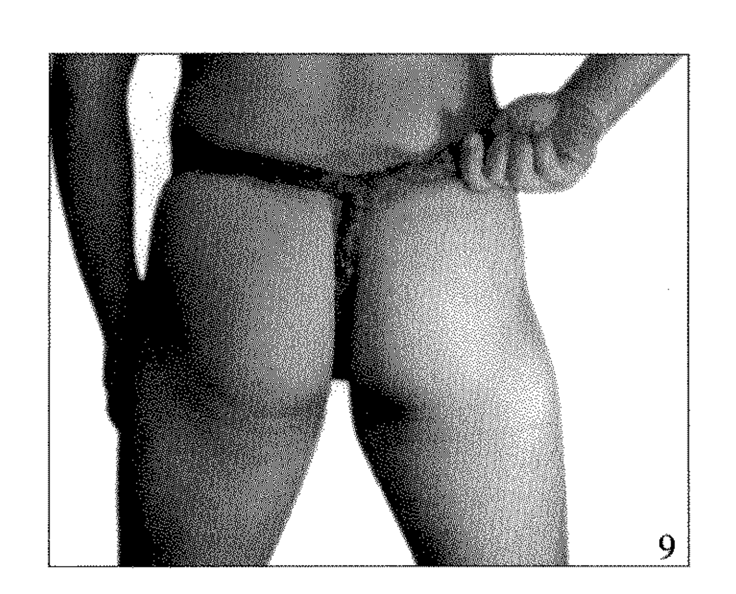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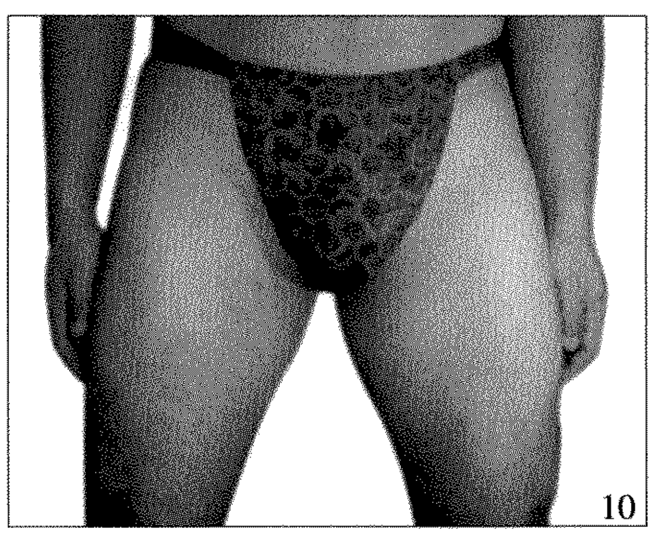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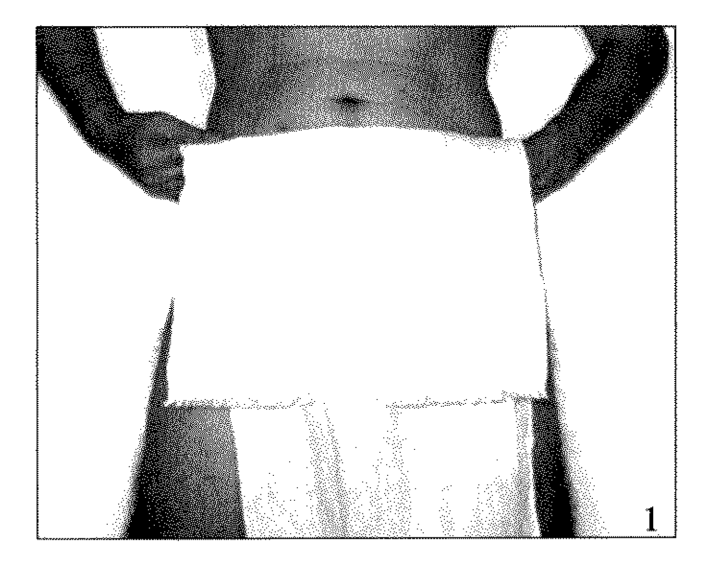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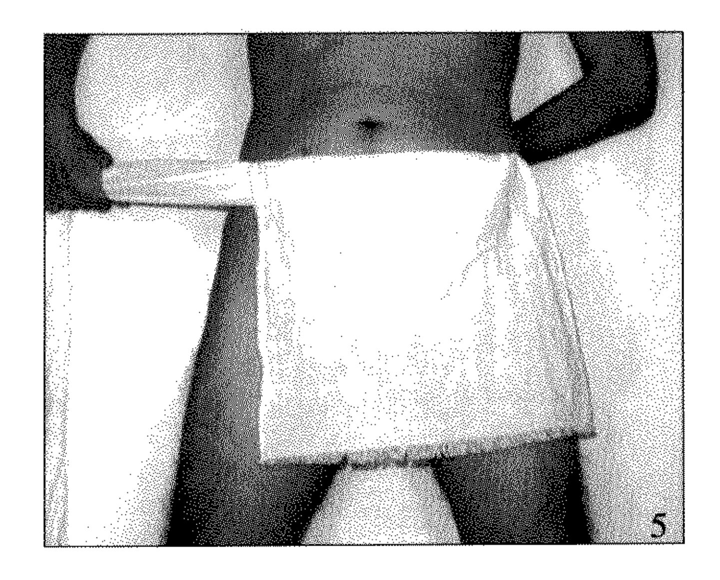


13–10b 前袋式六尺裈的基本缠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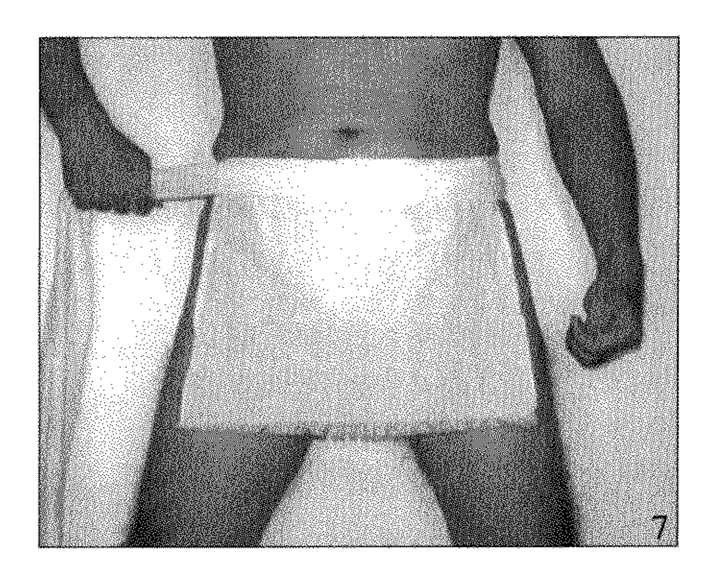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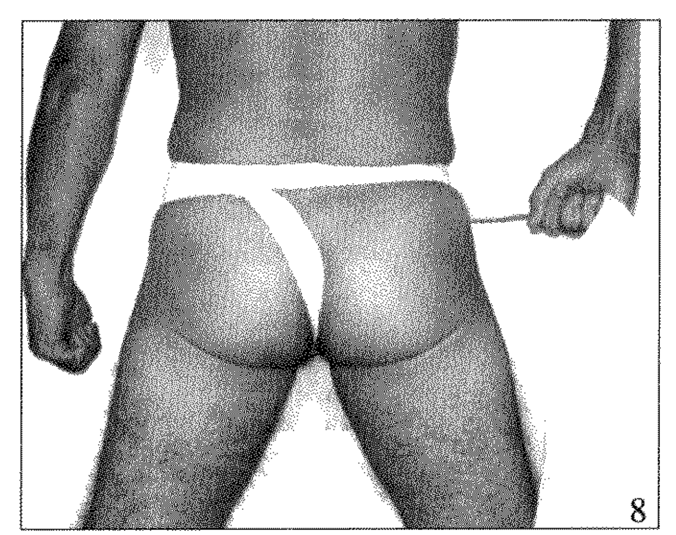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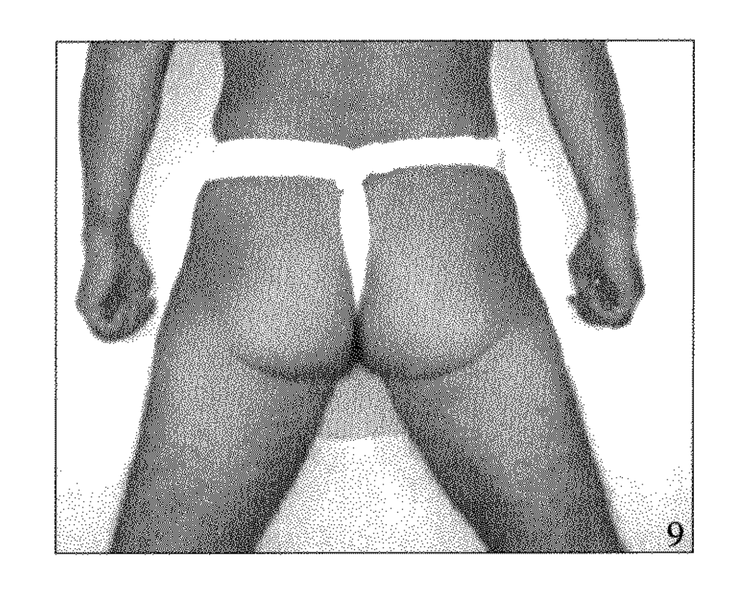
3

4

5

6







13-10c 前垂式六尺裈的基本缠法

用一块长条布在腰间缠成遮羞的“裈”不是汉代中国人的专利，全世界各种古代文化乃至现代的一些土著部族都使用类似“裈”的遮羞布。（英文中称为loincloth，日文中称为“褌”，即 fundoshi），这种遮羞围腰布在各个时代、各种文化环境中的缠法细节上虽有出入，但总体缠法都是一样的。

照片显示了现代日本仍然可以见到的“六尺裈”的基本缠法。这里的“尺”是日本服装业使用的所谓“鲸尺”（捕鲸渔民过去使用的长度单位），一尺是 37.9 厘米。当然，实际市场销售的六尺裈一般在 250 厘米以上。

照片所示前袋式裈的具体缠法是将长条的裈穿过两腿，绕右臀、右腰横压前片，经左腰绕至后臀，钩住右横迴，返回左横迴扭结固定。前片下叠成裈的前袋，穿两腿与纵迴扭结，经后结与右横迴扭结固定。如果裈缠好后，前片维持下垂，即所谓“前垂式”裈，形制应该就是商代玉人、玉饰上我们见到的“蔽膝”。其具体缠法是长条裈布穿过两腿，绕左臀、左腰横压前片，经右后腰、左后腰回到前腹；让前片垂下，布带从前片折口上方压住前片继续缠绕，反复缠三圈后经右腰，回钩住纵迴后反向与右横迴扭结固定。

（上接第215页）常谈到佩环、佩玦（玦jué，指有缺口的佩环）。妇女也有环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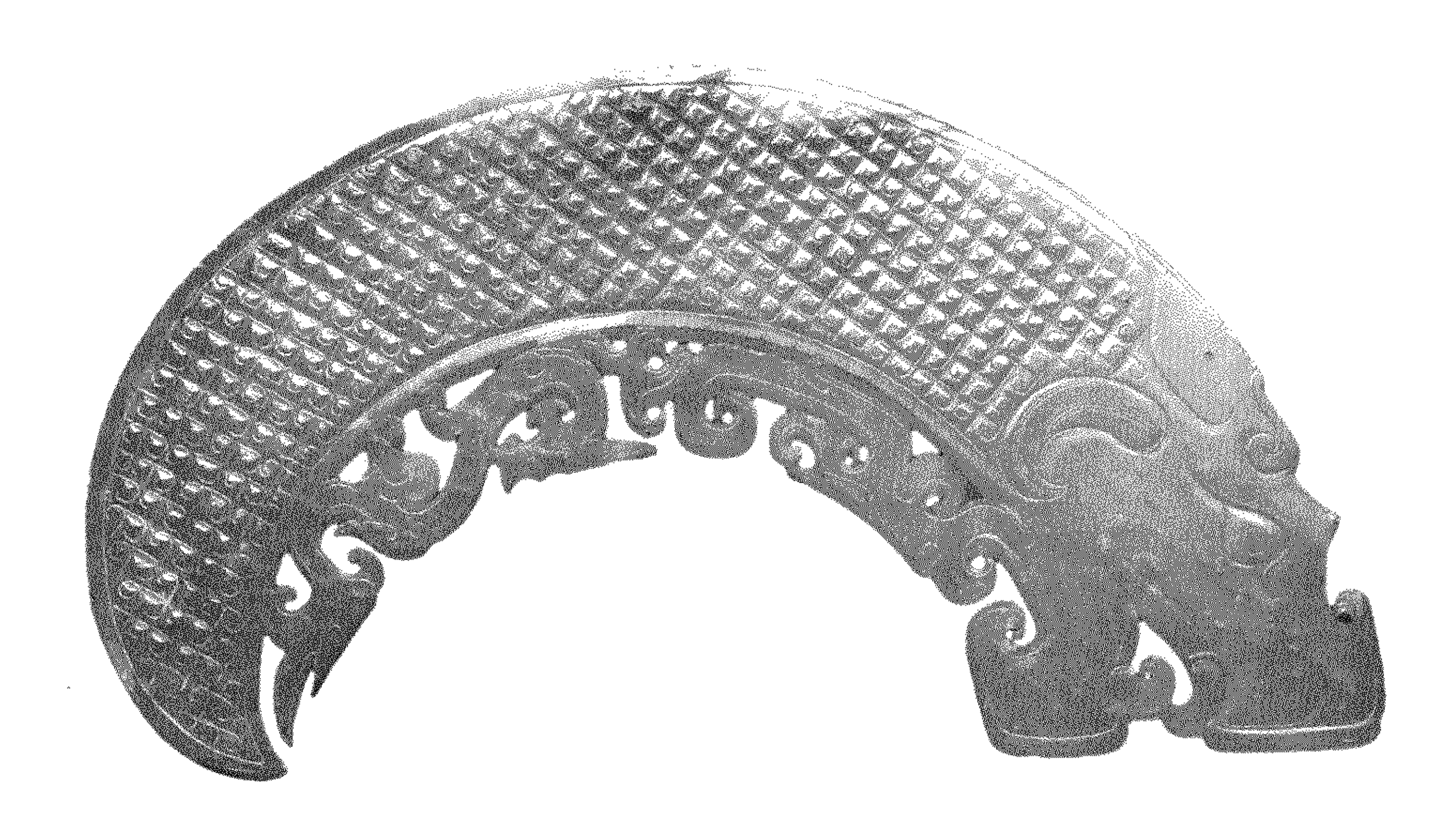
裘和袍是御寒的衣服。《诗经·桧风·羔裘》说："羔裘如膏，日出有曜。"《诗经·小雅·都人士》说："彼都人士，狐裘黄黄。"可见古人穿裘，毛是向外的，否则不容易看见裘毛的色泽。在行礼或接见宾客时，裘上加一件罩衣，叫做裼（xī）衣，否则被认为不敬。裼衣和裘，颜色要相配，所以《论语·乡党》说："缁衣，羔裘；素衣，麑（ní）裘；黄衣，狐裘。"平常家居，裘上不加裼衣。庶人穿犬羊之裘，也不加裼衣。

袍是长袄，据说里面铺的是乱麻。（缊，读yūn。现在单袍也叫袍，上古没有这种说法。一说袍里面铺的是新绵和旧絮。）一般说来，穷到穿不起裘的人才穿袍。《论语·子罕》："衣敝缊袍，与衣狐貉者立，而不耻者，其由也与？"可见穿袍穿裘有贫富的差别。汉以后有绛纱袍、皂纱袍，袍成了朝服了。

衮（gǔn），这是天子和最高级的官吏的礼服。据说衮上绣有蜷曲形的龙。后代所谓"龙袍"就是衮的遗制。

上古时代还不懂得种棉花。所谓"絮"，所谓"绵"，都只是丝棉。（依《广韵》，精的叫绵，粗的叫絮。其实上古一般都叫絮。）因此，上古所谓布并不是棉织品，而是麻织品或葛织品。帛则是丝织品的总称。布与帛也形成了低级衣服与高级衣服的对比，贫贱的人穿不起丝织品，只能穿麻织品，所以"布衣"成了庶人的代称。最粗劣的一种衣服称为"褐"，这是用粗毛编织的，所以贫苦的人被称为"褐夫"。《孟子·滕文公上》说，许行之徒"皆衣褐，捆屦织席以为食"，这是说过着劳动人民的生活。扬雄《解嘲》说"或释褐而傅"，这是说脱掉粗劣的衣服做大官去了。后世科举新进士及第授官，也沿称"释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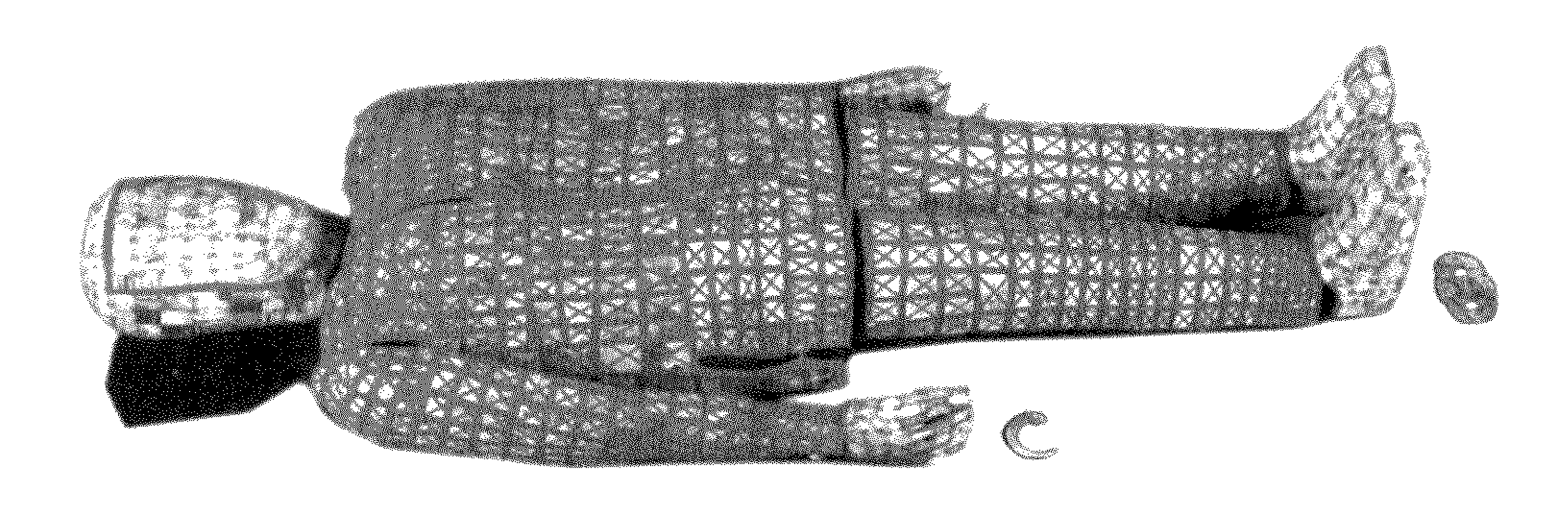
上古时代，男女服装的差别似乎不很大。直到中古，男女服装也还不是严格分开的。试举"襦"（襦，短袄，依段玉裁说）"裙"为例。乐府诗《陌上桑》："缃绮为下裙，紫绮为上襦。"这里"襦"和"裙"是妇女的服装。但是《庄子·外物》："未解裙襦"，并非专指妇女。《南史·张讥传》载梁武帝以裙襦赐给张讥，可见男人也是穿着裙襦的。只（下转第228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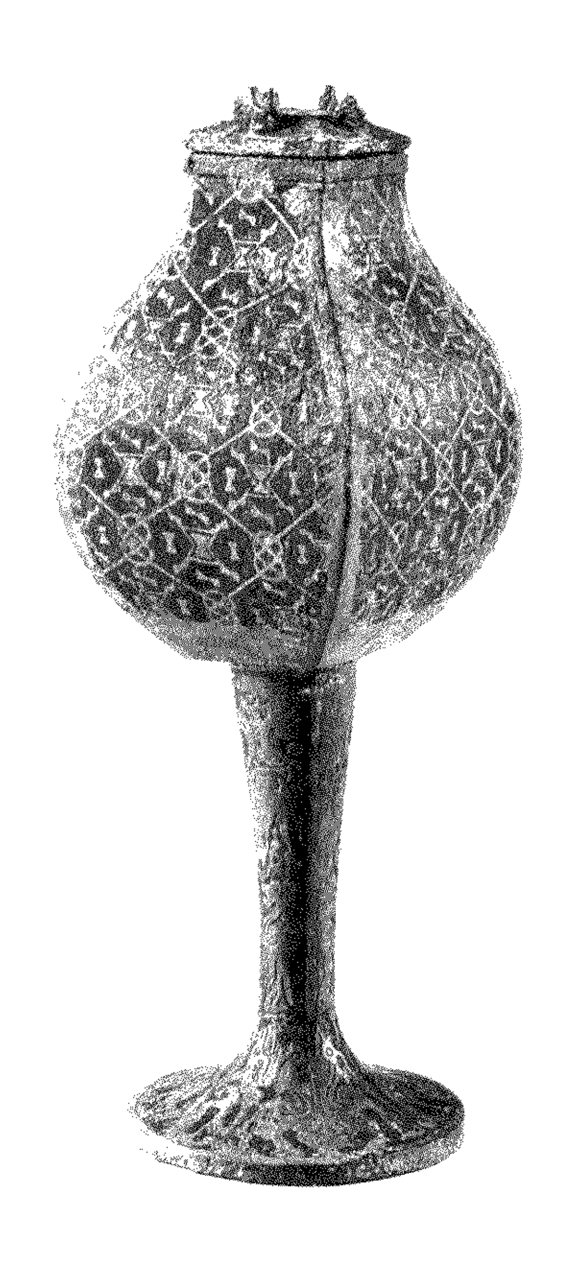
13-11a 龙纹玉觿(xī) 西汉 总长14.3厘米 1994年江苏徐州狮子山西汉楚王墓出土

所谓玉冲牙,其实就是玉觿。古代的玉佩是用丝线编结后挂在身上的。觿就是用来解开绳结的玉器。从西周到西汉,组玉佩往往和玉觿同出,或者玉觿就是组玉佩中的一部分。

1983年广州南越王汉墓出土有一件丝缕玉衣(即用丝绳连缀玉片制成的玉衣),出土时玉衣的左右“手”中就各握一只玉觿;而这种情况,在出土金缕玉衣(用黄金拉成的丝连缀玉片制成的玉衣)的满城汉墓中,是没有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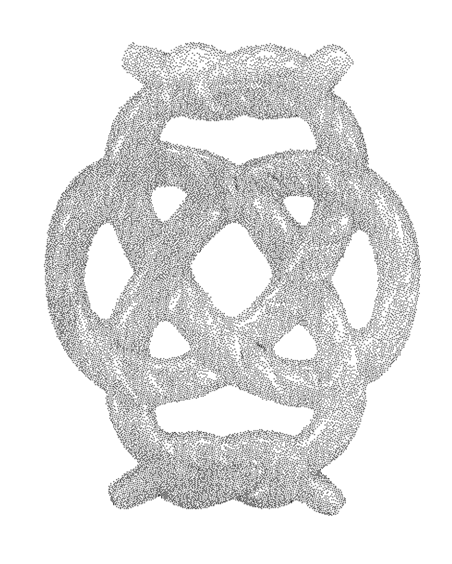


13-11b 丝缕玉衣 西汉 长173厘米 1983年广州象岗南越王墓出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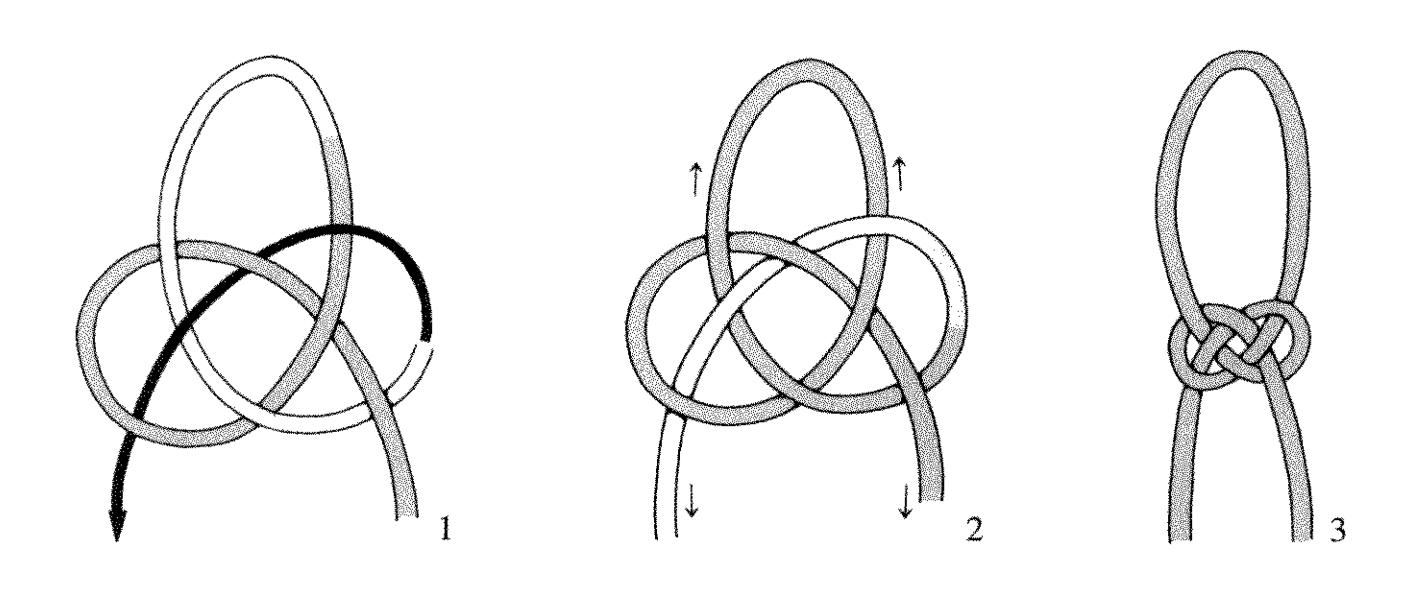
13-11c 高柄青铜小方壶 春秋晚期 通高25.5厘米 1988年山西太原晋国赵卿墓出土

壶面饰有典型的双钱结花纹（或称同心结，详见《天文》一章关于“西王母、伏羲女娲画像石拓本”的注释）。有学者以为这种花纹纯粹是装饰性的，并不代表当时已经具有编制双钱结的能力。考虑到西汉已经出土有难度更高的“盘长结”文物，我们倾向于认为这件方壶上的双钱结花纹是春秋时期结饰的直接反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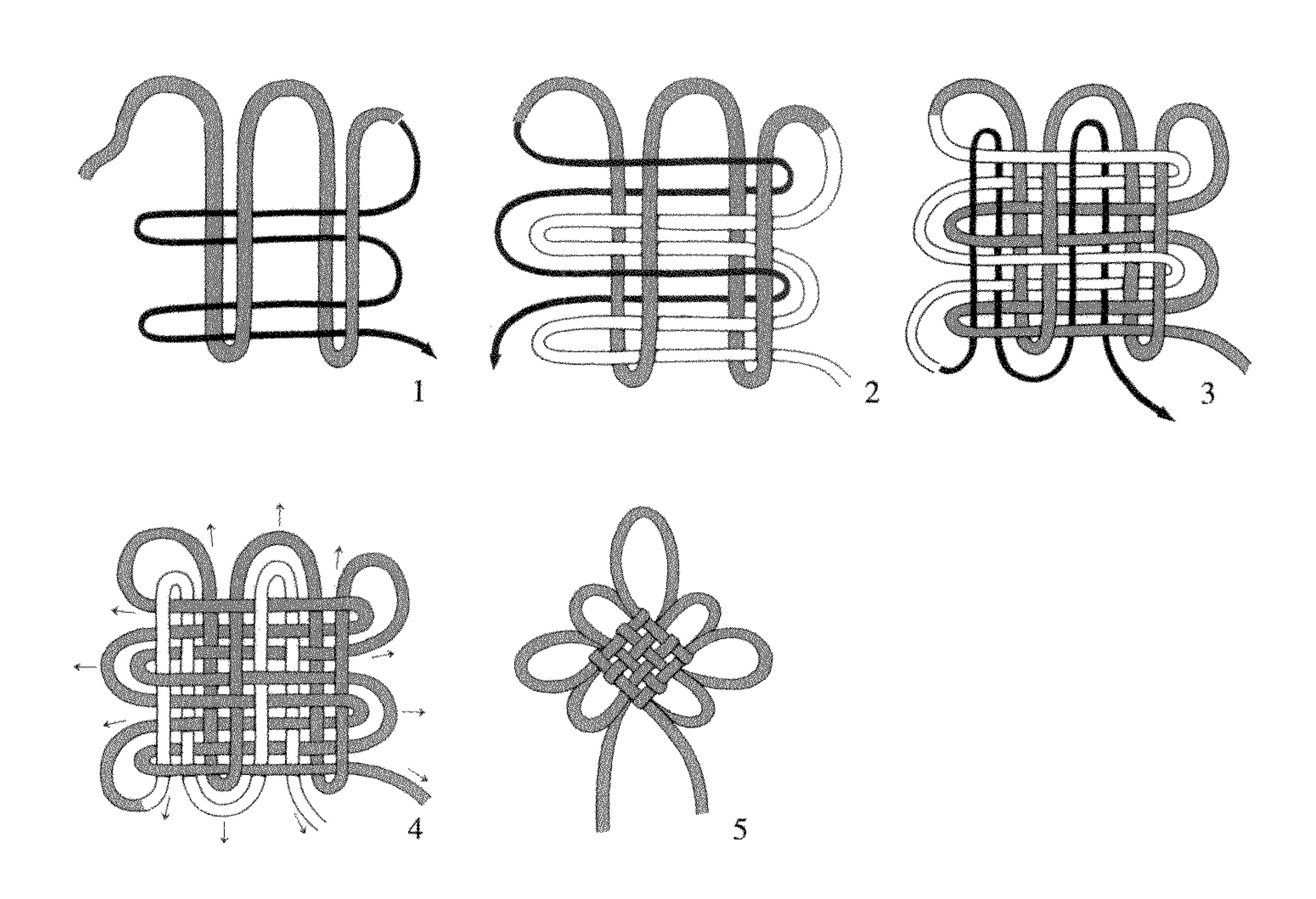


13-11d 绳纹玉佩 汉代 尺寸不详 传世品 台北故宫博物院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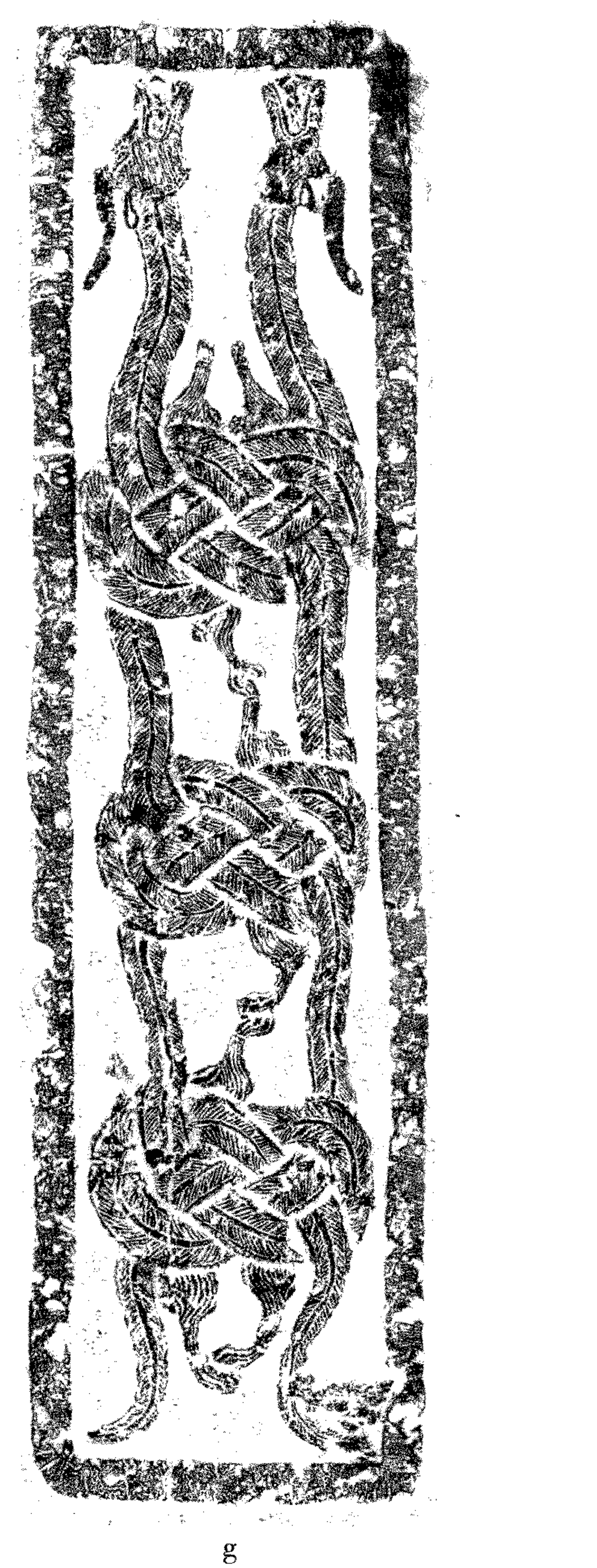
这件新疆和田玉绳纹玉佩的中央是双钱结，最上方和最下方是中国结艺中最基本的“平结”。作为高级别的玉饰，单纯认为它仅具有纹案美的特质而不具备任何涵义是不合理的。如此优良的质料的精美玉饰应该体现的就是永结同心、长勿相忘的“同心结”内涵。它的佩戴者应该是汉代的女性贵族。



13-11e 双钱结的编结方法



13-11f 盘长结的编结方法



g



h

13-11g 双龙盘结画像石柱拓本　南朝元嘉元年(公元424年) 纵109厘米、横26.5厘米
1973年山东苍山县城前村出土

13-11h 四龙盘结画像石柱拓本　南朝元嘉元年（公元424年）纵109厘米、横20厘米
1973年山东苍山县城前村出土

图 13-11g 中的双龙盘成典型的双钱结结构。图 13-11h 中四条龙盘结的是变化的双钱结结构。陈夏生将这种美丽的繁复结构定名为“复双钱结”。

中国古代的编结技法是和当时的人佩戴玉饰紧密相关的。图中我们看到的双钱结已经是高度发展的编结技法。玉觿作为编结和解开绳结的辅助工具、作为组玉佩的组成部分,在西周就可以见到。这让我们怀疑,比双钱结的结构更复杂的“盘长结”有可能是在距今约三千年前的周代就被创造出来了。

有学者认为双钱结是由西汉初期的“双龙穿璧”结构发展来的。双龙穿璧纹案在西汉帛画和画像砖石中非常常见。考虑到有双钱结纹案的实物已经可以上溯到春秋时期,而且西汉已经出现了结构更复杂的盘长结结构,我们倾向于认为双钱结与双龙穿璧结构无关:它们是两个平行发展的纹案序列。

中国的传统编结技法在 1949 年以后一度衰微。“中国结”这个名称是台湾学人提出的。1981 年台湾汉声出版公司推出了陈夏生主编的《中国结》,在海内外引起轰动。中国结由此得以复生并广为人知。中国结在大陆复兴流行是 1997 年以后的事。编制中国结的化纤绳材在今天批发市场的俗名仍然是“台湾玉绳”。近年有河北某师大女职工李平利用海峡两岸文化交流的不便,说中国结的名称是由她“复活”并宣传到全世界的。李平的作品几乎全部剽窃自陈夏生编写的图书。李平这种下作的行径是可耻的。

中国结表达了中国文明的独特性。中国结区别于世界其他文化中的编结技法主要在于三个方面:中国结的结构复杂紧密,不易松散开;大多数中国结的形状都左右对称,正反面对称;多种结的基本编法可以相互组合,使中国结具有了非常强的变化性和装饰性。日本、韩国的编结法都和中国结同源,都是由中国传去的。

中国结最核心的标志是盘长结。(比如,中国联通的商标就是一个简化了的盘长结。)盘长结比双钱结更复杂,代表了中国编结技法中最高的难度。最近中国考古工作者在四川和安徽都发现了汉代的“盘长结”结构文物,具体文字材料目前还没有发表。当然,这个让人惊讶的高度很可能是在比汉代还要早的时候就达到了。

中国古代文物中反映出的编结结构发展序列还有待于梳理。目前已有的相关研究资料仍然很少,大家可以参看 World Scientific Publishing Co.出版的 *History and Science of Knots*,陈夏生著《中国结的经纬》以及台湾汉声出版的三巨册《中国结》。

(上接第222页) 有袿(guī)被解释为妇女的上衣(见《释名·释衣服》。今天的褂字大约是袿字的音变。)这大概是可信的。宋玉《神女赋》"被袿裳",曹植《洛神赋》"扬轻袿之绮(qǐ)靡",可以为证。唐宋以后,妇女着裙之风大盛,男以袍为常服,女以裙为常服。

上古有裳无裤。上古文献中有个绔字,又写作袴(kù),按字音说,也就是后代的裤字。但是上古所说的裤(绔),并不等于今天所谓裤。《说文》:"绔,胫衣也。"可见当时所说的袴,很像今天的套裤(依段玉裁说。王国维《观堂集林》卷二十二《胡服考》认为:"袴与今时裤制无异。"),所不同者,它不是套在裤子外面的。袴的作用是御寒。《太平御览》引《列士传》:"冯援(冯谖)经冬无袴,面有饥色",又引《高士传》"孙略冬日见贫士,脱袴遗之"都可为证。

有裆的裤子叫裈(kūn),又写作幝。《释名·释衣服》说:"裈,贯也,贯两脚,上系腰中也。"此外有一种裈,类似后世的短裤叉,形似犊鼻,叫犊鼻裈(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卷四"犊鼻裈"条说,无裆者谓之襱(tū),襱犊声相近,重言为犊鼻,单言为突,后人加衣旁作襱。这是另一种解释。),穿起来便于劳动操作。《史记·司马相如列传》说,司马相如在临邛"身自著犊鼻裈",和奴婢们一起洗涤食具。

古人用一块布斜裹在小腿上,叫邪幅或幅(偪)。《左传·桓公二年》:"带裳幅舄(xì)。"《诗经·小雅·采菽》:"邪幅在下。"郑玄注:"邪幅,如今行縢(téng)也;偪束其胫,自足至膝,故曰'在下'。"上古的邪幅如同汉代的行縢,相当于后世的裹腿。

上古的鞋叫屦(jù),有麻屦、葛屦等。据说葛屦是夏天穿的,冬天穿皮屦。一般的屦是用麻绳编成的。编时要边编边砸,使之结实,所以《孟子·滕文公上》说"捆屦织席"。

舄(xì)是屦的别名。区别开来说,单底叫屦,复底叫舄。《方言》说,屦中有木者叫复舄,可以走到泥地里去,不怕泥湿。

履字本是动词,是践的意思。《诗经·魏风·葛屦》说:"纠纠葛屦,可以履霜。"战国以后履字渐渐用为名词。《荀子·正名》:"麤(粗)布之衣,麤紃(xún,鞋带)之履,而可以养体。"《史记·留侯世家》:"孺子,下取

履。”

古人的草鞋叫蹝(躧、屣,读 xǐ)(《说文》说,躧是舞履,字亦作蹝、屣),又叫屩(跻,读 jué)。《孟子·尽心上》:“舜视弃天下犹弃敝蹝也”,敝蹝就是破草鞋。《史记·虞卿列传》说虞卿“蹑跻檐簦(dēng)说赵孝成王”(檐,当作担),就是穿着草鞋,掮(qián)着长柄笠(相当于后世的雨伞)去游说赵孝成王。

屐是木头鞋。屐和舄不同。舄的底下只衬一块薄板,甚至只是复底,而屐底下是厚板,而且前后有齿。《宋书·谢灵运传》记载,谢灵运常著木屐,上山则去前齿,下山则去后齿。可见屐是有齿的。战国时代就开始有屐。《庄子·天下》篇提到墨子之徒“以跂跻为服”,跂就是屐字。但不知当时的屐有没有齿。

古书上用皮屦、革舄、革履、韦履等词来指用皮做的鞋子。皮鞋比较贵重,一般人穿不起。《说文》:“鞮(dī),革履也,胡人履连胫谓之络鞮。”络鞮就是后代所谓靴,可见靴是由少数民族传入的。

鞋字古作鞵(xié)。《说文》:“鞵,生革鞮也。”可见鞋是鞮的一种。后来鞋字变成了鞋类的总称,所以有麻鞋、草鞋、芒鞋、丝鞋等。

最后说一说韤(wà,袜)。《说文》说韤是足衣。大约是用皮做的,所以写作韤。古人以跣足为至敬,登席必须脱韤。《左传·哀公二十五年》:“褚师声子韤而登席。”这是对人君无礼。韤字后来又写作絉,这暗示韤的质料改变了。



13-12 如意云头锦鞋 唐代 长29.7厘米、宽8.3厘米(单只) 1973年新疆吐鲁番市阿斯塔那二二四号墓出土

这双鞋在唐代也是非常奢侈的。鞋头翘起内卷成如意云头,鞋面采用的是黄色地织蓝宝相花纹锦。不论从形制还是制作材料,我们都可以判断出这双锦鞋是当时高昌国贵族的穿着。(新疆阿斯塔那地区是唐代高昌故国。)

第十四章

什　物



14-1 司母戊鼎　商代晚期 高 133 厘米、长 110 厘米、宽 79 厘米 1939 年河南安阳武官村出土

司母戊鼎重约875公斤,1939年盗掘出土于河南安阳武官村，挖掘者是当地农民吴培文。当时河南已处于日寇占领之下,村民想将鼎卖掉,并且不希望鼎落入日本人之手。吴培文等人原本计划将鼎肢解锯开,但只成功锯下两个鼎耳。日寇搜剿这个出土大鼎,于是吴将鼎再次理入地下,直到1946年抗战胜利后才重新掘出。

司母戊鼎后被运往南京,作为给蒋介石六十大寿的礼物。蒋1948年还摄有一张站在没有耳朵的司母戊鼎前的照片。解放前夕,蒋介石计划将司母戊鼎用飞机运往台湾,由于鼎过大过重没有成功。1949年,人民解放军在南京机场发现了被弃置在那里的司母戊方鼎。

司母戊鼎解放后由南京博物院保存。当时司母戊鼎的一只鼎腿上有武官村村民锯鼎未果而留下的锯痕,被锯下的鼎耳经过多年战乱,也只找回一只。南京博物院委派潘承琳将司母戊鼎腿上的锯痕填满,又根据残存的鼎耳仿造了一个假耳朵,将丢失的耳朵修复"还原"。1959年,配好了假耳朵的司母戊鼎被调拨到中国历史博物馆。

撇开假耳朵的遗憾不谈,司母戊鼎是迄今为止发现的最大、最重的中国古代青铜器,是鼎中之王,是传国重器。

司母戊鼎四个柱足是中空的。整个鼎的鼎耳事先铸好后嵌入鼎范("鼎范"就是用来铸鼎的模子),再一次浇铸制成鼎身鼎腿。司母戊鼎在商代晚期制造难度是惊人的。大鼎腹内壁铸有铭文"司母戊"三个字。1976年安阳殷墟商代妇好墓后出有"司母辛"铭文铜鼎,可以与"司母戊"铭文相印证。

什物很多，不可能一一加以叙述。现在只选主要的而且古今差别较大的谈一谈。

古人席地而坐，所以登堂必先脱屦(jù)。席长短不一，长的可坐数人，短的仅坐一人。席和筵是同义词。区别开来说，筵比席长些，是铺在地上垫席的；席是加在筵上供人坐用的。后来筵字用来表示宴饮的陈设。陈子昂《春夜别友人》："金樽对绮(qǐ)筵。"近代"筵席"成为一个词，用作酒馔(zhuàn)的代称。

古代床有两用，既可以用作卧具，又可以用作坐具。《诗经·小雅·斯干》："载寝之床"，那是用作卧具；《孟子·万章上》："舜在床琴(琴，用如动词，弹琴)"，那是用作坐具。

古人坐时两膝跪在席或床上，臀部坐在脚后跟上(古人坐着要起身时，先把腰挺直，这叫长跪。长跪可以表示敬意，《战国策·魏策》说秦王"长跪而谢"。又，箕踞在古代被认为是一种不恭敬的坐式，所谓箕踞，是说坐时臀部着地，两足向前伸展，膝微曲，其状如箕。《战国策·燕策》说荆轲刺秦王不中，"自知事不就，倚柱而笑，箕踞以骂"，正表现了蔑视敌人的气概。)，坐时可以凭几。几是长方形的，不高，类似今天北方的炕几。《孟子·公孙丑上》说孟子"隐几而卧"。《庄子·齐物论》说"南郭子綦隐机而坐"，机就是几(綦，读 qí；隐，读 yǐn，动词，意思是凭靠)。几通常是老年人凭倚的，所以古代常以几杖并举，作为养尊敬老的用具。

古代进送食物用的托盘叫做案，有长方形的，也有圆形的，前者四足，后者三足，可以放在地上，这是食案。食案形体不大，足很矮，所以《后汉书·梁鸿传》说梁鸿妻"举案齐眉"。此外还有书案，长方形，两端有宽足向内曲成弧形，不很高。后世因为坐的方式改成今天的样子，所以才有较高的案几和桌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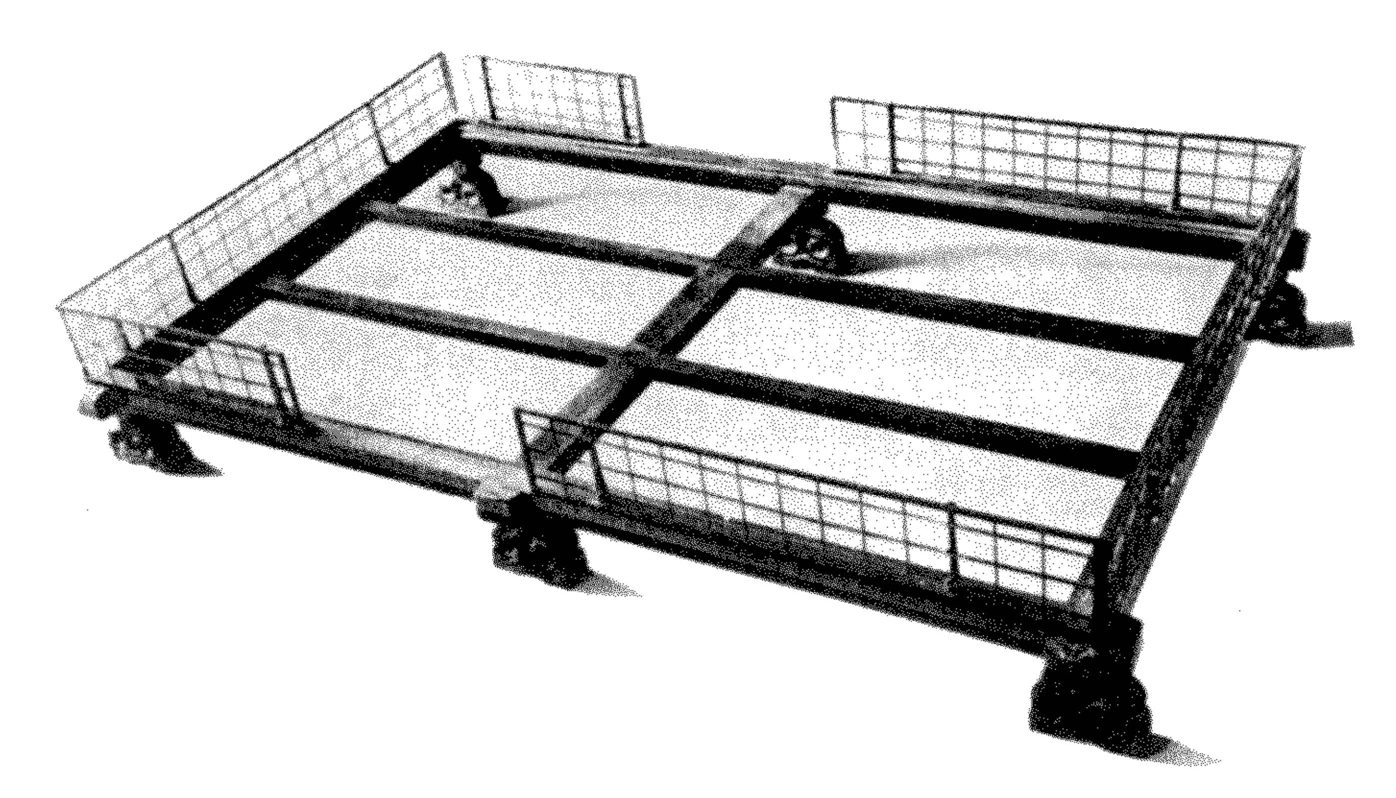
先秦已有烛字，但是上古的烛并不是后世所指的蜡 (下转第 240 页)



14-2 嵌贝青铜鹿形席镇 西汉 高9.8厘米 1957年河南陕县后川出土

席镇是用来压席子(镇席)的,一般是方形席的四角各放一个席镇。从春秋战国到西汉,我们见到的考古出土席镇的制造材料有石、玉、青铜、金四种。

古人是直接坐在铺于地表的席子上吃饭聊天的,所以“筵席”一词可以代指宴会大餐。对于贵族而言,“不席而坐”(不铺席子直接坐地上)和“席不正”(席子边和墙不平行或不垂直)都是不合于礼的。



14-3 彩绘漆木床 战国 长225厘米、宽136厘米、总高42.5厘米、足高17厘米 1957年河南信阳长台关战国楚墓出土

床是席的进步形式。

这个床的床面是活动屉板。整个床是拆散后放进墓室的。东汉刘熙的《释名·释床帐》说:“床,装也,所以自装载也。”可以与此相印证。



14-4 宫乐图 晚唐 绢本纵48.7厘米、横69.5厘米 台北故宫博物院藏

图中宫女的发式、服装和开脸留三白(额头、鼻子、下颌留白不施胭脂)是典型的晚唐时尚。画面正中的桌子与今天的桌子高度接近,但是当时的桌子主要还是用来置物的。桌子和凳子相配、人坐在桌子旁写字是到北宋才流行起来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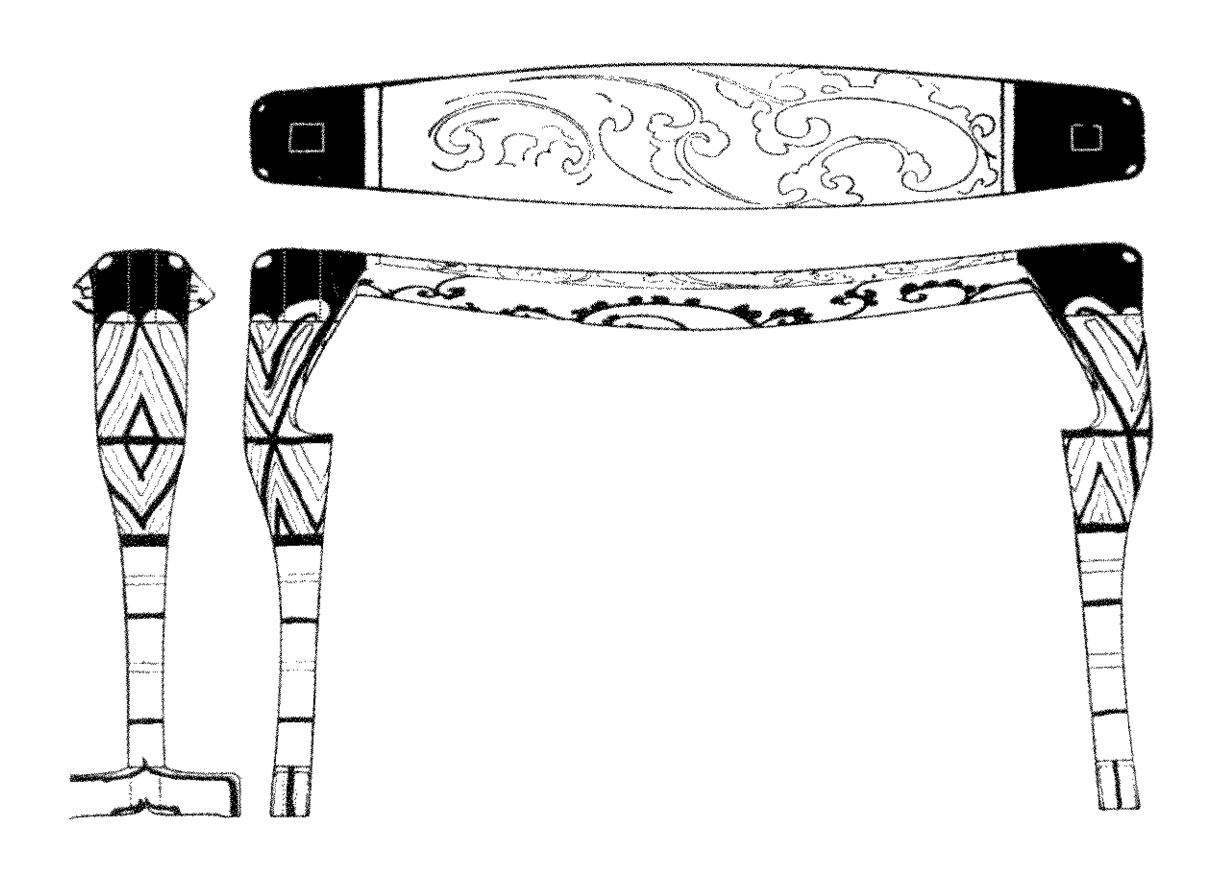
唐代以前没有今天意义上的桌子。唐以前的人坐在席或者矮床上,写字是左手执卷成筒状的纸(或者竹简、木片等等),右手执笔。因为这种和今日迥异的写字姿态,唐和唐以前毛笔写字的笔法也与今日迥异。这就是在后世让大多数人悬隔不知的“转笔”,也就是字的每个笔划在书写时都需要不断捻转笔杆。

传说王羲之十二岁的时候,他看到了前代的写字笔法论集。而这个论集居然是他从自己父亲的枕头里偷偷翻出来的。到了他晚年的时候,他又写了“笔势篇”给儿子王献之,并且叮嘱他“勿播于外,缄之密之,不可示之诸友”。如此月黑风高杀人放火般的揶着藏着,说的其实都是写字时毛笔的笔杆旋转。这种笔法到宋代已经大体失传,只在某些书坛高手家族之中秘密流传。

又比如,唐代欧阳询的字方正险绝,笔划转折之处如斧砍刀削般刚硬挺刮。今人临摹,每每以写到这种位置为苦。其实,这种方硬的转折都是必须捻转笔杆才能写出的。清代法书之首刘墉,在人前写字时大拇指和食指弯成圆圈状握笔(所谓“龙睛之法”),显示自己写字纯用腕力;但是刘墉家的佣人说,当他关起门来写字的时候,手指不断来回搓捻转动笔杆,“笔如舞滚龙”,有时候转笔太厉害甚至毛笔会脱手掉到地上。今人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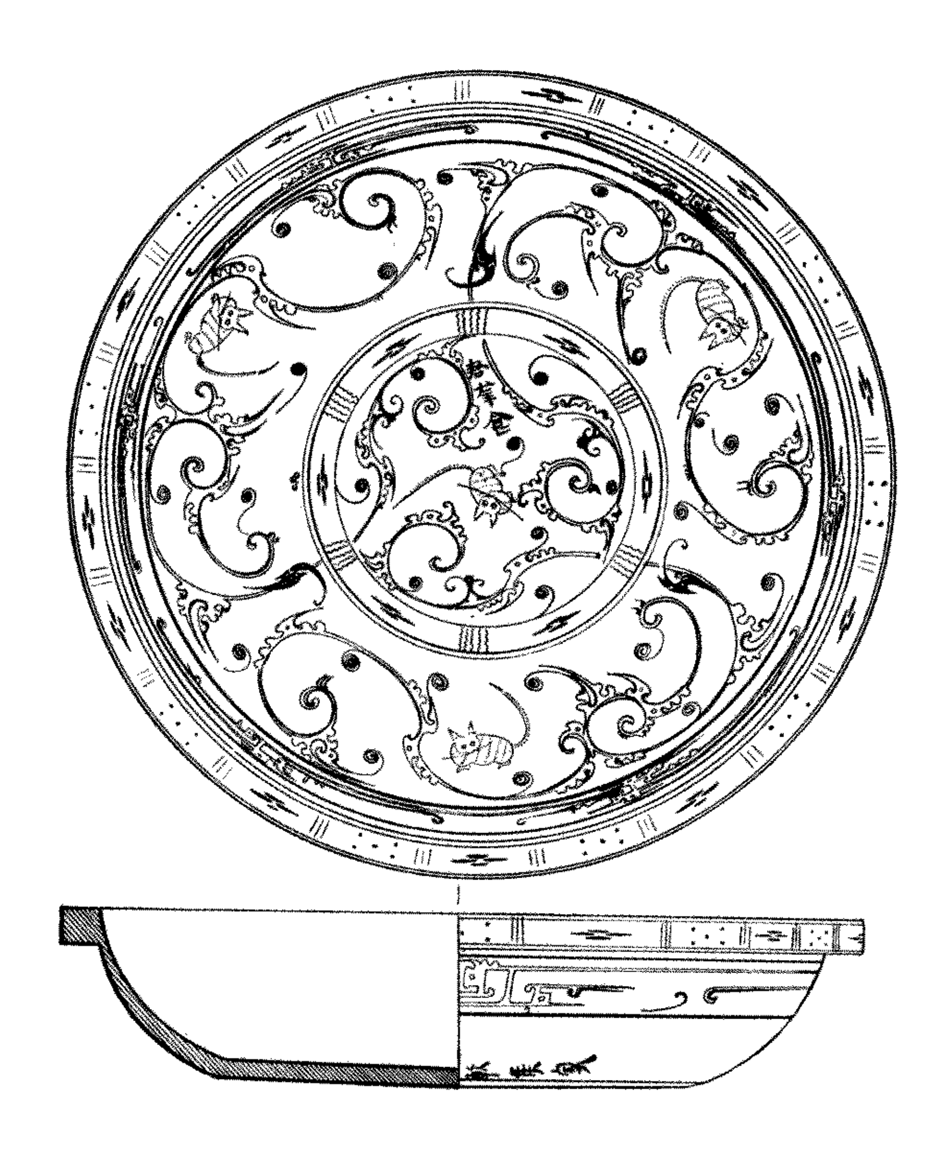
察，小学老师教学生写毛笔字，只知道讲王羲之妄图从儿子手中抽走毛笔未果，从而表扬孩子握笔好这个故事。实际上，这是个非常白痴也绝对错误的故事。

旧时人写字非常注意所谓“开蒙”，也就是老师如何教小孩写第一个字。画家罗工柳晚年以写狂草闻名。沈鹏见到他说：“没听说过你写字，怎么忽然一下子你的字写得这么好？”罗开玩笑说：“给你开蒙的是一个秀才，给我开蒙的是一个举人。咱们两人写字你就差在开蒙的第一步上了。”这虽是玩笑，但是也说明开蒙的重要性。开蒙给后学提供的，除了抓笔、运笔、字的间架结构，还有这非常神奇的笔法。回头我们来看今日孩子写不好字，与其说是孩子不用功不认真没天分，还不如说是大多数老师无能，根本没有能力给孩子提供真正意义的“开蒙”。



14-5 漆几　西汉　高43厘米、长63厘米　1972年湖南长沙马王堆一号汉墓出土

这件漆几(jī)的几面扁平，中部略下弯，是一件“凭几”，即斜坐时倚靠的木架子。



14-6 四猫漆盘 西汉 口径28.5厘米、高6厘米(标本128号) 1972年湖南长沙马王堆一号汉墓出土

这是一件食盘(装食物的盘子),盘内写有“君幸食”三字,盘底有“九升”和“轪(dài)侯家”五字。

这件漆盘中画有四只猫。一只居中,三只在底部靠近内壁转折处。猫为红漆单线勾勒,内涂灰绿色漆。猫的耳、须、口、眼、爪、牙和柔毛均用极细红色线条描绘。画面还突出了猫睁大的双眼与长尾巴,非常生动。

不论是考古出土品还是古代文献中,猫出现的次数都屈指可数。时代最早的相关资料是新石器时代晚期河南汤阴白营龙山文化遗址中猫的遗骸和湖北天门石家河文化中的几厘米高的红陶小猫。然而,河南汤阴龙山文化中吃剩下的猫骨究竟是来自家猫还是来自野猫已无法分辨,湖北石家河文化中红陶塑是猫是虎也难以定性。

文献中时代较早提到猫的是《诗经》(《大雅·韩奕》中说“有猫有虎”)。在《礼记·效特牲》中也说到人养猫是因为它能捕鼠。至于东方朔用猫来讽刺大将军霍去病(《答骠〈biāo〉骑〈jì〉难》),已经是汉代的事了。东方朔对霍去病说:就算你是千里马,如果让你去捉老鼠,也是连个瘸腿猫都不如。(“骐骥骅骝,天下良马也。将以捕鼠于深宫之中,曾不如一跛猫”。)

相较于文献和考古出土品里牛、羊、猪、狗、马、鸡、鸭、鹅的比比皆是,猫很明显在汉以前不太受重视。马王堆一号汉墓出土的漆盘是我们能见到的中国与猫有关最早的实物之一。



14–7 漆案 西汉 高5厘米、长76.5厘米、宽46.5厘米 1972年长沙马王堆一号汉墓出土

漆案平底，四角有矮足。出土时案上放着五个盛有食物的小漆盘，两个酒卮(zhī，酒杯)、一个羽觞(shāng，羽觞就是耳杯)和一双竹筷。汉代的分餐制，从漆案的摆设上看得很清楚。和今天大家吃饭用筷子不同，西汉初期主要还是靠吃饭的人用自己的手来抓取食物送进嘴里。马王堆出土的这双筷子仅限用于分餐以及从滚汤中捞取食物。

小漆盘正中写有“君幸食”三个字，酒卮上写有“漆布小卮”四个字，羽觞上写有“君幸酒”三个字。

漆案，小漆盘和羽觞都是用木作胎，木胎上裱麻布后髹漆(髹，读xiū，刷漆)。两个酒卮用的是夹纻(纻，读zhù。纻也可写成“纻”)胎，也就是在木或泥做成的器形上裱麻布或缯帛(zēng bó)若干层，待麻布或缯帛干透后去除土芯或泥芯，形成轻盈如蝉蜕的空壳，再往“空壳”上髹漆制成的漆器就是所谓“夹胎”漆器，或称“脱胎漆器”。脱胎漆器比竹木胎漆器轻巧，在西汉时造价非常高，远超青铜器的制造成本。漆案上一共十件/套餐具(含漆盘)，只有这两个酒卮是脱胎漆器。

漆器中使用的漆，不是我们今天常见的化工油漆，而是漆树上采出的漆，即所谓“国漆”或“大漆”。绝大多数人对于大漆都过敏，以至于漆树的叶子在脖子上贴一下就会引起红肿。所以人如果对大漆不过敏，就能够当漆匠。能当漆匠的人是很少的。

刚从漆树上采出的漆是生漆，需日光暴晒或熬制后过滤才能制成可直接使用的熟漆。为了漆成后器物表面光亮如镜，上漆时的环境条件必须设定成气温约30℃，空气相对湿度70%左右。古代的人不具备完善地调节工作车间温度湿度的能力，通常只能在湿蒸溽热的夏天才能完成漆器的制作。

古代的漆木器大多是红黑两色。黑色是大漆的本色，红色是往漆中掺入朱砂后获得的。

考古学行内说地下漆木器是“干千年，湿万年，不干不湿只半年。”漆木器作为陪葬品埋入地下，能够历经数千年不腐朽是很不容易的。通常只有在被膏泥(粘土)完全封闭的环境中才能保存下来。

湖北江陵地区的战国楚墓一般都是密封水坑墓,所以刚出土的漆木器往往光洁如新。这些在地下埋藏了两千多年的漆木器必须脱水后才能定型,否则手指一按一个坑。没有完成脱水的出土漆木器一般都需泡在水里。曾侯乙墓和马王堆汉墓出土漆木器虽经脱水,外观状况还是远较刚出土时逊色。

与水坑墓相对应,马王堆一号汉墓是“干墓”,俗称火洞子。密闭的墓室中充满了可燃气体(这些可燃的小分子气体是墓室内有机物腐败分解产生的)。1971年底,工地工人刚刚用铁钎戳开墓外膏泥时,墓中冲出遇火即燃的气体。对古墓毫无概念的工人架着壶在冒气的墓口上烧开水,烧了一个多星期。



14-8 弋射收获画像砖拓本 东汉 纵36厘米、横42厘米 四川大学博物馆藏

这种画像砖在四川成都附近曾有多次出土,画面内容可与《诗经·豳(bīn)风·七月》相印证。

画像砖上部是弋射图。弋射是在射出的箭后拴上绳子,便于将射中的鸟兽收回。射出的短箭叫“矰(zēng)”,箭上系的绳子叫“缴(jiǎo)”。在弋射的猎人身后我们还可以看见一个弓形器物,下方并列一排线轴。这应该是一种类似纺锤的绕线工具,用于收回“缴”。在汉代它的名字叫“觩(qiú)”。

画像砖下部是收获图。从图上的情况判断,他们收割的应该是水稻。最左边的一个人是送饭的。中间三人手中所持的工具是用于割下稻穗的短镰刀,叫做“铚(zhì)”。右边二人使用的是长柄大弯镰刀以除去禾杆。这种有柄大弯镰叫做“钹(bá)”。

(上接第 233 页) 烛。《说文》说:“烛,庭燎大烛也。”烛和庭燎是一样的东西,都是火炬。细分起来,拿在手上叫烛,大烛立在地上叫庭燎。据说大烛是用苇薪做的,小烛是用麻蒸做的(依朱骏声说,麻蒸是去掉皮的麻秸)。

战国时代就有照明用的镫(灯)了,当时的灯和后世的灯不同。因为形状类似盛食物的登(瓦豆),所以就叫做镫(后来灯的形制多样化了)。古代点灯用膏,膏是兽类的脂肪,《楚辞·招魂》说:“兰膏明烛,华灯错些。”(兰膏,加兰香炼的膏,燃起来有香味。烛,动词,照耀。错,错镂。些,语气词。)点灯用植物油,是后起的事。

耒耜(lěi sì)是上古耕田的工具。《说文》说:“耒,手耕曲木也。”起初是用自然的曲木,后来知道“揉木为耒”。耒和耜本来是两种农具。耒上端勾曲,下端分叉;耜的下端则是一块圆头的平板,后来嵌入青铜或铁片,就成了犁的前身。古人常以耒耜并举,例如《孟子·滕文公上》说:“陈良之徒陈相,与其弟辛,负耒耜而自宋之滕。”古代注家往往认为耒耜是一种农具的两个不同部位的名称,认为耒是耜上端的曲木,耜是耒下端的圆木或金属刃片,可见耒耜混淆由来已久了。后来耒耜用作一般农具的代称。

铚(zhì)是一种短小的镰刀,钱和镈(bó)是耘草挖土的铲形农具。在上古时代,钱镈大约曾经是交易的媒介,所以春秋晚期和战国的货币模仿钱镈的形状,称为钱或布(布和镈古音相同)。

上古的烹饪器有鼎、鬲(lì)、甗(yǎn)等。有陶制的,也有青铜制的。

鼎是用来煮肉盛肉的,一般是圆腹三足(所以古人用“鼎足”“鼎立”等词语来譬喻三方并峙的情况。《史记·淮阴侯列传》:“三分天下,鼎足而居。”),也有长方形四足的,那是方鼎。鼎口左右有耳,可以穿铉(xuàn),铉是抬鼎用的杠子(铉是木制的杠子,以金为饰。参看《说文》键字段玉裁注)。鼎足的下面可以烧火,有几种肉食就分几个鼎来煮,煮熟后就在鼎内取食,所以说“列鼎而食”。钟鸣鼎食是贵族奢侈生活的一个方面。王勃《滕王阁序》说:“闾阎扑地,钟鸣鼎食之家。”

古人用匕从鼎内把肉取出来后,放在俎上用刀割着 (下转第 246 页)



14-9 亚鱼鼎 商代晚期 高 19 厘米 1984 河南安阳孝民屯南一七一三号墓出土

鼎是炊煮肉类的食器。从这件鼎可以看出，鼎是由三足有袋鬲(lì)演变来的。鼎是国家政权的象征物，流行于整个夏商周三代。使用鼎的数量也是区分各级贵族身份的标志之一。

先秦的鼎因为青铜材料本身的原因，经常是煮肉时鼎的水还未烧开，青铜鼎腿却被烧化。所以鼎中盛放的肉类一般都是先在陶器中烧熟后再倒入鼎中的。



14-10 伯矩鬲(lì) 西周早期 高 33 厘米 1975 年房山琉璃河二五一号墓出土

青铜的鬲由新石器时代晚期已普遍使用的陶鬲演变而来，是用来烹煮食物的炊器。鬲从春秋中期衰落，战国时已很少，到秦汉就完全绝迹了。

青铜鬲的铭文中除了自名为"鬲"之外，也有自名为"鼎"的，这说明青铜器中鬲和鼎的性质基本相当。《说苑》上就说鲁国有人将非常贫薄的食物装在陶鬲里送给孔子吃。孔子的学生觉得有失身份，孔子却不以为然。因为食器用的是鬲，不失礼，加上送的人又是一番美意，所以孔子高兴得像是人家同时送了他牛肉、羊肉和猪肉大餐一样。



14-11 妇好分体甗(yǎn)
商代晚期 通高 35.3 厘米 1976 年河南安阳妇好墓出土

甗的下半部是鬲（用作水锅），上半部是甑(zèng，蒸锅)。甑下有带孔的箅(bì)子，用来通水蒸气。甗是蒸食器，一直到汉代都能见到。



14-12 天亡簋（guǐ） 西周初期(武王时期) 通高 24.2 厘米 道光末年陕西岐(qí)山礼村出土

簋是盛黍稷(黍，读 shǔ；稷，读 jì。米饭之类)的礼器。它从商代出现，一直流行到东周，所以形制也有诸多变化。簋和鼎一样，使用的数量表明了贵族身份的级别。一般使用时是九鼎配八簋，七鼎配六簋，五鼎配四簋，三鼎配二簋。



14-13 豳(bīn)公盨(xǔ) 西周中期 口长24.8厘米、高11.8厘米 近年盗掘品 传河南出土 现藏北京保利艺术博物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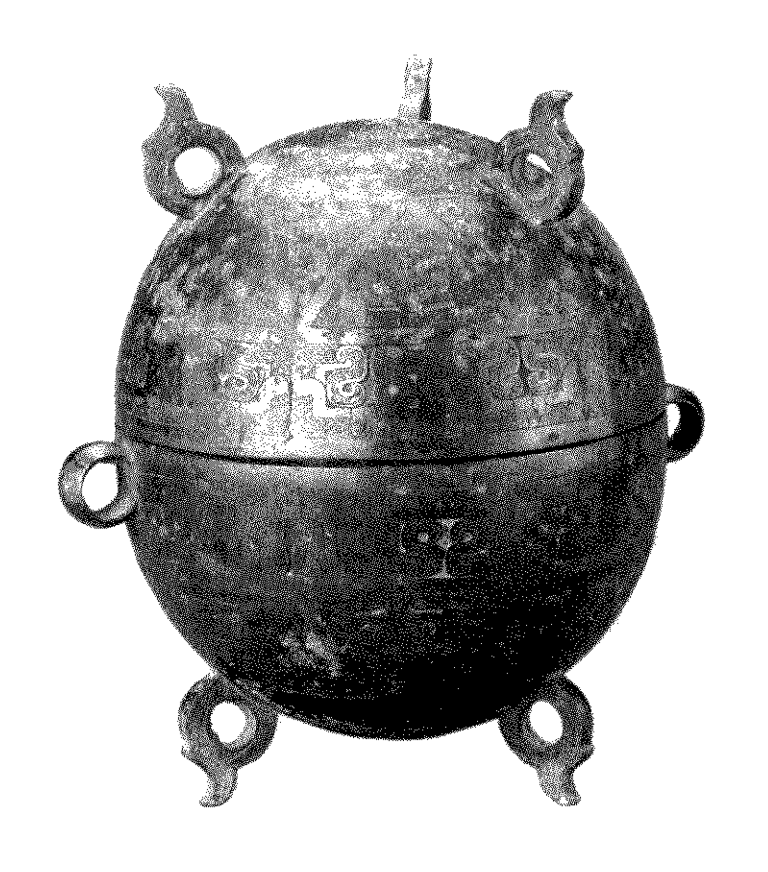
盨是盛食黍稷(米饭之类)的器物,形体一般接近长方体。盨出现在西周中期,自春秋以后不再使用。

这件盨内壁有铭文九十八字。铭文劈头就讲大禹治水和为政以德,内容非常重要。豳公盨从形制花纹判断应该是山东出土的青铜器。



14-14 伯公父簠(fǔ) 西周晚期 通高19.8厘米 1977年陕西扶风云塘村西周窖藏出土

簠是祭祀和宴飨(xiǎng)时盛放黍、稷、稻、粱(米饭之类)等饭食的器具。簠基本形制为对扣着的一对梯形台状盛器,分开则成为两个一样的器皿。簠出现在西周早期后段,盛行于西周末春秋初,到战国晚期后消失。



14-15 变形蟠龙纹敦 战国中晚期 通高21.5厘米 1981年北京通县中赵甫村砖瓦厂出土

敦(读 duì，不读 dūn)是盛放黍、稷、稻、粱等饭食的器皿。敦由簋发展变化而来，所以《仪礼》中簋与敦不分。敦产生于春秋中期，盛行于春秋晚期和战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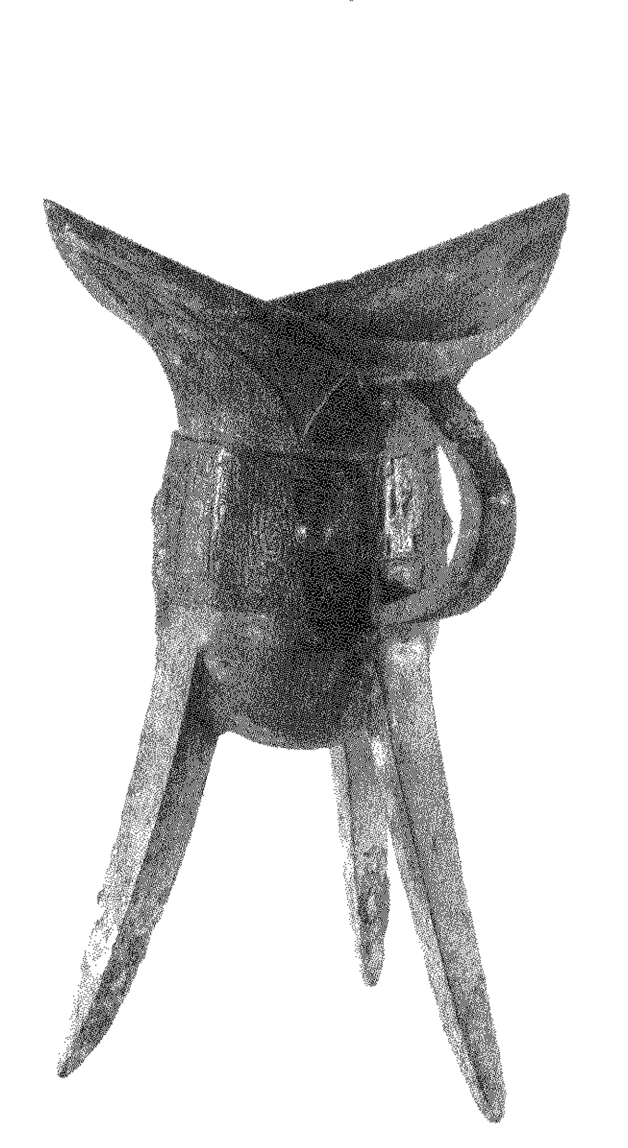
14-16 蟠(pán)螭(chī)纹高柄豆 战国中晚期 通高50.2厘米 1981年北京通县中赵甫村砖瓦厂出土

豆是盛肉酱一类的器皿。这种带盖的豆出土数量很多。豆出现在商代晚期，盛行于春秋晚期至战国中期。作为礼器的豆，通常以偶数组合使用，成对出现。

14–17 乳钉纹爵 夏代晚期 高22.5厘米 1975年河南偃师二里头出土

爵是饮酒器。图中的爵左上部长管状结构叫“流”（流用于倾注酒），右上部尖角叫作“饮”（饮用于喝爵里的酒）。这件爵非常纤细，但仍给人很好的平衡感。“爵”和“雀”在先秦是同音字。按照邹衡的意见，爵的三足就是在模仿一种长尾鸟的尾和两只细脚。爵上有两个蘑菇形小柱，其具体用途到现在也没有合格的解释。

商朝因饮酒而灭亡。西周吸取了经验教训，在非祭祀场合是禁酒的。《尚书·酒诰》中说，周人如果群聚酗酒要被处以死刑。这说明在西周初年，酗酒是被上升为政治问题来处理的。西周康王时期的大盂鼎铭文上甚至说，祭祀场合饮酒也要限制。所以饮酒用的爵、角和觚（gū）到西周中期就基本绝迹了。



14–18 亚址角（jué） 商代晚期 高21.6厘米 1990年河南安阳郭家庄西一六零号墓出土

角是饮酒器，形似爵而没有柱和流。角两端长锐状部分叫做“翼”。角出土数量不多，基本上全都是商代器物。

（上接第240页）吃。所以古书上常以刀匕并举，刀俎并举。匕是长柄汤匙。俎是一块长方形的小板，两端有足支撑着，一般是木制的，铜俎很少。

上古煮饭用鬲，蒸饭用甗（yǎn）。鬲似鼎，有三只空心的短足，下面举火炊煮。甗分为上下两层。下层似鬲，里面盛水，烧火煮水使蒸气上升到上层。上层似甑（zèng）（底部有孔的蒸器），里面放米谷之类。上下两层之间有个带着许多孔的横隔（箅bì子），既便于透过蒸气，又免得米谷漏到下层。

古书上常见釜（fǔ）甑并举。《孟子·滕文公上》："许子以釜甑爨，以铁耕乎？"《史记·项羽本纪》："项羽乃悉引兵渡河，皆沉船，破釜甑。"釜甑是配合起来用的。釜似锅，它的用途相当于甗的下层；甑似盆，底部有细孔，放在釜上，相当于甗的上层。釜甑之间也有箅子。

古人盛饭盛菜不用盌（碗）。《说文》虽有盌字，那是"小盂"（水器）。传世古器自铭为盌的，实际上是一个小盂旁边加上一个柄，那是用来舀水的。（但是这并不等于说上古没有和现代碗形大致类似的器物，不过它们的名称用途和现代所谓的碗不同。）上古盛饭用簋（guǐ），一般圆腹圈足（足在腹底，成圈状），两旁有耳，是青铜或陶制的，也有木制或竹制的。又有一种簠（fǔ），长方形，用途和簋相同。上古的盛食器还有豆，像今天的高脚盘，有的有盖。豆本来是盛黍稷的，后来逐渐变为盛肉酱、盛肉羹了。古代木豆叫做豆，竹豆叫做笾（biān），瓦豆叫做登（登，读dēng）。《诗经·大雅·生民》："于豆于登。"铜豆还有别的名称，这里没有必要细说。

筷子古代叫箸（zhù），但是先秦时代，吃饭一般不用筷子。《礼记·曲礼上》："毋抟（tuán）饭。"意思是不要用手把饭弄成一团来吃，可见当时是用手送饭入口的。但是在一定情况下则用筷子。《礼记·曲礼上》："羹之有菜者用梜"，孔疏："以其菜交横，非梜不可。"梜就是一种筷子。大约到汉代才普遍用筷子。《汉书·张良传》说："请借前箸以筹之。"

上古的盛酒器有尊、觥（gōng）、罍（léi）、壶等。《诗经·周南·卷耳》："我姑酌彼金罍"，"我姑酌（zhuó）彼兕（sì）觥"，那是盛酒器。觥，同时又是饮酒器，所以《诗经·豳风·七月》说："称彼兕觥，万寿无疆。"罍壶除

了盛酒外,还用来盛水。古人用斗勺来舀酒、舀水。舀叫做挹(yì),舀后倒到饮器中叫做注。所以《诗经·小雅·大东》说:“不可以挹酒浆。”《诗经·大雅·泂(jiǒng)酌》说:“挹彼注兹。”

爵是古代饮酒器的通称。但是作为专名,爵是用来温酒的,它有三只脚,下面可以举火。上古常用的饮酒器是觚(gū)和觯(zhì),觯比较轻小,所以古人说“扬觯”。战国以后出现了一种椭圆形的杯(桮,读 bēi),两侧有弧形的耳,后人称为耳杯,又叫羽觞。(《汉书·外戚传》颜师古注引孟康曰:“羽觞,爵也,作生爵形,有头尾羽翼。”此外还有别的说法,这里不列举。)杯可以用来饮酒,也可以盛羹。《史记·项羽本纪》说:“必欲烹而翁,幸分我一杯羹。”杯的质料有玉、银、铜、漆等,汉代很流行。

古书上常见槃(盘)匜(yí)并举,二者是配合起来用的盥(guàn)洗器。匜像一只瓢,有把,有足,有盖。《左传·僖公二十三年》记载怀嬴为晋公子重耳“奉匜沃盥”,可见匜是用来浇水洗手的。古代祭祀燕飨(xiǎng)有沃盥的礼节,用匜浇水洗手时,下面用槃接住水,所以《说文》说槃是“承槃”。上古槃又用于饮食,《左传·僖公二十三年》提到“乃馈盘飧(sūn)”,《史记·滑稽列传》提到“杯盘狼藉”(依桂馥说),但还不是现代所谓的盘子。现代的盘子是瓷器发达以后才出现的。

以上所说的饮食用具,大多数是贵族所享用的,平民则用陶制的鬲盆盂罐等器而已。



14–19 兽面纹斝(jiǎ) 商代晚期 通高48.2厘米 传世品 上海博物馆藏

斝屡见于三礼,其用途是饮酒或在祭祀时盛香酒。斝是宋代的人根据文献所定的名称。出土青铜器中还从未发现有自名为“斝”的。

斝是祭神时的祼(guàn)酒器。祼的意思是酌酒灌地的祭礼。



14–20 亚鸟觚(gū) 商代晚期 高32.2厘米 1980年河南罗山蟒张出土

觚也是宋代学者推测出的定名。觚是饮酒器,流行于商代和西周早期,到西周中期就彻底绝迹了。

14-21 鸮(xiāo)纹觯(zhì) 商代晚期 高19厘米 传河南安阳出土

觯是一种盛酒器，流行于商代和西周早期。这件觯壁上饰有鸮（猫头鹰)纹,非常精美。



14-22 何尊 西周早期（成王时期）高39厘米 1963年陕西宝鸡贾村镇出土

何尊是一个名叫“何”的贵族用做祭祀的尊,铸造得非常宏伟雄奇。何尊内底有一百二十二字铭文，记载了西周成王营建“成周”洛邑(今河南洛阳附近)，在京室对宗小子的一次诰(gào)命。“中国”一词,最早就是在何尊上出现的。武王克商后,商代贵族残余以及东夷、南夷对新建立的周王朝构成了巨大的威胁。针对这个问题,武王选择了当时“天下的中心”(即铭文中所谓“中国”。它与我们现代汉语里提到的“中国”的概念是不一样的。)营造新邑作为镇抚东方和南方的战略基地。何尊的铭文反映了西周王朝在中国建立强大统治的意图，这是西周初年非常重大的事件。何尊的铸造时间是西周成王第五年。

尊是盛酒器，流行于整个商代和周代。





14–23 几父壶 西周中期 通高 60 厘米 1960 年陕西扶风齐家村西周窖藏出土

铜壶是贮存酒的容器。壶流行于西周，盛行于春秋战国。商代铜壶数量比较少。



14–24 右方彝（yí） 商代晚期 通高 27.2 厘米 1935 年河南安阳武官北地一零二三号墓出土

彝是青铜礼器的共名。方彝意思是方形青铜器，这是清代学者的定名。容庚将它列为酒器。方彝流行的时代是商代和西周初年。



14-25 伯各卣(yǒu) 西周早期 (大)高33.6厘米,(小)高27.5厘米 1981年陕西宝鸡竹园沟七号墓出土

卣的定名也源自宋人。青铜器中尚未见到有自名为卣的。通常,带提梁的青铜酒器都定名为卣。过去考古学行业内将卣和壶的概念相重叠,造成了一定的混乱。

完整的礼器配套关系中,西周带提梁的卣应该是一大一小两件。比如流失到美国纽约大都会博物馆的清代端方("端方"是人名)旧藏泛禁十三器(关于"禁"详见后"透空云纹铜禁"的注释),也是一大一小两件卣配一件尊。



14-26 象首兽面纹觥(gōng) 商代晚期 通高17.7厘米 传1933年河南安阳大司空墓出土

觥是一种盛酒兼饮酒器，流行于商代和西周初年。



14-27 蜗身兽纹罍(léi) 西周早期 通高44.5厘米 1973年辽宁喀左北洞村二号窖藏出土

罍是贮酒器，初见于商代晚期。罍出土数量不多，它盛行到春秋中期为止。



14-28 鸭形盉(hé) 西周中期 通高26厘米 1988年河南平顶山滍(zhì)阳岭应国墓地出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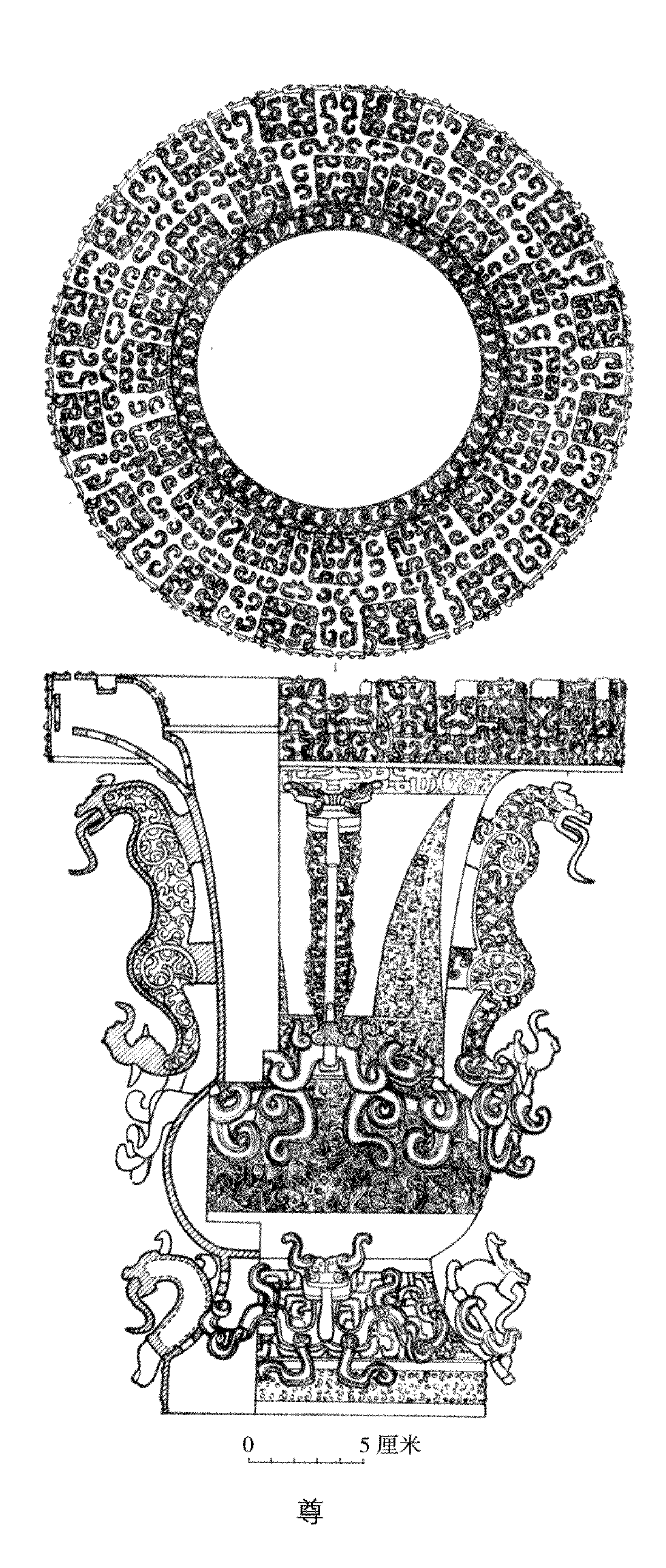
盉是用于调节酒与水的浓度的器物，以控制酒精度的高低，盉出现在商代早期，盛行于商代晚期到西周。



14-29 曾侯乙盘、匜(yí) 战国早期 盘高12.8厘米，匜高13.4厘米 1978年湖北随县(今随州市)曾侯乙墓出土

盘是盛水器，匜是注水器。盘和匜一般配套使用，用匜浇水洗手，洗过手的水用盘承接。盘和匜在商代出现，一直到战国都在使用。

曾侯乙盘匜出土时，匜就是置于盘中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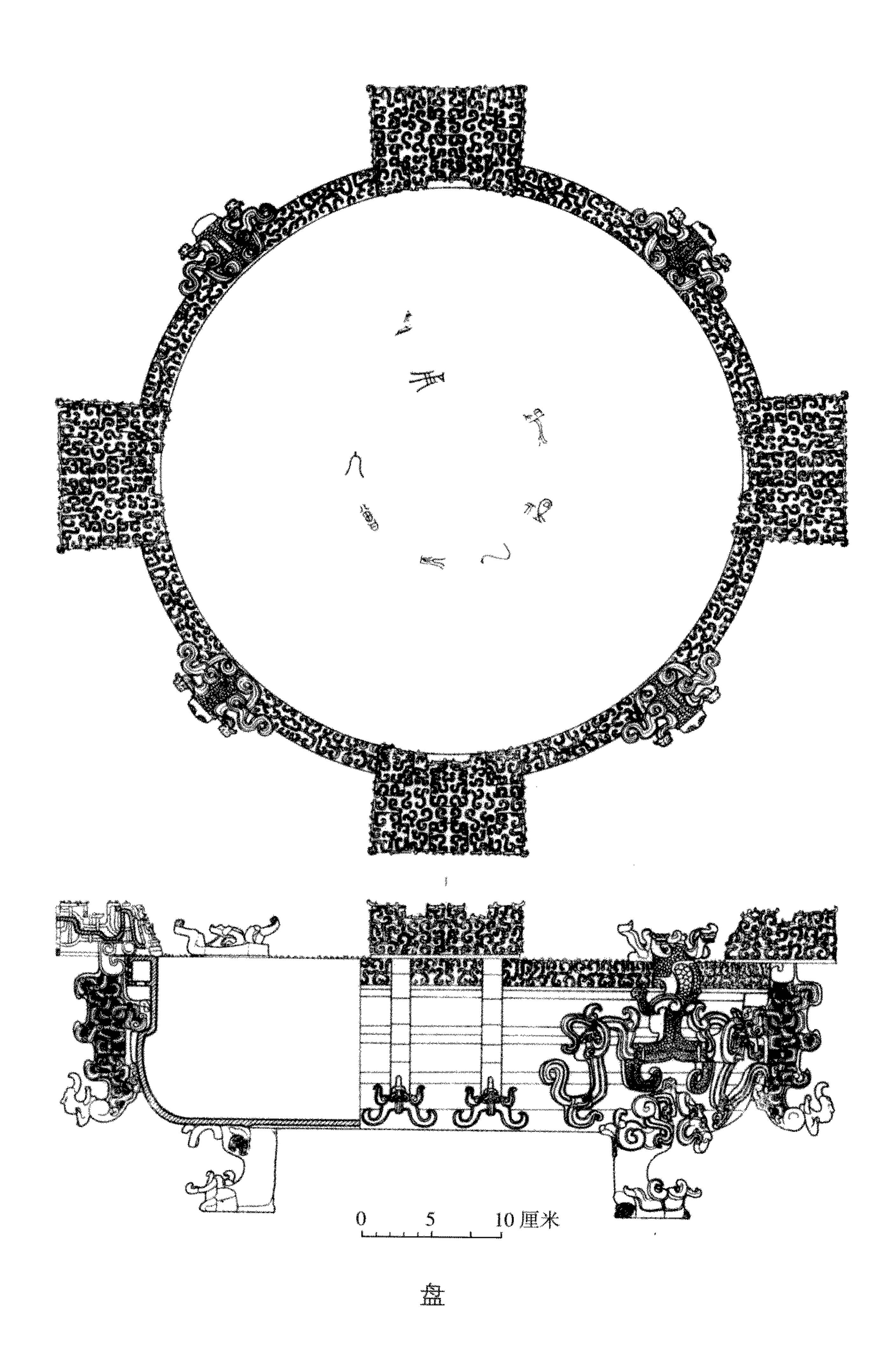


14-30a 曾侯乙尊盘 战国早期 尊高 30.1 厘米、口径 25 厘米、底径 14.2 厘米,盘通高 23.5 厘米、口径 58 厘米 1978 年湖北随县(今随州市)曾侯乙墓出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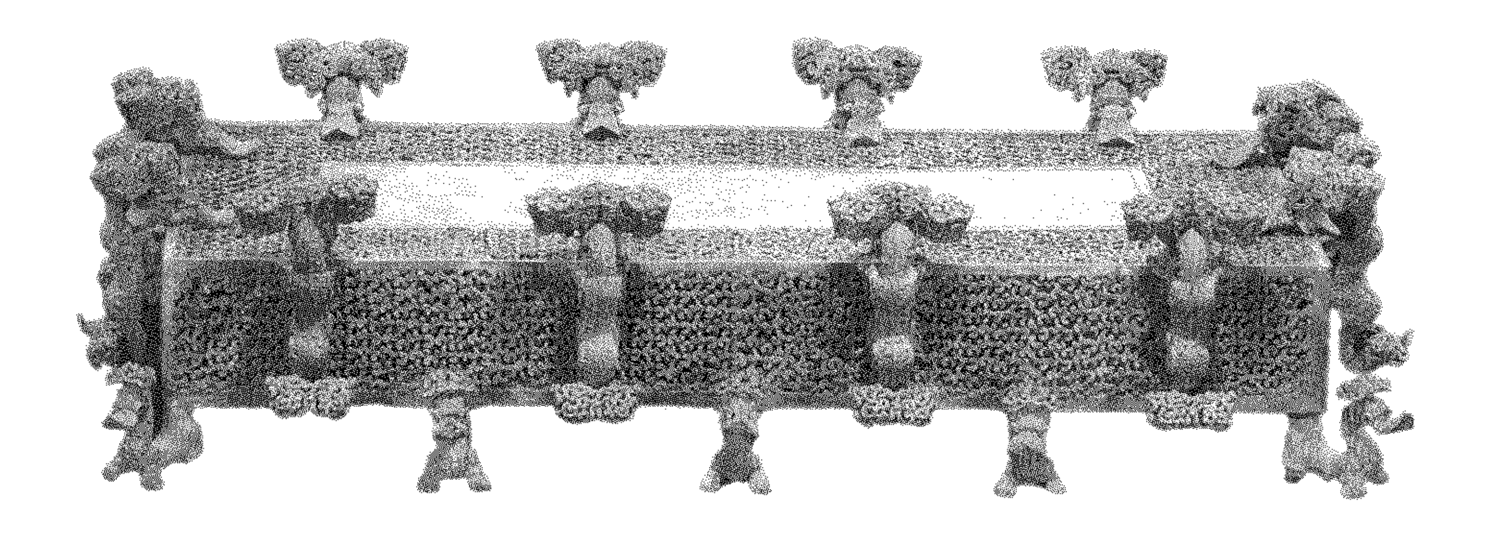
尊是盛酒器,盘是盛水器。出土时尊置于盘中。尊的口沿结构非常复杂,是用失蜡法铸造的。曾侯乙尊盘的复杂结构导致它实际上并不适合贮酒斟酒。如果用来斟酒,酒水会从尊的口沿上大量向外流溅。因此,曾侯乙尊盘在制作使用之初就是用来夸耀曾国工艺技巧的摆件,不是实用器。

失蜡法(英文中所谓 lost wax casting)一般用于铸造立体结构非常复杂的、用常见合范法(模具组合法)所不能胜任的产品。失蜡法首先用蜂蜡、松香和牛油混合的蜡料雕出要铸的产品(蜡型),然后往蜡型上浇粘土澄洗出的泥浆,撒石英砂、碎植物纤维、锯末(木屑渣子),等等。待干后再浇粘土和黄泥混和澄洗出的泥浆,再撒砂子。反复多次在蜡型外制好型壳后,将型壳拿到火上加热。蜡遇热融化成液态,从型壳中流失。此后将型壳用低温烧结,再向型壳内倒入融化的金属液体进行铸造。冷却后敲掉型壳,我们就得到了和蜡型形状一模一样的铸造产品了。

淅川下寺透空云纹铜禁(春秋晚期)、曾侯乙尊盘(战国早期)和云南晋宁石寨山祭祀贮贝器(西汉)都是用失蜡法铸造的实例。



盘



14-30b 透空云纹铜禁 春秋晚期 高28.8厘米、长131厘米、宽67.6厘米 1978年河南淅川下寺春秋楚墓出土

一般来说，禁是商周时期用于摆放“尊”的座子。青铜铸造的“禁”非常稀少，至今总共仅发现五件。大家推测，禁有许多都是木质的，所以不易保存。



14-30c 祭祀贮贝器 西汉 高53厘米、盖径32厘米 1952年云南晋宁石寨山出土

从器盖上可以看到西汉时期滇国的房屋样式。房屋内坐得最高的妇女应该是主祭人，她身边一共放了十六面铜鼓。主祭妇女面前左右侧都是祭祀参与者。房屋有多个活动场面，我们可以看到持刀的屠夫，喂猪喂孔雀的妇女，击打鼓和錞(chún)于的人和待刑的裸体男子等。这件器物表现的应该是滇王杀(人)祭诅盟的典礼。

修订版后记

《中国古代文化常识》是1961年北京大学王力教授受教育部委托主编的《古代汉语》教材中的一部分(第八、九单元的通论部分)。《古代汉语》书稿的原始基础是1959年北京大学中文系《古代汉语讲义》。讲义分为文选、常用词和通论三个部分,由北京大学中文系王力、林焘、唐作藩、郭锡良、曹先擢(zhuó)、吉常宏、赵克勤、陈绍鹏等先生编写。《古代汉语》在这部讲义的基础上,进行了大幅度的增删改写,凡四易其稿,但是讲义的体例和基础内容都被继承下来。根据教育部当时的委托,对讲义进行修订的编写组同样分为文选、常用词和通论三个部分。通论部分的执笔人是马汉麟(南开大学)、郭锡良(北京大学)和祝敏彻(兰州大学)诸先生。当时每一篇稿子都经过集体编写组内讨论,组外(即北京师范大学的萧璋、许嘉璐,人民大学的刘益之,北京大学的赵克勤、吉常宏诸先生)传观并签注意见,最后由主编王力教授统稿。这个定稿比起《古代汉语》最初的两稿已经是有了根本性的变化。"定稿"后,吕叔湘、丁声树、朱文叔、叶圣陶、姜亮夫、洪诚、殷孟伦、陆宗达、张清常、冯至、魏建功等诸先生都曾审阅并提出书面修改意见,其中尤以叶圣陶和姜亮夫先生修正的内容为多。1980年和2004年,这部书稿分别在王力教授和郭锡良教授主持下进行了第二次和第三次大的修订。这部书稿编写修订的时间总跨度有四十多年,千锤百炼,是集体创作的成果,版权属于以王力教授为代表的集体编写组。

从《古代汉语》教材中抽出的这部分书稿曾在香港、台湾、日本、韩国出版。由于历史的原因,这部书稿的写作情况细节一直没有得到充分的澄清,以至于大多数读者只知道主编者是王力教授,但对于具体的编写者和编写过程不甚了了。这次修订,我们希望可以为所有的执笔人、审稿人正名,尤其是马汉麟教授。四十多年来,三代编写者对这部书稿倾注了大量的心血。对此,我们再次表达由衷的敬意。

我们这一次的修订,算来已经是这部书稿的第四次修订了。修订王力教授主编的这部名著对我们而言是很光荣的事,同时也是压力很大的事。原书行文简洁,在修订上给我们带来了很大的难度。1949年以来的考古发现和史学研究取得了很大进展,相应原书中有些内容也需要修改或增补。但考虑原书的体例,我们也不适合在原书中增加过多的琐碎解释。最终我们决定,抛开简单文字修订的老路,以一种新的模式来对原书内容进行增补。对于正文我们尽可能少做改动,有错误的地方我们简单注明(改动、增加的文字用阴影标出),而图注部分我们则在篇幅允许的条件下做尽可能清晰详细的说明。有些问题细说起来非常长(比如曾侯乙编钟乐律问题),有些问题从来就没有过硬的解释(比如伏羲女娲像中的数学仪器),我们就不做过多阐述。

其实,这次撰写图注的工作基本上属于"古史新证"的路数。新证派的工作起源于王国维,前辈大师郭沫若、于省吾、唐兰、沈从文、张政烺、孙机、李学勤、扬之水等人都做出了出色的贡献。然而,中国的考古发现层出不穷,出土文物中大量的古史新证、古墓新知面世数十年,仍不为人所熟知,我们这里写出来的,也不过万中一二。限于篇幅和体例,所引参考文献无法在图注中一一标明。图注的内容几乎全部来自考古发掘报告、文物大展图录、专业论文和研究专著。

修订的内容我们侧重于物质文化的方面,而刻意没有进行所谓"精神层面"、"思想史"的总结,或大而无当地上升到"礼乐"、"同谐"、"天人合一"的角度甩出满纸空话。非不能也,是不为也。这是一条自勉的原则。我们不能拿来要求别人,但我们在努力地这样要求自己。

关于古代物质文明所折射出的思想史层面的内容,我们当然也有自己的想法。未来有机会,我们将在其他著述中予以表达。

由于国人对于中国古代文物内涵的消化实在是太慢,在图片选择上,我们尽可能选择出土时间比较久的器物。另外,考虑到有一些非常重要、本该成为基本文化常识的内容实际上却极少为人所知,我们在注释中花了很多篇幅来阐述。有些内容甚至分散在了好几个图注里。(这几个重要内容是:黄帝战蚩尤的事件、先秦姜姓家族的巨大势力、先秦时期酒和酒器的性质、中国古代气候三次变冷以及子弹库战国楚帛书里的创世神话。)

行文简练是我们追求的目标,但是考虑到先秦古文字对于有些读者来说比较艰涩,我们对《楚帛书》和《马王堆汉墓帛书·黄帝遇蚩尤》做了通篇逐字译写。

冗长之处，请大家谅解。限于篇幅，不可能提供译写的全部考证，这一点是要先向大家说明的。

我们对于大多数日常生活里不常用的字都注了汉语拼音，希望能给读者多提供一些方便。

修订的内容由北京大学教师刘乐园撰写。这次修订由北京大学、中国出版集团世界图书出版公司及王力教授家属共同组织，图注撰写中得到了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刘源、古陶文明博物馆馆长路东之、中国科学院自然科学史研究所李斌、北京大学哲学系王璐、北京大学汉画研究所陈宇和北京大学法学院的葛洁诸位先生的大力帮助，在此深表谢意。

关于文稿中可能存在的错误和意见，欢迎读者批评指出，我们将在未来再版时纠正。Email：onebook@263.net　　chinesebronze@gmail.com

《中国古代文化常识》修订委员会

2007年12月

封面设计背后的故事

《历代名画记》上说，梁朝的张僧繇(yóu)擅长画龙，到了出神入化的地步。他曾在金陵安乐寺的墙上画了四条龙，却不给龙画上眼睛。旁人不解，问他说：眼睛很难画么？张僧繇说：画眼睛很容易。但是，画上眼睛的龙会飞走的。

众人不信，执意要他画上龙的眼睛。张僧繇没有办法，只好用笔为龙点上眼睛。刚点了两条龙，立刻风雨大作。点了眼睛的龙，乘着云雾飞入了天空。而那两条没有被点上眼睛的白龙，还留在墙壁上。

这就是"画龙点睛"这个成语的来历。古人相信，书写刻画出的符号都拥有神秘的力量，比如"文字"，比如画出来的眼睛。

八卦中的"离"这一卦代表火，代表光亮，代表天上的太阳。《周易·说卦》上又说："离"卦，就是眼睛。《周易·说卦》里还说：离为龟。综合《说卦》的意义，"离"根本就是在说：神龟为目。

龟有着神奇的灵性，有着可以看到未来的眼睛。商代的人相信这一点。他们用烧红的木棒戳烫龟的腹甲：这是用鲜红的炮烙之刑拷问龟，让龟用神奇的眼睛去看，回来告诉他们关于人的种种未来。龟的腹甲在拷问中产生不规则的裂痕。龟虽然死了，裂痕就是它的回答。龟甲上灼烫出的裂痕，就是卜甲的"兆"。

这不是无中生有，凭空捏造。1983–1987年的四年间，河南舞阳贾湖地区发掘了一系列距今约八千年的遗址。贾湖出土有一件龟甲(标本M344:18)，其腹甲后叶上就刻有一个眼睛形状的符号。这只龟的腹甲和背甲的颈端各钻有一个圆孔，出土时甲内还放有黑白两种颜色的小石子。一些人认为内部放置了小石子的龟甲是摇响的乐器，用来在歌唱或舞蹈时打拍子；另一些人认为，黑白两色的石子用龟甲摇出不同的"爻(yáo)"(奇偶结果)，组合起来就是"卦"。龟甲是占卜的器具。

今天的苗族民间铁匠打制钢刀的过程中，会在刀上钻一个小圆孔。匠人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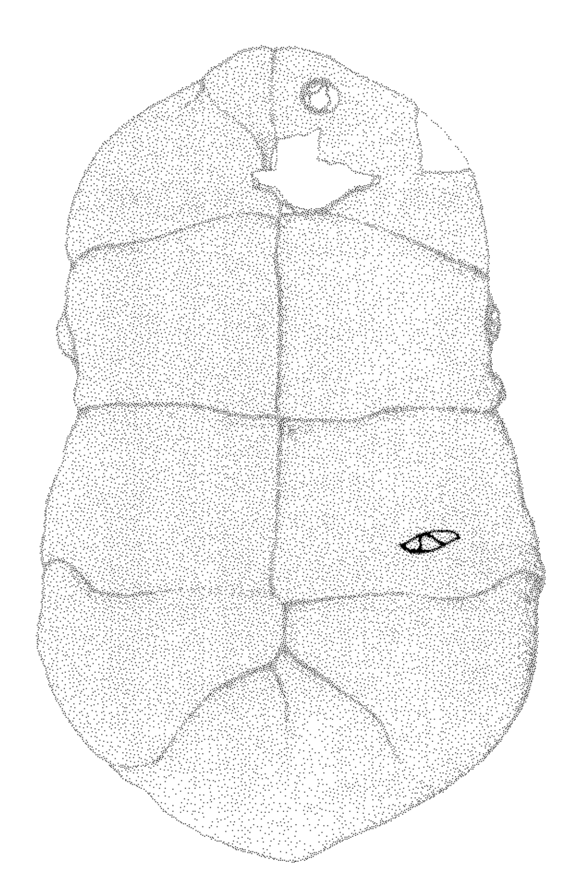
小圆孔内插入紫铜丝后继续锻打，制成的钢刀上所镶嵌的紫铜圆点就是刀的眼睛。他们说，没有眼睛的刀没有灵性，这是古代传下来的习俗。

封面彩陶瓶上所绘的鲵鱼是新石器时代晚期某些居住区域内人们心目中的龙。封底彩陶瓶上所绘的猪是新石器时代晚期另一批区域居民心中的龙。点了眼睛的龙，就不再只是简单的装饰意象。他们引领着草木山川间蕃息的人，穿行于蒙昧洪荒的宇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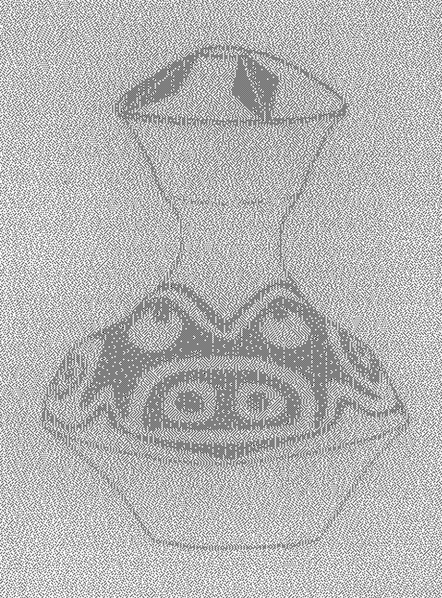
远古的时代已经消逝，考古学使它复活。古代的人已经不在了，他们曾经的存在能给今天活着的人带来宝贵的启示。

严谨的考据会限制我们的言论。许多推测与猜想，在落实成白纸黑字的时候往往都是不能表达的。终于，到了封面设计这一步，我们能够放开手脚，幻想自己拥有可以飞翔的翅膀。

猪，张开眼睛，仰望星空。它的脸上充满疑问，充满狡黠(xiá)，充满智慧。天舞宝轮，花开十二。我们不要做痛苦的思想者苏格拉底，我们也不甘于做愚蠢而快乐的猪。有智慧、爱思考、幽默乐观的猪，走的才是“中道”。



刻符龟(标本M344:18)腹甲　新石器时代　纵16.2厘米、前宽8.4厘米、后宽10厘米　1987年河南舞阳贾湖出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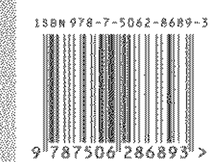




陈列建议：

高中、大学通识教材、大众读物





ISBN 978-7-5062-8689-3/C·18
定价：25.00元